北京大学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学术丛书之十

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

杨建华 著

文物出版社

封面设计：张希广
责任校对：周兰英
责任印制：王少华
责任编辑：王　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杨建华著．—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12
ISBN 7-5010-1651-8

Ⅰ.春…　Ⅱ.杨…　Ⅲ.文化史-研究-中国-春秋战国时代　Ⅳ.K2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0921 号

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

杨建华　著

*

文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五四大街 29 号）
http://www.wenwu.com
E-mail:web@wenwu.com
北京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2004 年 12 月第一版　2004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　印张：15.25
ISBN 7-5010-1651-8/K·851　定价：98 元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十五”规划研究项目
项目批准号：01JB780004

本书的出版得到
“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计划”
经费资助

北京大学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学术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　任：李伯谦

副主任：王天有　王邦维　程郁缀　郭之虞

　　徐天进　赵化成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世长　王天有　王邦维　李伯谦

　　严文明　宋豫秦　何芳川　赵化成

　　赵　辉　拱玉书　高崇文　郭之虞

　　徐天进（常务）　夏正楷　程郁缀

彩版一　阿鲁柴登金冠饰、带饰（选自第二章注释㉞）

1

2

彩版二　内蒙古出土的项饰（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玛瑙、绿松石、水晶、骨珠项饰　2.玛瑙、绿松石、水晶珠项饰（毛庆沟 M5）

彩版三　阿鲁柴登虎牛咬斗金饰牌（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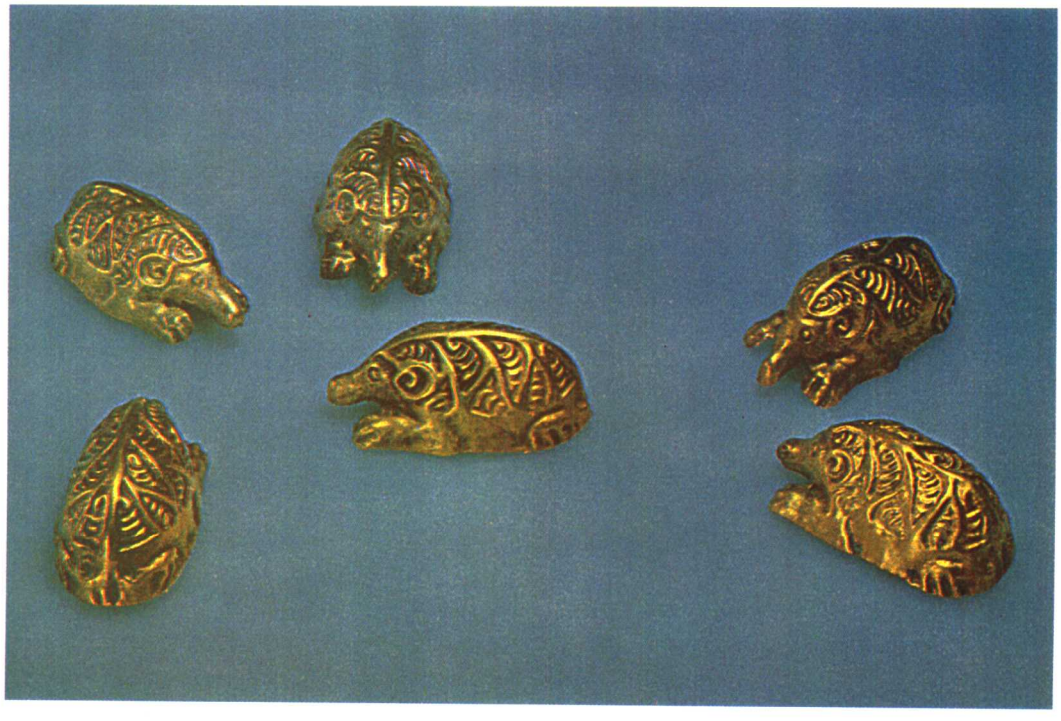

2

彩版四　阿鲁柴登饰牌与饰件（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虎鸟纹饰牌　2.刺猬形饰件

1

2

3

彩版五　内蒙古金耳坠与虎饰牌（选自第二章注释㉞）

1.金耳坠（西沟畔M2）　2.金耳坠（阿鲁柴登）　3.虎形饰牌（毛庆沟M55）

彩版六　玉皇庙墓地全貌（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序

林沄

杨建华的这本书，是花了三年多时间写成的。我很高兴的是，她在近年把研究的重心，从遥远的西亚移到了中国的北方，这使我有了更多的机会，可以和她一起讨论我比较熟悉的考古学问题，对我的研究无疑有极大的启发和促进作用。应该说，中国先秦时期的北方考古又增添了一名生力军。

这本书的基础是她在2001年初夏答辩的博士论文，后来以《东周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形成初探》为题发表在2003年5月出版的《燕京学报》新十四期。那篇论文是我指导的，但基本见解都是她的，和我的看法并不一致。我印象最深的三点：一是她通过很细致的排比和分析资料，把长城地带春秋中期到战国晚期的遗存统一分了期，提出了“前双鸟回首剑的时代”、“双鸟回首剑及其变体的时代”、“立体和浮雕动物纹饰时代”这样三个大时段的划分法。这使原来《鄂尔多斯青铜器》所拟构的分期体系受到了重大冲击。而且，她在分期中试用的contextual seriation方法，可能会对一直只用器形渐变序列排队的中国考古界，带来些许清新之风。二是，因为有了较细的分期为依据，总结出了长城地带从早期的分属不同历史文化区，到中期的各地实用性器物出现了极大的相似性，到晚期的装饰风格也达到高度一致。这一趋势的描绘或许还不大全面，但很有启发性。三、对长城地带东周时期的游牧化程度，提出了“整个北方地区的西部，即内蒙古西部和甘宁地区（庆阳除外）的游牧程度最高，北方地区的东部游牧化程度不大发达”。这就比我在1992年写的《关于中国的对匈奴族源的考古学研究》一文中对长城文化带的认识，要大大深入了一步。

论文答辩通过之后，我知道她一直在修改和充实，但详情就不清楚了。这次出版前又粗粗读了一遍书稿，感到又增加了很多新的内容，除了补进了陆续发表的新资料外（最新的是《文物》2003年7期上甘肃清水县刘坪的器物），对一些有疑问的器物群的断代作了进一步的探索。特别是针对答辩时李伯谦、方起东等先生指出的研究视角不够宽的问题，努力克服。

一、从伦福儒《游牧和社会问题》一文把欧亚大草原经济类型发展总结为四大阶段，来看中国北方草原地带的经济类型发展。总结出春秋中期以前中国北方草原也是农牧混合型经济，春秋中期以来才是游牧化的阶段。

二、在分析不同遗址反映的游牧化程度时，加强了民族学材料的比照。补充了新的民族学调查资料，包括2002年杨建华本人在呼伦贝尔草原所作的调查。

三、在研究文化现象时，加强了北方长城地带和邻区的对比。不但增加了与同期东北、新疆的比较，而且大大加强了和更北方草原地区的比较。

四、更深入地认识文化带这一概念，从地理、政治、人口、文化、经济多角度考察，并和亚述帝国和安纳托利亚高原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比较的思考。

因此，我认为不仅是这本书的作者本身力图在从更高更广的视角来审视自己所研究的问题，阅读这本书的人也会受到影响，从而逐步强化中国考古学界的新风气。

中国北方草原是欧亚大草原的东南边沿，这片草原在中国历史上起过两个重大作用。一个是起了中国中原地区和西方交流的大通道的作用，特别是在海路交通发达以前，起到了主要通道的作用；另一个是孕育出一批和大河流域农业居民完全不同的游牧民族，这些游牧民族，在和农业居民互相依存又互相斗争的过程中，不断给中国历史增加活力，推动发展。而且不断给中华民族的融合输送新鲜的血液，而且在中国发展成今天的版图的过程中，起了极重要的作用。

中国自古号称“以农立国”，旧的中国史观把中原农耕地区看作中国的本土，把草原上的游牧民族视为异族，甚至敌国。所以北方草原的历史记载远不如中原地区详尽，而如今北方草原考古的发展也滞后于中原地区考古。这首先是因为这方面的专业人员少。所以在做北方草原考古的综合性研究时，一上来就会遇到资料在时空两方面的严重缺环。例如，春秋晚期以前，长城地带中西部地区缺乏较好的墓葬材料。战国晚期的考古发现也很少。而已有的资料又往往不完整。例如，不少墓地没有颅骨的人种鉴定报告，殉牲的种类连山羊和绵羊都不分。至于在资料发表上的种种缺欠，就更是不胜枚举。因此，在做综合性研究时，往往只能回避一部分问题，对另一部分问题则用推测和假设来勉强解答。杨建华的这本书中自然不可能没有这类情况。我恳请在北方草原地区有实际工作经验的和掌握未发表资料的同行们，能对这本书中的种种疏漏欠缺之处，不吝指教。同时也深信，她的这本书中提出的一些重要见解，会对今后北方草原考古中应该思索的问题、工作的重点、采用的方法、研究的取向，都会有所补益。

盼望中国北方草原考古的春天快快来临！

2003年10月30日

目　录

序 …… 林沄 （Ⅰ）

第一章　绪论 …… （1）

第二章　文化带的分期与形成过程 …… （8）

第一节　甘宁地区分期研究 …… （8）
第二节　内蒙古地区分期研究 …… （43）
第三节　冀北地区分期研究 …… （63）
第四节　整个文化带的分期研究 …… （83）

第三章　文化带内部的趋同过程 …… （96）

第一节　各地葬俗的比较 …… （96）
第二节　各地陶器的比较 …… （108）
第三节　各地典型青铜器的比较 …… （114）
第四节　各地经济类型以及与欧亚经济类型的比较 …… （121）
第五节　各地文化关系的发展过程 …… （127）

第四章　文化带与周邻文化的关系及其对文化带形成的影响 …… （133）

第一节　与中原地区的关系 …… （133）
第二节　与北方草原文化的联系 …… （142）
第三节　与新疆地区的文化联系 …… （149）
第四节　与东北地区的文化联系 …… （159）
第五节　小结 …… （164）

第五章　结语：中国北方文化带最终形成过程的重构 …… （171）

附表一：宁夏、甘肃地区墓葬统计表 …… （176）

附表二：内蒙古地区墓葬统计表 …… (179)
附表三：冀北地区墓葬统计表…… (181)
附表四：欧亚大陆青铜—铁器时代年表 …… (182)

后记 …… (201)

Contents

Preface ..... Linyun (I)

Chapter 1 Introduction ..... (1)

Chapter 2 Chronology and Formation Process of the Frontier Belt ..... (8)

Section 1 Chronological study of Gansu and Ningxia region ..... (8)
Section 2 Chronological study of Inner Mongolia region ..... (43)
Section 3 Chronological study of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region ..... (63)
Section 4 Chronological study of entire frontier belt ..... (83)

Chapter 3 Process of Affiliation within the frontier belt ..... (96)

Section 1 Comparison of local burial customs ..... (96)
Section 2 Comparison of local pottery styles ..... (108)
Section 3 Comparison of local typical bronze artifacts ..... (114)
Section 4 Local economy models and comparison with Eurasia economy models ..... (121)
Section 5 Development of connection between different local cultures ..... (127)

Chapter 4 Relation with Neighbouring Cultures and their Effects on the Formation of the Frontier Belt ..... (133)

Section 1 Relation with Central Plain region ..... (133)
Section 2 Relations with Eurasia Steppe Cultures ..... (142)
Section 3 Cultural connections with Xinjiang region ..... (149)
Section 4 Cultural connection with North-East of China ..... (159)
Section 5 Chapter conclusion ..... (164)

Chapter 5 Conclusion: Reconstructing the Final Formation Process of Northern Frontier Belt ····· (171)

Table1: Grave Burials in Ningxia, Gansu Region ····· (176)

Table2: Grave Burials in Inner Mongolia Region ····· (179)

Table3: Grave Burials in Northern Hebei Region ····· (181)

Table4: Chronology of Broinze - Iron Age Eurasia ····· (182)

Postscript ····· (201)

第一章　绪　论

在中国历史上，处于剧烈变革的春秋战国时期，经济技术方面出现了由青铜时代向铁器时代过渡，社会基本组织成员的关系方面实现了由血缘向地缘转化，政治上由诸侯称霸走向了秦帝国的统一。秦王朝建立的时候，中原以北的广大地区正兴起一个强大的游牧社会——匈奴联盟。在中国历史文献中对它的形成过程记述很少。考古遗存反映出春秋战国时期的物质文化面貌呈现出逐渐一致的趋向，最终在北方地区形成了一条文化带，它是匈奴联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长城是这一文化带的物化标志。春秋战国时期中原地区农业文化的统一，无论是通过历史文献还是考古遗存，都有比较详尽的研究。而对于中国北方地区游牧文化的联盟则研究得比较薄弱。这正是本书试图探究的。

一　研究的时空范围及文化内涵

中国北方地区长城沿线青铜文化带西起陇山向东至鄂尔多斯高原，再向东到桑干河河谷至燕山。这是一个位于中原农业文化以北，其自然环境、经济类型、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都有着自身特点的地区。对这个地区的研究很早就受到中、外考古学家的关注。先秦时期该地区典型的考古文化遗存现在一般被称为“北方系青铜器”。它是指“广布于我国北方并对中原文化产生重大影响的北方系青铜器，是多源而多分支的一个复杂的综合体”。它之所以叫做“北方系”，一方面是强调它们在器类、器形、纹饰和艺术风格等方面有别于中原起源的青铜器，另一方面是强调它们与欧亚草原其他地区的青铜器的联系[①]。目前所指的北方系青铜器，一般分为商周时期和东周时期两个阶段。本书的研究范围为北方系青铜器的晚期，即东周时期。

随着考古发现的增多和考古学方法的进步，对北方系青铜器所出土的环境及其与其他考古遗存的关系有了越来越多的了解，并可以根据这些共存关系把它们归为不同的考古学文化，所以本书的研究对象已经从北方系青铜器扩大到北方系青铜文化。

二　研究历史与现状

东周时期北方文化带的形成是一个综合性课题，它涉及许多学科，是一个诸多学科研究的结合点。从目前研究现状看，可以从以下几个学科及其课题研究北方文化带的形

成：文献历史学中关于匈奴以及游牧社会的问题，考古学中北方系青铜器和青铜文化的分类与分期断代问题，人类学中对当代游牧社会结构及生业的调查，以及动物学中畜牧类型等问题。了解这些学科中相关课题的发展与现状，是确定本书研究目的的基本出发点。

1. 文献历史学的研究

最早记载和研究东周时期北方民族的是中国历史文献，主要见于《史记》、《汉书》、《后汉书》中的匈奴传和南匈奴传。这些记载是非常珍贵的史料。利用这些文献所作的研究可谓是卷帙浩繁，但多集中在匈奴与中原王朝的战争、贸易等方面。对他们的社会经济只是简单地描述为“逐水草而居”、“不事农业”、“畜养马、牛、羊”和“以畜肉为主食”等。二十世纪下半叶，对匈奴的研究取得了一些成绩。马长寿[②]、林幹[③]、谢剑[④]和江上波夫[⑤]对匈奴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给予了更多的注意，同时对匈奴起源及其与中国历史文献中其他古代北方民族的关系进行了比较详细的考证。在这方面研究中，一种观点是继司马迁以来的传统看法，认为匈奴是更早的中国北方民族的后裔。在《史记·匈奴列传》中，先秦北方各种民族统统被算作汉代匈奴的前身。这种观点体现在汉代以降对古书中北方各民族所作的各种注解中。近代著名的史学家王国维经过考证后也持这种观点。他的《鬼方昆夷猃狁考》的结论是：“见于商、周间者曰鬼方，曰昆夷，曰玁鬻。在宗周之季则曰猃狁。入春秋后则始谓之戎，继号曰狄。”这是对司马迁观点更为精确的表述。另一种观点认为，匈奴与更早的北方民族在语言、体质和文化传统上都存在着差异，它们之间的关系绝不是简单的一脉相承[⑥]。

从世界历史的角度看，把司马迁笔下的匈奴与时代大体相当的希罗多德描写的斯基泰人（Scythians）进行比较可以发现，从太平洋西岸向西直到地中海，欧亚大陆的中、南部是古代农业文明孕育之地，在它们北边的草原地带产生了游牧的文化、社会和国家。北部游牧社会与南部农业国家的交往构成了世界古代史的一个重要内容。因此，对这个横亘于欧亚大陆北部的欧亚大草原上的各地文化特征及其相互关系的研究，长期以来受到各国学者的重视。在世界史关于农业文明与游牧文明关系的研究中，中国北方的长城地带正处于欧亚大陆草原文明与中国农业文明的交界地带，因而是这项研究的一个关键地区。中原地区与欧亚大陆的这种交往在青铜时代已经存在，并成为后来丝绸之路的前身。

2. 人类学中对于游牧社会的研究

在人类学中，人们开始是将游牧当作一般的经济与社会现象，并认为所有的游牧社会都有共通的经济与社会结构[⑦]。后来的研究使人们认识到，不同地区的游牧社会，在环境生态、经济类型与社会组织方面有相当大的区别。这得益于人类学对游牧社会的研究。

近三十年来人类学对游牧社会的研究已经取得很大的收获，并加之考古发掘中对动物标本的采集分析受到了重视，主要是通过对近东以及东非、中亚和阿拉伯地区的研究，从生态学的观点关注游牧人群如何在不同的环境中做出特别的适应。这种特别的适应常表现在不同的畜类组合、移动方式、辅助性生计、亲属关系、部落组织及与定居聚落的互动模式等方面[8]。这些成果有助于我们探索古代的游牧民族。八十年代以来，在考古学上出现了如何在考古发掘中识别游牧文化遗存的研究[9]。

英国剑桥大学麦克堂纳（MacDonald）研究所于2000年1月举办了题为“欧亚草原史前晚期的开发”的国际会议。会议的第一本论文集已经出版，题为《欧亚草原东西方的交往》[10]。文集从物质文化和经济类型两方面入手，探讨了欧亚草原文化的交往。从物质文化方面探讨文化之间的联系是中国考古学者熟悉的研究领域，而通过畜牧或游牧的起源来了解文化之间的交往、草原文化的作用以及对农业文明地区的影响，对我们来说是很少涉及的。我国学者曾经指出：从对非农业社会的研究比起对农业文化与文明的考察来看，包括中国学者在内的世界考古学者，对渔猎与牧业文明实在是关心得太少了，以致这一课题成了考古学的薄弱环节[11]。

文集对欧亚草原经济类型发展的研究，代表了对欧亚草原的考古研究新的发展方向，为研究中国北方长城地带经济类型的演变提供了一个有价值的参考体系。

3. 考古学研究

（1）考古发现

考古学中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开展得也很早。考古学源于收集就体现在这个研究的缘起上。关于北方系青铜文化的遗存，最主要和常见的是装饰有各种动物纹的器物。这些器物大都系偶然发现物或来源于盗掘的墓葬，没有准确的出土地点和可供断代的共存器物。这些器物散失后大多被一些博物馆或私人收藏家收藏。根据这些收藏，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出现了一批专门著录的著作，比较重要的有A. 萨里莫尼的《卢芹斋收藏的中国—西伯利亚艺术品》[12]、J.G. 安特生的《动物纹中狩猎巫术的含义》[13]和《鄂尔多斯青铜器选集》[14]、水野清一、江上波夫的《内蒙古·长城地带》[15]。从这些著录的名称看，出土地点是人们关注的一个重点。对这些零散器物的研究首先是从艺术史的角度进行的。本世纪初，明斯（E.H.Minns）注意到南俄斯基泰人和西伯利亚流行动物纹艺术风格[16]，罗斯妥夫采夫（M.Rostovzoff）发现中国北方青铜器中的动物纹与南俄草原的相似，开始找寻动物纹的根源[17]。由于这些器物多传出自鄂尔多斯，明斯建议安特生命名为“鄂尔多斯式”，遂为通称。

新中国建立以后，“鄂尔多斯”青铜器的来源由零星收集变为科学发掘。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在鄂尔多斯相继发现了一批重要的墓葬。1973年在杭锦旗桃红巴拉[18]、阿鲁柴登[19]，1976年在准格尔旗速机沟、瓦尔吐沟[20]，1979年在准格尔旗西沟畔[21]的发现，使

人们了解到这些北方系青铜器之间的组合关系以及它们在墓葬中的出土位置，并扩大了北方系青铜器的内涵，这些都大大丰富了人们对“鄂尔多斯”青铜器的认识。

七十年代末，考古发掘由零星的墓葬转为大片的墓地。1979 年在凉城毛庆沟的发掘[22]使人们开始对使用这些青铜器的居民的社会组织结构有所认识。同时，在北方地带的其他地区的发掘也取得了很大的成就。比较大规模的墓地发掘有宁夏固原杨郎马庄墓地[23]和彭堡于家庄墓地[24]，河北北部的军都山东周时代墓地[25]等。这些发现使人们认识到，这些器物并不仅限于鄂尔多斯地区，故近年学者多称作“北方系青铜器”或“北方式青铜器”[26]。在这些大型墓地的发掘中，人们不仅对墓葬中随葬的青铜器进行研究，还注意收集和鉴定殉牲动物的骨骼，丰富了考古学研究的内涵。

（2）考古学研究

以往对北方系青铜器和青铜文化的研究大致可以分为四类：

第一类是就某一种器物进行专门研究，其中对动物饰牌或动物纹饰的专门研究，可以说是对一种器物的最为详尽的研究。这种研究着重于器物的分期演变。在研究它的起源和流向中，不仅限于中国境内[27]，并且进一步通过它的分期演变来探讨当时的社会变化[28]。由于它是对单一一种器物的研究，从中我们很难看出这些器物与它所在的墓葬中的其他器物的关系以及它在一个地区或一个考古学文化中所处的位置。

第二类研究是对某一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进行深入的探讨。河北地区有对青铜短剑的研究[29]和对军都山墓地的研究[30]，内蒙古地区主要是对当地的鄂尔多斯青铜器的研究[31]，甘肃宁夏地区有对陇山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的研究[32]。这种研究多以一个地域为单位，注重这些青铜器的分期以及与其共存遗物、当地考古学文化关系的讨论。但是这一类研究很少从整个中国北方或是从欧亚大草原的视角来看当地的文化，缺少开阔的视野。

第三类是从匈奴文化的角度来看待北方系青铜文化。这种研究既与文献中的匈奴史相结合，又与国外相关考古遗物进行比较，开阔了研究的视野[33]。在这种研究中，还需对“匈奴”的考古学内涵在更广阔的时间和空间范围内重新审视。匈奴联盟既包括冒顿建立联盟的核心力量，即匈奴的主体，也包括联盟建立后兼并和归入的那些本来各自分立的族团。把匈奴看成是一个大族团的原因主要是历史文献与历史研究对我们的影响。从司马迁的《史记》开始，不仅把匈奴作为一个族团看待，而且把匈奴以前的北方民族都看成是匈奴的前身，直到近代的著名史学家王国维在《鬼方昆夷猃狁考》中仍持这种观点。要弄清匈奴的族源以及联盟建立的历史，在考古学上首先要解决匈奴建国前，中国北方是一个大的族团还是许多小族团的问题。这需要对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考古学文化之间的关系以及与更北的北方草原的关系进行研究。

最后一类是对整个文化带进行的综合性研究。这种研究是在对第二类研究的基础上

形成的，因而是近年来出现的。这种研究最早见于我国学者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的论文[34]。九十年代末，国外许多学者多采用这样一个综合的视角进行研究[35]。进入二十一世纪，我国学者开始从整个欧亚草原文化的大背景来审视中国北方文化[36]。这种研究使我们从一个整体来把握各地发现的北方系青铜文化，了解各地北方系青铜文化的特点与相互联系。但是，这种研究在整体把握的同时，尚缺少对整个北方地区的分期研究，而是把这一大的文化区的东周时期遗存都作为同一时代来看待，这样就无法从动态的角度了解这一地区的文化之间的关系和发展过程。

三 研究目的及相关说明

从上文的分析可以看出，考古学是研究这一课题的重要手段，但是有些问题是考古学所无法回答的，需要相关学科的合作。上文对考古学发现和研究的历史与现状的考察，揭示了研究这个问题所需要的相关资料和现有的研究水平。

近几年来，新的考古发现增加很快（尤其是甘宁地区考古资料发表的迅速增加和东部冀北地区不断的考古发现），研究的视角也在不断地丰富。基于这样一个现状，本书试图综合这些新发现并发挥已有研究类型的长处，力争实现以下三个研究目的：一是要尝试在这么大的时空范围，以划分阶段的研究作为基点，来考察北方文化带的形成过程；二是从遗存功能的角度，研究随葬品组合的变化以及它所反映的文化间的传播和历史文化区向社会经济文化区的转变；三是把中国北方文化带放在一个更大的空间范围内予以考察，了解南部中原文化和北部草原文化对它的影响以及它对周邻地区的影响。在北方文化带与欧亚草原关系的研究中，我们力图从人们通常所说的“北方系青铜器”中，区分出中国北方固有的器物和中国北方与北方草原共有的器物，从而说明中国北方与北方草原的联系。如果实现了以上三个研究目的，将最终展现出北方游牧文化带形成的过程。这一过程与中原战国逐渐走向统一的秦帝国具有同样重要的意义。

研究方法和步骤是：首先将整个北方地区分为西部、中部和东部三个相对独立的小区，并对各区墓葬的分期和年代进行梳理与分析，最终从全局的角度把握整个文化带发展的阶段性；然后在对中国北方这段历史脉络的总体把握的基础上，以遗存的功能为切入点，从历史文化区和社会经济文化区的不同角度探讨各区之间的差别和联系，并在各区的比较研究中，识别彼此间交流、融合的文化特征，以探究文化带形成的具体内容；最后在更大的时空范围中从中原文化影响和草原文化影响寻找变化的外因，全面考察北方文化带形成的过程，展现这一过程中历史与逻辑的统一。

---

① 林沄：《早期北方系青铜器的几个年代问题》，《林沄学术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年。

② 马长寿：《北狄与匈奴》，三联书店，1962年。

③ 林幹：《匈奴通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 年。

④ 谢剑：《匈奴政治制度的研究》，《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四十一本第二分。

⑤ 江上波夫：《匈奴の经济活动———牧畜と掠夺の场合》、《东洋文化研究所纪要》9（1956），转引自王明珂：《匈奴的游牧经济：兼论游牧经济与游牧社会政治组织的关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一分。

⑥ 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林沄：《戎狄非胡论》，《金景芳九五诞辰纪念文集》吉林文史出版社，1996 年。

⑦ Wolfgang Weissleder ed., *Nomadic Alternative* Mouton Publishers, 1978. 转引自王明珂：《匈奴的游牧经济：兼论游牧经济与游牧社会政治组织的关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一分。

⑧ a、Lees, Susan H, and Daniel G, Bates: The Origin of Specialized nomadic Pastoralism: A Systemic Model, in *American Antiquity* 39 (1974).

b、Gilbert, Allan S.: On the origin of specialized nomadic pastoralism in Western Iran, in *World Archaeology* 1983.

⑨ Robertshaw, P. T. & D. P. Collett: The identification of pastoral people in the archaeological record: an example from East Africa, in *World Archaeology* 15 (1983).

⑩ Katie Boyle, Colin Renfrew & Marsha Levine ed. *Ancient interactions: east and west in Eurasia* McDonald Institute Monographs Cambridge 2002. 围绕着这次国际会议共出版三本论文集：第一本是 2000 年出版的《欧亚草原史前时代晚期的开发与利用》(Late Prehistoric Exploitation of the Eurasian Steppe)，主要是为会议的筹备与宣传。第二本是本书评介的文集，它是会议提交论文的第一本文集。第三本是即将出版的关于畜牧业与马的作用的论文集，是会议提交论文的第二本文集。

⑪ 张忠培：《"中国北方长城地带青铜时代考古国际学术研讨会"开幕词》，《边疆考古研究》1，科学出版社，2002 年。

⑫ A.Salmony, *Sino - Siberian Art in the Collection of C. T. Loo*, Paris, 1933. 转引自乌恩：《我国北方古代动物纹饰》，《考古学报》1981 年 1 期。

⑬ J.G.Anderson, Hunting magic in the animal style, in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the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1932. 转引自乌恩：《我国北方古代动物纹饰》，《考古学报》1981 年 1 期。

⑭ J.G.Anderson, Selected Ordors Bronze, in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the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1933. 转引自乌恩：《我国北方古代动物纹饰》，《考古学报》1981 年 1 期。

⑮ 水野清一、江上波夫：《内蒙古·长城地带》，东方考古学丛刊乙种第一期，1935。

⑯ E.H.Minns, *Scythians and Greek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13。

⑰ M.I.Rostovzeff, *Animal style in South Russia and China*, Princeton: Priceton University Press.1929.

⑱ 田广金：《桃红巴拉的匈奴墓》，《考古学报》1976 年 1 期。

⑲ 田广金、郭素新：《内蒙古阿鲁柴登发现的匈奴遗物》，《考古》1980 年 4 期。

⑳ 盖山林：《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速机沟出土一批铜器》，《文物》1965 年 2 期；田广金、郭素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6 年。

㉑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内蒙古文物工作队：《西沟畔匈奴墓》，《考古》1980 年 7 期。

㉒ 内蒙古文物工作队：《毛庆沟墓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6 年。

㉓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固原博物馆：《宁夏固原杨朗青铜文化墓地》，《考古学报》1993 年 1 期。

㉔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宁夏彭堡于家庄墓地》，《考古学报》1995 年 1 期。

㉕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山戎文化考古队：《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 年 8 期；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考古四十年》，燕山出版社，1990 年；靳枫毅：《军都山山戎文化墓地葬制与主要器物特征》，《辽海文物学刊》1991 年 1 期；靳枫毅：《历经五年艰苦调查与发掘———北京军都山东周山戎文化考古取得重要成果》，《北京考古》，1990 年 3 期。

㉖ 林沄：《早期北方系青铜器的几个年代问题》，《林沄学术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 年。

㉗ 乌恩：《我国北方古代动物纹饰》，《考古学报》1981 年 1 期；乌恩：《中国北方青铜透雕带饰》，《考古学报》1983 年 1 期；乔梁：《中国北方动物饰牌研究》，《边疆考古研究》1，科学出版社，2002 年。

㉘ 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

㉙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 年 2 期。

㉚ 靳枫毅：《军都山山戎文化墓地葬制与主要器物特征》，《辽海文物学刊》1991 年 1 期；韩嘉谷：《从军都山东周墓谈山戎、胡、东胡的考古学文化归属》，《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一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

㉛ 田广金、郭素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的渊源》，《考古学报》1988 年 3 期。

㉜ 罗丰：《固原青铜文化初论》，《考古》1990 年 8 期；罗丰：《以陇山为中心甘宁地区春秋战国时期北方青铜文化研究》，《内蒙古文物考古》1993 年 1、2 期；许成、李进增：《东周时期的戎狄青铜文化》，《考古学报》1993 年 1 期。

㉝ 田广金：《近年来内蒙古地区匈奴考古》，《考古学报》1983 年 1 期；乌恩：《论匈奴考古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考古学报》1990 年 4 期；乌恩：《匈奴族源初探——北方草原民族考古探讨之一》，《周秦文化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1998 年。

㉞ 林沄：《关于中国的对匈奴族源的考古学研究》，《内蒙古文物考古》1993 年 1、2 期。

㉟ Linduff, K.: An Archaeological Overview, in *Ancient Bronzes of the Eastern Eurasian Steppes from the Arthur M. Sackler Collections* New York 1997 ; Nicola Di Cosmo, *The Northern Frontier in Pre-Imperial China* (From the Origins of Civilization to 221B.C.)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 1999；王宅俊彦：《中国古代北方青铜器文化的研究》，国学院大学大学院研究丛书，1999 年。

㊱ 乌恩：《欧亚大陆草原早期游牧文化的几点思考》，《考古学报》2002 年 4 期。

第二章　文化带的分期与形成过程

中国北方春秋战国时期的长城沿线，根据其地理特征和文化面貌可以被分为三个相对独立的区域，即以陇山为中心的甘肃宁夏地区、以鄂尔多斯高原、岱海为主的内蒙古地区和以桑干河、燕山为中心的冀北地区（图 1）。对整个中国北方文化格局的全面把握，是建立在对各个区域的详尽研究的基础上的。东周时期的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的遗存主要是墓葬，墓中的随葬品主要是青铜器。对这样大的时空范围、很少有层位关系、又很少有陶器的东周时期北方地区青铜文化进行统一的分期研究，在考古学中是一个很少有人问津的课题。青铜器无论从年代跨度还是地域分布，都要比陶器大得多，利用它来进行分期研究难度是比较大的。而且这一地区的文化传播现象要比中原地区频繁和复杂。因此在中原文化研究中所经常使用的根据器形逐渐变化来排定它们的年代序列的方法不大适用于这一地区。我们期望在这一课题的研究中寻找出适合这种情况的方法，在方法论上作一尝试。在这么大的时空范围内进行分期，年代尺度相对略粗。在研究中，以一个墓葬中青铜器器类的有无（即随葬品组合）作为分期的第一标准，青铜器的形制变化作为年代划分的第二标准。

第一节　甘宁地区分期研究

甘宁地区以陇山为中心，其主要山脉为南北走向的六盘山，其余脉是分布甚广呈黄土覆盖的丘陵，一般海拔为 2000 米，为陕北黄土高原和陇西黄土高原的界山及渭水与泾水的分水岭。陇山地区降雨量充足，有许多河流发源于此，并冲刷、切割许多川、梁、塬、台地等地形。在这个地区，根据北方系青铜器的发现地点和发现物的种类和形态，整个甘宁地区可以分为宁夏的固原地区、银南地区，甘肃的庆阳地区和秦安、永登地区。

一　各地区年代分析

1. 固原地区

固原地区位于宁夏的南部，地处黄河中上游地区，属黄土高原之西缘。它由六盘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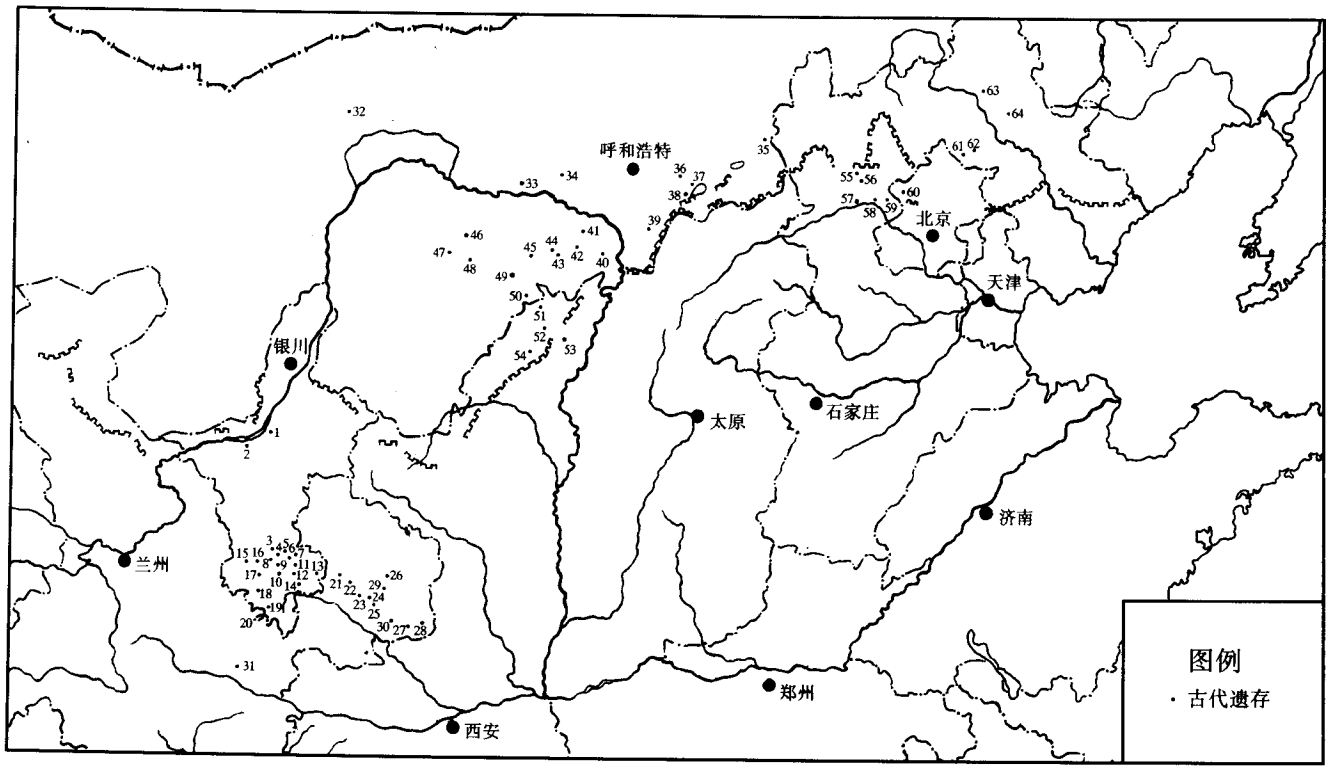

图 1　春秋战国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分布示意图

1. 倪丁村　2. 狼窝子坑　3. 马庄　4. 于家庄　5. 蒋河　6. 大北山　7. 王家坪　8. 侯磨村　9. 撒门村　10. 田洼村　11. 卢子沟嘴　12. 卢子沟　13. 孟塬乡　14. 白杨村　15. 陈阳川　16. 半子沟村　17. 上店村　18. 单北村　19. 机砖厂　20. 吴沟村　21. 庙渠村　22. 吴家沟圈　23. 红岩村　24. 马寨　25. 冯堡村　26. 五里坡　27. 袁家村　28. 后庄　29. 李沟　30. 塌头　31. 山王家城关公社　32. 呼鲁斯泰　33. 西园　34. 水涧沟门　35. 沟里头墓　36. 崞县窑子　37. 饮牛沟　38. 毛庆沟　39. 范家窑子　40. 玉隆太墓　41. 西沟畔　42. 宝亥社　43. 瓦尔吐沟　44. 速机沟　45. 碾坊渠　46. 阿鲁柴登　47. 桃红巴拉　48. 公苏壕　49. 明安木独　50. 石灰沟　51. 李家畔大队　52. 中沟大队　53. 老龙池大队　54. 纳林高兔村　55. 小白阳　56. 白庙　57. 倒拉嘴　58. 北辛堡　59. 甘子堡　60. 军都山　61. 梨树沟门　62. 炮台山　63. 三道营　64. 骆驼梁

地和半干旱草原构成。自古以来是中原通往塞北的必经之路。这一地区的北方青铜器发现最为丰富。目前已发表的资料有十几批。这些遗存出土的情况有很大差异。有的是经过正式发掘的墓地，有的是被当地农民发现后考古人员清理的零星墓葬，还有的是被当地农民发现后征集回来的。在选择年代分析的出发点时，我们从经过科学发掘的较大规模的墓地入手。这样的墓地共有两个，一个是固原县彭堡乡于家庄墓地，一个是固原县杨郎乡马庄墓地。它们不仅经过了大规模的发掘，并有正式报告发表。

（1）于家庄墓地和马庄墓地

于家庄墓地在马庄墓地以南10余公里，再向南10公里就是秦昭襄王三十五年（公元前272年）修筑的战国秦长城（图2）。

于家庄墓地在固原县彭堡乡撒门村西北2.5公里。这个墓地的资料主要来源于1987年的正式发掘①，还有一些是1989年征集的若干件器物②。整个墓地南北长500米，东西宽50米，共发掘28座墓。墓地被冲沟与道路隔成北、中、南三区。中区墓葬数量最多，有20座（M1～M20），北区只清理了3座残墓（NM1～NM3），南区5座（SM1～SM5）。从出土数量较多的中区墓葬的分布看，墓向均朝向东北，方向在20～107度之间。墓葬之间的距离为4～7米不等，呈西北至东南向成排分布（图3）。除两座儿童合葬墓以外，均为单人仰身直肢葬，未见葬具。

马庄墓地③在固原县杨郎乡，在于家庄以北，距长城更远。发掘工作在1989年进行，清理出这个时代的墓葬49座。整个墓地位于一条季节性小河北岸的沙丘地带。在东西3公里、南北200米的范围内均有墓葬。其中有三处比较集中，分别被编为第一、二、三地点（图4）。第一地点（I）有21座，9座保存较好，12座被盗（一座是晚期的）（图5）；第二地点（II）清理了20座，均被盗或是残墓（两座是晚期的）（图6）；第三地点（III）清理了11座，8座保存好，3座被盗。头向均为东或北（图7）。三个地点的墓葬分布均较零乱，基本看不出排列顺序。葬式均为单人仰身直肢葬，也未见葬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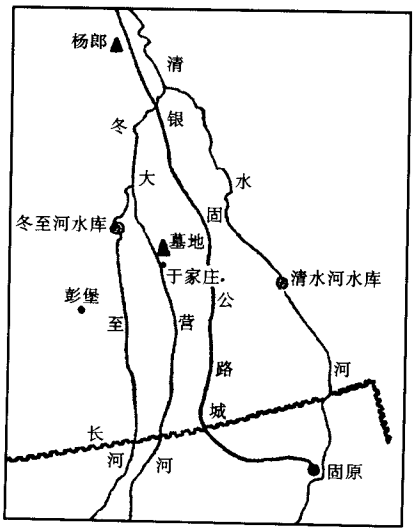

图2 于家庄、马庄墓地与秦长城位置示意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㉔）

于家庄和马庄墓地有很多共性。

首先从墓葬形制看，可以分竖穴土坑墓（参见图65B:11）与洞室墓两种（参见图65B:12～18）。洞室墓中以单室为主。头向以东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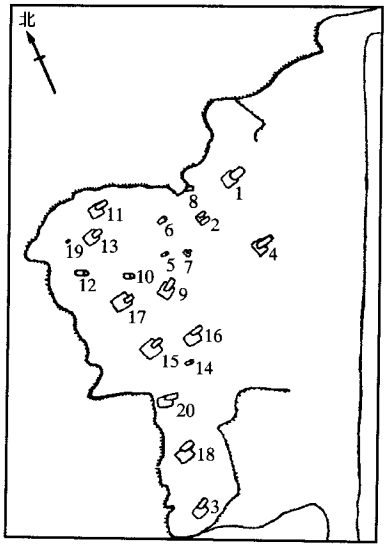

图 3　于家庄中区墓葬分布示意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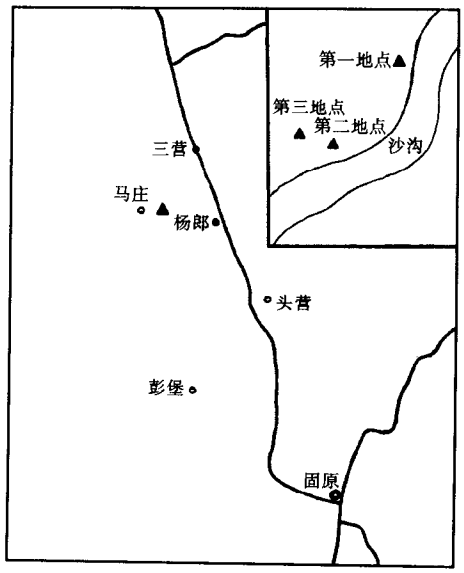

图 4　马庄墓地三个地点位置示意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㉓）

向为主。在洞室墓中，人骨的头部在洞室里侧，脚在外侧与墓道的连接处，头低足高。殉牲普遍，位于靠近洞室的墓道中。随葬品多位于人骨两侧。

随葬品的种类均为四大类：武器工具类、车马器类、服饰品类和陶器类。前三类以青铜制品为主。这些器物除陶器外多是佩带在人或是车与马上的，反映出一种游动的生活方式和便于骑射的装束。

武器工具中有双鸟回首剑（图 8A:1、14）、菌首剑（图 8A:2）和三叉护手剑（图 8A:6，图版三:6），戈，两端为扁斧形的鹤嘴斧（并有少量一端为扁斧的、一端为棱柱状啄尖的；两端均为钝头的（图版三:1、2））（图 8A:7、8、9），形式有特点的折刃菱形叶矛（图 8A:10、11，图版三:3），三棱有铤镞，骨制弓弭，镦（报告叫軎），不规则小孔刀（刀柄与刀身交接处明显或不明显的）（图 8A:12、13，图版三:11）和空首銎的斧、锛和凿。

车马器发达，有青铜制和骨制两种。青铜制品有马铃（图 8B:6）、带钮圆牌（图 8B:4、5）、带柄圆牌（图 8B:2、13）、马面饰（图 8B:3、15、16）、泡状竿头饰（图 8B:9）、鹰首竿头饰（图 8B:10）、腹中空的立体动物形饰（图 8B:11、12）、直棍式马衔、组合式马衔（图 8B:7、8）和马镳等。骨制品以马镳为主（图版一:1～3、6～8）。

服饰品类器物种类多。主要为铜管，可分为两种。一种是长度一般在 3 厘米左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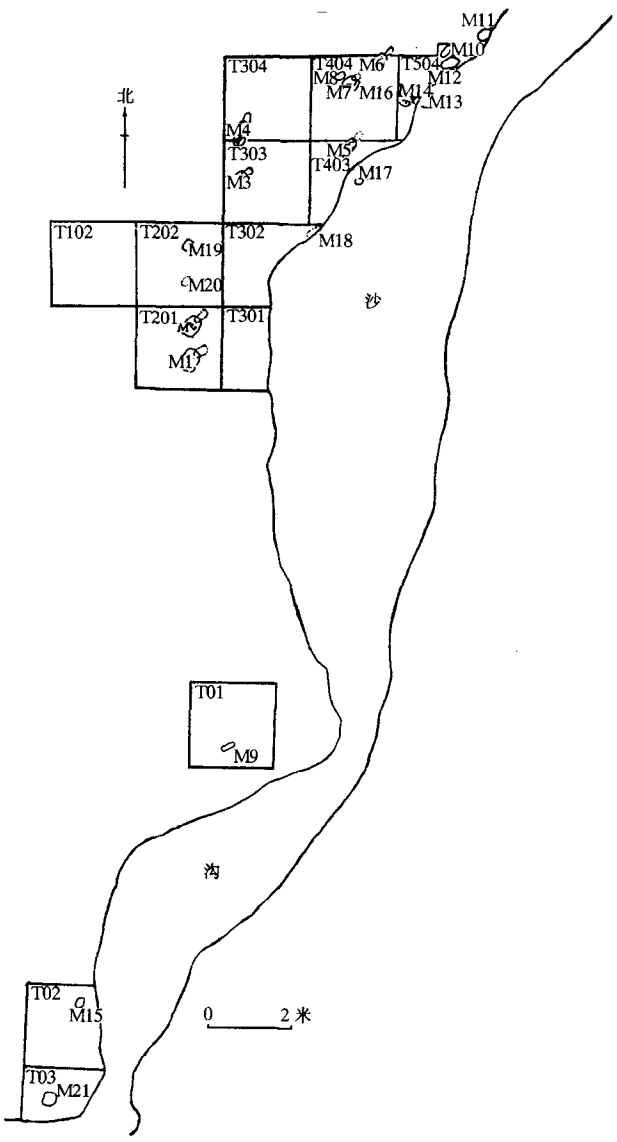

图5 马庄第一地点墓葬分布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㉓）

小圆形鼓腹铜管，两端饰均匀的弦纹（图8C:23）。另一种为长6～8厘米的长圆形或长方形铜管，这种铜管在出土时常常发现里面装有皮条包裹的骨针，应是针管（图8C：20、21、22）。其他服饰品有“S”形饰牌（图8C:16、17）、带扣（图8C:13～15）、腰铃（图8C:10、11、37）、花瓣—兽首饰（图8C:6、31～33）、铜环等。

陶器均以大口带耳罐为主，个别为双耳罐。陶质以夹砂红陶或红褐陶为主，手制、火候低、陶胎厚。

于家庄和马庄墓地也有许多差异。

从墓葬形制看，虽然都有洞室墓，但形式不尽相同。于家庄的洞室墓分竖穴土洞墓（参见图65B:12）、凸字形土洞墓（图65B:13）和刀形土洞墓（图65B:14）三种。还有极少量的凹字形双室墓。单室洞室墓中的竖穴土洞、凸字形土洞和刀形偏洞这三种形式似乎反映了洞室墓的发展过程。竖穴土洞墓的洞室与墓道同宽，即洞室与墓道的两边相连，底部在同一平面上。人骨的上半身在洞室里，下半身仍在竖穴墓道中。随葬品也在墓道里。凸字形土洞墓的洞室窄于墓道，从而形成“凸”字形。洞室底部低于墓道底部，呈阶梯状下降。人骨的大部分在洞内。随葬品在洞内人骨的两侧。殉牲在墓道近洞室处。刀形偏洞墓的洞室在墓道的一侧，洞室与墓道有一条边相连。洞室底部低于墓道底部，也呈阶梯状下降。人骨完全或大部分在洞室内，随葬品也

在洞内的人骨两侧。殉牲在墓道近洞室处，并有少量马具。洞室墓中的竖穴土洞、凸字形土洞和刀形偏洞三种形式的变化与人骨逐渐由墓道移至洞室、墓道底部逐渐降低的发展是同步的。

马庄的洞室墓也以单室墓为主，只有一座双洞室墓（参见图65B:18）。单室墓分为凸字形（图65B:15）、斜凸字形（图65B:16）和刀形偏洞墓（图65B:17）。凸字形墓和于家庄的基本相同，但有的洞室几乎全部延伸至墓道以外，人骨自然全部在洞室里。斜凸字形是把洞室开在墓道的一个角，向外延伸。这里的墓道与洞室底部多不在一个水平面上，有的洞室略低，有的洞室很低。墓道与洞室底部的高差有的呈阶梯状，有的呈斜坡状。斜凸字形墓的洞室几乎全部延至墓道以外，墓的洞室底部倾斜较甚，最大倾斜角达32度。从马庄墓葬形制看，洞室向墓道外延伸越大，洞室底部就越深，同时人骨也几乎全在洞室里。

通过比较可以看出，马庄的洞室墓中缺少于家庄的竖穴土洞墓（图65B: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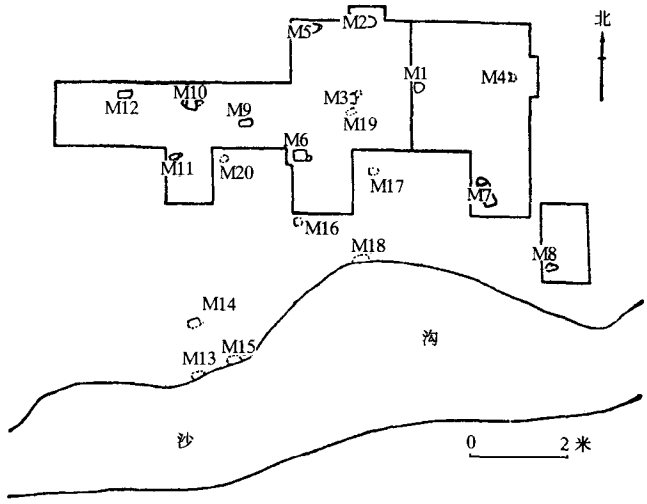

图6　马庄第二地点墓葬分布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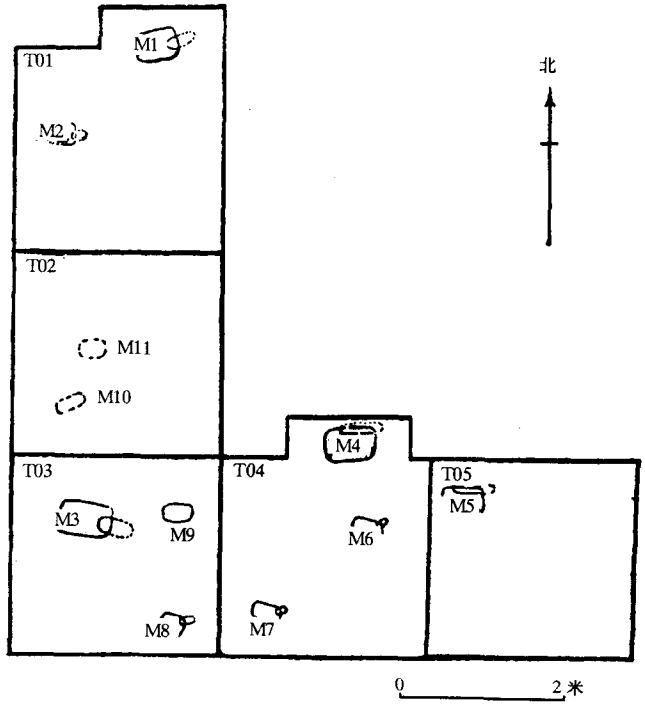

图7　马庄第三地点墓葬分布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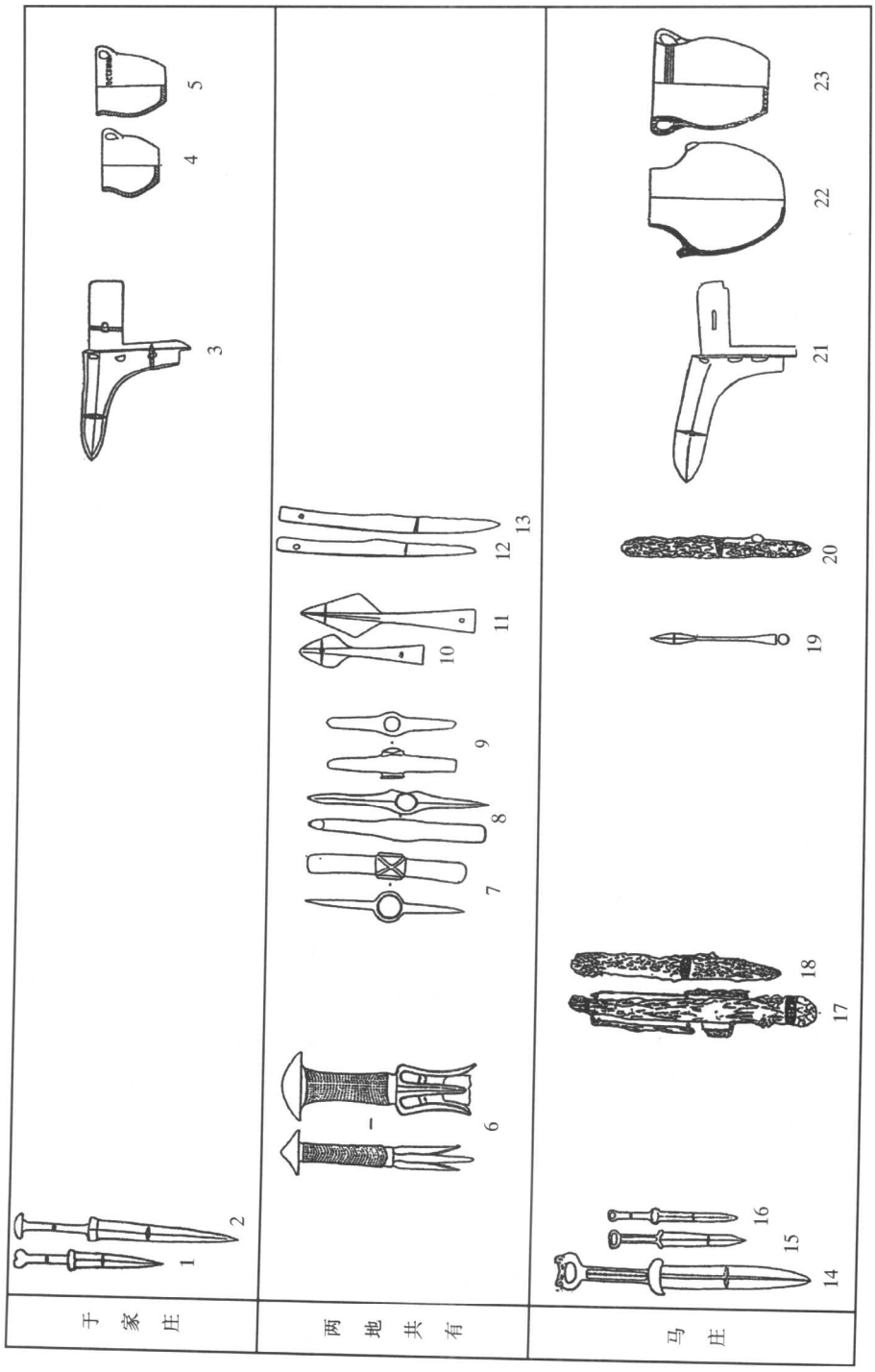

图 8A 于家庄、马庄墓地出土的武器、工具和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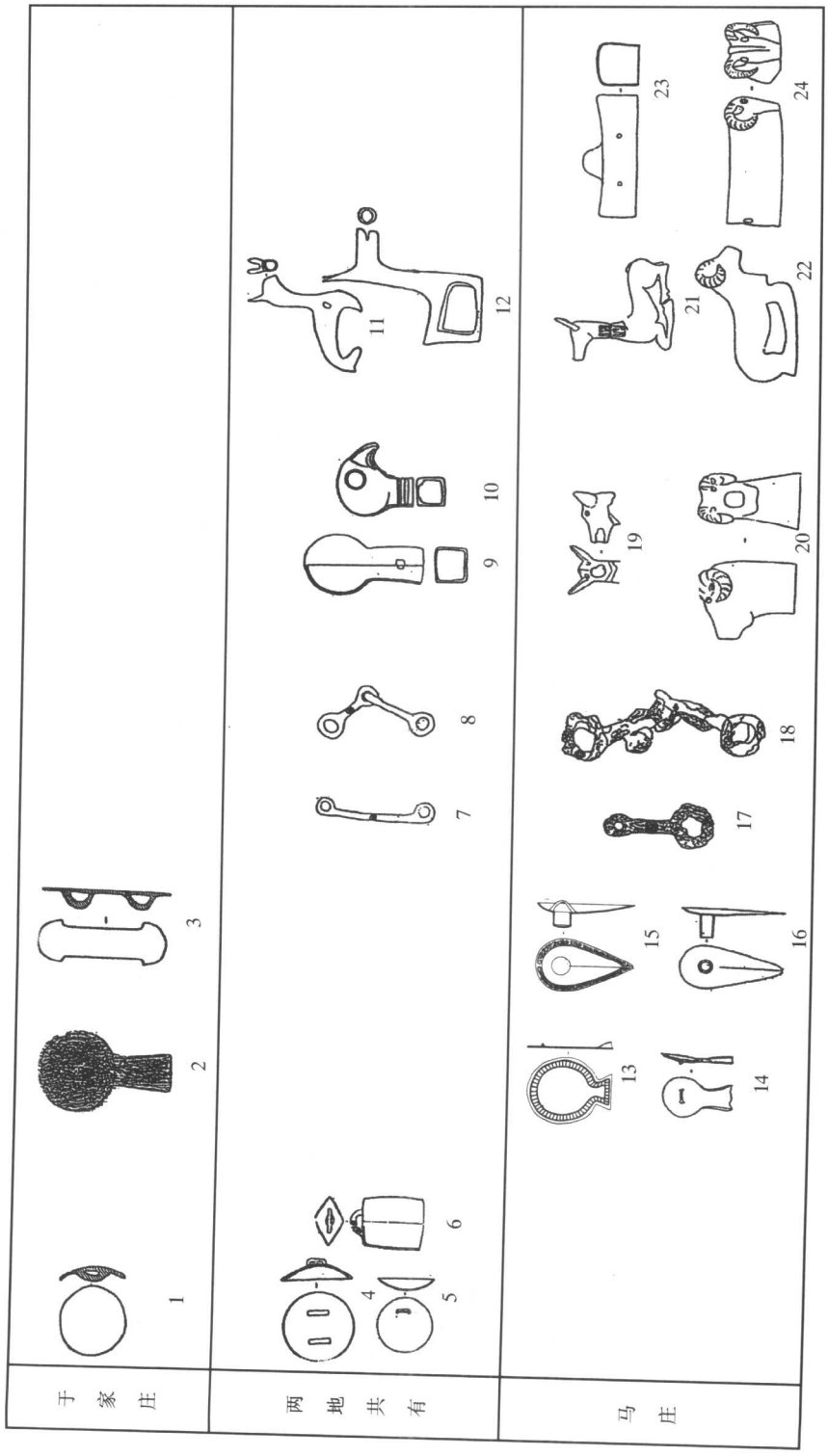

图 8B　于家庄、马庄墓地出土的车马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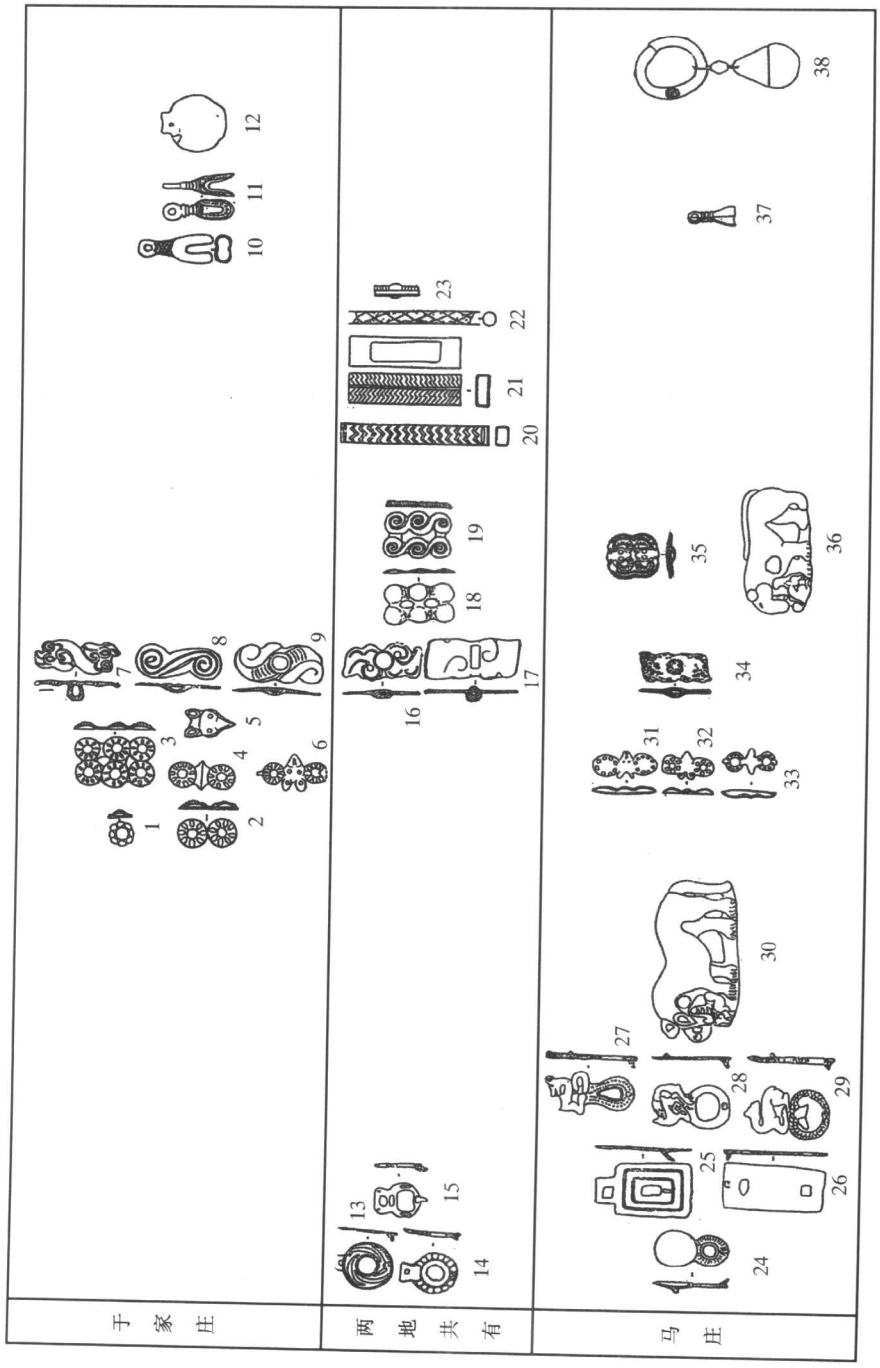

图 8C 于家庄、马庄墓地出土的服饰品

这种墓的洞室只有一半延伸至墓道以外。墓道与洞室同宽，两壁相连。人骨上半身在洞室里，下半身在墓道里，从形式上看很可能是竖穴土坑墓与洞室墓的过渡形态。凸字形洞室墓中，两地均有洞室开在墓道一侧正中的凸字形墓（图 65B:13、15），但马庄还有一种开在洞室一角向外延伸的斜凸字形墓（图 65B:16）。这种墓的洞室与墓道底部的高差大，应是洞室墓最发达的形式。从墓道与洞室底部的深度看，于家庄墓道的底部一般比洞室底部高 20 厘米，呈阶梯状下降。马庄墓道比洞室高 1 米左右，其中 IM2 和Ⅲ M3 高 1.3 米，多呈坡状下降。

在随葬品中，除陶器外，其余三类主要是金属制品。在武器工具类中，两地的区别主要在于马庄的同类器物中常见铁制品。铁不如青铜器易于保存，所以我们不能肯定于家庄墓地的居民不使用铁器，但可以说马庄墓地居民比于家庄墓地居民更普遍地使用铁器（例如在马庄ⅢM5，ⅢM4 中的“S”形饰牌、环和带饰等装饰品和剑、马具都是铁制品。参见图 10B:7、8）。在车马器中，于家庄的骨器比马庄的发达，数量比马庄多，同时在种类上既有刻有精美纹饰的（其中 NM2 集中出土了一组有精美刻划纹的车马器，参见图 10A:4，图版一），也有素面的，而马庄只有素面的。这说明在随葬品的质地方面，马庄的铁器显著增加，骨器相应衰退。

在同类的随葬品中，器物的形态也出现了变化。最显著的是车马器。

于家庄的车马器有泡饰（图 8 B:1、4）、直背式无銎孔带柄圆牌（图 8 B:2）、直板式马面饰（图 8 B:3）、泡状竿头饰、鹰首竿头饰（图 8 B:10）、腹部中空插入木杆的鹿形饰（图 8 B:11、12）、单环首马衔与马镳；马庄的车马器有凸管状马面饰（图 8 B:15、16）、泡状竿头饰（图 8 B:9，图版四:1）、鹰首竿头饰、鹿首竿头饰（图 8 B:19）、大卷角羊首竿头饰（图 8 B:20）、腹中空的鹿形（图 8 B:21）、大卷角羊形饰（图 8 B:22）、单环状青铜或铁制的马衔与马镳（图 8B:7、8）。带柄圆牌分平背和凸背两种，下端均变成銎孔（图 8B:13、14）。还有大量的泡饰、马铃铛和辕饰（图 8B:5、6、23、24）。对比两个墓地的车马器，可以发现它们之间的主要差别：马庄的竿头饰种类增多，于家庄只有泡状和鹰首（鹰首只有两件，出自一个墓）两种，马庄又增加了鹿首和羊首（图 8B:19、20）；腹中空的立体动物形饰，于家庄的制作简单，只有鹿，共出土 15 件；马庄除铜鹿外，还有狗、羊首等，写实感强，共 62 件（图 8B:11、12、21、22，图版四:2、4～6）；带柄圆牌，于家庄为直背式，上为圆牌状，中间有一乳状突起，周边饰方点纹，下端为近梯形柄，上下端各有两个近方形穿孔（图 8B:2）；马庄的带柄圆牌数量多，有两种形式：一种也是直背式，圆牌周边饰梯格状纹，上端为一方形穿孔，下端变成较浅的銎孔。第二种上端圆牌为凸背，背部一横钮，下端为较深的銎孔（图 8B:13、14）。马庄的辕饰、凸管状马面饰、铁马衔、铁马镳为于家庄墓地所不见。值得注意的是，马庄出现的大卷角羊的动物题材很有特点，在竿头饰、腹中空动物饰、车辕饰

和饰牌上都有表现（图 8B:20、22、24）。

差别比较大的另一类为服饰品类。首先是带扣的式样，于家庄的带扣有两种形式。一种是“8”字形。上环中空为纽，很小；下环大，孔小，环部饰有交错弧形纹或二至三周方点纹。扣舌位于环内缘，舌尖外突（图 8C:13、14，图版一:5、9）。另一种形式为素面，纽端为长方形，内孔也为长方形，扣舌端孔大，扣舌外突明显。从纹饰与制作看，第二种有简化潦草趋势（图 8C:15）。马庄的带扣种类增多。除了与于家庄相同的有纹饰的“8”字形和素面、上端长方形的两种外，还有扣环位于中部、上部无孔的带扣（图 8C:24），并出现了凸字形或长方形带扣（图 8C:25、26）。马庄墓地还出土一种动物形扣环的带扣，不见于别地，有可能是这个墓地的居民区别于其他人群的标识性器物（图 8C:27～29，图版四:8）。另外还出现了多体动物饰（虎噬兽）带扣（图 8C:30）。

腰带饰的种类也有所变化。于家庄的饰牌以花瓣形、兽首形和两者结合的花瓣兽首形为主（图 8C:1～6）。其次为整体近“S”形的饰牌，于家庄的这种饰牌中部的装饰分为条形、圆饼形和横条形三种（图 8C:7～9），上面装饰的纹饰由写实的鸟纹逐渐演变成简化的云纹。马庄的饰牌以“S”形为主，中部为圆饼形和横条形，纹饰多为简化云纹，并出现了铁牌（图 8C:34）。花瓣与兽首饰牌已简化，兽首多以表现外轮廓为主，面部描写简化或消失（图 8C:31～33）。个人饰物中新出现大卷角羊饰牌、虎噬兽动物饰牌和耳坠（图 8C:35、36、38）。

于家庄腰铃的式样较多。大多数顶部有圆形纽，底部有对称的缺口。近半数的腰铃饰有纹饰（图 8C:10、11 ）。马庄的腰铃数量少，式样简单，顶端有纽和底部有缺口的很少（图 8C:37）。这说明马庄的腰铃在退化。

两地在服饰品种类方面的差别主要是于家庄有钮柄镜形饰。它的顶端有小孔，应是起固定柄部作用的（图 8C:12）。马庄有耳坠、多体动物饰牌、大卷角羊饰牌、长方形和多体动物带扣，并出现铁带扣。

在武器工具类也略有变化。两地均出有戈，但形态不同。于家庄戈的援与内的上沿在一条水平线上，马庄戈的援与内的上沿呈“丫”字形上翘（图 8A:3、21，图版三:4）。两地的刀子也略有不同。于家庄的刀子中刀柄与刀身分界明显的多于不明显的，马庄的则相反（图版三:11）。镦的形式两地也不同。于家庄的镦为圆头（SM4:1）或平头（M10:23）。马庄的有平头的，也有顶部内凹呈阶梯形的（IM7: 23）。另外马庄青铜剑有单环首剑的形制（图版三:5），并发现了铁剑（图 8A:17、18）和直刃铁刀（图 8A:20）。马庄的矛除了菱形叶的青铜矛外，还有梭形铁矛（图 8A:19）。

两地的陶器大体相同。区别是马庄陶器中不见于家庄整体近方形的矮罐，腹颈之间的分界明显（图 8A:22、23，图版二:3、4）；于家庄陶器腹颈分界不明显。器壁近口处略直，大敞口，无明显的颈部（图 8A:4、5，图版二:1、2）。

总之，这两个墓地所反映出的文化面貌既有相同之处，又有差异，但差异小于共性。它们之间的差异主要体现在葬俗的细节和随葬品中每一类器物的质地和形状；它们的共性从墓葬形制和随葬品种类可以看出（如洞室墓形制，三叉形护手剑、矛和两端为扁斧形的鹤嘴斧，马面饰，动物首竿头饰，腹中空的动物形饰，大口带耳陶器），代表了甘宁地区北方青铜文化的特点；而随葬品分为武器工具、车马器、服饰品和陶器四类，是整个北方系青铜文化所共有的。

于家庄墓地与马庄墓地的差别应当是同一文化不同发展阶段的反映。马庄铁器比较多，应是晚于于家庄的一条理由。马庄没有形制最简单的洞室墓、于家庄没有发达的洞室墓，这也是马庄晚于于家庄的一条证据。如果我们比较一下于家庄与马庄随葬品的差异可以发现：马庄特有的器物远远多于于家庄。从早期不可能有晚期器物，而晚期可以含有早期器物的常理来看，马庄晚于于家庄的可能性也很大。另一个重要的证据是两地出土的中原戈。它们的发展序列是被东周时期中原文化的研究证实过的。于家庄 M17 戈的形制为援与内上沿在同一水平线上；马庄 IM1:30 戈的援与内的上沿分别向各自方向上翘，形成“丫”字形。所以于家庄的戈应比马庄的戈早。

以上分析说明于家庄墓地应早于马庄墓地，这是就两个墓地各自作为一个整体得出的结论。但对两个墓地的每一座墓来说，并非所有于家庄的墓都早于马庄墓。因为于家庄出土了一些与马庄相同的器物。这些出有与马庄相同器物的于家庄墓可以分为两种情况：第一种情况是，于家庄的一些墓的随葬品中有于家庄和马庄共有的器物，如 M14 出土的简化“S”形饰牌，双鸟变成云纹，中间为圆泡；M 12 有平底铃形饰；M5、M15、M16 等墓出有腹中空的动物形饰；以及与马庄墓地相同的三叉护手剑、刀身与柄不分界的刀子、直板式带柄圆牌等。这些器物在两地都比较常见，应当是两个墓地在年代上部分同时的证据。另一种情况是，这些器物在于家庄数量很少，而这种器物在马庄是较常见的，如于家庄 SM4 出土的全墓地仅有的两件鹰首竿头饰（参见图 10B:1），还有 M11 出土的 6 件中部为横条带的简化“S”形饰牌（报告中只说 M11 出了这种饰牌，不清楚还有哪座墓出）。由于这些器物在马庄是非常普遍的，所以这些器物应当代表了马庄墓地的年代。于家庄墓地中少量与马庄墓地器物相同的墓，如 SM4 和 M11，是于家庄墓地中年代最晚的墓葬，可以看作是早期中蕴涵的晚期因素，或者是与马庄墓地年代大体同时的墓葬。这样，我们根据于家庄墓葬随葬品与马庄的相似程度，把于家庄墓葬分为从早到晚的三组：

A 组：出土只见于于家庄的随葬品的墓葬；

B 组：出土见于于家庄与马庄的随葬品的墓葬；

C 组：出土于家庄很少见、主要见于马庄的随葬品的墓葬。

马庄墓地中有相当一部分墓的随葬品绝对不见于于家庄。例如出土和发表器物都比

较理想的ⅠM12，ⅠM18，ⅢM3，ⅢM4，ⅢM5这五座墓，出有虎噬动物饰牌、兽首竿头饰、凸背銎孔带柄圆牌、耳坠和较多的铁器（图10B:7、8）。这些均不见于于家庄，我们把它们归为马庄B组；还有一些墓如ⅢM1、ⅡM17（图10B:3）不见动物纹饰牌，但竿头饰为鹰首，有于家庄常见的兽首饰牌、“8”字形带扣，这说明后两座墓与于家庄墓地的组合有着比较密切的承袭关系，年代应比B组早，我们称之为马庄A组。其中鹰首竿头饰在于家庄很少见，应相当于于家庄C组，而兽首饰牌和“8”字形带扣在于家庄比较多见，应看作是早期（于家庄B组）器物在晚期（马庄A组）的延续使用。马庄墓地可以细分为以后两座墓为代表的马庄A组（参见图10B:3）和以前五座墓为代表的马庄B组（参见图10B:7、8）。

以上的讨论说明，作为墓地整体，于家庄墓地早于马庄墓地。但每个墓地都沿用了一段时间，于家庄墓地与马庄墓地有一段是同时共存的。我们通过对这两个墓地的分析，建立了四个标准组合，并排列出了它们的发展顺序：

序　列	于家庄墓地	马庄墓地
于家庄组	A组	
于家庄马庄组	B组	
马庄组早	C组	A组
马庄组晚		B组

这样我们就建立了一个分期研究的基础，把这个初步结论放在固原地区其他遗存的年代序列的讨论中，可以检验和丰富我们根据于家庄和马庄墓地所作的分期。

（2）固原地区其他墓葬

A. 当我们把目光转向那些零星发现时，最为丰富的一批资料当属《宁夏固原近年发现的北方系青铜器》[④]一文所发表的资料。这批资料有详细的发现地点统计表，其中共有21个地点。从表和文字的介绍中可以看出，组合关系比较清楚并有器物图发表的墓葬共9座。

这9座墓按组合可以分为五类：第一类有单北槐湾、孟塬和撒门M2。这三座墓的车马器有铃和纵剖面呈弧形的鞋底状马面饰（图9:2、3）。撒门M2的背面有钮的镂空大圆牌（图9:1）与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宁城大拉罕沟[⑤]的比较接近。孟塬的空首銎斧上端大多有箍（图9:6），与倪丁村M1的斧相似（见下文的银南地区）。孟塬的刀为单环首（图9:4），与这里常见的有孔刀不同，单北槐湾的刀柄上（图9:5）还有河北北部春秋时代常见的纹饰（详见下文），同时出有梭形叶、叶与铤长度几乎相等的矛。装饰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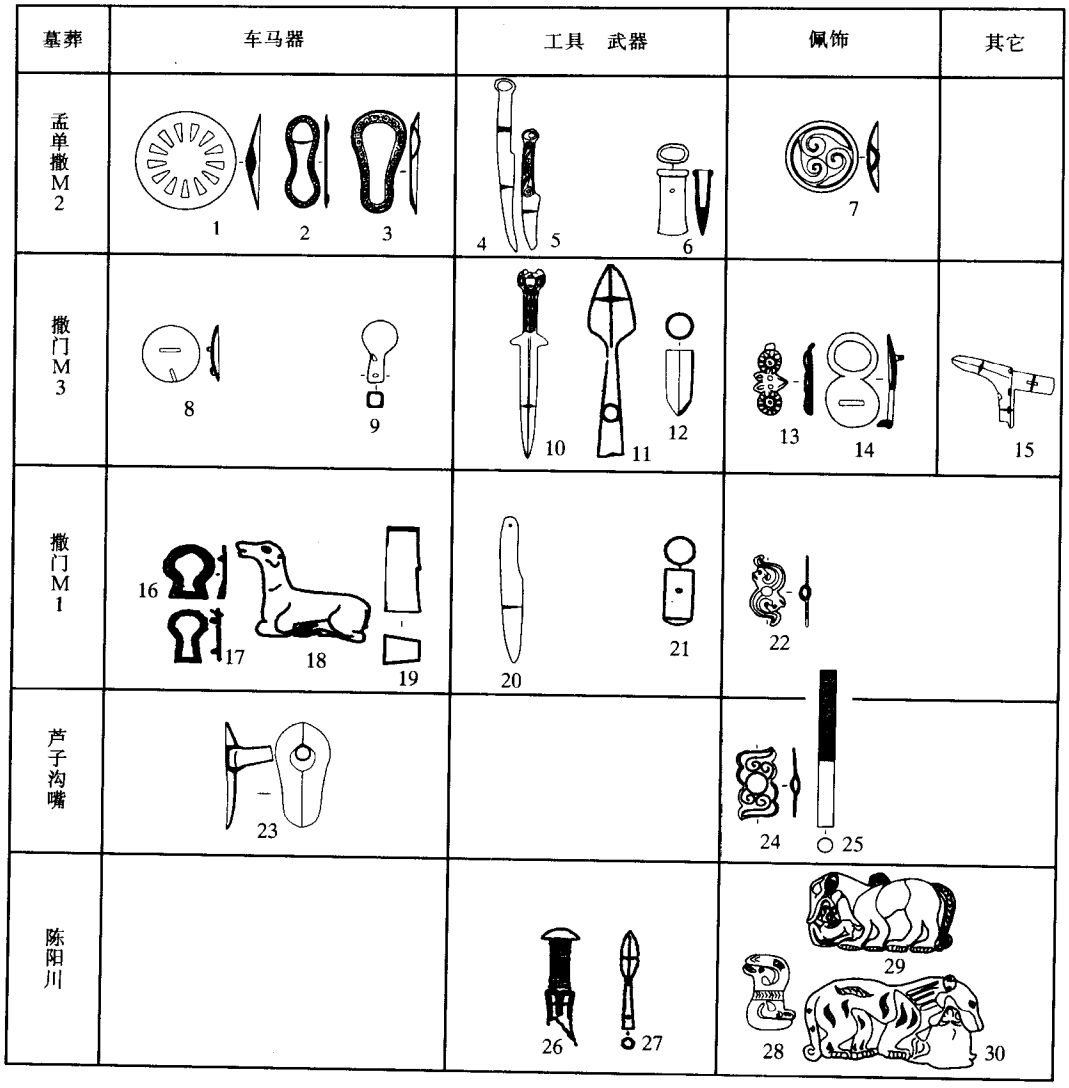

图 9　固原地区各组合典型器物

中只有表面有纹饰的泡饰（图 9:7）。这类组合是于家庄和马庄墓地所未见的。

第二类组合见于撒门 M3。除带钮圆牌（图 9:8）外开始出现泡状竿头饰这种车马器（图 9:9）。与此同时，剑柄扁平的双鸟回首剑、兽头与花瓣形相结合的饰牌和扣环无孔的带扣（图 9:10、13、14）这些与腰带饰有关的器物开始流行，还出有一件矛和一把长胡三穿铜戈（图 9:11、15），援和内的上沿基本上在一条水平线上，和于家庄墓地的器物基本相同。这里出土的带扣形制不见于于家庄，而见于马庄。这种带扣目前见

到的最早的形制出土于内蒙古崞县窑子第二期墓中（见下文）。说明它出现的年代较早，只是在马庄墓地那个年代才广泛流行。由于这种带扣发现的数量少，变化规律不清。

第三类组合见于撒门M1，车马器中又增添了直背式带柄圆牌，均有纹饰（报告中叫铲形饰），一种是上、下固定物均为凸钮状，另一种是上端为凸钮，下端为銎孔（图9:17、16）。车马器中还有器身有腹中空的鹿和羊等动物饰和带折棱的车辕饰（图9:18、19）。装饰腰带的饰牌出现一种比较写实的“S”形双鸟牌饰，中心部分为一圆泡（图9:22）。这一组合的主要特点是车马器种类明显增多。这一组合的大多数器物均为于家庄和马庄共存的。

第四类组合以芦子沟嘴的墓葬为代表，出现了凸管状马面饰（图9:23）。同时出有细长的、横截面为圆形的铜管（图9:25）。腰带饰牌整体呈长方形，中心部分仍为一圆泡。上面的纹饰一种为写实的鸟纹，一种为比较抽象的卷云纹（图9:24）。于家庄墓地虽然不见凸管状马面饰，但这里出土的抽象卷云纹的“S”形饰牌是于家庄和马庄共有的。因此第四类组合归为马庄早段比较合适。

第五类组合以陈阳川和白杨林的墓葬为代表，典型器物为虎噬兽饰牌（图9:29、30）。虎的头部形状似一怪兽，虎的腰身比较瘦长。腰带饰牌整体呈长方形，中心部分是一横条带（图9:28）。这一类组合属于马庄特有的组合，为马庄晚段。

最晚的侯磨村墓，青铜器已经比较少见了，出现了饰有波浪纹的细泥陶器和金制装饰品，如耳坠、花饰，还有楔形金块。这种陶器从造型和纹饰看都比较接近汉代匈奴的陶器，其时间阶段已超出本文的范围，不在讨论之列。

在这批资料所划分出的五类组合中，第一类中的大部分器物，如弧形马面饰和大环首刀，均为于家庄墓地和马庄墓地所不见。由于大环首刀及其柄部纹饰的特点是冀北春秋时期的特征，我们把第一类的年代序列暂时放在于家庄墓地之前。第二类、第三类与于家庄墓地基本相同。第二类组合中脸部描写清晰的写实兽首花瓣饰牌主要见于于家庄墓地，说明了它的年代应当比较早。第三类组合中的腹中空的动物饰、中心为圆泡的写实的“S”形饰牌和于家庄的相同。带柄圆牌均为直背式，有的和于家庄的相同，有的柄部已变成銎孔，见于马庄墓地。这时出现了折棱辕饰。第三类组合从总体考虑基本属于于家庄和马庄共存组合，但又补充了这一类组合，如直背式銎孔带柄圆牌和折棱辕饰。第四类以凸管状马面饰为代表，这是马庄有特点的器物，但又出土于家庄马庄共有的简化“S”形饰牌，应该归入马庄组早段。第五类以虎噬兽牌为代表，它们均可归入马庄特有的组合，即马庄组晚段。

综合于家庄墓地、马庄墓地和《宁夏固原近年发现的北方系青铜器》（以下简称《固原近年》）中的五类组合，可以将固原地区暂时分为三期五段：

分　期		于家	马庄	《固原近年》	主　要　特　征
早　期				第一类组合	大环首刀，顶部有箍的斧，弧形马面饰
中期	早段	A组		第二类组合	双环、单环、三叉首剑，泡状马面饰，写实兽首花瓣、写实与抽象“S”形饰牌，舌在环中外突带扣
	晚段	B组	A组	第三类组合	直背带柄或銎孔圆牌，折棱辕饰，腹中空动物饰
晚期	早段	C组	A组	第四类组合	鹰首竿头饰，凸管状马面饰，銎孔圆牌，折棱辕饰，抽象“S”形饰牌，长方带扣
	晚段		B组	第五类组合	折棱辕饰，羊首辕饰，动物饰牌，耳坠，大卷角羊主题

B.《1988年固原出土的北方式青铜器》[6]中介绍了两座墓。第一是撒门村M1（为了和上面的撒门村墓葬相区别，我们称为“撒88M1”）。这座墓里武器有双兽首剑、三穿长胡戈，车马器有铃、泡状竿头饰和中间凹两边凸的弧形马面饰，服饰品有抽象“S”形饰牌，可以归为中期早段（图10A:2）。

第二座墓发现于彭阳交叉乡官台村。代表性器物为铜柄菌首三叉形护手铁刃剑、泡状竿头饰、器身有折棱的车辕饰，并有一定数量的骨制车马器（图10A:5）。折棱辕饰出现于固原第三类组合，延续到第五类组合。这座墓不出其他第四、第五类组合的器物，所以它应该归入第三类组合，即中期晚段。

C.《宁夏南部春秋战国时期的青铜文化》[7]一文中资料丰富、出土情况明确的有三座墓。一座是头营王家坪。这里出土了鹰首竿头饰，应归入晚期早段。同时还出土了铁锸，是中原年代较晚的器物（图10B:4）。另一座是固原石喇村墓葬，这座墓的更详细资料专门发表在《宁夏固原县石喇村发现一座战国墓》[8]一文中。根据该墓出土的双兽首剑、铃、圆牌、兽首花瓣形饰牌，这座墓基本可以归入中期早段（图10A:3），所不同的是这里不见泡状竿头饰。最后一座是杨郎乡蒋河，1976年清理。骨盆附近出有两件虎噬驴铜牌饰（图68:20），应归入晚期晚段。

D.《隆德县出土的匈奴文物》[9]中介绍了两处地点，其中吴沟村墓的出土情况清楚，出土的器类简单，有大量的凸管状马面饰，其形制接近卢子沟嘴墓中的马面饰（图10A:7）。这座墓可以归入晚期早段。

E.1973年秋在固原县西郊公社鸦儿沟大队的断山头南坡上暴露出几个墓穴，出土了一批青铜器[10]。它的组合几乎与隆德县吴沟村墓的完全相同。虽然不是出自一个墓，我们也可以把它们作为一个时代来看待，有凸管状马面饰和“S”形双鸟牌饰，还有一件银制半月形项饰，一把很长的鹤嘴斧和一个扁宽形上端无箍的空首銎斧（图10A:8），也应归入晚期早段。

F.1988年固原县河川乡吕坪村的农民发现了一批铜器。固原博物馆派人调查后确

认这些铜器出自一座墓[11]。出土铜器共75件，主要器物有中胡三穿戈，凸管状马面饰、车轴饰、凸背銎孔圆牌（铲形牌饰）、近乎于椭圆形的带扣和腹中空动物饰。根据其中最晚的凸管状马面饰，可将这座墓定为晚期早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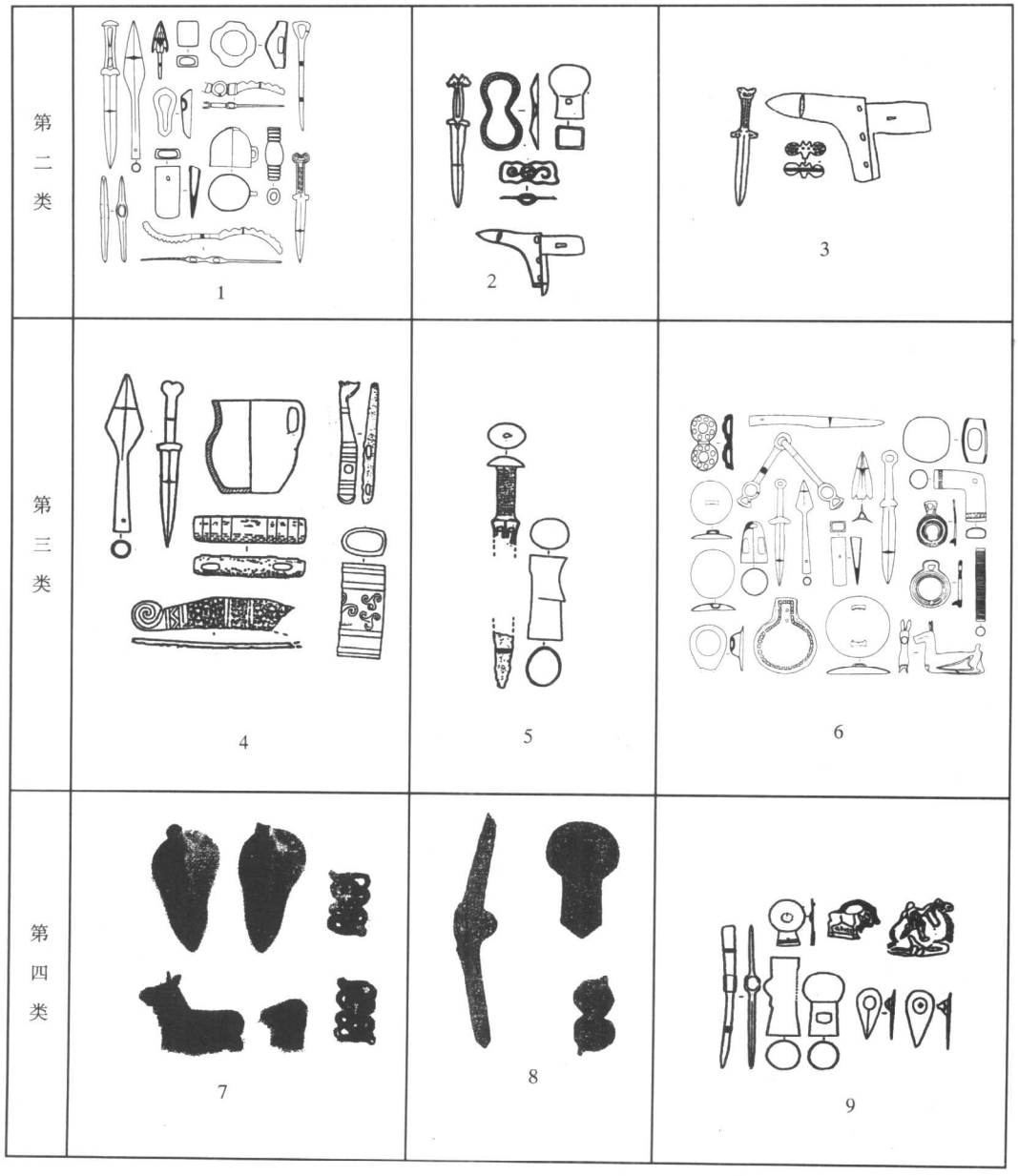

图10A 固原地区墓葬随葬器物组合举例

1. 苋麻 2. 撒88M1 3. 石喇 4. 于家庄NM2 5. 官台 6. 米塬 7. 吴沟 8. 鸦儿沟 9. 张街

G.《宁夏彭阳县近年出土的北方系青铜器》[12]　中介绍了两座共生关系清楚的墓葬。第一座墓在彭阳县苋麻村，当事人认为是一座墓。墓中出土的车马器有形制特别的镳、节约和介于弧形和凸泡形之间的马面饰，时代接近早期。这个墓中出土的短剑的剑首近似铃首，剑柄镂空。这种形制的剑首与剑柄和昌平白浮墓的短剑有些相似。镞为三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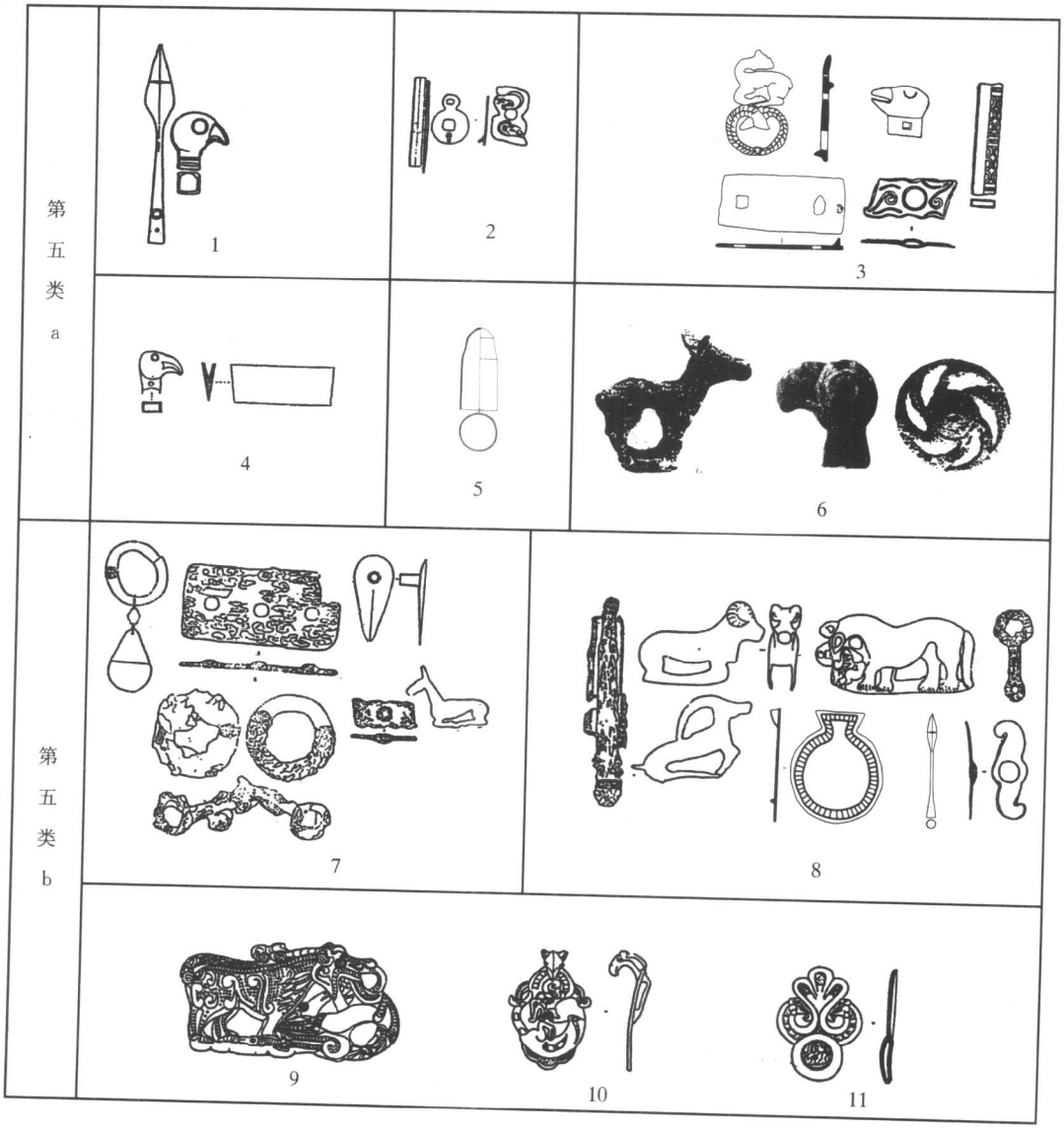

图 10B　固原地区墓葬随葬器物组合举例

1. 于家庄 SM4　2. 陈阳川 91M3　3. 马庄Ⅱ M17　4. 王家坪　5. 陈阳川 91M1　6. 榆树沟　7. 马庄Ⅲ M5　8. 马庄Ⅲ M4　9～11. 陈阳川采集

铤式，与这里常见的三棱无铤式不同。共出的另一把剑为双兽首，空首銎斧的上端没有箍，又比较接近中期早段。综合以上各项分析，苋麻村墓葬的年代属于中期早段（图10A:1）。

第二座墓发现于彭阳县米塬村。车马器有带柄圆牌、腹中空动物饰、拐把形管状饰、凸泡状马面饰。短剑均为单环首（图10A:6）。从整体特征看，与撒门村M1的组合比较接近。只是不出撒门村M1中所见的车辕饰。这里的马面饰的形制为凸泡状，应介于弧形与凸管状之间，所以米塬村的墓归入中期晚段是合适的。

第三批出土于彭阳张街村。文中没有介绍出自几座墓。但是器物年代比较接近。这里出土的车马器有泡状竿头饰、带柄圆牌、辕饰、凸泡状马面饰和与凸泡状接近的凸管状马面饰。根据其中年代最晚的凸管状马面饰，这个墓可以归入晚期早段。但墓中有两件器物形态造型非常特别：人骑骆驼和公羊饰。这里出土的鹤嘴斧细长，一端呈圆柱状，另一端呈扁平状（图10A:9）。这种形态的鹤嘴斧在鄂尔多斯常见的是铁制品，因此年代应较晚。

H. 另一批新资料发表于《西吉县陈阳川墓地发掘简报》（为了与上文介绍的陈阳川区别，这三座墓分别冠以发掘年号“91”）[13] 一文，共有三座墓。91陈阳川M1出土了镦（图10B:5）和辕饰，镦的形式较晚，头部内凹；91陈阳川M2出有残铁器；91陈阳川M3出土物较为丰富，有腹中空的立体动物饰，带扣为素面，略同于彭阳张街的，但看上去更为粗糙。长圆形铜管也为素面，出土的抽象“S”形饰牌与陈阳川墓的（图9:28）相似（图10B:2）。这三座墓均为斜坡式偏洞室墓，这种斜坡式是马庄墓地特有的，所以它们不可能早于中期晚段。其中的91M2没有武器与车马器，金属器均为铁制品，有铁牌、铁环、石珠和磨石。这种组合可以晚到固原的侯磨村，超出本文研究的范围。

这批资料中还有一批采集品，据说是出自两座墓。其中《简报》中的“I式马面饰”与鄂尔多斯公苏壕的相近，不同于甘宁地区普遍见到的式样。粟点纹虎噬羊牌饰应为晚期晚段组合（图10B:9）。一种形制很特殊的《简报》称之为“带钩”（图10B:10）和“马面饰”（图10B:11）的器物上的纹饰具有较浓的阿尔泰地区的风格[14]。这些外来因素使这批资料格外引人注目。

I. 最新发表的资料是1998年在彭阳县张街村清理的6座墓葬和1座葬坑[15]（为和上文中张街村的墓葬相区别，写作“98张街”）。墓葬的形制分“凸”字形土洞墓和竖穴土坑墓两类。头向东，面向上，木葬具。每座墓都有殉牲，多者42具，少的只有1具。其中保存最好的是M2和M3，它们的形制均为“凸”字形土洞墓，放置人骨的洞室不完全凸于竖穴之外，洞室略微向下倾斜，这些特点和于家庄的洞室墓相似。

M2为一中年男性，随葬器物共有47件铜器，有单环首短剑、马面饰、铜铃、虎

形饰牌和斧、凿等。殉牲23具，牛头骨1具、马头骨3具、羊头骨19具。

M3为一老年女性，随葬器物26件，组合除饰牌和带饰以外，均与M2有很大区别，最有特点的是三种铜管和一件铜杖头饰。殉牲42具，牛头骨2具、马头骨8具、羊头骨32具。从它们的排列方式可以看出不同的牲畜在当时人们心中的地位。殉牲在M3的东部向西部排开：打头的是1具大牛头骨（图11:27），其后是1具小牛头骨（图11:28），然后是1具马头骨（图11:29），再后是3具马头骨（图11:30～32），最后是4具马头骨（图11:33～37）。而小牲畜羊的头骨只是堆放在墓室的两个角落里（图11:38～70）。大牲畜牛最受重视，殉葬的数量少，而且被放置在最前边，其次是大牲畜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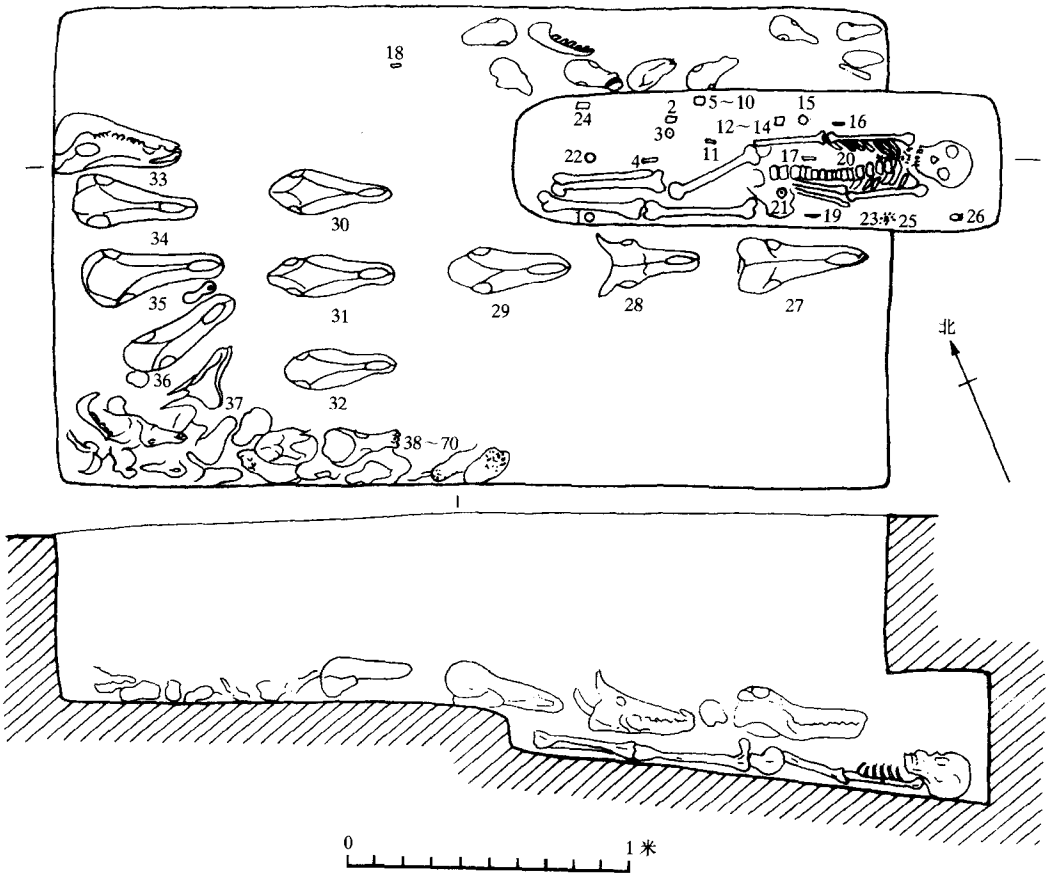

图11　98张街村M3平剖面图（选自第二章注释⑮）

1、3、21. 铜泡饰　2. 变形鸟纹牌饰　4. 骨针　5～10. 铜带饰　11、16、17. 铜管　15. 环状铁器　18. 铜杖头饰　19. 铜刀　20、23、25. 坠饰（玛瑙珠饰等）　22. 铜环　24. 砾石　26. 陶罐　27、28. 牛头骨　29～37. 马头骨　38～70. 羊头骨

并按大小排列其先后。小牲畜羊在人们心目中的价值要低得多，人们是散乱地把羊头堆放在角落里。

根据M3出土的鹰首形杖头饰（即竿头饰）和M2出土的虎形饰牌（图版五），张街村墓葬的年代与于家村C组和马庄A组的墓葬大体同时。

对比这两座性别不同的墓葬的随葬品数量与组合以及殉牲的情况可知，当时的男女在随葬品的组合上是有区别的：男子墓随葬的武器和车马器是女性墓中很少见到的，虎形饰牌似乎也是男子的特权（图12:1～8）；女性墓则随葬丰富的缝纫工具（图13:1～4）。这种随葬品组合的差别应当与他们生前的劳动分工有关。而随葬品的数量与殉牲的数量则代表了死者生前拥有的财富与地位，殉牲数量似乎比随葬品数量更能直接反映这一点。

以上我们根据于家庄墓地和马庄墓地以及《固原近年》等资料建立起的组合及发展序列，考察了固原地区已发表的全部同类墓葬。考察的结果是，它们中的绝大多数都可以纳入我们最初建立起来的三期五段组合序列中去，其发展演变趋势平行不悖，并得到了来自不同角度的印证。综合固原地区这些比较典型的墓葬，得到以下年代分期表。

年　代	墓　葬
早期	槐湾、孟塬、撒门M2
中期早段	撒门M3、苋麻村、88撒门M1、石喇村、于家庄A组
中期晚段	撒门M1、官台村、米塬村、于家庄B组
晚期早段	卢子沟嘴、王家坪、吴沟、鸦儿沟、吕坪、张街、于家庄C组、马庄A组、98张街
晚期晚段	陈阳川、蒋河、白杨林、马庄B组

固原地区不仅资料丰富、发展序列完整，而且车马器的发展演变也比较清楚，是整个甘宁地区北方系青铜器发展最重要的地区。

2. 银南地区

在银川南部有两批资料发表（图14）。

A. 第一批是1983年在中宁县倪丁村发现的两座墓[16]。M1出土的器物有一把写实的双鸟回首剑、一把有銎斧和一件顶部有箍整体瘦长的空首銎斧。M2出土的武器工具类有单环首剑、有銎戈、柄身分界不太明显的小环首刀；车马器有双环首马衔、弧形马面饰；服饰装饰品类有扣舌位于环外缘向下方外突的带扣和兽纹铜镜。

B. 第二批是1987年在中卫县西台乡狼窝子坑发现的11座墓[17]。由于墓坑被破坏，有些墓的随葬品分辨不清。《简报》中说，“M5－M11的文物混聚一处，墓属不清，编号统称M5”。

狼窝子坑M1出土的武器工具类有顶部无箍整体近方形的空首銎斧，车马器有鹰首竿头饰、銎柄圆牌、凸管状马面饰、涡纹圆牌、饰有动物纹的顶部略凸的长方形带扣。

狼窝子坑 M3 出土的武器工具类有三叉护手剑、有銎戈、不规则小孔刀、顶部无箍的凿，车马器有双环首马衔、弧形马面饰。

狼窝子坑“M5”包括了 M5～M11 六座墓的器物，年代混杂。其中出土的年代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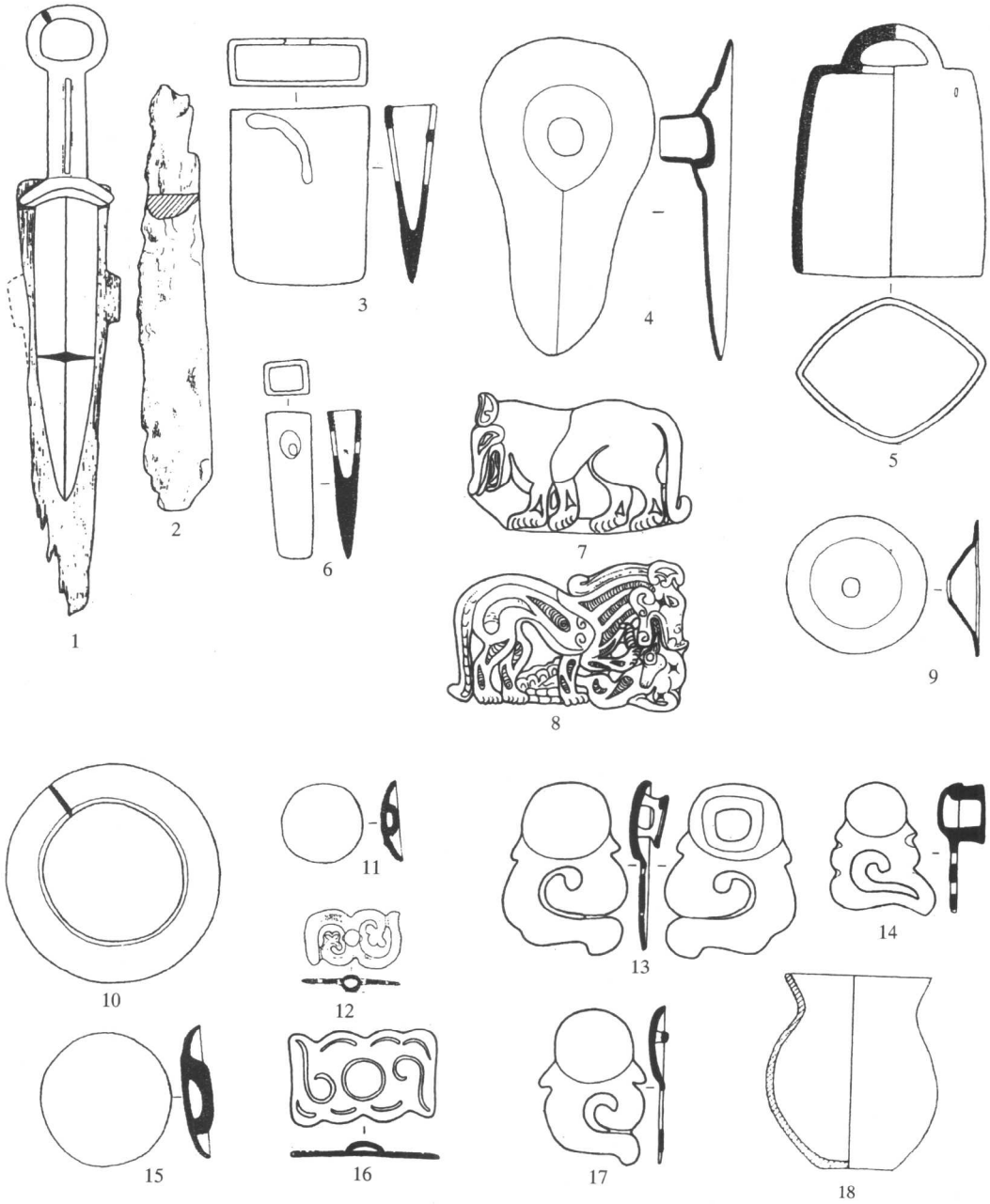

图 12　98 张街村 M2 随葬器物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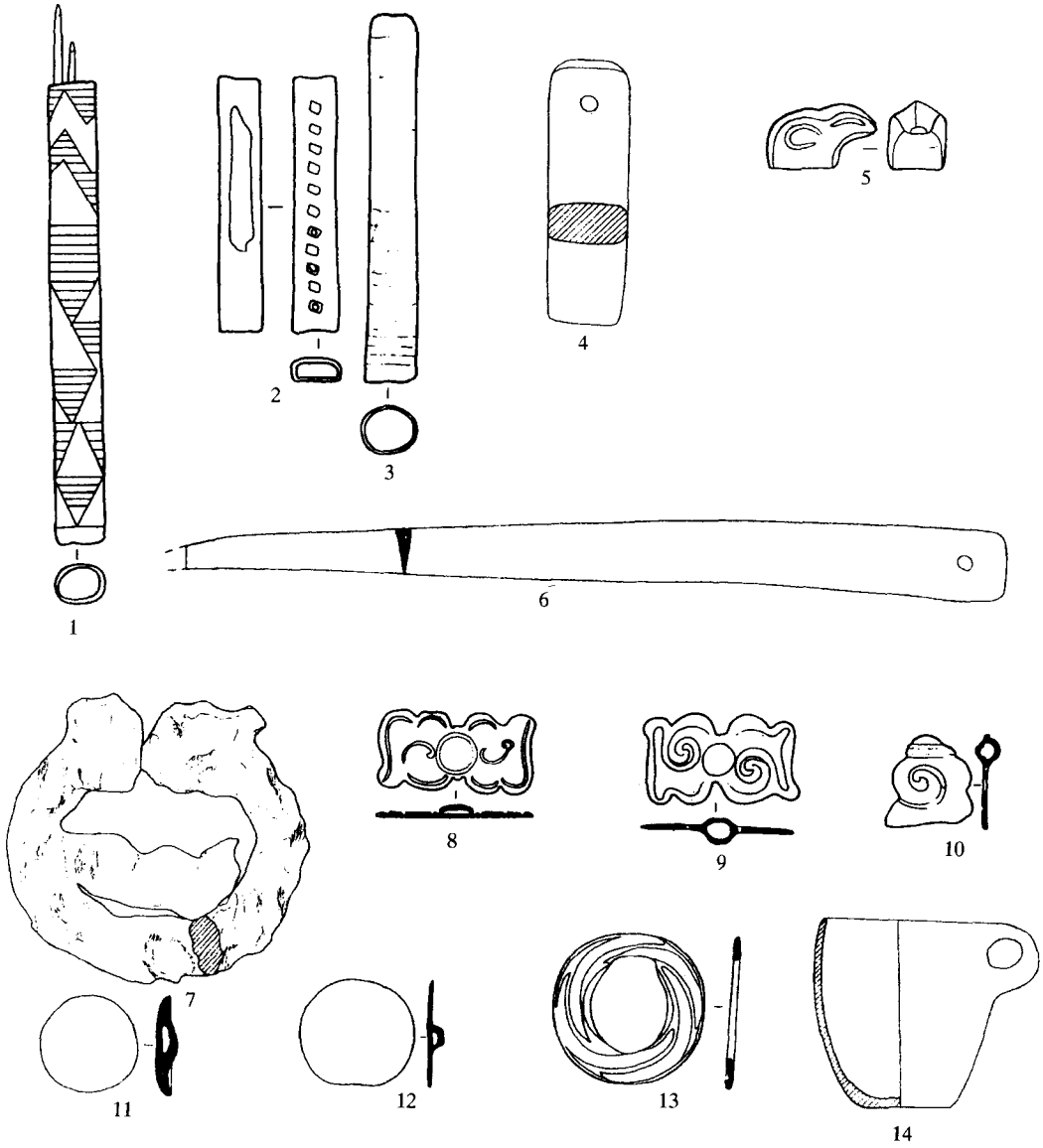

图 13 98 张街村 M3 随葬器物组合

早的器物当是带扣。上环很小，很可能是单环向双环的过渡（图 14:34）[18]，其年代可能早于倪丁村 M2 的带扣。最晚的是一端为扁斧一端为啄尖的鹤嘴斧。

银南地区这两批墓按随葬品组合可以分为三个时期：第一类是倪丁村墓葬和狼窝子坑 M3。倪丁村 M2 和狼窝子坑 M3 的共同特点是双环首马衔、弧形马面饰。根据固原的分期结果，应归入早期。它们的不同点是倪丁村 M2 出土的有銎戈接近有銎斧的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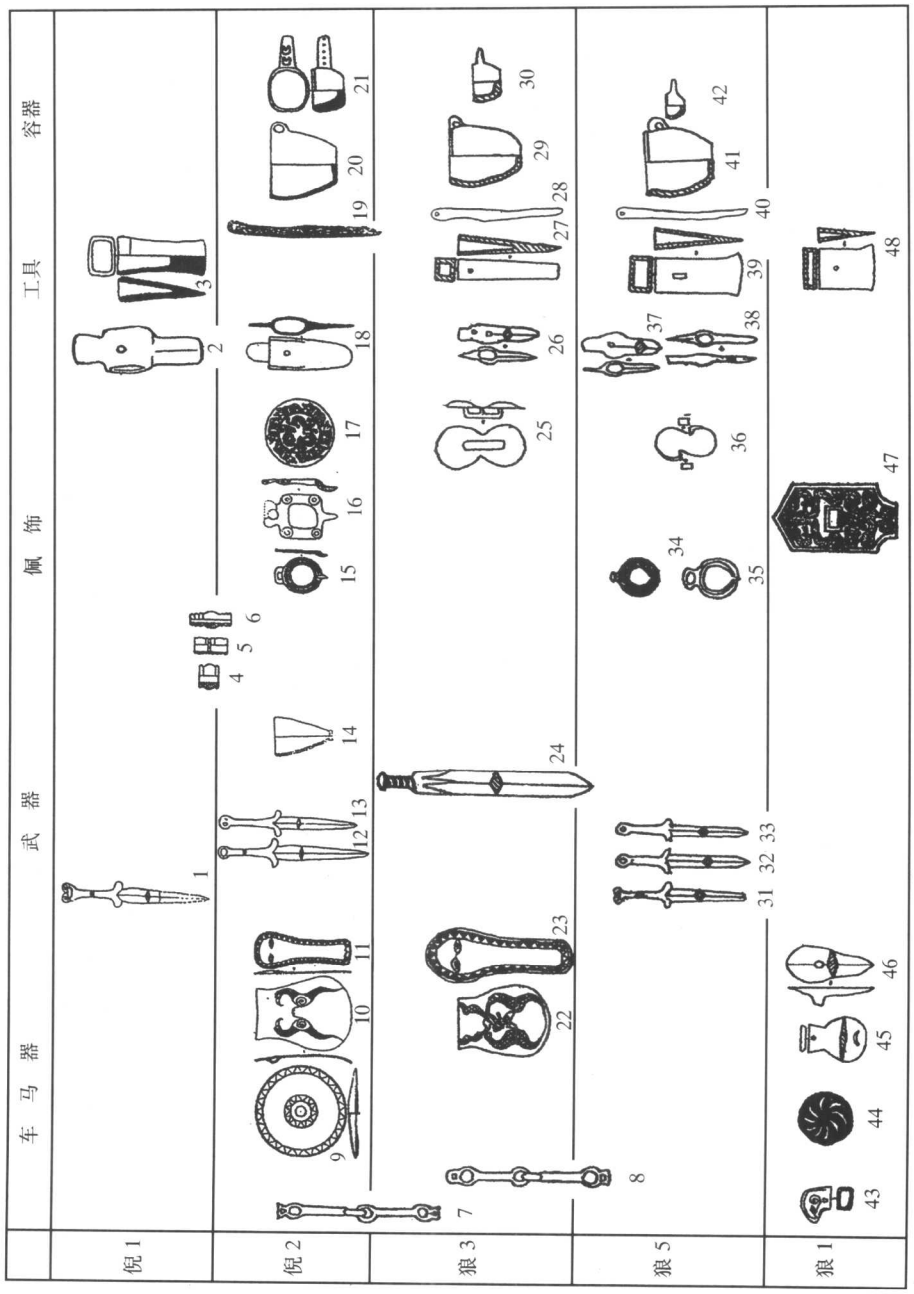

图 14　银南地区墓葬典型器物

状，M3 的有銎戈接近标准的鹤嘴斧。按照这个变化趋势，倪丁村 M1 出土的有銎斧与鹤嘴斧的差别更大，应与倪丁村 M2 同时或更早，所以也应归入这一时期。总之，银南地区早期的特点是弧形马面饰、扣舌在环下缘呈钩状外突的带扣、有銎斧和有銎戈、顶部有箍的空首銎斧。值得注意的是，这里出土了固原早期墓中不见的双鸟回首剑、单环首剑、三叉护手剑和不规则小孔刀。

狼窝子坑 M5 是几座墓的混合物，其中最晚的器物是鹤嘴斧，年代应定为中期。

狼窝子坑 M1 的代表性器物有鹰首竿头饰、凸管状马面饰和近凸字形长方饰牌，应定为晚期。由于凸管状马面饰的凸管较短，更加接近凸泡状，因此把它归入晚期早段。

3. 庆阳地区

这一地区正式发表的资料有两批（图 15）。

A. 最重要的是庆阳春秋战国墓的清理[19]。在这批资料中，车马器占有很大比例。宁县袁家村墓葬的葬马坑作为一个单位单独发表，使我们了解到车马器的组合。通过排比这批墓葬中车马器的组合，揭示了车马器种类由少到多的发展过程：庙渠村和红岩村只有一面有纽的圆牌（图 15:1）和带柄圆牌（图 15:5）；后庄村发现了泡状竿头饰、新出现了介于凸泡状和凸管状之间的马面饰和腹中空的动物饰（图 15:10～12），马面饰周边有一圈纹饰带；最晚的袁家村葬马坑的资料揭示了较为完整的车马器组合：带纽圆牌、铃、泡状竿头饰、凸管状马面饰、腹中空动物饰和镦（图 15:17～22、24）。葬马坑中所出的泡状竿头饰为一对（原报告叫做銮铃），一个是方形銎孔（图 15:19），一个是圆形銎孔（图 15:20），可能反映了这种用具的组合。葬马坑中还发现了一件银耳坠。在葬马坑边上的墓葬里出土了简化双环首剑、梭形叶铁矛、近凸字形长方饰牌（图 15:23）、“S”形饰牌和戈。庆阳地区这几座墓反映了这一地区车马器种类不断增多的过程。共出的戈（图 15:7、15、16、26）和镦（图 15:2、6、14、24）也呈现出平行的发展演变（图版三:7～10、12）。

庙渠与红岩组合相当于以于家庄为代表的中期。后庄村的凸管状马面饰的凸管近泡形，是较早的形式，基本可以归入晚期早段。袁家村根据近凸字形长方饰牌和耳坠可归入晚期晚段。

B. 第二批资料只有在庆阳城北发现的一座葬马坑[20]。它的组合简单，年代应较早。这里出土的 65 件马甲饰，形状与内蒙古宁城夏家店上层文化晚期的东南沟类型[21]的宁城县天巨泉 M7301 出土的“月牙饰”[22]非常相似（图 16），这也可以作为它的年代较早的证据。这里出土的带扣和于家庄墓地的第一种相同，整体近“8”字形，周身饰有二周方点纹，扣舌位于环内缘，舌尖外突。因此这个墓可以归入中期早段。

4. 甘宁其他地区

甘宁地区零散的青铜器出土地点主要有天水地区和永登两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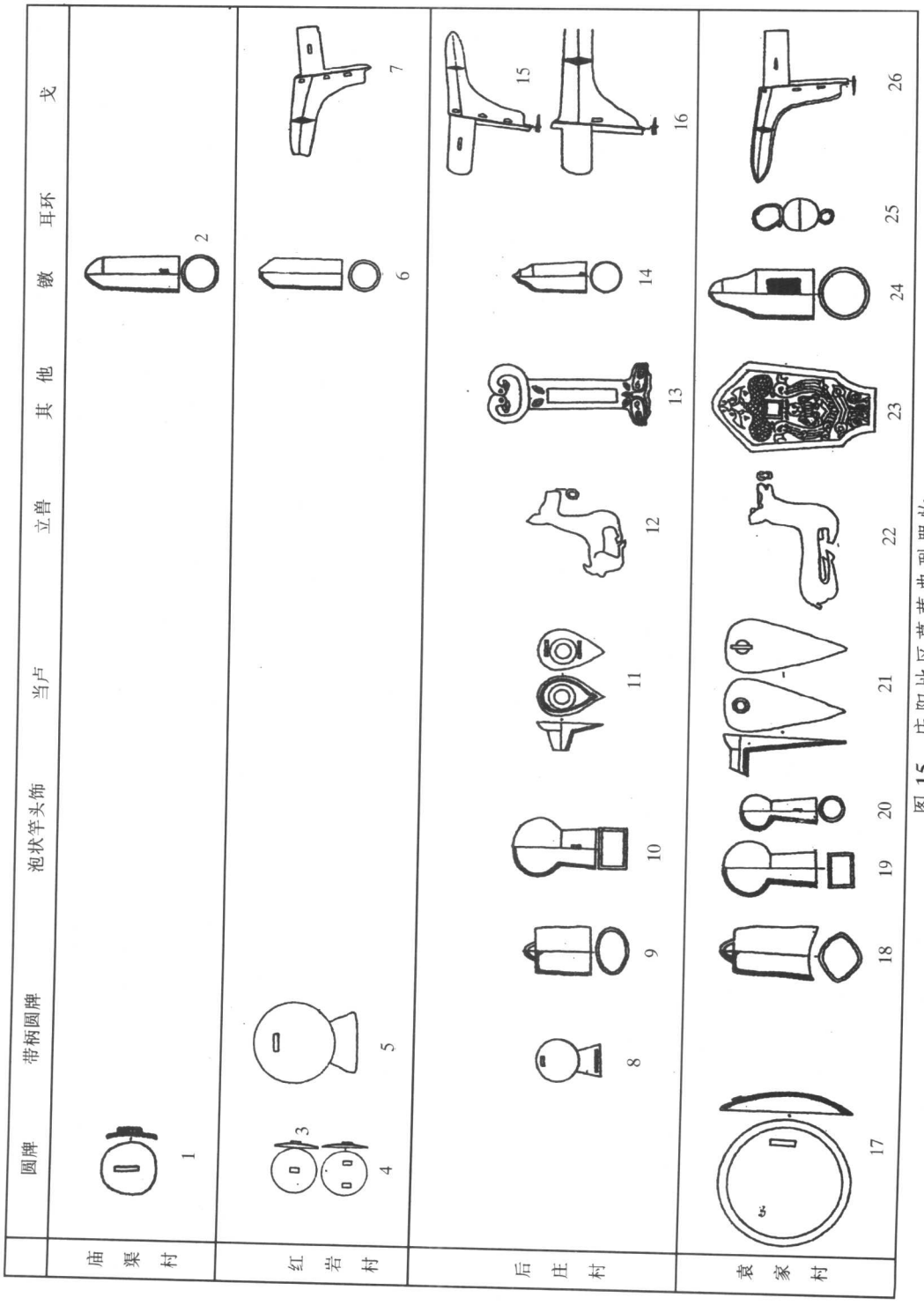

图 15　庆阳地区墓葬典型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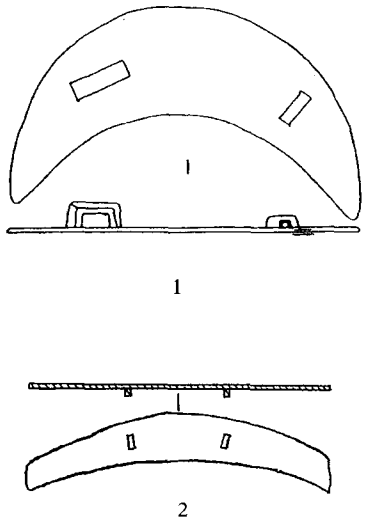

图 16 宁城天巨泉“月牙饰”与庆阳城北马甲饰比较

A. 天水地区的第一批资料见于《秦安县历年出土的北方系青铜器》[23]。文章对秦安县文化馆所藏的历年出土的青铜器进行了介绍。其中发表出土物比较集中的地点有山王家和城关公社。但每个地点的青铜器之间差异较大，很难作为一个单位或一个时代来看待。这批资料的重要意义在于，它说明天水地区在春秋战国时期属于甘宁地区的北方系青铜器文化区。这批资料中最早的相当于早期，如莲花公社出土的柄部有五组圆圈纹饰的瘤状环首刀（图 17:1），其次是中期的山王家的双鸟回首剑和不规则小孔刀、“啄戈”（图 17:2～4），千户公社出土的腹中空动物饰相当于中期晚段（图 17:5）。这里不见晚期遗物。

天水地区的第二批资料是最新发表的甘肃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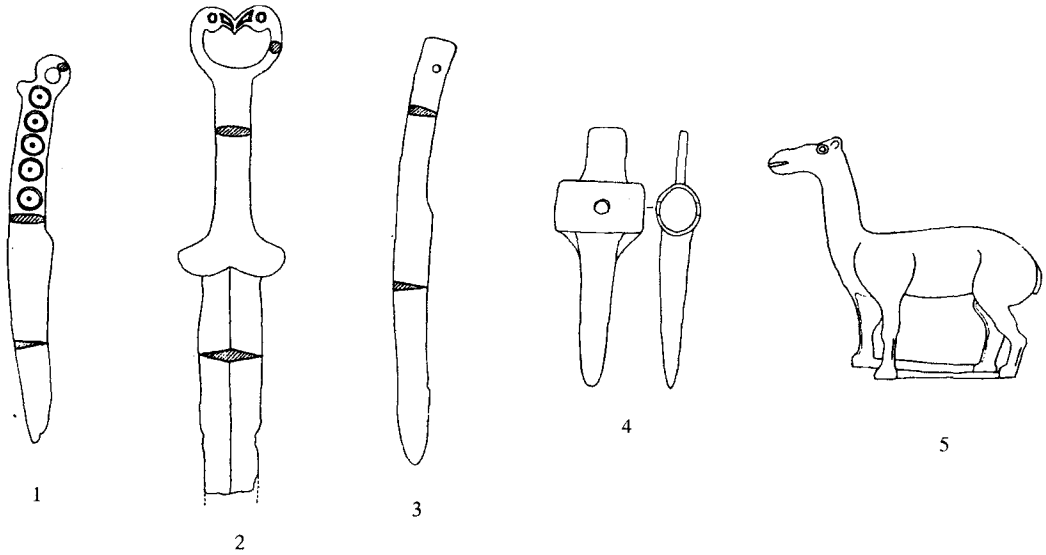

图 17 天水历年采集品

水县白驼乡刘坪村的墓葬[24]。这批墓葬是已经被破坏后，由考古人员前往遗址清理的。其中清理了一座已经被盗的大墓。但《简报》并没有标明出自这座大墓的器物，而是与历年征集得到的器物一起编号发表，所以我们只能将全部发表的器物都作为征集品看待。

有一个现象需要指出，在清理这座墓时，发现了一些马的腿骨。甘肃宁夏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墓葬一般都是用马的头、蹄殉牲，只有庆阳地区有将马作为整体埋葬的葬马坑。清水县的这座墓的两端虽然各有一个壁龛，但未见人骨，因此这样的墓葬有可能是葬马坑。如果是这样，说明天水地区的墓葬习俗与庆阳地区的有可能相似。

由于刘坪村墓葬是历年的征集品，因此年代跨度比较大。可以确认属于东周时期的器物的文化成分也非常复杂。与整个甘宁地区相同的器物有鹤嘴斧、小铜管、马面饰、铲形饰和卧鹿形铜饰（图 18:2、4、5、6、8）；剑与刀有很浓的中原文化因素（图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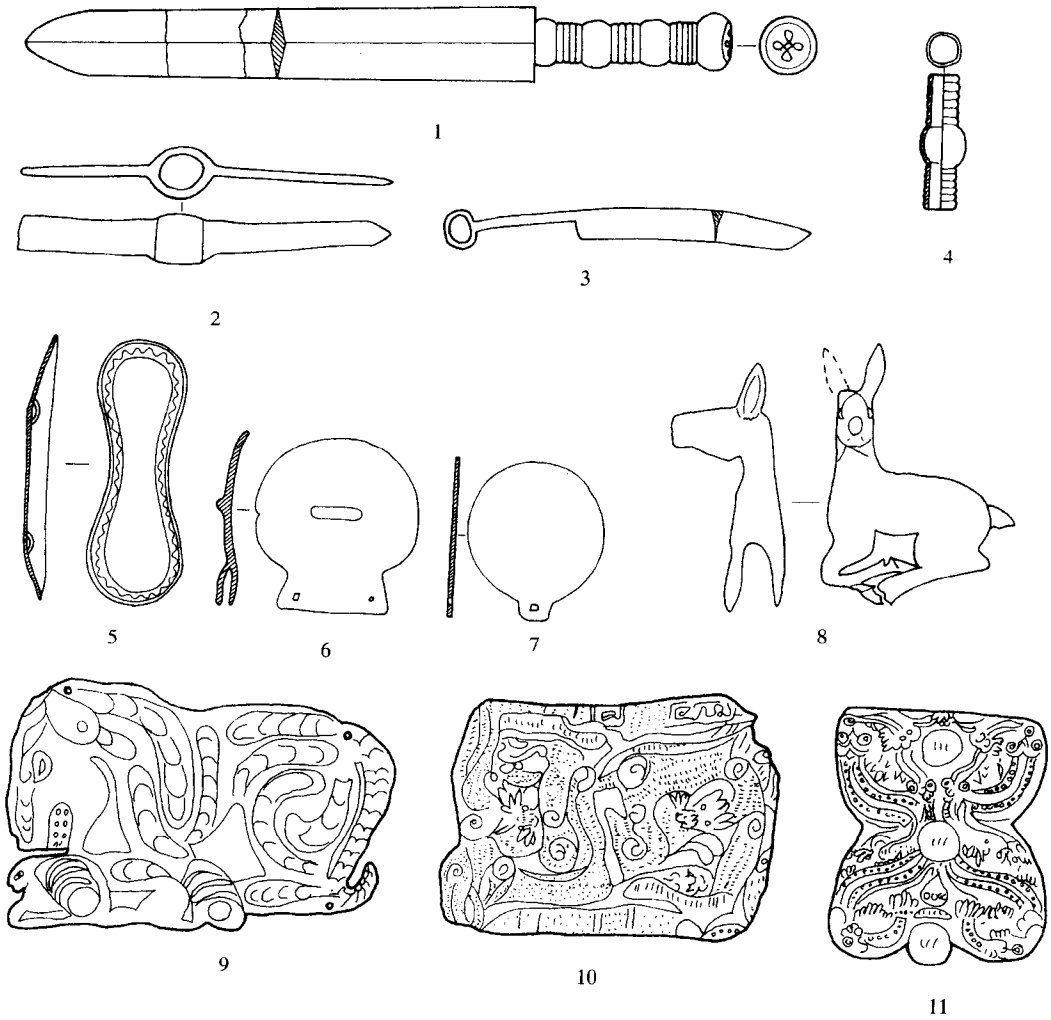

图 18　清水县刘坪清理征集器物

1. 剑　2. 鹤嘴斧　3. 削　4. 小铜管　5. 马面饰　6. 铲形饰　7. 带柄圆牌　8. 动物饰　9～11. 金饰

1、3)；金饰片（图 18:9～11，图版三:13）与庆阳地区的饰牌（图版三:12）很相似，是北方系群体动物饰牌与中原文化因素的混合物。

B. 第二批资料是 1980 年在永登县树坪公社榆树沟发现的一座墓[⑧]（图 10B:6）。这个墓的共生关系清楚，器物丰富，有鹰首竿头饰、圆牌、底部为銎孔的带柄圆牌，这里的立体动物饰不是甘宁地区常见的腹中空形式的，而是鄂尔多斯地区常见的带器座的立体动物。这里出土了 83 件涡纹饰牌，与狼窝子坑 M1 的十分相似。狼窝子坑 M1 也出有鹰首竿头饰和长方形饰牌，其年代归属为晚期。根据其凸管状马面饰的凸管很短，将其归入晚期的早段。榆树沟不见动物饰牌，属于晚期早段。榆树沟墓葬中的随葬品组合既证明了鹰首竿头饰与内蒙古地区的立体动物时代是同时的，也说明在晚期早段内蒙古地区的文化因素已经向甘宁地区传播了。

二 甘宁地区年代序列的建立

1. 各地墓葬的期段归属

以上我们的分期研究进行了两项工作：第一，从科学发掘的于家庄墓地和马庄墓地入手进行了分期；第二，结合发表资料较为理想的《固原近年》的墓葬，建立了三期五段的年代序列。现在我们将在此基础上对整个甘宁地区进行分期研究。

为了简单明了地总结和表述各地墓葬的归属，列表如下：

分期	固原	银南	庆阳	其他
早期	槐湾、孟塬、撒 2	倪丁村 1、2、狼窝子坑 3		莲花
中期早段	于家 A 组、石喇、苋麻、撒 3、88 撒 1	狼窝子坑 5	城北、庙渠、红岩	千户
中期晚段	于家 B 组、撒 1、官台、米塬			
晚期早段	于家 C 组、马庄 A 组、吴沟、芦子沟嘴、鸦儿沟、张街、98 张街、王家坪	狼窝子坑 1	后庄	榆树沟、刘坪
晚期晚段	马庄 B 组、白杨林、蒋河、陈阳川、91 陈阳川 M2		袁家村	

2. 各期主要特征

早期：这一时期墓葬随葬品中的武器工具类有单环首刀，有的柄部有纹饰带，刀身明显宽于刀柄，柄、身分界明显。空首銎斧多整体瘦长，上端有箍。矛的叶部与铤部长度接近。目前这一阶段未见中原的戈。

车马器有铃、带纽圆牌、弧形马面饰。马面饰平面呈鞋底状，器表边缘多有纹饰带环绕，剖面略呈弧面，背面的环纽不突出于外。

服饰品类只有泡状扣饰，表面为素面或涡纹装饰。

银南地区这一阶段的遗存发现较多，出有许多甘宁其他地区不见的器物，如有銎斧、有銎戈、写实双鸟回首剑、单环首剑、三叉护手剑、柄身分界不明显的不规则小孔刀、小圆形鼓腹铜管、扣舌位于环外缘的带扣。这些器物是银南地区特有的，还是其他地区因发现的遗存数量少而没有见到，还有待将来的发现来回答。

中期早段：这时期武器工具类中普遍出现了各种双鸟或双兽首剑，有的剑格两侧呈双兽头或鸟头，剑柄上多有纹饰。还出现了真正的鹤嘴斧。空首銎斧的上端不见箍。出现了镦和铜戈。

车马器除了铃和圆牌外，弧形马面饰的剖面变成中间内陷的弓形，器纽也内陷。新出现了泡状竿头饰。

服饰品类有很大变化，出现了饰牌，带扣也开始普及。饰牌主要有写实与抽象“S”形牌和双大耳兽头等。带扣扣舌的位置由环的外缘向上移至扣环上，扣舌与整个带扣的纵剖面之间的夹角呈 90 度。

中期晚段：这时期的武器工具没有什么变化，只是短剑中更加流行单环首、心形剑格的形式。鹤嘴斧的形态变得更加细长，两端内折的弧度变大。

车马器种类又有所增加。器纽内陷的马面饰的弧面向外突起呈凸泡状，器纽内陷更甚。出现了纵剖面为直背式的带柄圆牌，有的圆牌一周有纹饰带环绕（图版二:5），有的为素面。这种器物先是上下分别用方形穿孔固定（如于家庄征集、红岩和撒门 M1），后来底部变成銎孔，形成铲形饰（仍见于撒门 M1）。还出现了器身有折棱的车辖饰、腹中空的动物饰。

服饰品类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变化。只是长方形铜管变少，长圆形铜管增多。

晚期早段：这时的武器工具类的种类和器形上没有什么大的变化，但数量减少，并出现了一定数量的铁制品。

车马器的种类没有增加，但原有器类在形态上发生了变化：凸管状马面饰替代了凸泡状马面饰；竿头饰除了泡状外，出现了鹰首；除折棱的辖饰外，还有其他形式的辖饰；腹中空动物饰的种类和数量都有所增加。

这时期变化最大的是服饰品类。出现了长方形牌式带扣。兽首花瓣形饰牌多保留外形，面部描写简化或消失。“S”形饰牌上的纹饰简化，中心为圆泡和横条带状。

晚期晚段：武器工具没有变化。车马器中只是增加了大卷角羊的主题，如腹中空的大卷角羊动物饰、大卷角羊头的辖饰。服饰品类又有新的变化，出现了虎噬兽动物带扣和饰牌、耳坠和大卷角羊饰牌。反映了这个时期装饰风格和题材发生了比较大的变化。

以上划分的这五类组合发展演变清晰连贯，反映了甘宁地区春秋战国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发展过程：

早期的武器基本不见短剑，刀只有大环首刀。车马器种类也简单。服饰不见腰带，只有带扣，所以这一阶段应是骑射的初始阶段。

中期流行短剑、鹤嘴斧、腰饰牌，是发达的骑射阶段。这一时期的早晚两段反映了车马器逐渐增多的过程，它所占的比例逐渐大于武器与饰牌（因此这一阶段不出车马器的墓葬只能归入中期，不能确指段属）。

晚期短剑、鹤嘴斧等武器不再占有明显的地位。车马器中的竿头饰、腹中空立体动物饰和辕饰明显增多，说明车的作用在增强。晚期晚段装饰主题与风格发生了变化，应是受外界影响的结果。

目前已有的对甘宁地区的全面分期只见于罗丰《以陇山为中心甘宁地区春秋战国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研究》[㉘]（以下简称罗文）一文。文中也将这些遗存分为早、中、晚三期。除袁家村和吴家沟圈的归属略有出入，其结论与本书基本相同。但本书与罗文的出发点不同，本书是根据墓葬的组合变化提出的，罗文主要是通过墓葬中的器物与周围已知年代的同类器进行比较而得出的。两者利用不同的证据和方法得到了大体相同的分期结果，起到了相互印证的作用。另外由于罗文发表于 1992 年，还有许多新的发现没有包括在内。根据墓葬组合进行的分期可以反映这一地区常见的随葬品的组合和形态的变化，并可以对大多数墓葬进行年代划分，从而将进一步揭示墓葬演变所反映的社会各方面的发展变化。

3. 各期绝对年代的讨论

甘宁地区北方青铜文化中见到的中原器物很少，仅有的中原遗物只有戈和极少量的带钩。这使各期绝对年代的推定十分困难。

甘宁地区出自期别确定的墓中的戈有以下几件：

中期早段出戈的墓有石喇村墓（图 10A:3）、撒门村 M3（图 9:15）、88 撒门 M1（图 10A:2）。只能确定为中期的墓中出戈的有红岩村墓（图 15:7）和于家庄 M17（图 8A:3）。

晚期早段的戈见于后庄村（图 15:15、16）。

晚期晚段的戈见于马庄 M1 和袁家村墓（图 8A:21，图 15:26）。

我们把这些墓中出土的戈按年代排列起来发现，从最早的石喇村的戈到最晚的袁家村的戈，与我们所了解到的中原戈的发展顺序是基本一致的。这一方面印证了上文的分期结果，另一方面也说明这些戈与它们所在墓葬的年代基本上是同时的。只有后庄村的一把残戈为一穿短胡，年代明显早于同墓出土的另一把完整的戈，这说明也不能完全排除个别墓中的戈早于其墓葬的年代。

形制最早的石喇村墓葬出土的戈（图 10A:3），圭首不明显，与秦文化的凤翔高庄 M18[27]和晋文化上马 M15[28]的戈相近（图 19），三穿，上援和内在同一水平线上，援中间无明显的脊。高庄 M18 的年代为战国早期[29]，上马 M15 在报告中也被定为战国早期。值得注意的是石喇村的戈的制作非常粗糙，与毛庆沟 M58 的戈相同（参见图 34:3）[30]，很可能是北方文化的居民仿造的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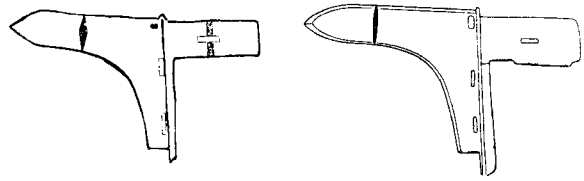

图 19　高庄 M18 与上马 M15 的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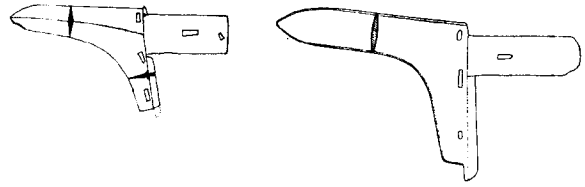

图 20　双村 M1 与龙湾的戈

撒门 M3 中出土的一件戈（图 9:15），其形制与秦文化的戈有很大差别（因为秦在整个春秋时代都流行圭首戈）。我们与战国其他地区的戈进行比较后发现，它介于河北三河双村[31]和北京顺义县龙湾屯[32]的戈之间（图 20）。《简报》作者把这两把戈定为战国初，《东周燕文化分期论》一文[33]把它们定为春秋晚期左右。因此，撒门 M3 的这件戈定为春秋战国之际是比较有把握的。

中期早段另一件戈出自 88 撒门 M1，形制特别，不见与之相近的戈。

通过比较，中期早段的年代可以大体在春秋战国之际到战国早期。

晚期早段的戈以后庄村墓中完整的戈为代表（图 15:15、16），仍为三穿，但胡有所加长。整体形状接近邯郸百家村 M57[34]（图 21）。只是百家村的戈刃有些内凹，可能是使用磨损所致。M57 的年代被定为战国中期。后庄村的戈也应是这个时期。这个墓中出土的马面饰整体较短，凸管口部内收（图 15:11）。这一阶段其他墓也多出有凸管状马面饰，整体较长，凸管为直壁。从马面饰的演变可以看出，后庄村的马面饰仍有上一阶段凸泡状马面饰的痕迹，所以后庄村墓葬应是晚期早段中年代偏早的。因此它的戈被定为战国中期应代表了晚期早段的起始时间，也可以看作是整个甘宁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中期与晚期的分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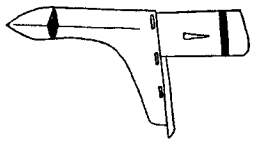

图 21　百家村 M57 的戈

晚期晚段有马庄 M1（图 8A:21）和袁家村墓的戈（图 15:26）。马庄的戈上援与内已不在一条水平线上，两端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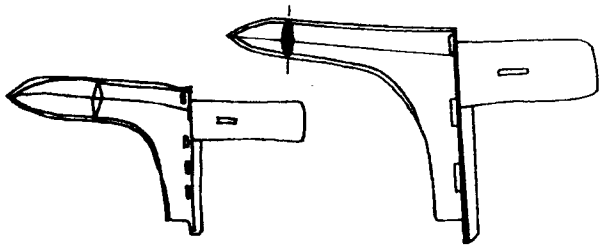

图 22 西沟道 M26 和塔儿坡 M21375 的戈

别呈“丫”字形上翘，其形制大体介于秦文化的凤翔西沟道 M26 和咸阳塔儿坡 M21375 之间（图 22）。西沟道的年代为战国中期[35]，塔儿坡的年代为战国晚期[36]。马庄戈应在战国后期。袁家村戈的胡较长，与塔儿坡 M21375 的戈比较接近，但袁家村戈援的上沿呈弧形，微向上鼓，塔儿坡戈援的上沿成一条水平线。因此袁家村戈的形态可能比塔儿坡的晚，大致在战国晚期至秦代。

根据戈的比较与分析可以确定，甘宁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的中期早段的年代在春战之际至战国早期，中、晚期的分界在战国中期，晚期晚段为战国后期至秦。据此，其余的中期晚段应在战国早期到中期之间，晚期早段就只能在战国中期偏晚至晚期偏早。

甘宁地区的早期不出中原铜戈。但既然中期早段开始于春秋战国之际，早期的年代就只能在春秋时期了。银南的发现除了狼窝子坑 M1，年代都比较早。倪丁村 M1 的空首銎斧的顶端有箍，与张家坡西周墓的斧比较接近[37]（图 23）。由于这只是孤证（即暂时没有见到其他与之相似的），我们不妨从两方面来看，一方面这种器物有可能延续到商周以后的一段时间，另一方面也说明倪丁村墓有很重的商周之际北方青铜器物的遗风。倪丁村 M1 中的管銎斧和倪丁村 M2、狼窝子坑 M3 中的管銎戈从形态上与大司空村 M24 和白草坡西周墓的同类器有承袭关系[38]。这些器物都属于商周之际的北方青铜文化。倪丁村 M2 和狼窝子坑 M3 都出有两端呈双环首带扣式马衔（图 9:7、8），与军都山遗存中的同类器很相似，军都山墓地的年代始于春秋中期（详见下文），这些证据也证明了它们在年代上比较早。这两个墓葬还都出有鞋底状弧形马面饰，与固原地区孟塬的基本相同（图 9:3）。孟塬出土的大环首刀（图 9:4）与陕西米脂张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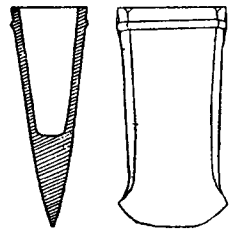

图 23 张家坡 M85 的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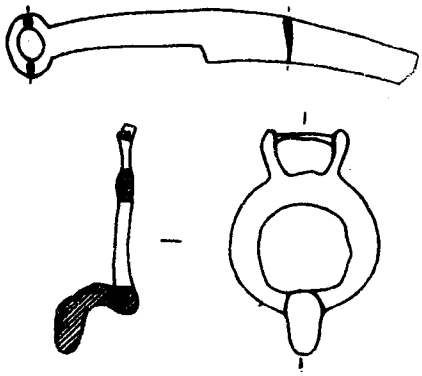

图 24 米脂张坪 M2 的刀与带扣

M2 的刀[39]相同（图 24），倪丁村 M2 的带扣也与这座墓的带扣相似。陕西米脂的《简报》把张坪 M2 的年代定为两周之际。狼窝子坑 M3 出土的铜柄铁剑是甘宁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中见到的最早的铁制品，与这把剑相距最近的应当是秦文化。在秦文化中的甘肃灵台景家庄 M1 也出土了一把铜柄铁剑[40]（图 25）。其年代为春秋早期。但值得注意的是，倪丁村 M2 出土了三面青铜镜，均没有钮座。分两种形式：一种是饰同心圆纹饰，直径为 3.5 厘米，另一种饰两周动物纹，内圈有三个动物，外圈有六个动物，呈相反方向奔跑，直径为 7.4 厘米（图 14:17，图 26）。中原出土的奔跑的动物纹铜镜见于山西省新绛县东柳泉春秋晚期的铜镜[41]和山西长治分水岭（M58:8）战国早期的铜镜[42]（图 26）。但从形态上看，倪丁村铜镜的年代应该接近后者。关于这面铜镜的年代还有待更多的考古发现来解决。我们还是将倪丁村和狼窝子坑 M3 的年代的下限定为春秋晚期。甘宁地区其他的早期墓葬的年代也应在这个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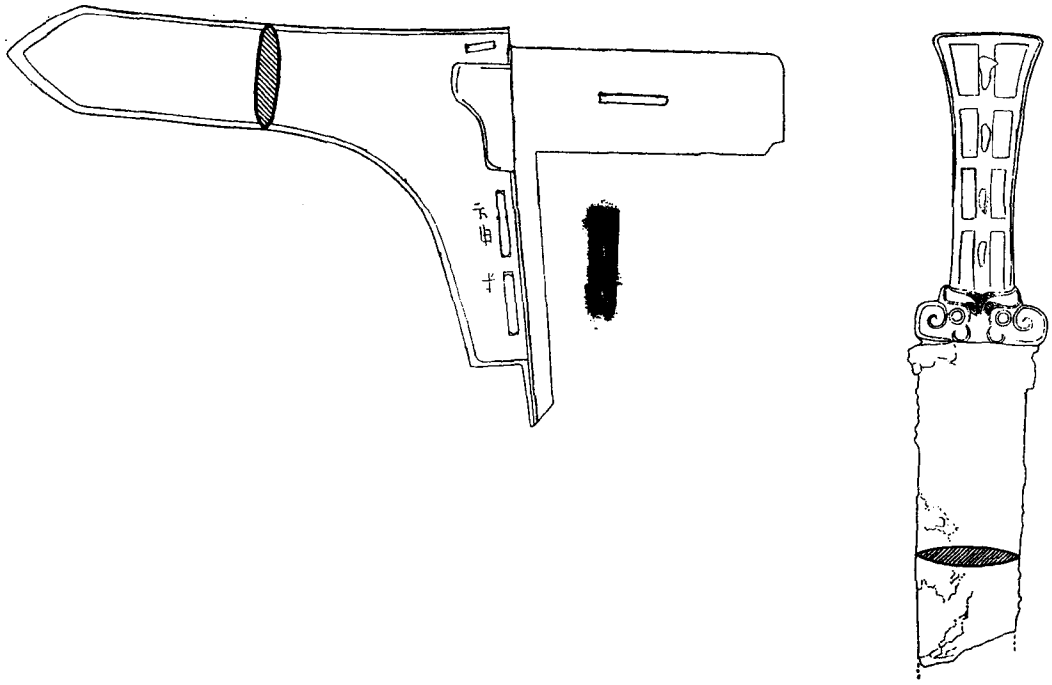

图 25　灵台景家庄 M1 的戈与铜柄铁剑

4. 甘宁地区内的地域差别

甘宁地区的固原、银南、庆阳和天水、永登各地区，除了共同的发展规律外，还有各自的特点。庆阳地区主要在车马器方面与其他地区表现出同步性，其它器类反映出较多的中原文化的因素。例如这里出土的中原的戈最多，几乎每一时期都有。这里不同于

图 26 新绛县东柳泉、倪丁村 M2 和长治分水岭 M58 铜镜

甘宁其他地区的另一点是不殉牲，马是整体葬入死者边上的坑内单独埋葬。这里未见甘宁地区广泛流行的鹤嘴斧。总之，庆阳地区的特点是中原文化因素多，而北方文化因素少。

银南地区与庆阳地区的情况正相反。这一地区位于整个甘宁地区的西北部。从地理位置看，与草原文化最为接近。这里的北方系青铜器中的典型器物，如双鸟回首剑、单环首剑、三叉形护手铜柄铁剑、从单环带扣向双环带扣过渡以及鹤嘴斧，在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中最早见于这个地方。另一方面，这里未见中原的铜戈。这里的有銎斧和有銎戈表现出与商周之际的北方系青铜器的某种关系。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这里的早期墓中不见固原地区早期墓的大环首刀，而是出土北方系青铜文化中流行的不规则小孔刀。这种差别只有在与北方草原的联系中才会显现出它的意义。银南地区陶器的特点是大口、直壁斜收、单把，具有新疆地区带把杯的风格[43]。这些现象似乎说明这里与西边的接触最早，受其影响最大，是中国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与欧亚草原文化联系的一个前沿地带。随着这类遗存发现的增多，它的重要意义一定会逐渐明朗化。经过分析可以看出，银南地区的发现虽然不多，但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为探讨这些器物的起源提供了重要的信息。

天水和永登这两批资料表明，这里的北方系青铜文化在偏南的天水地区结束得早，在偏北的永登结束得较晚。天水地区秦安县文化馆的馆藏器物很难说清它的地

方特点，清水县新发表的资料与庆阳地区的有些接近。永登地区虽然只发现一座墓，但墓中的随葬品组合清楚，这些丰富的随葬品表现出甘宁地区特点与鄂尔多斯风格的结合：鹰首竿头饰与带座动物饰的共出（图 10B:6）。永登县在甘宁地区是仅次于银南靠北的地区。因此它与甘宁地区其他偏南的地点不同，接受了鄂尔多斯高原的影响。有意思的是，同在北部的银南和永登，前者年代早，后者年代晚，前者接受的是来自西部欧亚草原的影响，后者接受的是东部鄂尔多斯的影响。这一西一东，反映了不同时期文化传布来源的差异，这种现象是耐人寻味的。

固原地区代表了整个甘宁地区的传统。固原地区最有特色的器物就是车马器。车马器种类的不断丰富和原有器形的连续演变，说明车马器是在当地起源，并构成了当地青铜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武器中最有特点的是矛，另一种流行的器物是三叉形护手剑，这种剑在我国西南部的发现，反映甘宁地区与中国西南部的联系[44]。

于家庄墓地和马庄墓地是固原地区乃至整个甘宁地区的仅有的两处较大规模的墓地，并进行了较全面的发掘。这两个墓地有许多相似之处。洞室墓只见于这两个墓地和陈阳川墓地，其他地点都没有发现。这三个地点都在固原地区北部。这种差别是因地域不同造成的，还是由于其他地点多是由当地农民发现而没有被很好的注意？这个问题只能留待将来的发掘解决。其次，于家庄与马庄都出土了数量较多的骨制车马器，这种现象在其他墓中是比较少见的，或者是代表了这里的特点，或者也和上面讲到的发现的情况不同有关。再次，这里发现的饰牌和其他动物饰都呈现出简化的风格。这些现象有可能说明这两个墓地的级别比较低，因而制品的工艺差、外来影响小、本地特色浓。

固原地区出土青铜器的这些墓葬分布在战国秦长城内外[45]。值得注意的是，晚期的地点，尤其是晚期晚段的地点，如马庄、蒋河、陈阳川等墓地在长城以南基本不见，而早期和中期遍布固原地区全境。这使人联想到《史记》中秦昭襄王三十五年（公元前 272 年）修长城的事实。当然，修了长城，在长城以南不见得绝对不见零星的战国末期的墓，但像长城以北这样可以连成片的墓地不见了。如果这个分析成立的话，晚期早段与晚段的分界线应与战国秦长城建立这一历史事实有关（按战国早、中、晚三等分，晚期应是公元前 310～公元前 221 年）。

第二节　内蒙古地区分期研究

内蒙古自治区位于中国的北方，是一个海拔一千米左右的开阔高原。在内蒙古的西部，有黄河迂回流过形成的河套平原和黄河环绕的鄂尔多斯高原，其北部有阴山和大青山横亘于内蒙古中部。这一地区的干旱程度是从东南向西北递增，土默特平原、清水河至托克托一带、大青山南的套北地区属温暖半干旱气候，年降雨量 350～450 毫米；鄂

尔多斯东部为温暖半干旱气候，年降雨量 300～400 毫米；鄂尔多斯西部属温暖干旱气候，年降雨量 200～300 毫米。内蒙古地区内环境的差别是我们理解这里考古学文化自身特点与差异的知识背景[46]。

这一时期的考古发现主要集中在河套和大青山附近。根据它们的发现地点和文化面貌可以分为东西两个区，大致以呼和浩特市为界，西区以鄂尔多斯高原为中心，向北扩展到河套地区甚至阴山山脉的个别地区；东区是以大青山的东段凉城、岱海为中心的地区。

一 各地区年代分析

1. 西部地区

西部地区的考古发现比较多。位于黄河岸边的有土默特旗水涧沟门发现的一批铜器[47]和包头西园春秋墓地[48]；分布最北的是阴山山地乌拉特中后旗的呼鲁斯太墓葬[49]；其余多位于鄂尔多斯高原，准格尔旗的发现有玉隆太墓葬[50]、宝亥社铜器群[51]、西沟畔战国墓[52]和速机沟[53]以及大路乡的瓦尔吐沟铜器群[54]，杭锦旗的发现有桃红巴拉墓葬[55]和阿鲁柴登铜器群[56]，其余的还有伊金霍洛旗的公苏壕墓葬[57]、布尔台格乡的明安木独村墓葬[58]、补连乡的石灰沟墓葬[59]、东胜市碾坊渠的金银器窖藏[60]；最南分布到陕西省神木县，在纳林高兔等地发现了铜器群[61]。根据各地出土器物的形制和种类，可将西区分为以下几个组合：

第一类组合有宝亥社青铜器群、包头西园春秋墓地、水涧沟门铜器群和明安木独村墓。这四处发现的共性为：均不见短剑、铜管和“S”形饰牌。

这个组合的武器工具只有有銎戈和刀。水涧沟门和明安木独各出一把有銎戈（水涧沟门称为“异形戈”）（图 27:2）。它们与甘宁地区早期的狼窝子坑 M3 的有銎戈相近，銎部有一个孔。这说明这一组合的年代比较早。这些地点出土的刀的柄端多是大圆环孔（图 27:4、5、7），刀柄和刀身之间的分界明显。与后来流行的刀柄与刀身分界不明显的不规则小孔差别很大。宝亥社的刀柄上有纹饰（图 27:4），与甘宁地区早期单北槐湾和军都山出土的春秋时期铜刀相似[62]。西园的铜匙（图 27:8）与延庆西拨子[63]和夏家店上层文化[64]的同类器物相近（图 28）。

车马器中只有马衔。明安木独村墓葬中出土的马衔（图 27:3）两端为双环首式，与甘宁地区以倪丁村和狼窝子坑墓葬的（狼窝子坑 M1 除外）（图 14:7、8）为代表的早期是一样。

服饰品类中有带扣、联珠饰和单体动物饰牌。宝亥社、明安木独和西园的带扣（图 27:9、15、16）的扣舌位于环外缘，舌尖小，斜下方突出于环外。这种形态与上文讨论过的银川南部的倪丁村 M2 和米脂张坪 M2 的带扣相似（稍晚的带扣，扣舌位于扣环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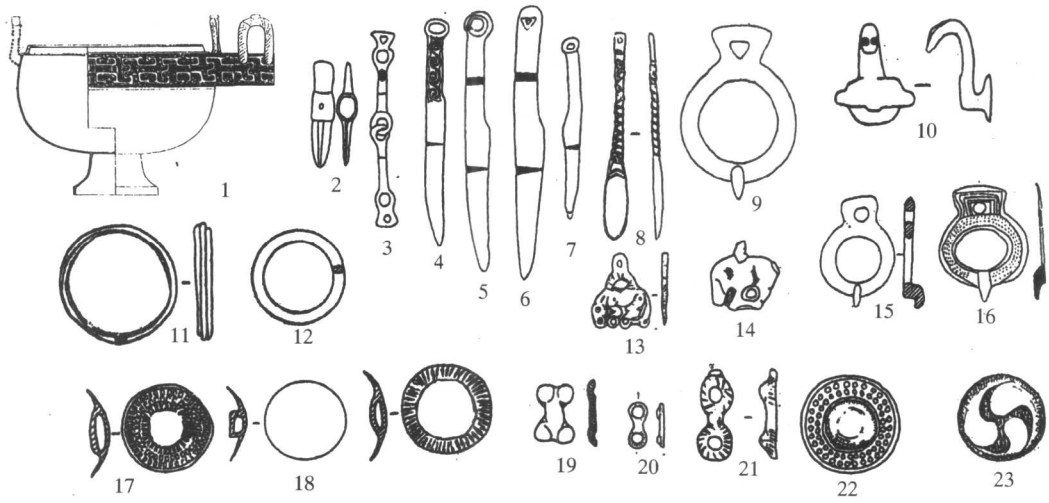

图 27　西区Ⅰ段典型器物

1、4、20. 宝亥社　2、3、7、16. 明安木独　5、6、14、22、23. 水涧沟门　余皆西园

侧，舌尖突出环外。参见图 30：8、33)。宝亥社和西园的装饰物均有双联珠饰（图 27:19～21），西园与水涧沟门均出有表面有放射线纹或二三周方点或圆点纹的铜扣（图 27:17、18、22、23)。这种以铜扣缝缀在衣物上的装饰手法与短剑盛行时期主要用饰牌装饰腰带（参见图 30:10，图 34:9～13）的装饰手法不同。扣饰主要装饰在人身体的上半部；牌饰装饰在人的腰部，并具有挂置工具或武器的实用功能。前者见于延庆西拨子遗存、夏家店上层文化、固原地区早期（图 9:7）和军都山大部分遗存中。二者代表了前、后两个时代的装饰手法，前者早于后者。西园出土的有圆涡纹装饰的单体动物虎或豹（图 27:13）与军都山的牌饰相似，所不同的是西园的虎或豹饰的上端有一个小纽用于悬挂。正如上面分析的那样，这种挂置的方法比缀置的方法要晚。水涧沟门也有一件挂置的动物形小牌（图 2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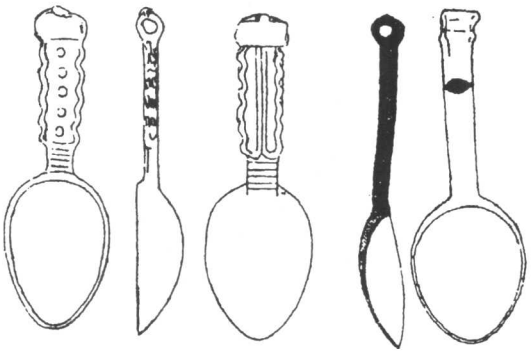

图 28　延庆西拨子和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铜匙

能够证明这批遗存年代较早的其它证据还有：宝亥社出土的一件青铜釜形豆（图 27:1)，其形制与纹饰都介于延庆县西梁垙 M1 的豆（图 54:2)[65]和怀来甘子堡 M8 釜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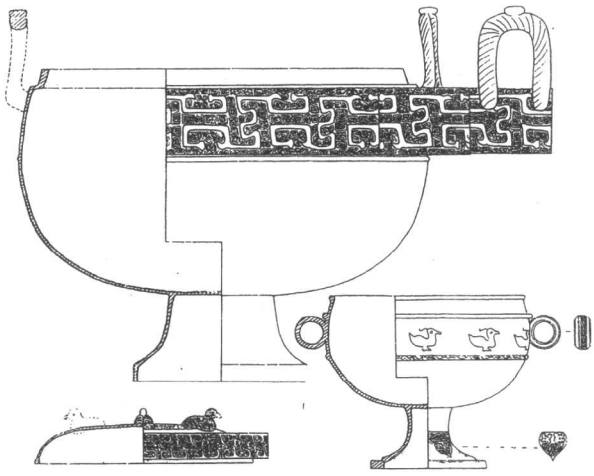

图 29 宝亥社铜豆的纹饰

豆（图 46:18）[66]之间。口沿上的竖耳与 M8 的相同，口沿为子母口，与西梁垯的相同，甘子堡的没有子母口。这种没有子母口的更接近北方的青铜釜，上面没有圈足式器盖；宝亥社釜形豆的圈足比西梁垯的高，比甘子堡的矮，也介于二者之间；西梁垯圈足与豆盘接触面大，甘子堡的接触面小，宝亥社的介于二者之间；从豆盘的敛口程度看，西梁垯的基本呈圆形，不敛口，甘子堡的敛口明显，宝亥社的也介于二者之间（有一点不同的是，宝亥社釜形豆的口部为椭圆形）。甘子堡墓地大多数墓葬的年代属冀北地区的早期，即春秋后期（详见下文）。宝亥社釜形豆的纹饰是典型中原的蛟龙纹－蟠螭纹（图 29），这种纹饰的年代为春秋中期至战国早期[67]。这件器物上的纹饰在主要纹饰带上还有更为细密的小纹饰，呈现出繁缛的风格，年代可以定在春秋晚期，最晚可到战国初期。

根据西园和水涧沟门的文化特征中的夏家店上层文化特点（如双联珠饰和表面有放射线纹的铜扣）和宝亥社、明安木独、军都山遗存风格（刀柄有重环纹和双环首马衔）以及许多甘宁地区早期的特点，可以将这一类组合定为内蒙古西部地区早期。

第二类组合有杭锦旗桃红巴拉墓地和伊金霍洛旗公苏壕墓葬、准格尔旗西沟畔战国墓 M3 和乌拉特中后旗呼鲁斯太墓葬。它们的共性是进入了短剑、饰牌阶段。随葬品的组合与早期有很大的不同。

武器工具类中出现了双鸟回首剑（图 30:19、28），鹤嘴斧取代了有銎戈（图 30:21、30）。刀均为不规则小孔刀，刀柄和刀身分界不明显（图 30:3、20、29）。

车马器中出现了一些新的器类，有带纽圆牌（图 30:1）和马面饰（图 30:2、18、27）。马面饰的形状由桃红巴拉和公苏壕的弧形马面饰变成呼鲁斯太的凸泡状马面饰，这种形态的变化与甘宁地区是一致的。在出现凸泡状马面饰的同时，出现了器身有折棱的辕饰（图 30:26），这与甘宁地区的组合变化也是一致的。

另一个大的变化是在服饰品类。新出现了大量的腰饰牌，有写实的双鸟纹“S”形饰牌和简化成“云”纹的“S”形饰牌（图 30:10、25）；还有兽头饰和花瓣饰（图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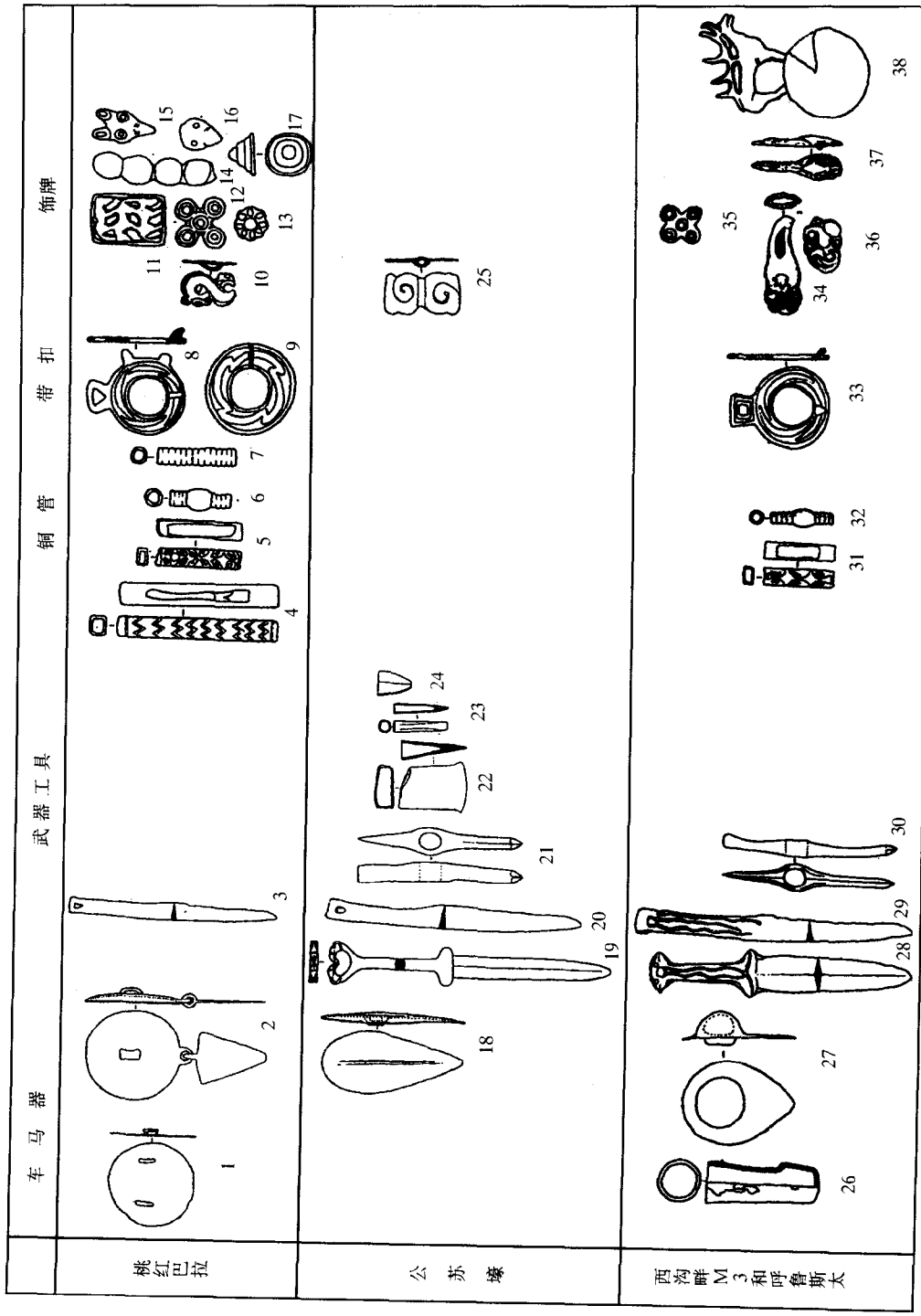

图30　西区Ⅱ段典型器物

26、27、30、32、35、38. 呼鲁斯太　28、29、31、33、34、36、37. 西沟畔M3

15、16、12、13)、三马形长方形饰牌（图 30:11）以及上一个阶段就有的联珠饰牌(图 30:14)。从这些器物可以看出，这时的装饰手法已经由铜扣缝缀的手法变成用饰牌固定成腰带饰并在上面挂置器物的做法。这种束腰的装束更有利于骑射的戎马生活。其中挂置的器物有新出现的长方形（图 30:4、5、7、31）和圆形鼓腹铜管（图 30:6、32)。带扣的形式也发生了变化，扣舌移至环的中上部，呈近 90 度向外突起（图 30:8、33)。西沟畔 M3 出现了各种鸟头饰（图 30:34、36)，呼鲁斯太还出现了鹿形带柄镜(图 30:38)。

这些墓中有些出土了陶器。桃红巴拉的陶器为单耳罐，大口，器壁较直或为曲（参见图 66:10、11，图版七:5)，还有石制大口单耳杯（图 66:12，图版七:6)；公苏壕的陶器为双鋬耳，大口曲壁。呼鲁斯太的陶器从复原的那件看，为直颈圆腹，形态发生了很大变化（图 66:27，图版七:7)。桃红巴拉和公苏壕的陶器与甘宁地区倪丁村和狼窝子坑的相似（图 66:1～3)，均具有新疆陶器的风格。

这四个墓的共同特征是进入了短剑和饰牌阶段，与甘宁地区中期大体同时。公苏壕与呼鲁斯太的鹤嘴斧在形态上略有区别（图 30:21、30)，前者整体宽短，后者瘦长，两端内弧略微明显。甘宁地区也是这样的发展趋势，因此公苏壕的鹤嘴斧比呼鲁斯太的年代早。按照甘宁地区弧形马面饰早于凸泡状马面饰的发展趋势，出弧形马面饰的桃红巴拉和公苏壕应早于出凸管状马面饰、折棱辕饰的呼鲁斯太。公苏壕的饰牌比桃红巴拉的简化。西沟畔 M3 剑首的双鸟的鸟喙不是向内回首而是朝外（图 30:28)。西沟畔 M3 和呼鲁斯太墓中构成腰带的各种牌饰已经比较少见了。这四座墓的共性说明它们同属于内蒙古西部地区的中期，它们的差别反映了它们之间的早晚序列，桃红巴拉与公苏壕比较早，西沟畔 M3 和呼鲁斯太比较晚。

第三类组合有准格尔旗玉隆太（图版九、十)、速机沟（图版十一、十二)、瓦尔吐沟（图版十三、十四）和陕西神木的纳林高兔（图版十八）以及中沟、李家畔铜器群(图 31:1～12)。它们的主要特征是以立体动物为主（图 31:5～8)。它们的造型分蹲踞状和伫立状两种。蹲踞状的有双腿前后对屈的（图八:7）或四蹄内收联成一体的，还有的伫立在銎孔座上（图 31:8)，带有銎孔座的造型不见于甘宁地区。这些立体动物或为腹部中空、下有一孔，或在銎孔座上，应为竿头饰或辕头饰。立体动物饰的流行说明，在这个时期车的作用日益受到重视，所以车器成为高级别墓葬中随葬品的主体。立体动物的种类有鹿（速机沟)、狗（中沟)、大卷角羊（玉隆太、瓦尔吐沟)、兔（李家畔)、鹤、马、狼和狻猊（以上四种均见于速机沟）等。其中根据鹿角的分析可知，鹿为雌雄相对。车马器中除了立体动物以外，还出现了动物造型的辕饰，有大卷角羊和狻猊。长喙鹤头形饰与甘宁地区的鹰头饰十分相像，是两地的代表性器物。只不过内蒙古地区突出的是它的喙部（图 31:6)，甘宁地区突出的是它的眼睛（图 8B:10)。这些墓中的武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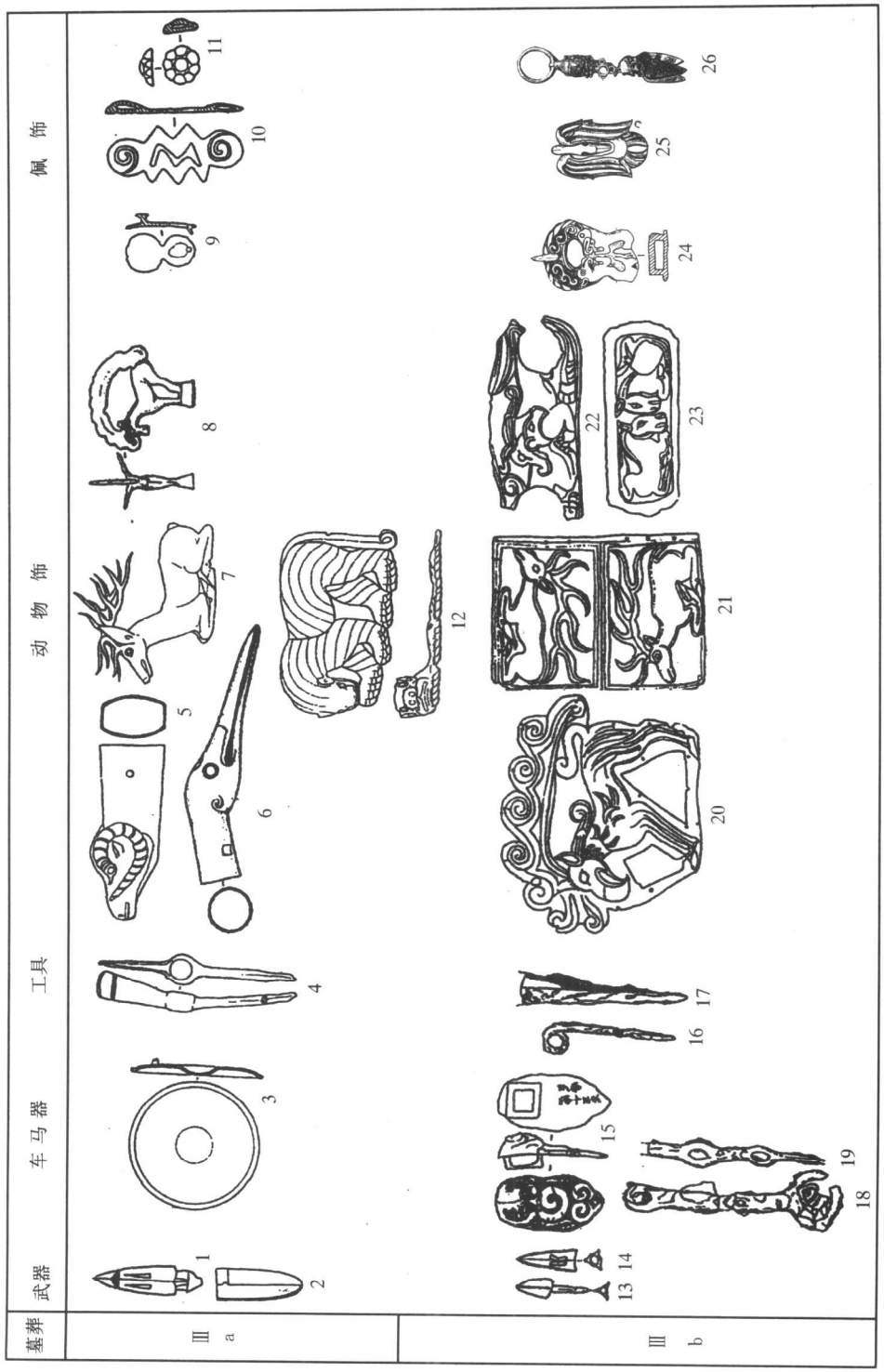

图 31　西区Ⅲ段典型器物

1~5、9~11. 玉隆太　7、12. 纳林高兔　6、8、13~25. 西沟畔　26. 阿鲁柴登

工具类和“S”形饰牌都比较少见，只在玉隆太发现一些鹤嘴斧、刀、带扣、饰牌和扣饰（图 31:1～4、9～11）。鹤嘴斧的形制与上一个组合的有所不同，质地为铁制，整体变得更加瘦长，两端不在一条水平线上，略微内折。这里的带扣与甘宁地区马庄的上环无孔的带扣相同。这些由立体动物饰等车马器为代表的墓葬应属于内蒙古西部的晚期。纳林高兔出土的一对金虎和一对银虎的头部均为立体，而身体为浮雕（图 31:12），表现手法是立体与平面的结合。与此共出的圆形银制盘羊扣饰与更晚的阿鲁柴登的很相似。这里出土的最精致的金制鹿形怪兽为立体，它完全同于更晚的出于西沟畔 M2 的浮雕式的装饰题材（图 31:20）。这里出土的一把铜剑的剑柄为银质错金，装饰极为精美，反映了墓主人的特殊身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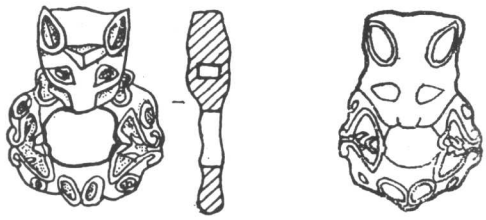

图 32 阿鲁柴登、碾坊渠的虎头纹饰

第四类组合有西沟畔战国墓 M2（图版十五～十七）、阿鲁柴登（彩版一、三、四、五）、碾坊渠和石灰沟。这一组的遗物以浮雕装饰为共同特征（图 31:13～26），纹饰极为华丽，金银质地的动物纹浮雕之多，反映了这时期社会财富聚敛的程度、社会等级制的发达以及上层贵族的奢靡之风。阿鲁柴登的金冠顶、金饰牌以及西沟畔 M2 的金饰牌和鹿形怪兽，说明它们很可能是王族的用品。阿鲁柴登和石灰沟出土的一些器物是相似的，如刺猬形饰件、动物纹扣饰和虎噬兽饰牌，但阿鲁柴登的均为金制，石灰沟则为银制，这里大概反映了贵族阶层中一种等级上的差别。带扣出现一种新的动物纹带扣，上环也无孔，在背面加一个方形纽，正面为对称的怪兽（图 31:24）。在阿鲁柴登和碾坊渠的墓葬都出有形制相近的怪兽纹带扣或叫做虎头纹饰件（图 32）。墓葬中流行各种耳坠饰，这一点与甘宁地区晚期晚段是一致的。珠子的数量也非常多，这说明在随葬品中各种装饰物品的数量在增加。这种重视耳坠与珠子等装饰品的做法最后可能发展为更晚的西沟畔汉代匈奴墓中见到的头饰（见西沟畔汉代墓 M4[68]的头饰）。武器工具仍然少见，仅在西沟畔 M2 有一定数量的铁制生产工具和车马器（图 31:13～17），并有少量立体动物。碾坊渠出土的陶器（参见图 66:33）说明这时仍以高领罐为主要形制。这四座墓代表了西部地区最晚的阶段。

上文已经把以立体动物为代表的组合定为内蒙古西区的晚期。这一群以浮雕手法表现的动物纹组合与立体动物应是一种什么关系？在内蒙古地区流行立体与浮雕动物装饰的阶段中，短剑和“S”形腰饰牌不再占有重要的位置，但是流行立体动物装饰阶段的短剑、鹤嘴斧及腰饰牌保留比较多，所以立体动物与浮雕动物的差别要远远小于它们与以短剑为代表的中期的区别。从甘宁地区的分期结果看，立体动物比浮雕动物饰牌的年

代早，内蒙古地区的情况也应如此，立体动物阶段的武器工具与服饰品类与中期更为接近。因此浮雕动物组合也应归入西区晚期而构成晚期的晚段，立体动物组合应改做晚期的早段。

需要指出的是，立体动物与浮雕饰牌在一些墓中是共出的，如西沟畔 M3 和石灰沟。石灰沟墓中既出浮雕饰牌，又出立体动物。《简报》说："据发掘者回忆，文物出土时曾有骨骼相伴，所以推测应为一座墓葬。"这些器物是否确实出自一座墓中，作者并没有做完全的肯定。再从浮雕器物（刺猬由于造型非常简单，而上面的刻划非常复杂，我们把它归入浮雕）本身看，双虎咬斗纹银饰牌和虎咬鹿纹银饰牌上面的装饰手法是使用多道平行的细线纹，这一点与阿鲁柴登的虎牛咬斗金饰牌（图 68:21）和碾坊渠虎咬狼金饰牌（图 68:18）的一模一样。饰牌所描写的内容和布局安排也与后者完全相同，均以伫立的猛虎为主体，其前足踏住狼或鹿的身体，口与狼或鹿的口咬在一起。这些都说明石灰沟的年代与这些遗存是相同的。但这里又同时出现了立体动物饰，均为青铜制品。盘角羊头形铜饰件的造型与玉隆太的完全相同，卧式铜鹿前腿后屈、后腿前屈的造型倒更像甘宁地区的。与此共出的车辕饰也是甘宁地区的典型器物。所以石灰沟墓中浮雕动物与立体动物大量共存以及内蒙古地区器物与甘宁地区器物的共存关系还需要进一步研究。

在晚期的立体动物与浮雕动物两个阶段里，内蒙古地区（主要是西部）出现了新的野兽风和装饰手法，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出现了新的动物种类，如怪兽、大卷角羊、刺猬、天鹅等。纳林高兔出土的立体动物（图版十八）和西沟畔 M2 出土的浮雕动物一样（图 31:20），均为鹿形怪兽，金质、头生双角，整体像鹿形，嘴为鹰喙，伫立在四瓣花形托座上。西沟畔 M2 的带扣也是两个对称的怪兽（图 31:24），也为鹰喙。玉隆太的大卷角羊（图 31:5），双角向前盘卷，双目直视颈后延伸至鋬。刺猬见于速机沟和纳林高兔。刺猬低头缩颈，躯体隆起如球，满身饰锥形棘刺，吻尖嘴短，四肢短小。在阿鲁柴登发现另一种刺猬，是用金片压成立体刺猬形，腹中空，四足前屈，身上压出似刺状花纹。天鹅见于西沟畔 M2，一件是金饰片（M2:32），一件是铅形饰（图 31:25），似天鹅回首，张翅展尾。对天鹅羽翼的表现手法也见于立体的鸟（图 33）。

二是在构图上的变化。首先，出现了多种动物的复合物，如上文提到的怪兽，整体为鹿形，嘴为鹰喙，角用夸张的表现手法，角上又生出许多鸟头（见纳林高兔的鹿）（图版十八）。第二种构图方法是出现了两个猛兽相斗的画面，如西沟畔 M2 的虎豕咬斗金饰牌（图版十五）和阿鲁柴登的虎牛咬斗金饰牌（彩版三，图 68:12、21）。这与以往的虎噬食草动物饰牌是不一样的。另一种表现手法是对称构图法，阿鲁柴登的虎牛咬斗金饰牌就是牛居中，四虎两两相对从两侧咬住牛颈与腹。西沟畔 M2 的许多双兽纹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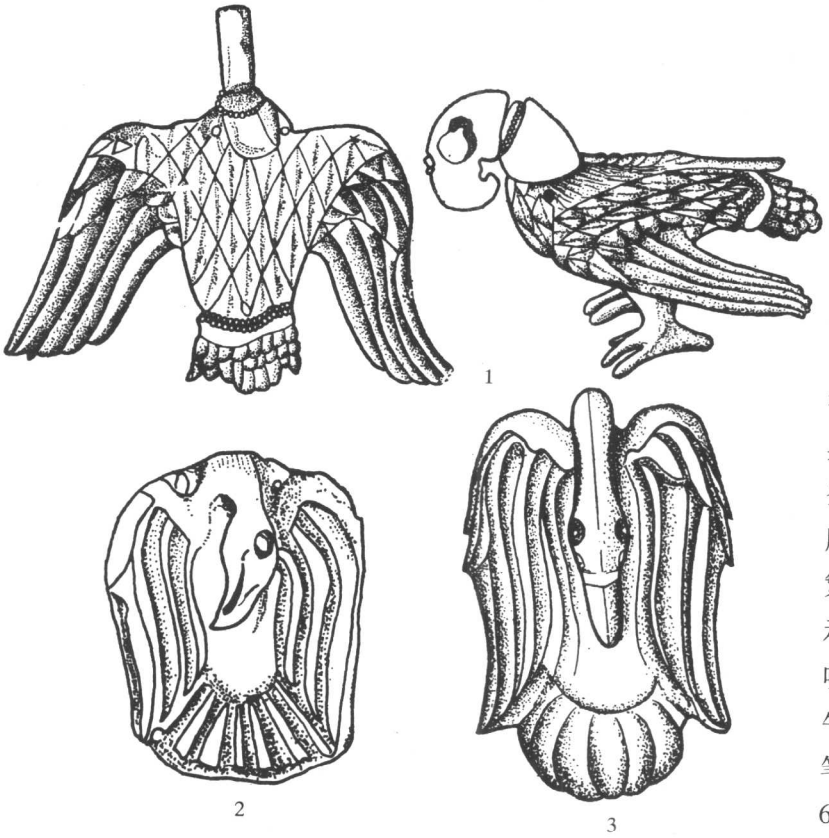

图 33 阿鲁柴登、西沟畔的天鹅形饰

1. 阿鲁柴登金冠顶饰之鸟纹 2、3. 西沟畔鸟形金饰片和铅鸟形饰

饰牌、卧马纹金饰牌（图 31:23，图版十六、十七）以及怪兽带扣（图 31：24）都是对称构图。

在表现手法上，出现了繁缛的线条，笔道变得细密琐碎。最典型的是阿鲁柴登的虎牛咬斗饰牌，用非常碎细繁缛的线条来表示。西沟畔虎豕咬斗金饰牌上的牛用了很碎小的笔道来表现（图 68:21、12）。

综上所述，内蒙古西部地区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它们分别是早期的前短剑与扣饰时代、中期的短剑与腰饰牌时代和晚期的立体动物车马器和近长方形浮雕饰牌时代（详细划分见下表）。

早　期	第一类组合	宝亥社、西园、水涧沟门、明安木独
中　期	第二类组合	桃红巴拉、公苏壕、呼鲁斯太、西沟畔 M3
晚　期	第三类组合	玉隆太、瓦尔吐沟、速机沟、纳林高兔
	第四类组合	西沟畔 M2、阿鲁柴登、碾坊渠、石灰沟

2. 东部地区

这一地区正式发表的资料有凉城的毛庆沟墓地和遗址[69]、饮牛沟墓地[70]、崞县窑子墓[71]、乌兰查布盟兴和县沟里头墓[72]以及和林格尔范家窑子铜器群[73]。这些墓葬的随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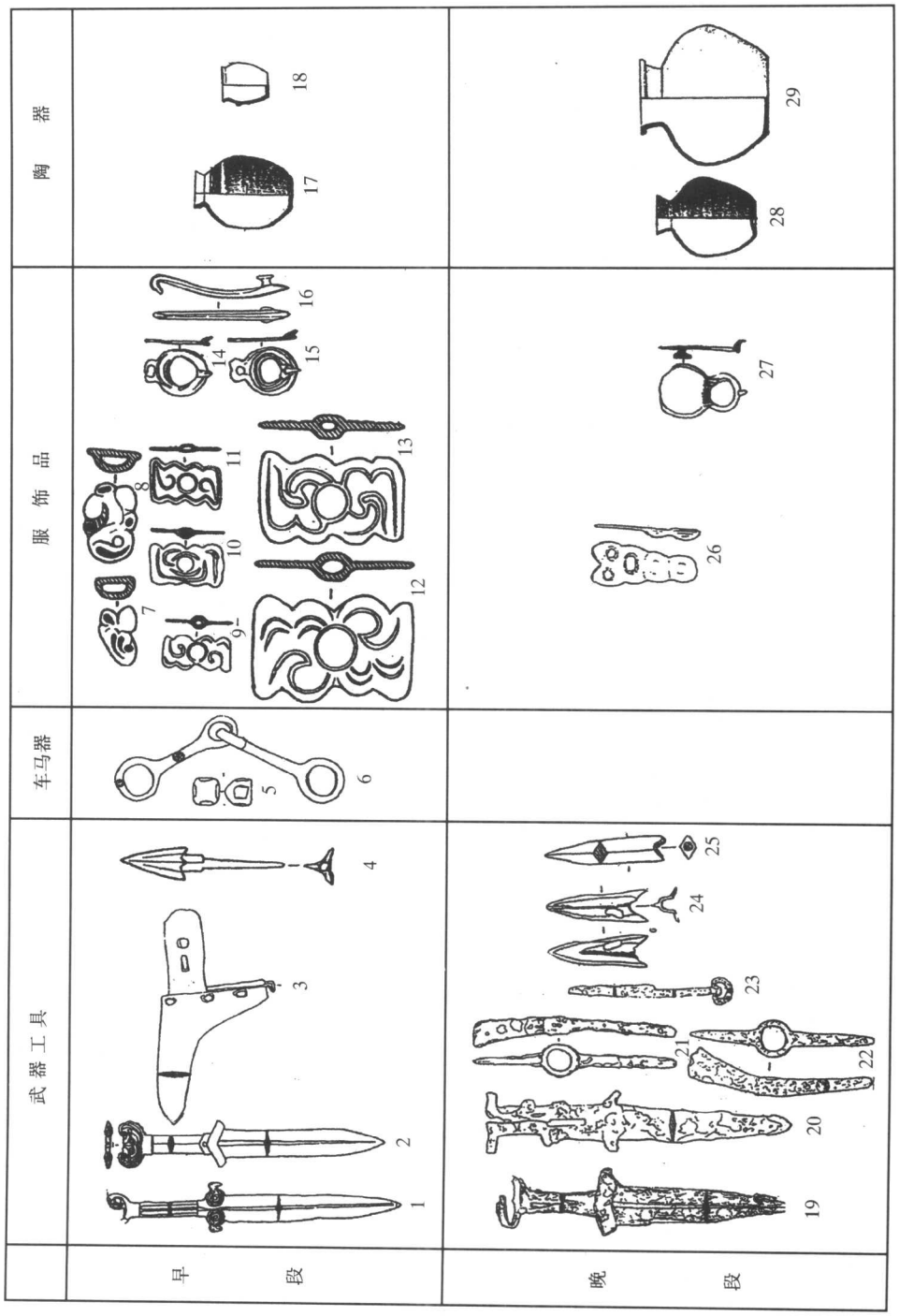

图 34　毛庆沟（饮牛沟）早、晚段典型器物

1、2、16、18.M58　2、4~7.M59　8~14、17.M63　19、21.M38　27、28.M11　余皆出自饮牛沟

品的共同特点是有短剑和腰饰牌，因此它们属于一个大的时期。根据上文对甘宁地区和内蒙古西部地区的分期结果，东部地区的墓葬既没有西部早期常见的无短剑、无腰饰牌、有大环首刀的特点，也没有西部晚期的立体和浮雕动物饰，所以东部地区已发现的这些墓葬大体相当于西部的中期（图 34）。毛庆沟墓地共发现 79 座东周时期的墓葬，说明这个墓地的形成经过了较长的一段时间，是可以划分阶段的。报告的作者在这方面也有自己的结论。这与甘宁地区和内蒙古西部的情况是相同的，即中期都可以划分更小的阶段。

毛庆沟位于凉城县西南的蛮汗山南麓。墓地就在毛庆沟村北海拔 1200 米以上的山坡上。墓地的东西两边为自然的冲沟。根据发掘和铲探了解到，墓地的范围大约东西 80 米、南北 100 米，至少有 150 座墓。从墓葬的分布看，该墓地是从北部的山脚下依次向南排列的。北部稍早，南部稍晚。可以从中看出东西成排、南北成行的布局（图 35）。在已经发掘的 79 座墓中，可以分为东西向、有殉牲、随葬北方系青铜器的墓和南北向、以随葬带钩为主的中原式墓葬。在墓地北部，墓坑均为东西向；从中部向南，墓坑出现了南北向；最南部以南北向居多。

我们选择随葬品出土和发表器物都比较理想的墓葬进行比较，可以将毛庆沟墓地分为明显的两个阶段，早段以 M58、M59、M63 三座墓为代表，晚段以 M11、M38 为代表，由于晚段的墓葬出土物组合不全，我们用饮牛沟 M1 作为补充。

早段：武器中以短剑为主，剑首呈写实的双鸟回首状，剑格为蝶翅或动物头。不见刀和鹤嘴斧。出土了 1 把铜戈，制作较粗糙，与甘宁地区石喇村墓中的相似。镞数量少，为有铤三棱。车马器全墓地只有 M59 出土了 4 件节约和 1 件单环首马衔。服饰以双鸟饰牌为主，带扣的扣舌移至环的中上部，向外突起。这时出土的带钩很少，并与北方系青铜器同出在一个墓里。这个墓地的另一个特点是大多数墓葬都有一件陶器。早段陶器的特点是最大径在器身的中部，腹壁呈圆弧形（图 34:1～18）。

晚段：武器仍有剑，但地位不如以前的突出。形制和质地都发生了变化。剑首为单环或一字形，剑格也呈一字形。饮牛沟 M1 的组合非常全，可作为补充。这个墓的短剑的剑首和剑格都呈一字形，与剑身垂直交叉，整体构成一个“干”字。短剑一般为铁制品。武器中新出现了鹤嘴斧，也均为铁制品。形状整体瘦长，两端向内微折。服饰中的饰牌一般为铁制品，纹饰简化，数量也明显减少。带扣也不及早段普遍，上环无孔，背面有一突起的扣钉。这时的陶器最大腹径上移至肩部，腹壁外鼓明显（图 34:19～29）。

在毛庆沟墓地中，最重要的武器是短剑，早、晚阶段特征明显。质地上从青铜变为铁器，形制上由繁到简。值得注意的是，短剑中柱脊剑占有相当的比例，剑柄呈凸棱条形的在早期也在半数以上（这种特征见于欧亚草原的蒙古东部地区参见图 72A:4），还有一把早期短剑的剑首为双圆圈形（M60），与冀北地区的剑相似，应当是来自东部的

文化影响（图 36）。武器中除短剑外还有铜镞和骨镞，鹤嘴斧为铁制，还有一把中原形式的戈。相比之下，这一墓地出土的工具数量不多，只有两把刀。毛庆沟墓地表现出的另一个变化是，早期具有北方文化特点的饰牌、带扣和铜管非常发达（图 34:7～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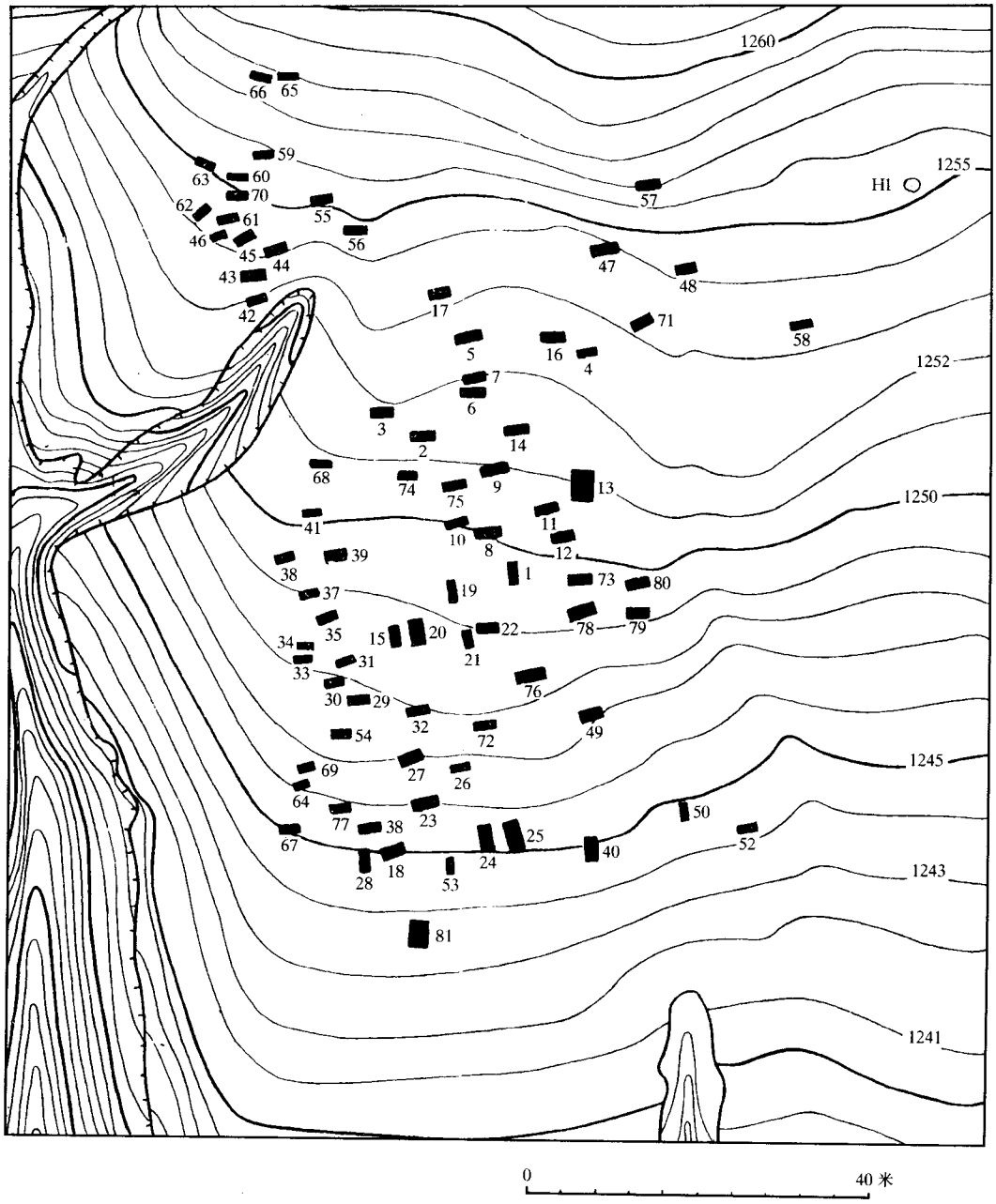

图 35　毛庆沟墓地分布图（选自第一章注释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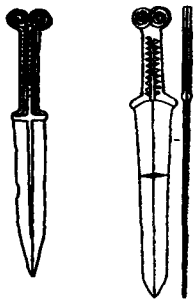

图 36 内蒙古东部与冀北的双环首剑
1. 毛庆沟 2. 军都山

晚期呈逐渐减少之势，只保留了变形的带扣和少量铁制双鸟纹饰牌（图 34:26、27）。在这种北方因素减少的同时，以带钩为代表的中原文化因素在增加。与早期墓葬不同的是，晚段的带钩只出在南北向的中原式墓葬中，不与北方系青铜器共存。这类墓在晚期占到了很大比例。这个变化说明，在这一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中期北方文化因素的减少和中原文化因素的增多。

距离毛庆沟仅 2 公里的饮牛沟墓地 1982 年发掘 15 座墓，1997 年发掘 23 座墓。铁制短剑与鹤嘴斧的形制与毛庆沟晚期的相同，而且也同样分为东西向、有殉牲的北方式墓和南北向、以带钩为主的中原式墓。

毛庆沟和饮牛沟均位于蛮汗山南麓，在它北麓的崞县窑子发现了另一处墓地。在这里共发掘 19 座，清理 6 座，并征集了 6 座墓的随葬品，共计 31 座墓。发掘和清理的 25 座墓，分布于墓地的中部，大体分为北、西、东三组。每一组墓又相对集中于一处比较平坦的台地上。墓向在 53°～ 85°之间，大致呈东西向竖行排列，各墓之间没有打破关系。墓葬之间的距离一般在 1～4 米之间（图 37）。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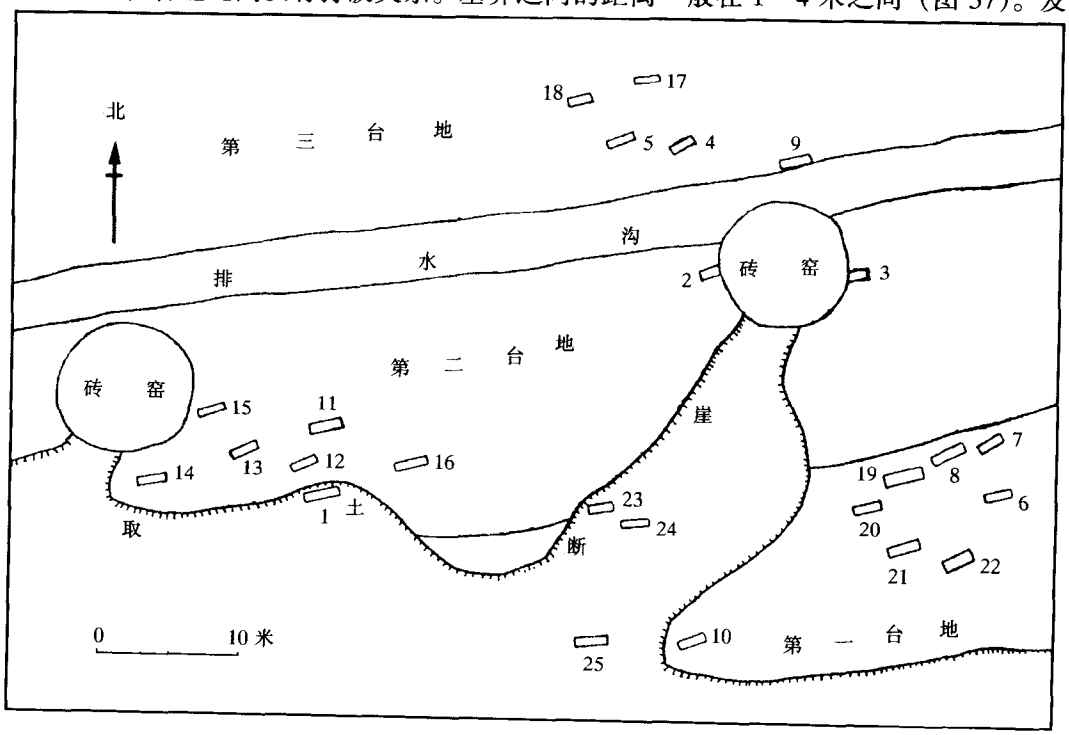

图 37 崞县窑子墓地分布图（选自第二章注释⑪）

掘和清理的25座墓均为竖穴土坑墓，其中有头龛的6座，有头龛和生土二层台的2座。

根据这里出土的陶器和“S”形饰牌，崞县窑子大体与毛庆沟早段相当。虽然崞县窑子与毛庆沟的早段同时，但仅一山之隔的两处墓地的文化面貌却有很大区别（图38）。首先，在毛庆沟早段有大量的短剑，而这里不见一把短剑，工具也仅有两把刀，其中一把只存刀尖。镞均为骨制，并有弓弭，常常伴有骨环。铜管中只有小圆形鼓腹铜管，不见毛庆沟I期II期出土的长方形大铜管。这里发现了较多的铜环，弹簧形耳环几乎是每墓必出。这里与毛庆沟的带饰一样，都是由带扣、饰牌和腰铃构成，但在数量和种类上远不如毛庆沟，反映了这个墓地的使用者的生产水平略逊于毛庆沟。这里不见以带钩为代表的中原文化因素。大量的骨镞和弓弭反映了狩猎经济的重要性，墓葬中殉葬的野鹿也可以证实这一点。两个墓地的人骨鉴定似乎说明了造成这种文化特征的原因：崞县窑子墓地的人种属北亚类型，毛庆沟墓地则属北亚、东亚混合型，但以东亚类型为主[74]。目前发现的与崞县窑子墓地相近的考古遗存为数不多，这个问题的解决还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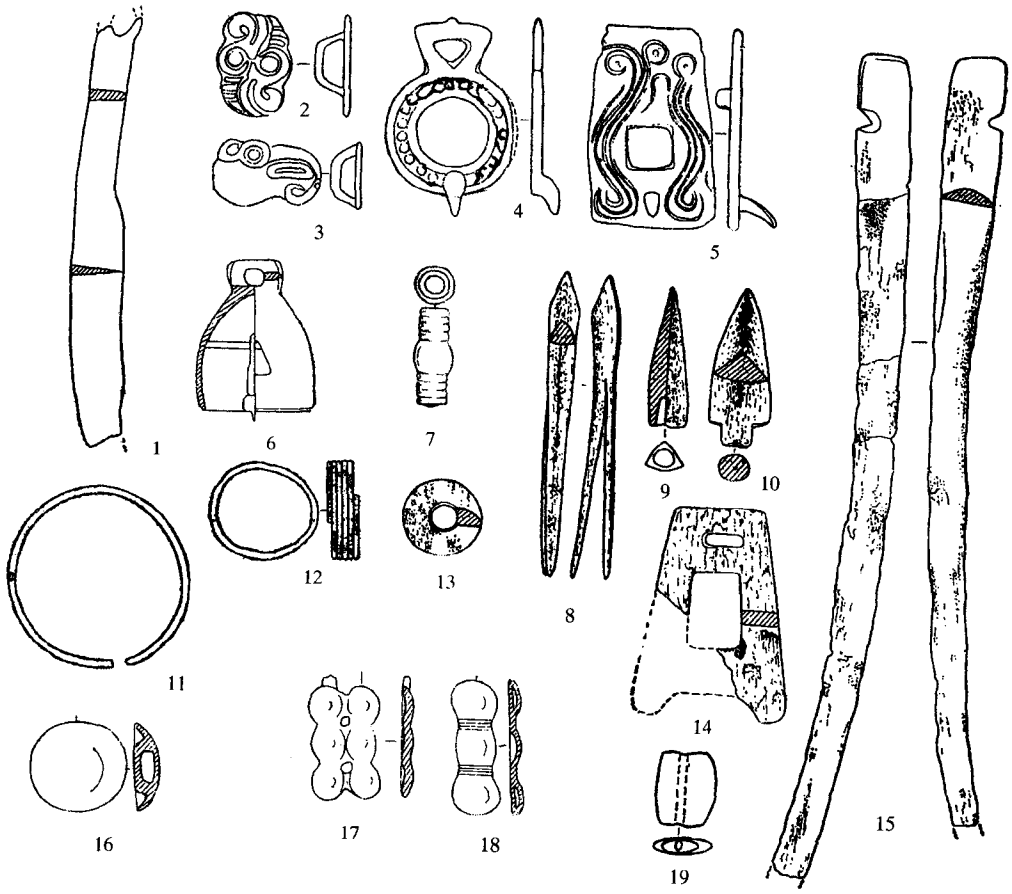

图38　崞县窑子墓地典型器物

待更多的考古发现。值得注意的是，在崞县窑子采集到一件虎噬马饰牌[75]，虎身瘦长，通体饰有紧密有力的斑条纹，与固原杨郎乡蒋河的饰牌相同（图 68:22、20）。因此其年代相当于甘宁地区的晚期晚段，即战国末至秦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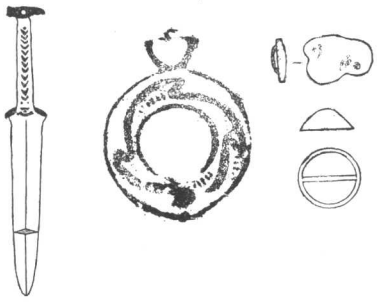

图 39 沟里头墓葬器物图

兴和县沟里头墓葬是 1988 年石湾乡刘家村社员在沟里头取土时发现的一座古墓。考古工作者对此进行了清理。共出土 13 件完整器。发表器物图的有青铜短剑、带扣、鸟形饰和圆扣饰（图 39）。短剑的剑首一端尖，中有一圆孔，似一兽头。整体形状与西沟畔 M3 的短剑相近。带扣和鸟形饰与毛庆沟早段相近。综合这些因素，沟里头墓的年代大致与毛庆沟早段同时。

和林格尔范家窑子铜器群是 1958 年一个当地农民在一个沙窝里掘得的，有铜戈、短剑、铜刀各一把，铜环 2 件，动物纹饰牌 9 件，圆管饰 6 件，长方形铜管一件（图 40）。铜戈的形制比毛庆沟 I 期 M58 的那件略晚，圭形首更不明显。短剑的剑柄为凸棱条形，剑首为双环首，剑格为心形，应相当于毛庆沟早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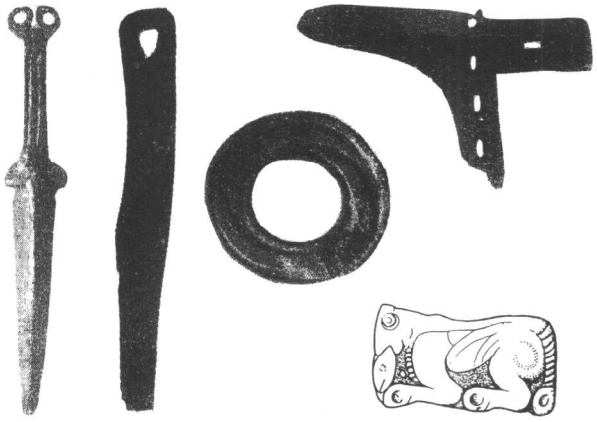

图 40 范家窑子墓葬器物图

综合以上分析，东区的墓葬均属于中期，还可以细分为早、晚两段：

早段有毛庆沟早段、崞县窑子、沟里头、范家窑子，晚段有毛庆沟晚段和饮牛沟墓地。崞县窑子采集的虎噬兽饰牌说明在蛮汗山以北，北方系青铜文化因素可能延续到甘宁与内蒙古西部以动物饰牌为代表的晚期晚段。

二 内蒙古地区年代序列的建立

1. 各地墓葬的期段归属

上文我们把内蒙古地区分为东、西两个区，分别讨论了墓葬中出土的随葬品的组合

和器形变化。在此基础上我们可以进一步探讨整个内蒙古地区东周时期文化发展的演变序列。从上文的分析可以看出，西区的年代序列比东区更加完整。所以我们以西区的分期为基本框架，插入东区的序列，得出下表：

西　区	东　区
早期	
中期早段	中期早段
中期晚段	中期晚段
晚期早段	?
晚期晚段	

目前只有中期在东、西区均有发现，可以进行比较。西区中期与东区以毛庆沟墓地为代表的中期相比，其共性是有大量的短剑和腰带饰，应当是北方地区发达的青铜文化的鼎盛时期。从最典型的双鸟回首剑看，毛庆沟墓地的早段与桃红巴拉和公苏壕大体相当，都是比较写实的双鸟回首剑。毛庆沟的晚段和呼鲁斯太、西沟畔 M3 的剑首为简化的双鸟回首（西沟畔 M3）、近“一”字形剑首（呼鲁斯太）或标准的“一”字形剑首（毛庆沟 M38、饮牛沟 M1）。在西区，写实的双鸟回首剑与弧形马面饰共存，简化或近“一”字形剑首与凸泡状马面饰共生。从甘宁地区马面饰演变的规律可以证实，与此共生的剑首是从流行写实到流行简化，再到流行“一”字形的年代序列（这些短剑应当划分不同的型，但是由于目前发现数量不多，还难以完成这项工作）。由此可以看出，整个中期，以标准“一”字形剑首为代表的东区下限比以近“一”字形的剑首为特点的西区下限略晚。从两地的鹤嘴斧看，毛庆沟晚段与呼鲁斯太和西沟畔 M3 接近。但西区没有发现像毛庆沟晚段那样的铁剑。

从这个表中我们还可以看出，东区的时间范围只相当于西区的中期。目前只见于西区的早期，根据它具有夏家店上层文化和军都山遗存风格的现象，我们可以推测随着东区考古发现的增多，能够找到相当于西区早期的遗存。在毛庆沟晚期和饮牛沟墓地时期，北方因素和中原因素正在同时发生消长。各种饰牌和铜管等北方式青铜器逐渐减少，代表中原文化的带钩在逐渐增多。中原文化的北上可能是造成东区北方系青铜文化晚期出现缺环的重要原因。但蛮汗山以北发现的年代很晚的饰牌说明，在东区的北部，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因素依然存在。它的文化面貌和属性有待将来的发掘来揭示。

2. 各期主要特征

早期：这一时期墓葬随葬品中的武器工具类尚不发达，有单环首、柄部有纹饰的刀、有銎戈，不见短剑；车马器也很少，只发现了双环首马衔；服饰品类的数量很多，其中扣饰和双联珠饰占有很大比例，带扣的扣环靠环外缘、并向下突出，扣饰的表面多

有纹饰，发现少量用于挂置的单体动物饰牌和个别中原式青铜容器。

中期：这一时期的墓葬分布的地域比较大。随葬品组合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武器的数量大增，出现了大量的、各种式样的青铜短剑，其中以双鸟回首剑最为典型，武器中还出现了鹤嘴斧。刀的形制为不规则小孔、柄与身分界不明显；车马器也有一定的增加，出现了带钮圆牌、马面饰和辕饰。服饰品类中大量新出现的整体近“S”形的写实或抽象饰牌、兽头与花瓣形饰牌，代替了早期流行的扣饰和联珠饰。流行方形与圆形铜管。带扣的式样发生了变化，扣舌移至环的中上部，向外突起。

晚期：这时期墓葬随葬品组合中上一阶段最有代表性的短剑与饰牌已经不再占有主要的位置。武器中主要是镞，还有少量鹤嘴斧，这个时期的武器和工具类已经基本上为铁制品。铁不易保存，这也是这一时期武器工具类发现少的一个原因。新出现的立体动物与浮雕动物主题成为这个阶段的主要特征。它们一方面用在车器上，如辕饰、竿头饰等，另一方面用在人的饰物上，如耳坠、扣饰、饰牌和带扣等，还用在剑鞘和刀鞘上。这些动物饰除了青铜质地以外，还有一定数量的金银制品。

这一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发展演变过程与甘宁地区是一致的。早期是前短剑时代，即骑射的初始阶段；中期以短剑和饰牌为代表，是典型的骑射阶段；晚期以各种动物装饰为主，反映了日益强盛的草原部族中装饰艺术的高度发展。

已有对内蒙古地区的全面分期主要见于田广金《近年来内蒙古地区的匈奴考古》（简称《匈奴考古》）和宫本一夫的《鄂尔多斯青铜文化的地域性及变迁》（简称《鄂尔多斯》）[78]。《匈奴考古》一文中将商周之际和东周时期的北方系青铜文化的遗存统称为“匈奴”，并将其分为三个阶段：商至春秋时期、战国时期、两汉时期。该文第一阶段的后期和第二阶段的前期合在一起相当于本文的中期。这一阶段就是人们常说的典型的北方系青铜文化，即鄂尔多斯青铜器。第二阶段的后期相当于本文的晚期。至于第一阶段的前期即商周时期和第三阶段都已超出本文的时间范围。本文划分的早期是以前没有人提出的。之所以能够划分出这一期，首先是由于这一期发现的不断增多；其次是因为把这一阶段和与它相邻的甘宁地区与冀北地区的遗存进行了比较，从更大的空间出发使我们能够看出它们与以往我们认识的典型鄂尔多斯青铜器的不同。这个阶段的划分把鄂尔多斯青铜文化的探源工作又向前推进了一步，使得商周时期的北方式青铜器与发达的东周北方青铜器之间的距离更缩短了一步。但是从这里划分的早、中、晚三期看，中期与晚期的联系十分密切，早期与中期之间变化较大，例如扣饰与饰牌两种装饰方法的变化比较突然（目前只有带扣是将它们联系在一起的）。早、中期变化突然的原因究竟是时间上的缺环还是不同文化的影响，还有待在该地区、尤其是东区，发现更多的早期遗存才能回答。

《鄂尔多斯》一文强调的是内蒙古地区的地域性，尤其强调凉城地区缺乏马衔等车

马器的现象是值得注意的。这个现象除了可以从地域分布上解释，即内蒙古西部受它西邻的甘宁地区影响外，更多的应当从内蒙古东部凉城地区的自然与经济类型寻找原因。从墓葬的殉牲中看到这里的马的驯养远不如内蒙古西部地区发达。《鄂尔多斯》一文指出的凉城地区缺乏“竿头饰等立体兽形饰或金银制兽形饰”的现象，我们认为，东部地区不如西部地区发达是一个原因，东部文化结束在立体兽形饰出现之前，也是一个重要原因。

3. 各期绝对年代的讨论

以上通过墓葬随葬品的组合与形态的变化，建立了内蒙古地区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的相对年代序列。关于它们的绝对年代，需要通过一些典型器物与外界年代明确的同类器物的比较以及^{14}C数据来讨论。

早期的双环首马衔与军都山遗存比较接近，其绝对年代应在春秋时期。大环首刀与军都山和甘宁地区的早期基本相同。西园遗址的《简报》也把它定为春秋时期。我们把内蒙古北方系青铜文化的早期定为春秋时期。根据宝亥社出土的釜形豆的纹饰，把它定为春秋晚期是比较有把握的。

中期年代可以用出土的中原式铜戈的形制和数据作参考。在东区早段的毛庆沟M58出土的戈与甘宁地区石喇村的戈比较相近，上文已经提到。它们的共同特点是圭首不明显，制作非常粗糙，与凤翔高庄M18和晋文化上马M15的戈相近，援的横剖面的中脊不明显。高庄墓的年代为战国早期，上马M15为春战之际。范家窑子的戈（图40）胡略长，援中间有脊，时代相近或略晚，也应在战国早期前后。属于中期早段的桃红巴拉墓的^{14}C年代为公元前600年和公元前590年[⑦]，为春秋晚期。由于上面讨论的毛庆沟M58和桃红巴拉都是中期早段的墓葬，所以中期年代的上限应为春秋晚期至战国早期。

晚期早段的主要特征是以立体动物作为竿头饰的车具十分发达。这与甘宁地区是一致的。由于甘肃榆树沟墓葬中鹰首竿头饰与立体动物饰共出，可知这一阶段与甘宁地区这个阶段以立体的鹰首竿头饰为代表的晚期早段是同时期的。根据内蒙古地区下一阶段（Ⅲb）中的西沟畔M2中的文字可定为战国晚期的事实，内蒙古地区晚期早段应为战国晚期偏早。考虑到上文提到甘宁地区晚期的早段与晚段的分界应定在秦长城建立（公元前272年）之后不长时间，内蒙古地区的晚期早段与晚段的分界也应在这前后。

晚期晚段以浮雕装饰的金银饰牌为代表。这一段较早的西沟畔M2中的文字可以定为战国晚期，那么这一阶段的大多数遗存都应属战国晚期至末期。这时期普遍流行由各种贵金属和宝石串成的耳坠，与同时期的甘宁地区相同，并且与更晚的西汉时期的西沟畔墓葬中的相似。这阶段最晚的碾坊渠的年代有可能晚到秦汉之际。因此整个晚期的年代应在战国晚期至秦代。

根据东、西区的比较和年代的讨论，我们把整个内蒙古地区的分期再作一总结：内蒙古地区的东周时期可以分为早、中、晚三期，早期只见于西区，年代为春秋晚期左右；中期开始于春秋晚期至战国早期，下限以晚期年代为参考可以定在战国中期左右；晚期主要见于西区，早段年代大约为战国晚期偏早，晚段年代为战国末年至秦代。

4. 内蒙古地区内的地域差别

内蒙古的东、西两区有许多共同的因素，也有各自的特点。在讨论两地差别之前，我们首先要考虑到它们在考古发现情况方面的差异。东区以成片的墓地为主，西区则是零星的墓葬；东区大规模的发掘多，西区清理和征集品多。经过科学发掘的墓葬才有可能保留较完整的陶器和残破的铁器，而清理的墓葬和征集的遗物中很难保存这些器类。这是我们进行两地比较要说明的一个重要背景。

在青铜武器方面：中期东区的双环（圆圈）首剑、柱脊剑始终不见于西区。西区短剑的剑身剖面为菱形。内蒙古的鹤嘴斧均为一端为扁斧、一端为棱柱状啄尖的。西区的鹤嘴斧出现的比较早，它出现在东区已是铁制品，形态也是较晚的。在车马器方面：东区只有马衔和节约，与冀北地区的相同；西区有马衔，还流行带钮圆牌、马面饰和辕饰。这些车马器都是甘宁地区常见的形式。这个差别反映了西区受到了甘宁地区的影响。在服饰方面：东区在中期有比较多的群体动物饰牌（详见下文的动物饰牌研究），西区这一时期尚未出现，而是晚期才出现。

从东、西区接受中原文化影响来看，在中期晚段，东区中原文化的因素在不断地增多，在毛庆沟墓地与饮牛沟墓地表现得十分清楚，在西区则很少见中原文化的影响。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东、西两地在具有实用性的青铜器方面同大于异，但在反映各地传统习俗的陶器与葬俗方面则是异大于同。两地的陶器有很大区别。从中期开始两地都发现了陶器。东区以小口鼓腹罐为主，还有与冀北相似的带领双耳罐和大口三足鼎。西区以带把单耳杯形陶器为主，与甘宁地区的倪丁村、狼窝子坑墓葬以及更西边的新疆地区相似。但是西区从中期偏晚的呼鲁斯太到晚期晚段的碾坊渠逐渐变成了直颈圆腹罐，西边的影响逐渐消失（参见图66）。在葬俗方面，东、西两地在墓葬头向、殉牲的种类、放置情况和随葬品的摆放位置方面都存在较大的差别。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西园墓地的骨镞、弓弭以及骨环特别发达，刀仅见刀尖部分，几乎每座墓都有弹簧式耳环，并有较多的铜环，这些特征都与崞县窑子非常相似。这类墓葬在整个地区显得有些特别。但它的墓葬形制具有西部固原地区洞室墓的特点，东南壁大都向外扩挖出偏穴坑，并有庆阳地区见到的专门的葬马坑（陶器和葬俗的详细研究见下文）。

以上列举的这些东、西两地的差别，应当从亲缘历史文化区和社会经济文化区的关系来进行研究。我们在下文还有详细讨论。

第三节　冀北地区分期研究

河北北部地区为山地，是内蒙古高原同华北平原之间的过渡地区。中部有军都山，南部边缘有燕山。山地中的山峰大都在海拔1000米以上。山间有不少盆地，宣化、怀来、承德等盆地较大。这一地区考古发现的数量较多。其中比较重要的发现有隆化县三道营骆驼梁[78]、滦平县窑上[79]、茴子沟[80]、梨树沟门[81]、虎什哈炮台山[82]、延庆县军都山玉皇庙、葫芦沟、西梁垙[83]、龙庆峡别墅工程[84]、怀来县甘子堡[85]、北辛堡[86]、张家口地区宣化小白阳[87]、庞家堡白庙[88]和涿鹿倒拉嘴村[89]等。这些发现多是比较零散的。在军都山等地进行过的大规模发掘的成片的墓地迄今为止还没有正式的报告出版。这种资料情况给分期研究带来很大的不便。我们只能做比较粗略的研究。冀北遗存的分布西至张家口，东至滦平、隆化，大致可以划分为以滦平、隆化为代表的东区和以怀来、延庆、张家口为代表的西区。冀北遗存不仅分布范围大，而且延续时间也较长。戈的形态说明它们有进一步分期的可能（图41）。

二　各地区年代分析

1. 东区

东区遗存已经发表的资料主要有隆化三道营村骆驼梁墓葬（图42、图43）、隆化下甸子墓，滦平茴子沟M16、M18（图44、图45），滦平窑上墓葬以及滦平梨树沟门墓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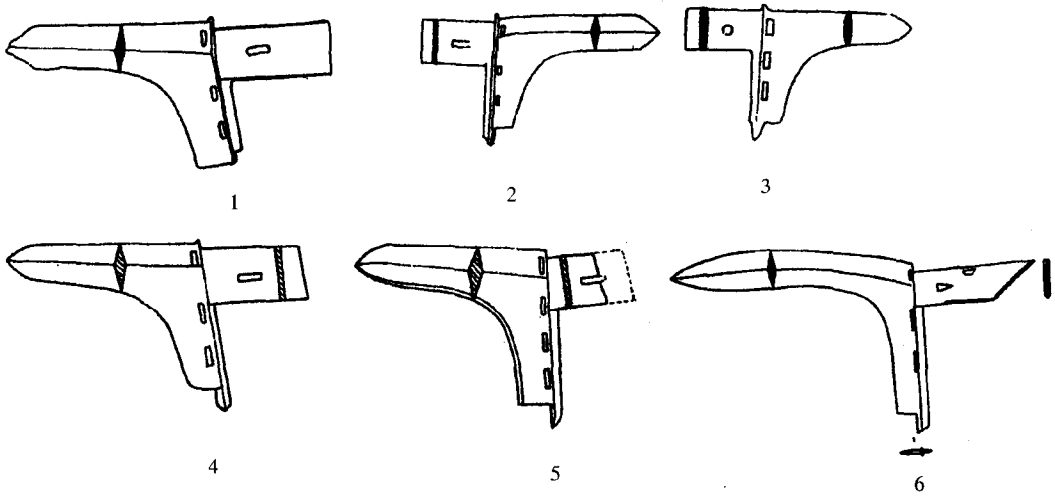

图41　冀北地区铜戈的演变

1. 玉皇庙　2、3. 甘子堡　4、5. 梨树沟门L:1716、M5　6. 北辛堡

和炮台山墓地。

东区的早期遗存主要有隆化县三道营村、下甸子和滦平县茴子沟、窑上的墓葬。滦平梨树沟门墓地中有少量这时期的墓葬。这些早期墓葬多是零星发现。它们的共同特征主要表现在短剑和刀子上。短剑的种类有銎柄剑、兽首剑、双环首剑和剑格有纹饰的花格剑（又叫“秦式剑”）（图 46:20～23）。刀子的形态主要是齿柄刀和双环首刀（图 46:24、25）。服饰品类有长方形铜管、单体虎饰牌和圆形扣饰（图 46:26～28）。这一阶段的剑和刀明显地受到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影响，尤其是夏家店上层文化最南端内蒙古宁城县的东南沟类型[90]的影响。例如隆化三道营骆驼梁 M8 出土短剑的剑首是一立体的动物（可能是熊），腹下有穿。宁城县南山根 1958 年发现的一批铜器，有两把青铜短剑，各铸一动物立于柄端，其中之一可能是熊[91]，骆驼梁和南山根这两把剑首上的动物伫立姿态基本相同（图 47）。茴子沟 M16 和 M18 出土的四肢屈曲前伸的虎饰牌的尾端和爪均用圆环表示，与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小黑石沟 M8501[92]的比较相似（图 48）。銎柄剑和齿柄刀也是夏家店上层文化同类器物的继续。有的剑的剑身呈曲刃状（图 46:21），很明显是受到了来自东北系青铜短剑的影响。但冀北地区的长方形铜管（图 46:26）是夏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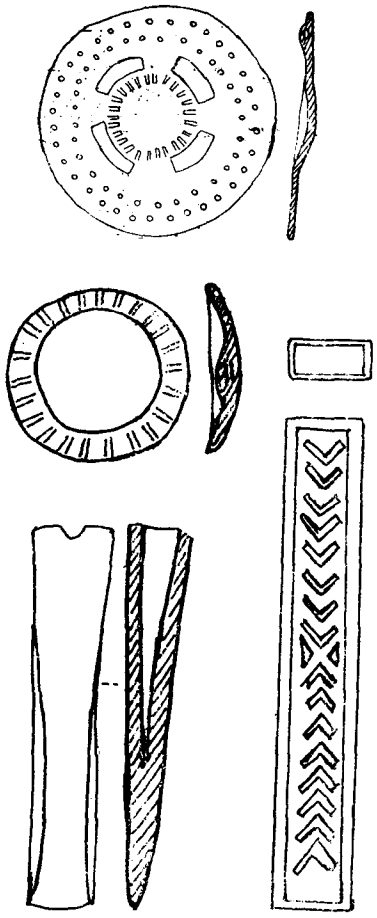

图 42 隆化三道营 M1 器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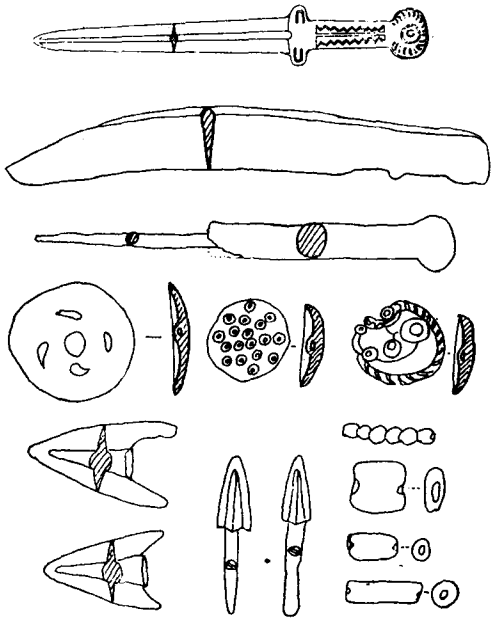

图 43 隆化三道营骆驼梁 M8 器物图

店上层文化不见的，表明它们是两种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夏家店上层文化没有把针随身携带的习惯，而冀北地区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把装有针的铜管随身携带，应当是反映了这时期游动性的增强。夏家店上层文化东南沟类型流行的剑柄上有成排动物纹、剑格下内凹的平首剑和平首刀，在冀北的北方系青铜文化中不见（参见图 79），有个别剑为平首（图 79:13），但剑格为蝶翅形，柄部也没有夏家店上层文化中见到的成排动物纹。冀北东周北方系青铜文化的早期与夏家店上层文化东南沟类型都分布在河北省东北部与内蒙古东南部交界的地区。它们之间的进一步区分还有待更多的考古资料的发现与发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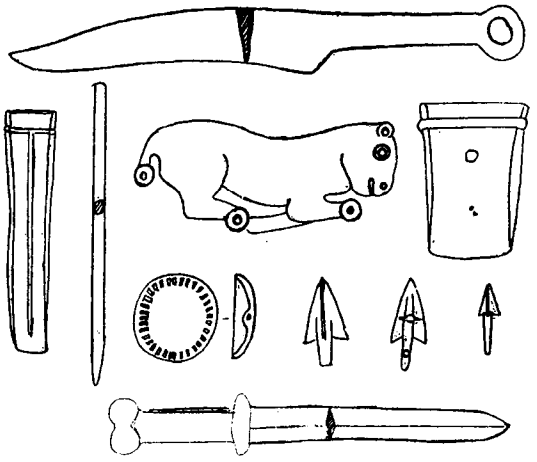

图 44　滦平茍子沟 M16 器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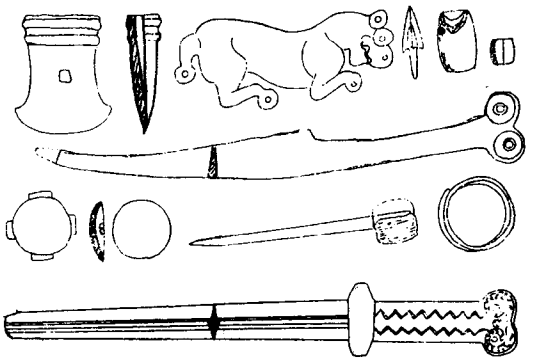

图 45　滦平茍子沟 M18 器物图

这一地区的晚期以梨树沟门大部分墓葬为代表。这个墓地在虎什哈镇北的山坡上。它的南面就是三道营村炮台山墓地。梨树沟门墓地在 1988 年挖沟时暴露的七八十座墓，考古人员做了发掘和清理。共发表了两次简报（但基本没有按墓葬单位发表器物）。第一次发掘 8 座，清理 18 座。墓葬的头向均朝山顶。因此头向不固定，依地形有所区别。均为竖穴土坑墓，多数有木制葬具，一座有象征性石椁。这时期的随葬品中夏家店上层影响基本消失，已经与西区的中部基本相同，但又增添了许多中原文化的因素。这时的武器流行圆饼形首或无首短剑和短而宽的削刀（图 46:29～31、34）。这些器物不见于早期，而是与中原有许多相同之处。在服饰品中，梨树沟门出有马形饰件和圆涡纹连珠饰牌（图 46:37、38、40）。这与东区早期的虎饰牌和圆扣有明显区别。

末期以炮台山为代表。这个墓地于 1979 年发掘。墓葬分布在山坡的西坡。共发掘 35 座墓，25 座为东西向，10 座为南北向。多有木棺。少量墓葬有殉牲，以狗为主。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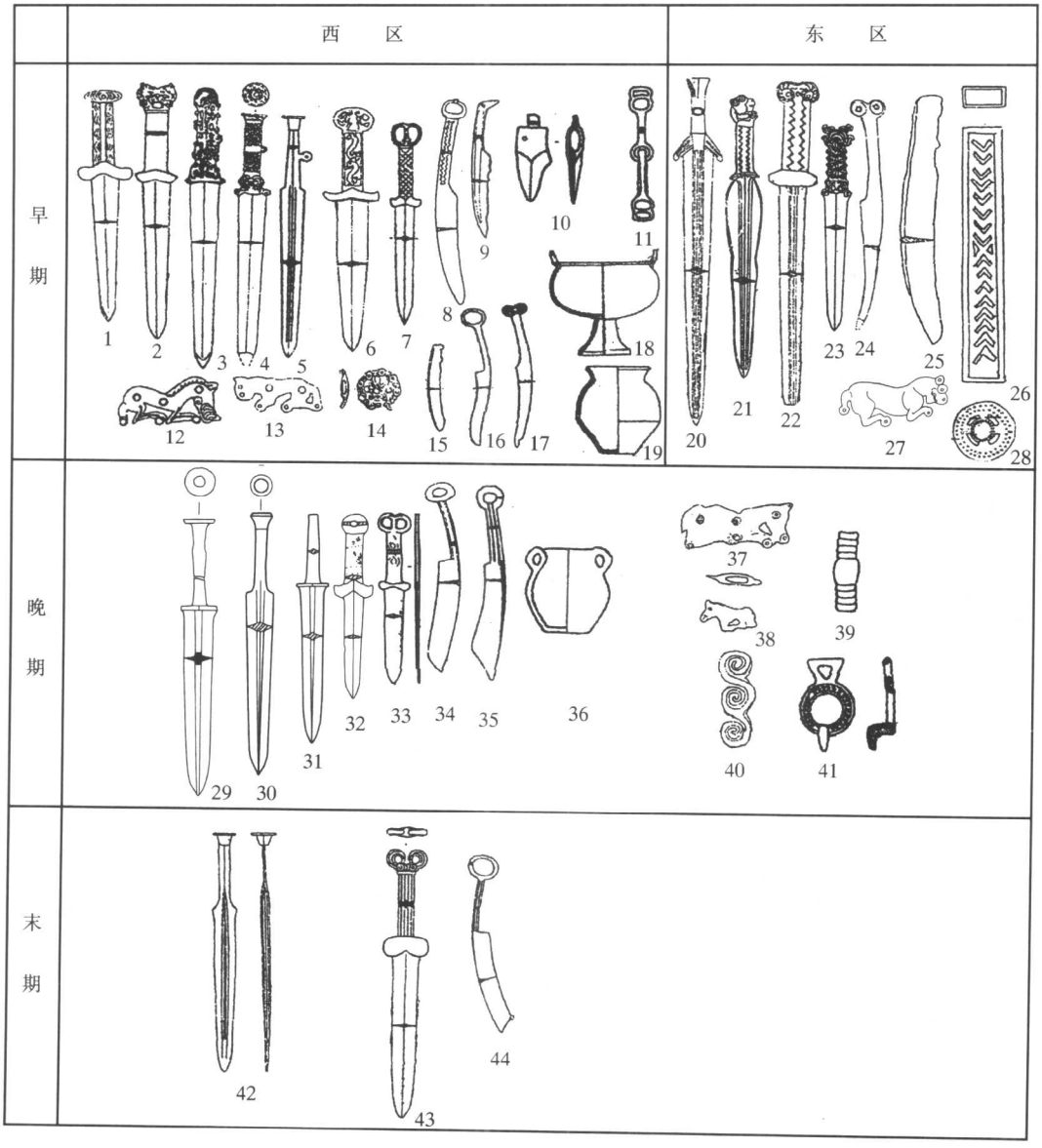

图 46 冀北地区分区与分期图

1～4、6、9～14、18. 甘子堡 M8、12、8、9、11、12、20、8、1、3、8 35. 葫芦沟 M44 5、7、12、15～17、19. 小白阳 M39、44、31、31、44、18、19 8、33、41. 玉皇庙 M86、129、31 20、28. 三道营 M1 21、22. 下甸 23. 窑上西山 24、27. 苘子沟 M18、16 25、26. 骆驼梁 M8 29～31、34、37、38、40. 梨树沟门 32. 龙庆峡 M32 36、39. 白庙 42～44. 北辛堡 M1

典型的是 M6，使用木质葬具，随葬的铜器也以中原文化的为主，如铜敦，而且陶器也变成中原文化的，有燕文化的陶豆，其中原文化因素的数量远远大于北方因素（图 49）。使用这个墓地的居民应当是基本接受了燕文化的北方系青铜文化的人群，他们只是在最不易改变的葬俗方面仍保留着自己的传统。

1920 年在滦平县南 5 公里的上板城附近的韩家坟发现了一批青铜器[98]。这一批资料对于我们认识冀北东部类型的特点很有意义。

东部地区的墓葬虽然数量不多，但是早、晚、末期三种组合区别明显，为我们认识西区遗存的阶段划分提供了理想的参照物。

2. 西区

冀北西区还可以细分为中部和西北部。中部主要发现有军都山东周墓地（包括玉皇庙、葫芦沟、西梁垙墓地）、龙庆峡、怀来甘子堡、怀来北辛堡等墓葬。西北部的主要发现有宣化小白阳墓地和张家口地区庞家堡白庙墓地。其中甘子堡、小白阳经过正式发掘并有正式的简报发表。军都山东周墓地经过大规模发掘，目前只见到简报。龙庆峡别墅工程是较晚发现的一批墓葬，发表了较为完整的三座墓（M30、M32 和 M36）的材料。白庙墓地经过正式发掘，但尚未有报道。因笔者参加过发掘后的整理，因此对情况有较多的了解。我们首先把注意力集中到这四处墓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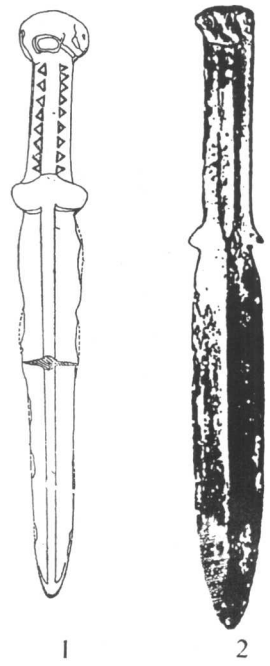

图 47　立兽首剑

1. 隆化三道营 M8　2. 南山根

小白阳墓地西距张家口市 40 公里，在村西龙洋河西约 1000 米处的一座小山坡上。墓地在 1984 年文物普查时仅保存了南北 160 米、东西 80 米的范围（图 50）。共计发掘 48 座墓，皆为竖穴土坑墓。最大的墓长 2.5、宽 0.9、深 1.55 米；最小的墓长 1.34、宽 0.5、深 0.77 米。均为单人仰身直肢葬，头向分东西两类，东向居多，有些墓留有木质葬具的痕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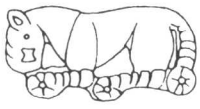

图 48　小黑石沟 M8501 虎饰牌

甘子堡墓地的 21 座墓均是破坏后清理和征集的，墓葬分布与形制不清。

军都山的玉皇庙、葫芦沟、西梁垙墓地均坐落在军都山南麓的向阳坡地上，出土了许多冀北地区非常典型的单体动物饰牌、刀和剑（图版十九）。玉皇庙墓地发掘面积 19500 平方米，发现东周时期墓葬 350 座。这个墓地分为北、西、东、南四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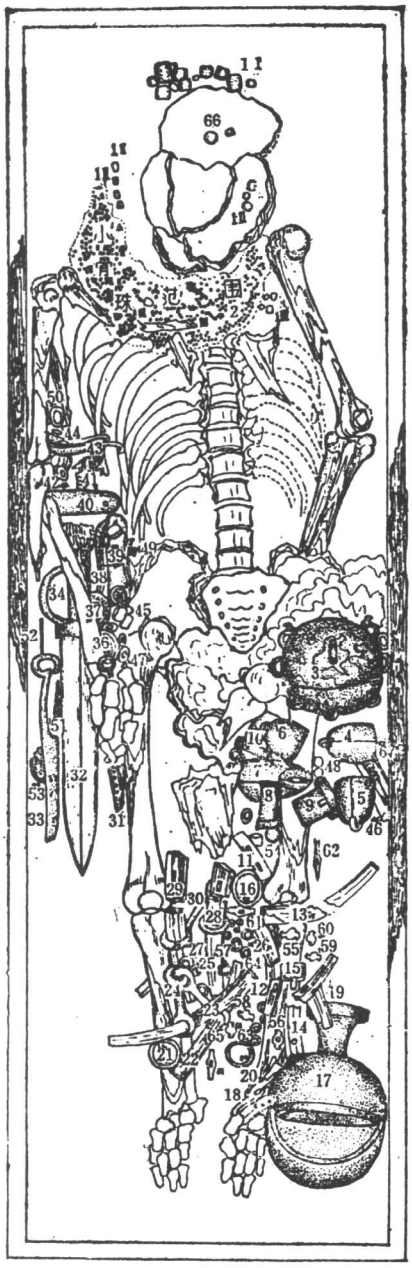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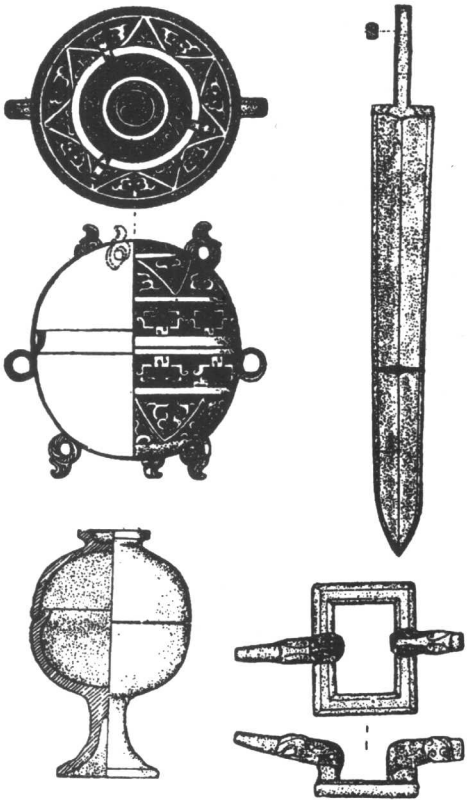

虎什哈炮台山 M6 棺内遗物分布图

1. 绿松石珠　2、64. 骨珠　3. 铜敦　4～6. 铜铃　7. 铜甬钟　8. 铜锛　9、10. 铜车舌　11、25. 骨管　12～14、19、22、23、28、29. 骨镞　15. 铜车辖　16、20、21、34. 铜环　17. 陶豆　18. 铜镞　24、30. 铜马衔　26、27、63. 骨环　31. 骨牌　32. 铜剑　33. 铜削　35. 骨哨　36、37、53. 麟趾金　38、43、44、49. 铜带钩　39、40. 磨石　41. 狗下颌骨饰件　42. 带孔骨饰件　45. 铜管　46. 砾石　48、54、66. 铜泡　50. 玛瑙环、珠　51. 木锥　52. 铜针　57. 铜策　55、56、58～60、66. 骨节约　61. 骨坠　62. 骨镞　67. 铜凿

图 49　炮台山 M6 的中原文化因素

区（彩版六）。葫芦沟墓地发掘面积 4750 平方米，墓葬 150 座，分北、中、南三区。西梁垙墓地发掘面积 750 平方米，属于这时期的墓葬 18 座，南北向的燕文化墓葬打破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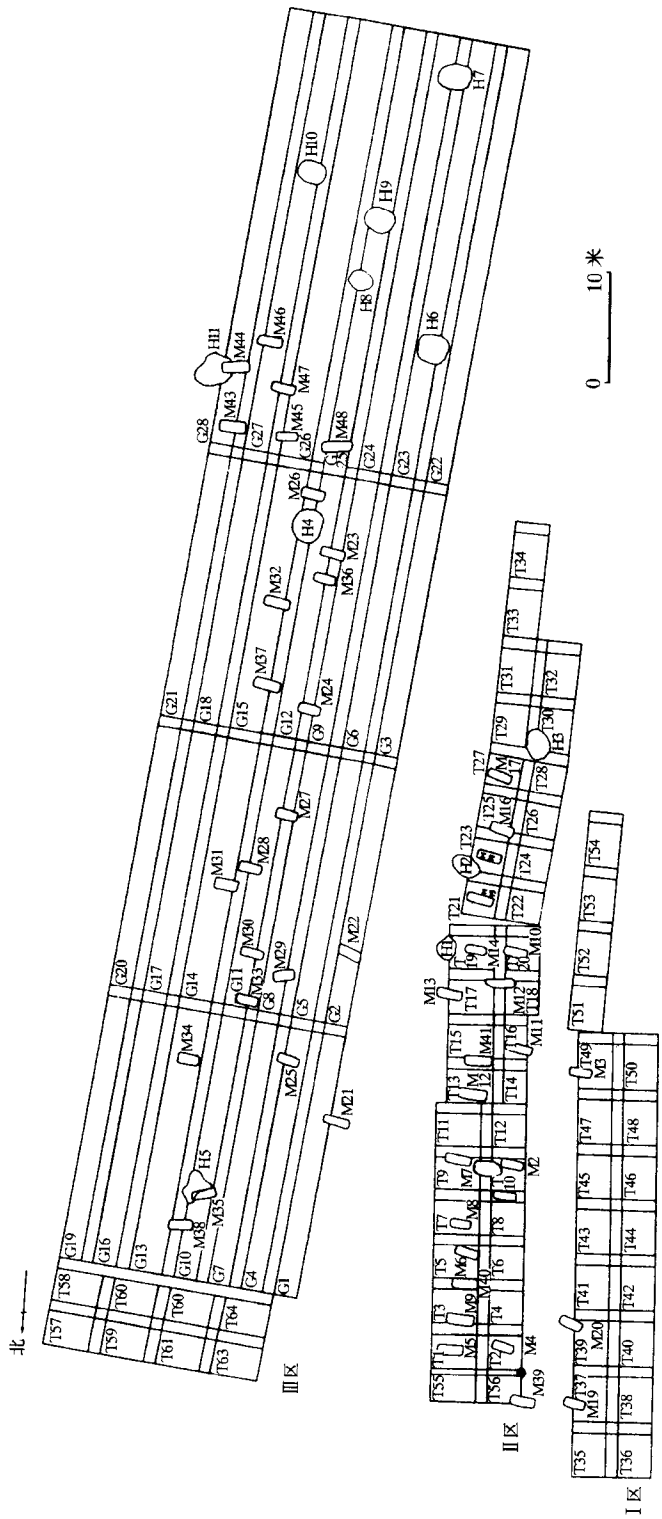

图 50　小白阳墓地分布图（选自第二章注释㊲）

西向的北方文化墓葬，这种现象与毛庆沟墓地看到的两种文化墓葬共存于一个墓地相同。

通过比较可以发现，小白阳、甘子堡的墓葬随葬品组合与形式相似，我们把它们暂时叫做第一类组合；白庙墓地是另一种类型，我们叫做第二类组合。军都山两种组合都有。

第一类组合：这里的刀有齿柄刀、双环首刀、大环首柄部有纹饰的刀、身体瘦长刀尖上翘的削刀和兽首刀（图 46:15、17、8、16、9）。齿柄刀与双环首刀与东部早期的相同，双环首刀还见于年代为商末周初的柳林高红[99]。单体饰牌中有四肢屈曲前伸、身体有圆涡纹的虎饰牌和马饰牌（图 46:13、12）。虎饰牌与东部地区的早期相同，因此这种组合相当于东区早期遗存。但这里的马饰牌在东部地区的早期很少见。第一类组合中的短剑与东部地区的大部分不同。短剑的形式有兽首剑、圆柄剑、平首剑、花纹繁缛的单环或双环首剑（图 46:2、5、1、6、7），这里也有剑格有繁缛花纹的花格剑（图 46:3、4）。短剑的整体特征是剑首与剑柄多饰有纹饰，剑格多呈蝶翅状。武器中还有一把有銎戈（图 46:10）。车马器中以双环首马衔为主。这一类组合的陶器均为鼓腹罐（图 46:19），最大腹径在中部。在一部分墓中出土了中原式青铜礼器，如甘子堡 M1、2～6、16、18、19 和西梁垧 M1、玉皇庙 M2（图 54）。这些青铜器根据中原文化的研究可知，年代都在春秋中期左右（详见下文），与内蒙古与甘宁地区的早期是基本同时的。第一类组合为西区的早期。

第二类组合：刀主要是削刀类，整体呈弧背、刀身宽而短。还出现了刀币。短剑与梨树沟门的很接近，多为圆饼状剑首或无剑首、一字格或无格的柱脊剑，还有一些双环首和单环首剑，剑柄一般没有纹饰，剑格多为心形或蝶翅形。武器中除了青铜镞外，有较多的骨镞和弓饵。车马器基本为骨制，上面有刻划精美的圆涡纹，很像于家庄墓地和马庄墓地见到的三瓣形骨牌上的圆涡纹（图版四:10）。这时的服饰品有单体马饰牌，新出现了饰有圆涡纹的三联珠饰牌、扣舌位于环下端向下突出的带扣（前两者参见梨树沟门的同类器，图 46:37、38、40、41）和小圆形鼓腹铜管（图 46：39）。这一时期白庙墓地的陶器以双耳高领罐为特征（图 46：36）。第二类组合的圆饼形首或无首、一字格或无格的短剑以及削刀、三联珠饰牌等与以梨树沟门为代表的晚期相同，因此第二类组合应定为西区的晚期。

第一类组合与第二类组合的划分从军都山简报报道的一些分期的结论中可以得到印证。它的早期以柄部有纹饰的剑和刀（图 51:1～4）为代表，晚期以柄部素面或条棱纹的刀、剑和刀币为代表（图 51:12～14）。从这个结论中可以看出，剑和刀的柄部早期是花纹装饰，晚期是条棱纹或素面。刀身早期是瘦长，晚期是弧背宽短，与北辛堡墓地 M1 的刀（图 46:44）已经比较接近了。从军都山的《简报》可以看出，军都山遗存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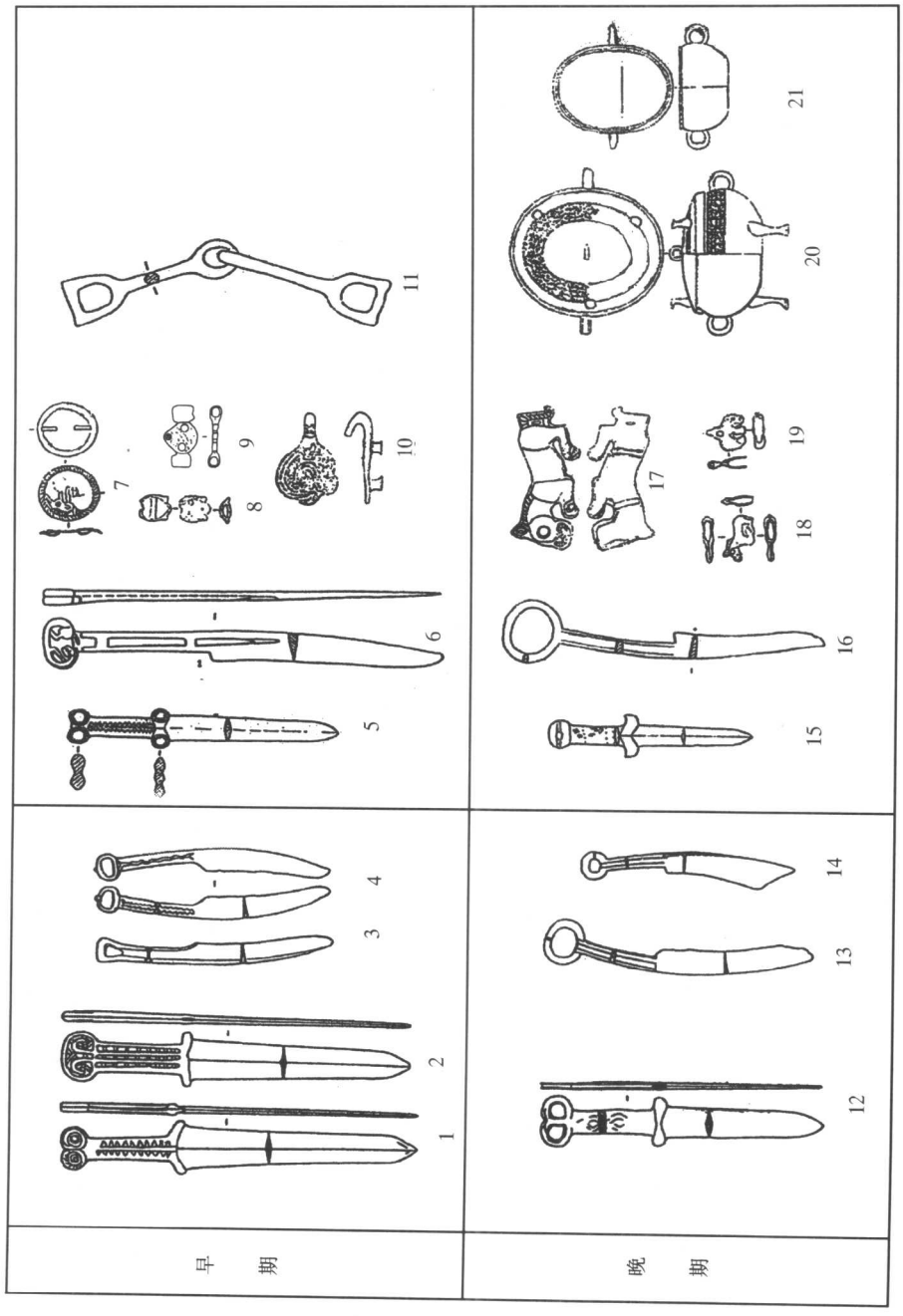

图 51　军都山、龙庆峡早、晚期典型器物

1~4、12、13. 玉皇庙 M22、257、300、86、129、168　5~11. 龙庆峡 M36

15~19. 龙庆峡 M32　20、21. 龙庆峡 M30　14. 葫芦沟 M44

包含了第一类组合，又包含了第二类组合，为冀北地区的西区的早期和晚期。

龙庆峡墓葬的组合进一步证明了这一分期。龙庆峡别墅工程发现了12座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墓葬。《简报》作者将其分为早晚两期。早期以M36为代表。短剑形制为典型的双环首剑，是西区早期的主要形式，与军都山的Ⅰ式（玉皇庙M32:3）和Ⅱ式剑（玉皇庙M22:6）相似。刀为整体瘦长的大环首刀，刀柄有镂空，并嵌有一把铜锥，环首上的纹饰为一个形体蜷曲的虎。这种刀的形制与西区早期的基本一致（图51:5、6）。晚期以M30和M32为代表。后一座墓出土的短剑为单环首、蝶翅形格，剑身较短（图51:15），似乎是一种短剑的退化形式，与军都山Ⅳ式剑（玉皇庙M129:3）（图46:33）相似。刀向短而宽的方向发展。所以龙庆峡M36和M32的短剑与刀的形制又一次证明了这个分期结果。被《简报》划为晚期的M30出土了中原式青铜礼器（图51:20、21）。带盖鼎与唐山贾各庄M28（图59）比较相似，只是足更矮一些。年代应为战国早期。龙庆峡墓葬的晚期M32出土金制和青铜的马饰牌和马形带饰（图51:17、18），也证明在晚期马饰牌流行，马饰牌的年代下限比虎饰牌的晚。属于早期的龙庆峡M36中还出土了顶端为马蹬形的单环首马衔和环马纹与羊首铜扣（图51:11、7），这种马衔在东周时期的中国北方地区很少见，而在夏家店上层和新疆地区见到过，而且在欧亚草原十分流行（详见下文），反映了冀北地区与欧亚草原的特殊联系。环马纹和羊首铜扣是第一次发现。龙庆峡这三座组合比较理想的墓葬及其分期为我们提供了冀北地区、尤其是军都山墓葬的分期线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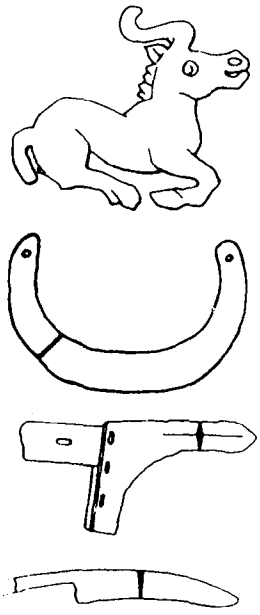

图52 倒拉嘴村墓葬器物图

涿鹿县大堡镇倒拉嘴村砖厂在取土时发现一座墓葬（图52），出土的中原式容器、戈、北方式的金项饰、马形饰等与甘子堡的非常相似，属于西区的早期。

怀来北辛堡是西部地区末期的遗存。这里出土的刀的形制在军都山的分期中属于它的晚期，戈的形制可以晚到战国中期。因此北辛堡墓葬代表了西区中部最晚的遗存（图46:42～44）。从北辛堡的这两座墓中可以看出这群遗存的中原化程度。它的棺椁制度、漆箱上的图案、大量的中原礼器、以中原文化的车马器为主以及中原文化的带钩和戈等使人们马上会将其归入中原系统。但仔细分析一下墓葬的头向、殉牲方式、弹簧式耳环以及双鸟回首剑、骨镳等，可以看出墓主人在最传统的方面仍保留了北方系青铜文化的习俗。这两座墓与东部地区的炮台山墓地不仅年代相同，而且文化性质也一样，都是北方文化的居民逐渐中

原化的结果。

总之，西区大致可以分为早、晚、末三期，早期以甘子堡墓地、小白阳墓地和龙庆峡M36、军都山部分遗存为代表；晚期以白庙、军都山的部分遗存和龙庆峡M30、M32为代表；末期有北辛堡墓葬。

1924年在宣化县距县城65里的黄土坡村东的马鞍山发现了一批青铜器[58]。其中青铜刀的形制与北辛堡的相似，而不见小白阳的青铜刀，有可能属于晚期。

二　冀北地区年代序列的建立

1. 各地墓葬的期段归属

通过对冀北地区东区与西区的分别研究可以看出，整个冀北地区可以分为早、晚、末三期，详细分期如下表：

分　期	西　　区	东　　区
早　期	小白杨、甘子堡、倒拉嘴、龙庆峡M36、军都山早期	三道营子、下甸子、苘子沟、窑上
晚　期	白庙、军都山晚期、龙庆峡M30M32、黄土坡	梨树沟门
末　期	北辛堡	炮台山

从东、西区的比较中可以看出，早期东、西两地的差别明显，到晚期两地趋于一致。究其原因，东区在早期有很多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遗风，这是造成早期东、西两地差异的一个重要因素，也说明冀北地区东周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兴起（尤其是在冀北东部地区）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曾存在过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夏家店上层文化在当时是整个中国北方非常发达的青铜文化，有像宁城南山根和小黑石沟那样的大墓和精美的青铜器。然后夏家店上层文化继续向南发展，在内蒙古与河北交界处的宁城县形成了东南沟类型。冀北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正是在这样一个文化环境中孕育出来的。

晚期遗存一方面表现出东、西两地的趋同，另一方面还表现为北方文化因素的减少和中原文化因素的增多，例如圆饼首或无首、一字格或无格的直刃剑和削刀的形制与中原的非常相似。这说明造成晚期两地趋同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同时接受了中原文化的影响。

2. 各期主要特征

早期：这时具有浓重的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影响。短剑有銎柄剑、立兽首剑，还有少量受曲刃剑影响而形成的立兽首曲刃剑。这个文化自身剑的特征是剑首和剑柄多饰写实性强的纹饰，形态有花格剑、双环首剑和单环首剑，剑格多为蝶翅。刀的种类多，齿柄

刀是受夏家店上层文化影响的产物。其他的刀有双环首刀、单环首刀和兽首刀。武器中常见双翼镞，并有少量有銎戈和中原戈。车马器有双环首和马镫形单环首马衔。服饰品类有扣形圆牌、环马纹和羊首纹扣饰、单体虎与马饰牌和长方形铜管。大型墓中有中原式青铜礼器。

晚期：剑的形制减少，装饰也较为简单。常见有简化的双环与单环首剑，剑格仍有蝶翅形，主要是心形，并且开始流行圆饼首或无首、一字格或无格的直刃（多柱脊）剑。刀的种类也明显减少，以削刀为主，整体弧背宽短。骨镞与弓弭增多。车马器中以骨制为主，主要见于白庙墓地。白庙墓地还出现了小圆形鼓腹铜管。动物饰牌中流行马饰牌。联珠饰牌取代了扣式圆牌，出现了带扣。在冀北地区只见到扣舌位于环下端的一种，下环有纹饰。这时不仅有中原式青铜器，中原文化的陶器也开始占有一定比例。

末期：已经基本中原化了。只是在个别器物和葬俗方面保留了北方的传统。

3. 各期绝对年代的讨论

冀北地区中原铜器出现较多，为绝对年代的推定提供了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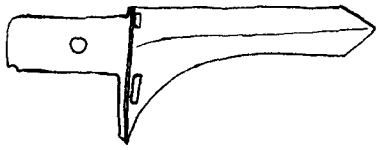

图 53 上村岭 M1721 的戈

冀北地区出现了较多的中原铜戈，形制最早的一件戈出自玉皇庙 M32（图 41:1），戈为圭形刃端，三穿，缘和内的上沿在一条水平线上。这种形制与上村岭 M1721[98]的戈十分接近，为春秋早期（图 53）。但是军都山的青铜礼器没有一个可以早到这个时期（图 54）。这个墓地的青铜器主要集中在西梁垙 M1 和玉皇庙 M2。西梁垙 M1 出土的一件带盖豆，纹饰繁缛，纹饰带的上下边缘镶有三角形纹饰，这种作法也见于甘子堡 M1，与新郑李家楼大墓的铜器相似（图 55）[97]。据《古代中国青铜器》一书[98]，李家楼大墓的铜器应属于春秋铜器墓的第二期的第二段，为春秋中期偏晚。玉皇庙 M2 出土了一件重环纹鼎，可以早到西周晚期。但是共出的盘和匜，式样和纹饰都与中州路 M2415 相近（图 56）[99]。M2415 是典型的一期墓，报告把它定在春秋早期，但现在学界多把它看作是春秋中期的墓。根据东周燕文化铜器墓的分期研究[100]，玉皇庙 M2 的盘和匜被归入以燕下都 M31 为代表的第二组，年代为春秋中期。所以玉皇庙的中原青铜器年代不会早于春秋中期（尽管西梁垙 M25 木椁的^{14}C年代测定为距今 2800±80[101]，木制葬具的放射性测年数据一般偏高，如白庙 M64 的棺木年代分别为公元前 1045 年 和公元前 960 年，人骨为公元前 310 年和公元前 250 年，苘子沟 M60 人骨为公元前 420 年 和公元前 350 年[102]。所以人骨的年代比较接近我们推测的年代。）甘子堡出土的两件戈分别出自 M8 和 M3（图 41:2、3）。其中 M8 的戈与玉皇庙 M32 的戈相比，圭形首不太明显，援略呈弧形。这种形制的戈与上马 M13 的戈比较接近。上马春秋墓的《简报》和上马墓地《报告》分

别将 M13 定为春秋中、晚期之际和春秋中期的晚段（图 57）[106]，因此甘子堡的年代大致在春秋中期。这与这里出土的青铜器的年代是相符的。甘子堡 M1 和 M2 出土了较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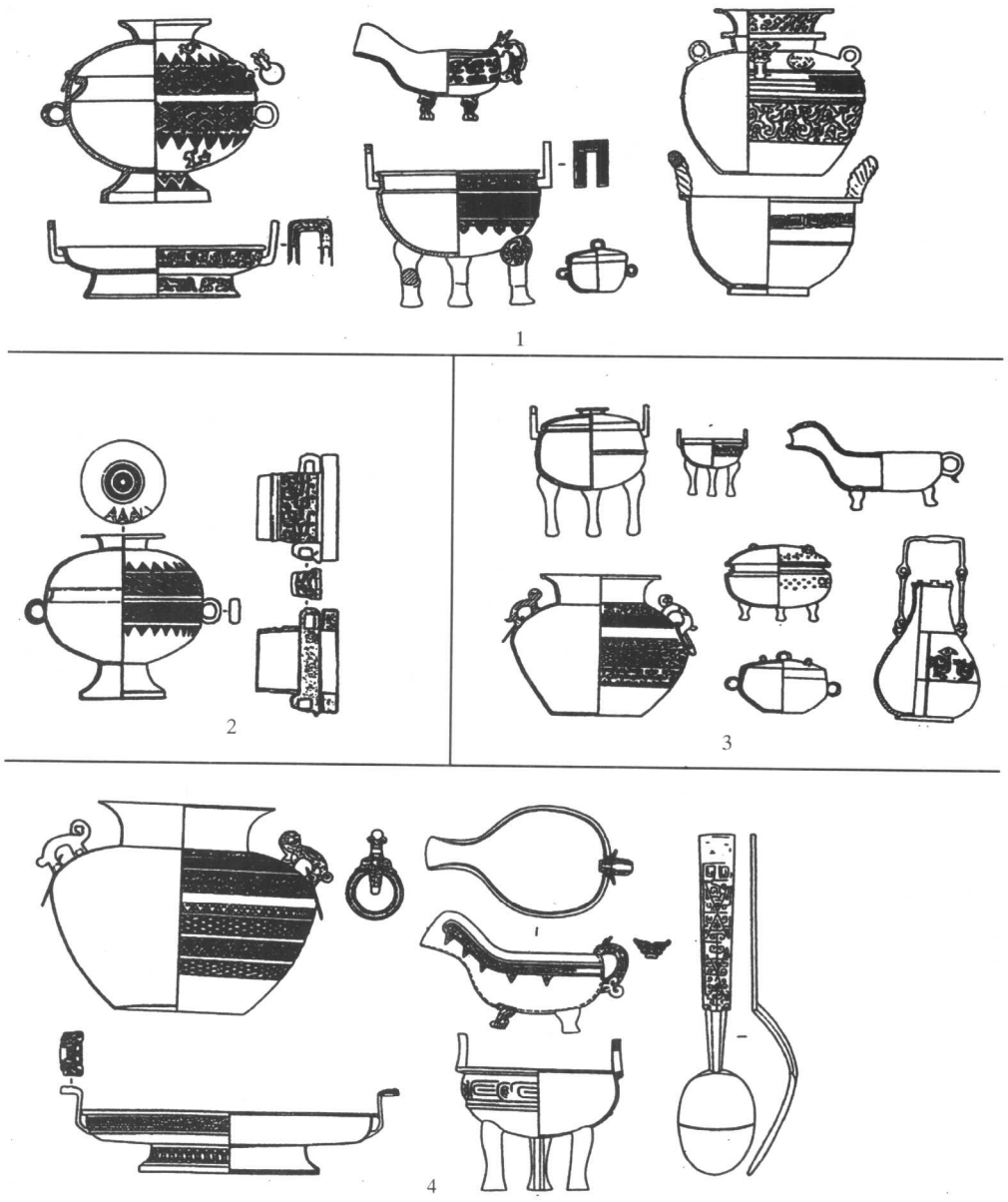

图 54　冀北地区早期的中原青铜器

1、3. 甘子堡 M1、M2　2. 西梁垧 M1　4. 玉皇庙 M2

图 55 新郑李家楼大墓的鼎

青铜器。M1 的器形与纹饰与新郑李家楼大墓相同。甘子堡 M2 的鼎、铷、敦与尉氏河东周村墓的同类青铜器相似（图 58）[104]，其年代也应属于春秋中期，但比 M1 的时间略晚。以上三件戈都属于冀北地区的早期，说明早期遗存的年代为春秋中期。

属于冀北晚期的戈有梨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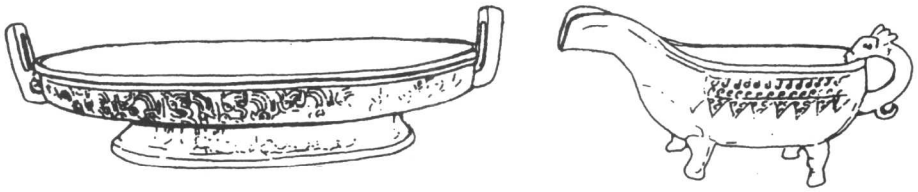

图 56 中州路 M2415 的盘和匜

沟门的两件戈，一件采集，一件出自 M5。一件戈（图 41:4）的形制与河北三河双村的相似[105]，另一件戈（图 41:5）与顺义县龙湾屯出土的戈相近（参见图 20）[106]。研究者认为，双村墓和龙湾屯青铜器的年代应分别属燕国铜礼器墓分组中的第一（1）组和（2）组，它们的年代均为春秋晚期的早段[107]。从戈的年代可以看出，东周时期冀北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的晚期至少在春秋晚期已开始了。上文提到的属于晚期的龙庆峡 M30 出土了中原式带盖鼎，与唐山贾各庄 M28（图 59）[108]比较相似，只是足更矮一些，年代为战国早期。白庙遗址《简报》中的第三类遗存的第二、三组与白庙墓地的年代相同，均以小口双耳罐为主。第二组和第三组的小口双耳罐的变化是最大腹径由腹中部升至上部（图 66:6、18），形成了比较明显的肩部[109]。这种变化规律与毛庆沟墓地是完全一致的。这不仅说明了西区晚期延续的时间，还说明它与内蒙古地区的中期大体同时。

末期见于北辛堡墓葬的戈（图 41：6），其形制介于北京市通县中赵甫的两件戈之间（图 60）。中赵甫的年代属于战国中期[110]。炮台山的铜敦与中赵甫的相近（图 49、图 60），也可定在战国中期。所以末期的年代大约为战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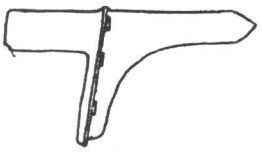

图 57 上马 M13 的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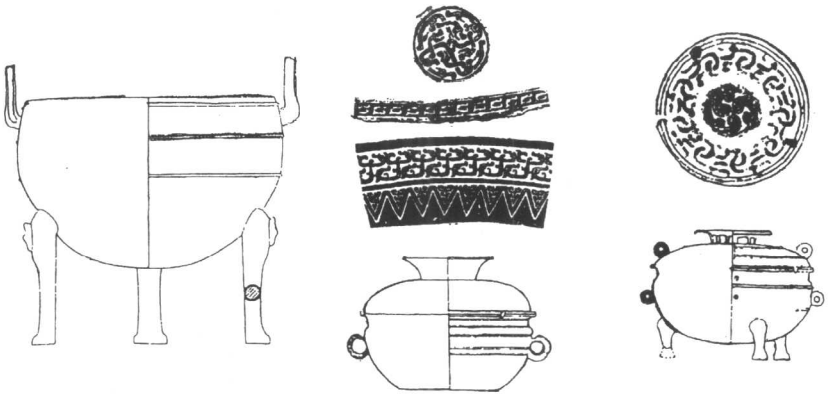

图 58　尉氏河东周村墓的青铜器

期，这应是冀北东周青铜器文化的下限。但这时中原的陶器已经出现（炮台山的陶豆），说明中原文化因素已经占据了主要位置。所以准确地说，冀北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的残余一直延续到战国中期前后，因此我们把这一阶段冠之为“末期”。

图 59　唐山贾各庄 M28 的铜鼎

总之，冀北地区东周时期的青铜文化可以分为早、晚、末三期，早期受夏家店上层文化东南沟类型的影响，年代大致在春秋中期；晚期主要年代为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末期代表了这个文化的下限，可延到战国中期。

冀北地区已有的研究中，目前尚未有人做过这样的综合。在博士论文写作时，读到了《考古学报》2001 年 1 期发表的《山戎文化所含燕与中原文化因素之分析》一文[111]。这篇文章主要是研究其中的中原文化的影响，但是文章对以军都山玉皇庙等墓地所代表的遗存的文化内涵理解与本书的不尽相同。首先，把一种遗存与古代文献中记载的民族联系起来应该是非常慎重的。在目前各家看法不尽相同的情况下，把军都山墓地的遗存直接称作“山戎文化”似有把自己的观点强加于人之嫌。其次，尽管军都山遗存中的玉皇庙等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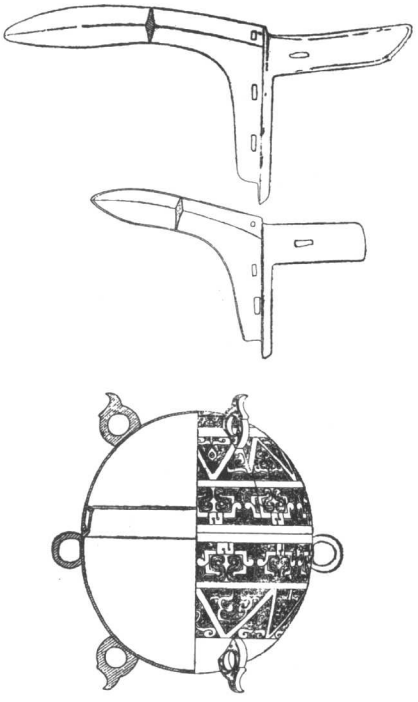

图 60　通县中赵甫出土的戈与敦

点经过了大规模发掘和系统的整理，比较清楚地揭示出这个文化的内涵，在这个文化中起着主体作用，但是本书认为应该把整个冀北地区东周时期的北方系青铜文化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这是因为它们之间的共性要大于个性，而且这种趋势表现得越来越明显。当我们把整个冀北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作为一个整体来研究时，这一地区在夏家店上层文化结束之后到燕文化到来之前的这段时间的文化面貌就比较完整、清晰地展现在我们面前，而且能够反映出夏家店上层文化最晚的东南沟类型的影响对它的形成以及燕文化的影响使其最终并入中原文化范围所起的作用。

新近发表的文章把这支考古学文化命名为玉皇庙文化[117]，这比原来冠之以“军都山山戎文化”[118]是一个进步，因为不轻易以族属命名是更加科学和谨慎的做法，而且玉皇庙地点的墓葬基本上反映了这一文化的特点。我们赞同这一命名。

玉皇庙文化各地的墓葬中是否随葬中原青铜礼器是各墓地之间的一个明显差别。它一方面说明了中原文化对各地的影响不同，而且更多的是反映了墓葬在社会等级方面的差异。军都山玉皇庙等墓地随葬的青铜礼器多，说明了这里的社会等级是比较高的。我们对整个玉皇庙文化墓葬的随葬品组合进行综合分析后发现，在整个冀北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遗存中，墓葬的组合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第一类出中原礼器、戈、马具和其他器物。这一类见于炮台山、玉皇庙、西梁垙、龙庆峡、甘子堡和北辛堡，主要分布于中部，反映这里受中原影响的程度，但同样是军都山的葫芦沟则没有铜礼器和金器，说明它的出现不仅体现了中原的影响，还反映了墓葬的等级。

第二类有马具和戈及其他器物，见于梨树沟门和张家口市泥河村（只有马具）[119]。根据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这类墓在受中原影响和等级上都低于第一类而高于不出马具和戈的墓。

第三类就是不出礼器、戈和马具的墓。最典型的是小白阳墓地。即使在这类墓中还可能再细分为不同的组合。如出青铜工具、武器和陶器的墓以及只出陶器的墓。这种划分可能代表了使用这群遗存的社会中存在的等级划分或社会分工的程度。

4. 冀北地区内的地域差别

这一地区内部的差别是通过东区和西区比较出来的，这种差别的形成与外部影响有关。它的西边是以桃红巴拉墓葬为代表的鄂尔多斯青铜器，南边是中原的燕文化，东北边曾有过发达的夏家店上层文化。这些周边文化对这群遗存都产生过重要的影响，并造成了这群遗存内部的不同类型。

在早期，东西区差别明显。东区文化因素比较单纯，大部分是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延续，如夏家店上层典型的銎柄剑（图 46:20）和当地双环首与曲刃剑身相结合的双环首曲刃剑（图 46:21）以及大量的齿柄刀（图 46:25）。这种刀在宣化小白阳的出现说明夏

家店上层文化的影响不仅见于靠近辽西的冀北地区，而且向西传到了张家口地区。

在晚期，随着夏家店上层文化影响的消失和中原文化影响的增强，东区与西区的差别逐渐缩小。这时的西北部主要受内蒙古青铜文化的影响。例如晚期陶器中耳部靠近口沿的双耳罐，铜器中有内蒙古地区中期常见的小圆形鼓腹铜管，饰有涡纹的联珠形饰牌。这说明在西北区的发展中，西部因素有逐渐增强的趋势。

位于中部比较靠南的地区，受到中原燕文化的强烈影响，先是出现青铜礼器、武器、工具，后又出现了中原陶器（炮台山的陶豆，图 49），说明中原文化的影响在逐步渗入，而且具有越来越强烈的发展势头。例如削刀和圆饼首或无首剑是与中原因素结合的产物。值得一提的是，甘子堡墓地中出土了两把剑格有繁缛蟠螭纹的花格剑、釜形豆和一些铜制和金制的虎形饰（图 46:3、4、18、13）。在虎的关节部有圆涡纹，应是用于镶嵌绿松石。这种圆涡纹风格也见于铜泡饰上（图 46:14）。这种蟠螭纹最早见于甘肃宁县宇村的春秋早期铜器墓中[115]。剑上的蟠螭纹比甘子堡的简单（参见图 61）。同时，这里的釜形豆和虎饰牌又多见于河北省太行山东麓的保定、石家庄以西丘陵地区与中山国有关的遗存中（参见图 63）[116]。甘子堡墓地出土的青铜礼器、秦式剑、釜形豆和虎饰牌，把黄河以西的宁县宇村铜器墓和太行山东麓的中山国遗存联系起来，是耐人寻味的。它暗示着北方文化区内的一种文化的流动。这个墓地的中原文化因素所占的比例与随葬的青铜礼器的数量在整个文化中都是很高的。这一方面说明这两者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另一方面也暗示着这一地区中原化过程的动因。

通过东、西两个区不同时期文化因素的分析，可以看出这样一种文化传播的态势：在早期，一些文化因素自东向西发展（如齿柄刀）；在晚期，另一些文化因素自西向东发展，如小圆形鼓腹铜管、涡纹联珠饰。这种变化的原因是：在早期，夏家店上层文化结束后留下的发展惯性使它们继续向外扩散。在冀北的晚期，内蒙古地区的青铜文化进入了它的鼎盛阶段（中期），并开始向外传播，如张家口地区出现了小圆形鼓腹铜管、北辛堡出现了双鸟回首剑。但是冀北地区到了末期，对它影响最大的还是中原文化。来自南部的中原文化因素从青铜礼器发展到陶器。白庙遗址的第四类遗存已经变成典型的中原燕文化，开始于战国中期，这代表了燕国对张家口地区开发的时间[117]。根据对东周燕文化的研究，可以大致了解到燕国向冀北地区拓展的过程：春秋时期燕国的北界在军都山以南，战国中期越过军都山，到达张家口地区。燕国向外扩张、到达各地之后与当地文化结合而形成的地方差异，可以印证我们对冀北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分区：张家口白庙 M20 和 M23 属于白庙第三类第三组遗存，它们各自出土一件泥质灰陶的小口鼓腹罐和一件夹砂褐陶双耳罐。小口鼓腹罐的形制与小白阳墓地的小口鼓腹罐以及战国晚期燕文化的白庙第四类遗存的形制相近，但陶质已经是燕文化的灰陶系统了。这说明小口鼓腹罐是当地文化在燕文化到来之后的一种延续。这里的双耳罐与北方系青铜文化的白庙

第三类第二组遗存（M2）相同（参见图 66:6）。这些现象说明白庙 M20（参见图 66:20）和 M23 代表了燕文化逐渐取代当地北方系青铜文化的时期，在这一地区燕文化确立之后（第四组遗存）仍可以见到土著文化的影响。东部的围场东台子 M27[119]也出有双耳罐，但双耳不在靠近口沿紧下方处，而是在最大腹径处，这是冀北北方系青铜文化东区梨树沟门的特点[119]。这些燕国陶器墓的差异正是原来这里的北方系青铜文化各区的传统。

5. 玉皇庙文化的族属

在北方文化带各区的遗存中，只有对玉皇庙文化的族属有很大的争议。目前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是山戎[120]，另一种认为是狄人建立的代[121]，并且各自引证了大量的文献资料。从时代、地望以及历史事件看，我倾向于后者。在这里我不准备再次重复引用大量文献，而是从历史事件与器物两方面做一补充。

玉皇庙文化的年代在春秋中期到战国早期，残余因素可延续到战国中期。它结束的年代与《史记》中赵襄子元年（公元前 457 年）灭代的记载相合。如果说玉皇庙文化是山戎，山戎名于史的一件事是春秋初年齐桓公因山戎威胁燕而伐之（见于《春秋》鲁庄公三十年即公元前 664 年）。这说明山戎在春秋早期是非常强大的，这与玉皇庙文化的情况是不相符的，它是从春秋中期才兴起的。

从器物看，我们并不能从文献中得知狄与山戎的文化特征。但是我们可以从目前已知的与狄有关的遗存来了解狄的文化特点。狄人建立的国家有中山国，中山国的文化特征中一定会有与狄人或他们建立的代国相似的特征。在冀西南，即石家庄一带及保定以南、以西地区的太行山脉的东侧，是战国时期的中山国所在地。将这些中山国的遗存与玉皇庙文化比较后会发现，两者都有一种形制很特殊的剑，这种剑的剑首、剑柄与剑格一般都有装饰，因此被命名为“花格剑”[122]。这种剑在冀北地区发现了三种型式：

A 型：半圆形首，柄部纹饰繁缛。甘子堡（图 61:3）和怀来安营堡[123]的剑为半圆首，柄部有纹饰，格部双角外展，似变形的兽面；滦平西山的剑（图 61:4），剑首在半圆形剑首基础上两侧加角形饰，柄部饰圆柱状突饰和涡纹组成的图案和镂空，柄侧也有圆突齿，剑格很窄，似有变形兽面。这两把剑比较相似。

B 型：扁椭圆形首，首柄之间分界不明显，柄部呈亚腰形（图 61:5）。隆化县骆驼梁 M3 的剑首双角外突，柄部饰曲线勾连的圆柱形突饰并内凹。

C 型：圆饼形首，柄部纹饰不外突，剑格很窄。这型剑在甘子堡发现一件（图 61:6），应当是受到了梨树沟门的圆饼形剑首影响的结果[124]。

在中山国遗存中也发现了这种剑。平山三汲古城与墓葬[125]中出土了两把剑，一把出在 M8101（图 61:7），剑首接近半圆，与甘子堡的 B 型剑相似，但是剑格为素面的一字形格，另一件出于 3 号遗址，剑首为圆饼形（图 61:8），与甘子堡的 C 型剑相似。中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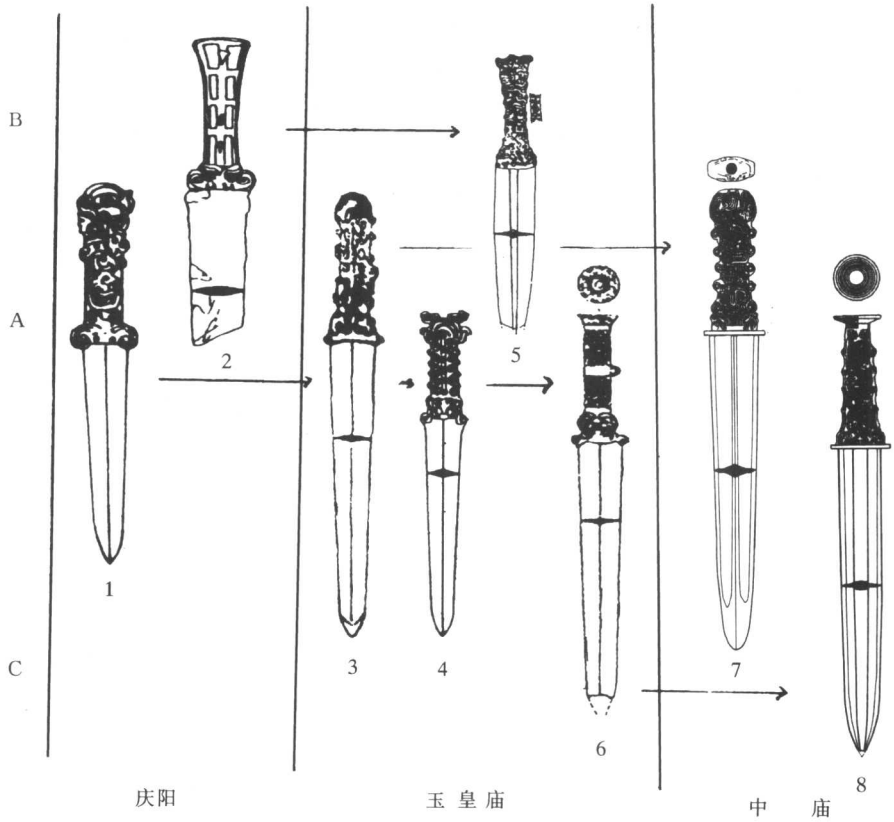

图 61　各地花格剑的比较

1. 宇村　2. 边家庄　3~6. 甘子堡　4. 西山　5. 骆驼梁　7、8. 平山

国剑与冀北花格剑相似的方面是剑柄的花纹装饰，不同的是中山国的剑都已经变为一字格，而且剑身有血槽，这些都是中原因素的影响。冀北与中山国两地剑的相似性反映了玉皇庙文化与狄人在文化上的联系。

冀北地区的花格剑外观与秦国春秋时代出土的剑很相似，有关秦式剑已经有许多研究[126]。但是仔细比较会发现两者的区别。秦式剑的首与柄都是纹饰由浑圆向棱角的方向发展，首最后变为方形，柄部有几个明显的突齿。最为典型的见宝鸡益门的秦式剑[127]。冀北的花格剑的演变轨迹则不同，剑首由半圆首变得比较平，柄部很少见明显的突齿。秦式剑的剑格为兽面，兽面纹目下的须状弯形饰向上延伸，并逐渐过渡为双层剑格[128]。冀北的剑格很窄，上面的纹饰不发达，兽面纹目下的须状弯形饰多向下内收。

冀北地区的花格剑与秦式剑主要流行于春秋时期，冀北地区的剑年代稍微晚一些，

从春秋中期到战国早期。两者在很长一段时期是平行发展的，应当存在着文化上的影响。但这两种剑如果溯源的话，都会找到西周时期甘肃宁县宇村的一把剑（图 61:1）[129]。这把剑为半圆首，柄部与剑格的纹饰浑圆，这些特征与秦式剑和花格剑的早期形态都很接近。但是宇村剑的剑格上的兽面目下的须状弯饰是向下内收的，这一点与玉皇庙文化的花格剑是相同的，说明秦式剑在发展过程中发生了变异，而玉皇庙文化的花格剑更多地保留了这种剑的原貌。根据这些现象，我们可以做一个这样的假设：这种剑都源于宇村的剑，一支发展为秦式剑，另一支发展为冀北的花格剑。根据秦式剑研究，较早的剑的出土地点有灵台[130]、陇县[131]，然后为宝鸡[132]、凤翔[133]，最晚到西安[134]。这条发展路线是从北向南，到了渭河流域又转向东部。与这个发展路线相符的是，灵台的北面正好就是宁县宇村。最早的宁县、灵台和陇县都位于甘肃的庆阳地区，然后才向周、秦文化的腹地发展。

图 62 帕米尔高原的剑

以上对这种剑的年代与分布的发展研究说明，这种剑最早不是起源于周秦文化区，而是周秦文化区的西北门户。这里在东周时期曾经是发达的北方青铜器文化区。在帕米尔高原我们发现了一把与之相似的剑[135]（图 62），其形态与年代最早的宇村的剑相近，但剑首是立兽，因此似乎年代是比较早的。这一发现非常耐人寻味。

中山国在春秋时期称“鲜虞”，晋杜预在《左传·昭公十八年》注中说是“白狄别种”。史学家认为，白狄在春秋前期在晋国以西，黄河西面的陕西北部。后在晋国的压力下，进入太行山以东地区[136]。但是并没有找到考古学上的证据。与陕西北部接近的庆阳地区、冀北地区和中山国之间这种在剑上所反映出来的文化联系似乎为我们探讨白狄的东迁与建国提供了一些线索。

玉皇庙文化与中山国另一个相似之处是两地都有虎纹饰牌（图 63）。玉皇庙文化虽然有虎饰牌和马饰牌，但是金制饰牌却是虎形饰牌。所以学者们认为玉皇庙文化“奉虎为图腾”[137]。中山国也出土过一些虎饰牌，有单体虎，也有子母虎，还有野猪饰牌（图 63:7）。

另一处与狄人有关的地区是浑源，在春秋时当属代地[138]。自 1923 年以来，在浑源的李峪村出土了几批铜器。研究者将其分为晋式器、燕式器和仅见于李峪的铜器三种，并分析了玉皇庙文化与李峪村器物的相似性[139]。其中的第三种（即仅见于李峪的铜器）与玉皇庙文化相似。例如玉皇庙文化特有的马衔（图 64:1～6），反映了两者之间的文化联系。李峪村出土的铜三足器（图 64:7，8），与玉皇庙的陶制品（图 64:9）相似，这说明浑源的青铜器制作已经融入了本地的文化因素。从这一点看，这里的青铜器制作

高于玉皇庙文化。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玉皇庙文化与狄人建立的中山国和代国都有文化上的联系，应当是同一祖先的人群在不同地区发展、分化的结果。他们之间的中原化程度有很大的差别。中山国与代国由于已经建立了国家，社会发展水平明显高于玉皇庙文化，而玉皇庙文化中的军都山地区墓地受中原文化影响，文化发展水平又比张家口地区高得多。中山国和代国以及秦式剑最早发源地的甘肃庆阳地区都有具有自身传统特色的立体动物造型，宁县宇村（图 64:10、11）、中山王墓（图 64:12）[140]和李峪村（图 64:13）的虎形立体动物，反映了它们有共同的文化传统，也可以进一步印证晋国以西的白狄与太行山以东的诸狄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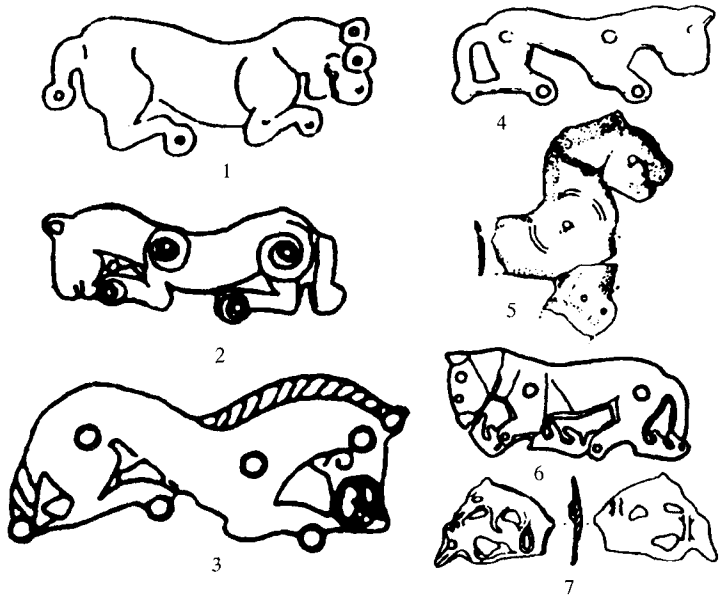

图 63　玉皇庙文化与中山国的动物饰牌

1. 茴子沟　2. 玉皇庙　3. 小白阳　4. 唐县钓鱼台　5. 平山　6、7. 满城采石厂石椁墓

第四节　整个文化带的分期研究

1. 整个文化带的分期

通过上文所讨论的各地区东周时期的青铜文化分期，使我们逐渐清晰地看到了各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发展过程。下面将通过对整个文化带的分期来了解北方文化带的形成和发展的历程。整个文化带的分期是以各地区分期为基础的。

西部的甘宁地区通过对固原、银南、庆阳和天水、永登地区的分析，可以分为三大期，即早、中和晚期。早期大部分地区是前短剑时期（银南地区除外），中期是发达的短剑时代，晚期是立体动物饰与浮雕动物饰发达的时期。中部的内蒙古地区通过对西部的河套南北以及东部的凉城地区的分期可以分为三大期，早期、中期和晚期。早期也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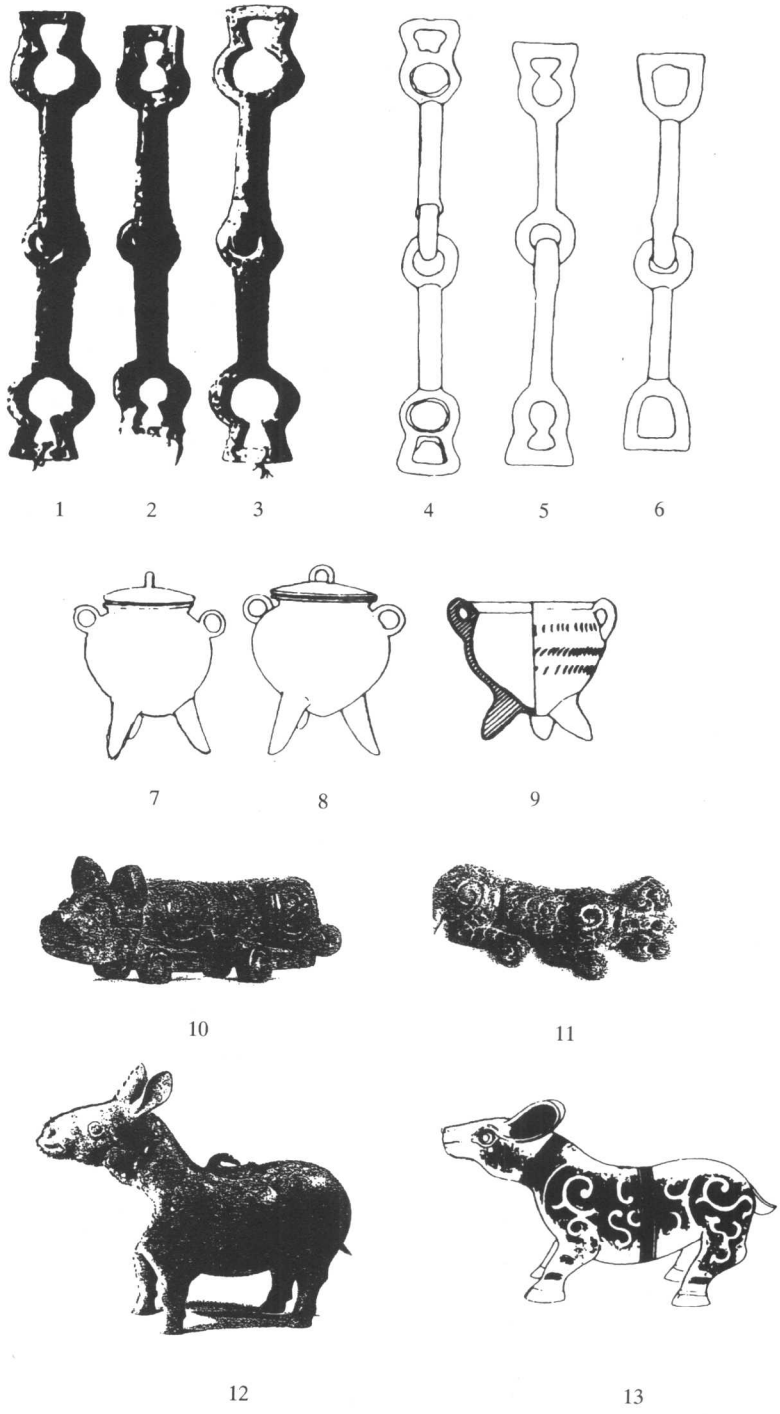

图 64 相关遗址的马衔、三足器和立体虎的比较

前短剑时期，中期是发达的短剑时期，即典型的鄂尔多斯青铜器时期。晚期也是立体动物饰和浮雕动物饰阶段。最东边的冀北地区，通过对以张家口、怀来和延庆以及滦平和隆化的西区和东区的分别研究，可以分为早、晚两大期。早期有大量的非双鸟回首短剑，晚期有受中原影响圆饼首或无首剑时代和双鸟回首剑，末期仍有双鸟回首剑。北方系青铜文化末期结束的时间因燕文化对当地开发的早晚而定，燕国开发的早，这个阶段结束的就早，反之亦然。

通过对各主要期别的主要特征的归纳可以看出，整个北方文化带有着大体相似的发展经历：前短剑时代（或准确地说双鸟回首剑时代以前）—双鸟回首剑及变体时代—立体和浮雕动物饰时代。每一地区各期墓葬的归属详见下表。

<table>
<tr><th colspan="2" rowspan="2">分　期</th><th colspan="4">甘　宁　地　区</th><th colspan="2">内蒙古地区</th><th colspan="2">冀北地区</th></tr>
<tr><th>固原</th><th>银南</th><th>庆阳</th><th>其他</th><th>西部</th><th>东部</th><th>西区</th><th>东区</th></tr>
<tr><td colspan="2">早　期</td><td>槐湾、孟塬、撒2</td><td>倪1、2、狼3</td><td></td><td>莲花</td><td>宝亥社、西园、水涧沟门、明安木独</td><td></td><td>小白阳、甘子堡、军都山早、龙庆峡36</td><td>隆化、滦平</td></tr>
<tr><td rowspan="2">中期</td><td>早段</td><td>于家A组、撒3、88撒1、石喇、苋麻</td><td rowspan="2">狼5</td><td>城北、庙渠、红岩</td><td>千户</td><td>桃红巴拉、公苏壕、呼鲁斯太、西沟畔3</td><td>毛庆沟早、崞县窑子、范家窑子、沟里头</td><td>军都山晚、龙庆峡30、32、白庙</td><td>梨树沟门</td></tr>
<tr><td>晚段</td><td>于家B组、撒1、官台、米塬</td><td></td><td></td><td></td><td>毛庆沟晚、饮牛沟</td><td colspan="2">北辛堡、炮台山</td></tr>
<tr><td colspan="2">晚期早段</td><td>马庄A组、吴沟、芦子沟嘴、鸦儿沟、张街、王家坪</td><td>狼1</td><td>后庄</td><td>榆树沟</td><td>玉隆太、瓦儿吐沟、速机沟、纳林高兔</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晚期晚段</td><td>马庄B组、陈阳川、白杨林、蒋河</td><td></td><td>袁家村</td><td></td><td>西沟畔2、阿鲁柴登、碾坊渠、石灰沟</td><td></td><td></td><td></td></tr>
</table>

2．各期主要特征

（1）双鸟回首剑兴盛以前的时代

在这个时期，甘宁区、内蒙古区和冀北区都有遗存发现。

在甘宁地区，有银南地区的倪丁村墓葬和狼窝子坑 M3、固原的孟塬、单北槐湾、撒门 M2，还有天水莲花的铜器，其主要特征是弧形马面饰、柄部素面或有纹饰的单环首刀、扣舌靠环外缘向下突起的带扣、上端有箍整体瘦长的空首銎斧、有銎斧、戈和双环首马衔。只有银南地区这一阶段发现了写实的双鸟回首剑和不规则小孔刀。在内蒙古地区，这一阶段的遗存见于宝亥社、西园、明安木独和水涧沟门等地，主要特征有柄部素面或有纹饰的单环首刀、匙、扣舌靠环外缘的带扣、有銎戈、圆涡纹饰牌、双联珠饰、铜泡饰和釜形豆。冀北地区这一阶段的遗存最为丰富。主要代表性器物有柄部素面或有纹饰的大环首刀、匙、有銎戈、双环首马衔、带圆涡纹单体虎和马饰牌、长方形铜管和釜形豆。这一阶段最有特点的器物是各种非双鸟回首剑：有柄端立兽的剑、銎柄剑、双圆圈首柱脊剑、曲刃剑、圆柄或无柄剑首直刃剑等。

从三个区的综合与分析中，我们看到了整个北方文化带早期的共性：柄部素面或有纹饰的单环首刀、有銎戈、扣舌突出于环外缘的带扣和双环首马衔。还有一些特征是部分地区共有的，如中区和东区共有的圆涡纹牌、匙、铜泡饰和釜形豆等。这时期的个性主要表现在最西边的银南地区和最东边的冀北地区，它们各自的短剑都是其他地区所不见的。

（2）双鸟回首剑及其各种变体时代

这一阶段是北方文化带最兴盛、也是最有代表性的时代。

在甘宁地区，属于这个时代的遗存有甘宁地区中期的早段和晚段。其共同特征是双鸟回首剑、双兽首剑、双环首与单环首剑、不规则形孔刀、“S”形饰牌、兽头饰牌、花瓣形饰牌、扣舌靠环上部的带扣、小圆形鼓腹铜管、长方形铜管、带柄圆牌、泡状竿头饰、镦和泡状马面饰。

内蒙古地区属于这一阶段的遗存是它的中期，这一期遗存在内蒙古的东、西部均有大量发现。其主要的共性是双鸟回首剑、双环首和单环首剑，“S”形饰牌、兽头饰牌、花瓣形饰牌、扣舌靠环上部向外突起的带扣、小圆形鼓腹铜管和长方形铜管。西部与东部的主要差别是西部有马面饰。其中内蒙古西部最晚的呼鲁斯太的凸泡状马面饰与甘宁地区这一阶段最晚的彭阳米塬村的凸泡状马面饰相近，代表了这一阶段在两地的下限和共同的文化面貌。东部有不装饰圆涡纹的虎饰牌。

冀北地区这一阶段是它的晚期，有白庙、军都山晚期和梨树沟门。主要特征有双鸟回首剑、小圆形鼓腹铜管、饰有圆涡纹的马饰牌和三联珠圆涡纹饰牌。

综合各区的特点可以看出，这时广泛流行于长城内外燕山南北的共同特征是双鸟回首剑及其变体、不规则小孔刀以及各种装饰或悬挂在腰部的器物，如“S”形饰牌、虎饰牌、铜管和带扣。这一组合向人们展现了当时的社会生活：最富有的人就是那些征战在马上的武士。

在这个双鸟回首剑流行时代的后期，剑的数量逐渐减少，形态也在发生变化，主要是各种双环首与单环首剑。各种装饰或悬挂在人的腰部的器物并没有减少，就在这个时候开始出现各种装饰用具的饰件，如竿头饰、腹中空的立体动物饰，这种新兴的器类开始兴起于西部的甘宁地区。在甘宁地区它们与各种带扣与饰牌共存，在固原的中期早段开始出现泡状竿头饰、在中期晚段出现了辕饰、凸泡状马面饰和腹中空立体动物饰。这一变化预示着北方地区下一个阶段的到来。

（3）立体与浮雕动物装饰时代

这一阶段的遗存与上一阶段相比，在种类上发生很大的变化，反映了人们的注意力从实用的武器工具转向了对装饰人和车具的饰物。

立体动物饰与浮雕动物饰是一个大阶段的前、后两个小时期，两者的共性大于个性。

在立体动物装饰时期之初，有一些遗存与上一阶段比较接近，如甘宁地区的卢子沟嘴、张街和后庄等，内蒙古地区的毛庆沟晚期和玉隆太墓葬。甘宁地区的这些遗存除保留原来的带扣和更加简化的双鸟饰牌外，还有以非常写实的山羊、绵羊以及具有域外风格的骆驼和人为主题的饰牌。这时的短剑有三叉护手式短剑。鹤嘴斧的形状变得细长，与内蒙古玉隆太的比较相似。这说明两者年代应当相近。内蒙古地区的玉隆太遗存与上阶段相同，仍有少量的饰牌和花瓣形饰以及晚期形式的带扣，但车马器的数量与种类明显增多，同时出现了下一阶段流行的成群的立体动物饰，动物种类主要是各种食草类动物和禽类。内蒙古地区的立体动物饰出现的比甘宁地区晚，但造型更加逼真、写实，动物多是铸在一个銎空器座上。

其他晚期早段墓葬的共同特征是鹰首竿头饰、腹中空的山羊、绵羊和鹿，铁制品的数量大增。内蒙古地区这一阶段的遗存主要发现在西部，有速机沟、瓦尔吐沟和纳林高兔。器物组合主要是各种有銎座的立体动物。这时期发现的器类的单一恐怕与发现的情况有关。目前发现的属于这一阶段的地点均是征集的，所以除了比较精美的立体动物受到重视以外，其他器物很少被完整保存并征集回来，尤其是那些锈蚀的形状难辨的铁制生产工具和武器。所以这一阶段的完整组合还有待将来的发现。速机沟和纳林高兔都有雌雄成对的立体动物饰，造型非常优美。这是甘宁地区所不能媲美的。纳林高兔既有成群的立兽，又出土了金制和银制的一对虎饰牌，这个饰牌的头呈立体球状，身体是浮雕牌状。这个地点还出土了一件立体的怪兽。与此完全相同的一件出在西沟畔 M2，但表现方式完全是浮雕。西沟畔除三件立体动物造型外，均为浮雕饰牌。节约和饰牌上的文字被《简报》作者定为战国晚期。这里出土一件饰有对卧的鹰嘴、屈肢前伸、头上有环状角的怪兽的环状带扣（M2:80）（图 31:24），这种形制的带扣在阿鲁柴登和碾坊渠都出土过。由此西沟畔的年代应更接近阿鲁柴登和碾坊渠。根据以上这些理由，我们暂时

把内蒙古的立体动物与浮雕动物的表现手法作为前后两个时期。

属于浮雕动物时期的遗存在甘宁地区是晚期晚段。上文已经提到，固原地区属于这一阶段的较大规模的墓地一般都在秦长城以外，如马庄、陈阳川、蒋河等。虎噬兽群体动物饰牌成为这一阶段最显著的标志。这种饰牌有的刻划纹饰很简单，如马庄墓地见到的大多数饰牌（图10B:8，图68:11）；还有的饰牌刻划的纹饰很复杂，有很多的平行细线来表示虎的条纹，虎的造型比较纤细，尤其是腰身很细，如蒋河的饰牌（图68:20）。

内蒙古地区属于浮雕动物时期的遗存是这一地区的晚期晚段，有西沟畔M2、阿鲁柴登、石灰沟和碾坊渠（东部的崞县窑子有一件采集浮雕动物饰牌）。与甘宁地区一样，这一阶段最明显的标志是浮雕动物饰牌。但内蒙古地区西部的动物饰牌的精美是甘宁地区所远不能及的。同时期的马庄等墓地是当时普通人留下的遗存，而内蒙古这一时期的却多是贵族留下的。尽管造成这种区别的原因有考古发现的偶然性，但内蒙古地区这样多的贵族墓的发现不能不说明它们是内蒙古西部地区在当时作为整个文化带中心的物质表现。内蒙古这一阶段的浮雕动物饰牌的表现手法代表了这一时期艺术的高峰，饰牌的种类多，制作精致，并多由贵金属制成，其中的一些式样为汉代匈奴的前身。值得注意的是，碾坊渠发现的陶器已经由这一地区以往的大口曲壁罐变成了内蒙古东部地区特有的灰陶小口鼓腹罐。

这个时期的冀北地区已经纳入燕文化的中原系统中。在内蒙古和甘宁这两个地区，文化面貌表现出高度的一致性。整个文化带由甘宁、内蒙和冀北三个文化区变成了甘宁与内蒙的西区的两个区，文化格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甘宁与内蒙古的共性主要表现为：均以立体动物和浮雕动物为标志，除甘宁地区保留了少量三叉护手短剑、内蒙古地区的鄂尔多斯还有三棱镞外，很少见到武器了。上一个阶段随葬品最丰富的人是随葬大量武器的人，这个阶段随葬品最多的是随葬用贵金属制成的立体和浮雕动物饰的人。立体动物或者置于一个有銎的座上，或是无銎座、腹部中空，銎座与空腹都是为了插入竿状物的。这都说明它的用途是某种竿饰，从出土物的种类看，当时最大的可能是装饰车舆上的竿子，所以这种立体动物饰应是车具上的装饰，在广袤的原野上起到招摇的作用。浮雕动物主要是装饰在长方形牌式带扣、扣饰和冠饰上。甘宁地区的牌式带扣多为素面，而且大多数为铁制；内蒙古地区发现的长方形牌式带扣上面多装饰有精美的纹饰，以虎噬兽的主题为主，金银制品占有很大比例。这种变化不仅反映了社会生产力的进步和财富集中的程度，也说明这时社会的上层人物中骑马打仗的武士的重要地位开始逐渐让位于世袭贵族。

甘宁地区和内蒙古地区在这一阶段的器物种类上表现出极大的一致性，但器物的形态仍有很大区别。甘宁地区的立体动物为腹中空的动物，以鹿为主，制作粗糙，铸缝清晰；内蒙古地区的则是带銎管式器座的为主，动物造型有羊、鹿、刺猬、马、鹤、狼和

怪兽等，种类丰富，动物造型浑圆、逼真。内蒙古地区的立体动物出现的比甘宁地区的晚，但更加成熟。甘宁地区的永登榆树沟属于这一阶段，但这里的立体动物却与内蒙古地区的相似，这说明内蒙古地区对这个地区的文化影响。榆树沟的地点靠北，受到了来自东部的内蒙古地区的影响，固原地区靠南，不见内蒙古地区的影响。这一事实反映了内蒙古地区北方系青铜文化向外传播的方向和范围。

3. 各期绝对年代及社会发展阶段的讨论

在上文我们已经对甘宁、内蒙古和冀北三个地区东周时期北方青铜文化遗存的绝对年代进行了讨论，现简要复述如下：

甘宁地区的早期为春秋时期（上限可以比较有把握地定在春秋晚期），中期早段的年代为春秋战国之际至战国早期，中、晚期的分界在战国中期，晚期晚段为战国后期至秦。其余的中期晚段应在战国早期到中期之间，晚期早段就只能在战国中期偏晚至晚期偏早。

内蒙古地区的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可以分为早、中、晚三期，早期只见于西区，年代为春秋晚期左右；中期开始于春秋晚期至战国早期，下限以晚期年代为参考可以定在战国中期左右；晚期主要见于西区，早段年代大约为战国晚期偏早；晚段年代为战国末年至秦代。

冀北地区东周时期的北方系青铜文化可以分为早、晚、末三期，早期受夏家店上层文化东南沟类型的影响，年代大致在春秋中期；晚期主要年代为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末期代表了这个文化的下限，可延到战国中期。

综合这些推论，在整个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带中可以划分出两条界限，第一条在早期与中期之间，年代均在春秋晚期或春秋战国之际，第二条在中期与晚期之间，年代都在战国中期。由此我们可以对整个东周时期北方文化带的绝对年代得出初步的结论：

东周时期北方文化带的早期在春秋时期，有的地方为春秋晚期，有的地方为春秋中期，说明这个时代在各个地区开始的年代有早晚区别。但是可以肯定的是，这个文化带在春秋早期尚未形成。中期开始于春秋晚期或春秋战国之际，结束的年代在战国中期，所以整个中期相当于战国前期。晚期的年代开始于战国中期，截止于秦，所以整个晚期相当于战国后期。由于晚期晚段与早段的差异在很大程度上表现在新的装饰题材与风格的引进，这应当与北方文化带中长城的建立有关。所以晚期的早、晚段的分界应在秦、赵长城的修建，即战国晚期。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带的早、中、晚三期分别与春秋后期、战国前期与战国后期至秦相对应。

通过对甘宁地区、内蒙古地区和冀北地区三大区内的各自共性的归纳，进而对三个大区的共性进一步归纳，现在我们总结出了整个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发展阶段。

整个北方文化带的形成可以分为三个大的阶段，即双鸟回首剑流行以前的时期、双鸟回首剑流行时期和立体与浮雕动物饰时期。在这三个大的发展阶段中，各地由墓葬随葬品所表现出的物质文化的差异在逐渐地缩小，整个北方系青铜文化区内的文化在不断地融合，中国北方文化带在逐步形成。在以上这三个阶段所反映出的北方文化带的形成过程中，体现了文化带的萌芽、融合与最终形成的三个时期。

将各期的主要遗物与已知的历史背景相结合，从社会经济生活的角度看，第一个阶段应是各地区以牧业与农业的混合经济类型向游牧经济的过渡的完成，处于骑射的萌芽期。这时各地普遍出现了带扣，但是以短剑为代表的武器和车马器均不发达，说明马和军事尚未成为这个时期的主流。

第二阶段是游牧经济发达和相互间以战争形式为主的交往频繁的发达的骑射时期。这一时期发现的墓葬数量最多。从这些墓葬的形制、殉牲数量和随葬品的组合与数量看，最富有的人应当是随葬武器数量比较多的人和殉牲数量比较多的人。这说明牧业的扩大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军事的扩张，战争的一个重要目的是为了获取更多更好的草场。这些富人应当是当时的武士，巨大的经济利益驱使他们从事战争，经济利益的不断增多使他们进一步发展为军事贵族。正是由于牧业的扩大和军事扩张，使得我们从墓葬中可以区分出人们的贫富与社会等级。战争作为当时社会之间交往的主要形式，使各地之间文化的交往首先表现在短剑与战斧等武器的相似上，从而形成了更大的政治实体。这时期的北方文化区从马具、武器和动物纹等特征看已经融入了草原文明。整个游牧经济是建立在马和战争基础上的，这又是以发达的冶金技术为前提的。动物纹的流行说明广大草原在接受一种十分相似的意识形态，尽管这些动物纹来自各个地区，但在草原地区它们融合为一体，代表了人们的文化认同。

第三个阶段是建立在游牧经济基础上的匈奴联盟的初期。这时期发现墓葬也比较多。与第二个阶段相比，墓葬的规模大、殉牲数量多以及随葬品组合与数量最丰富的墓多随葬金银等贵金属制品，武器具有礼仪性功能（如剑制作精美并附以华丽的剑鞘）。有学者对这一现象的解释是：这说明这时的贵族不再完全依靠军事来扩大和巩固自己的地位，而是开始依赖商业和贸易[140]。他们用来随葬的物品由武器变为可以流通的精制物品，如剑鞘精美的短剑、纹饰精制的带饰和贵金属制品。这些随葬品成为贵族地位与身份的象征，成为了衡量财富的标尺。与第二个阶段相比，这时的贵族从商业和贸易中获得财富，很可能是把畜群换成其他物品，这是社会的进步。而且社会之间的等级也在加大，像阿鲁柴登的金银器应当是王室才能够拥有的。所以文化交往与扩张的空间应当与社会等级分化的距离以及权利的集中程度成正比。对于第三个阶段富有的墓葬分别以立体动物饰和贵金属浮雕动物纹饰牌为代表的现象，宫本一夫先生是这样解释的："在鄂尔多斯高原之战国中期以后出现的立体兽性饰，其意义强烈显示为表示其社会地位的权

威性，而较少实用性功能。而从战国后期开始完备化的金银制装饰品是比上述的威信物更向前一步的发展结果，这些东西说明了本地区的阶层次序逐渐迈向完备。…… 金银制装饰品的盛行，即正是代表了匈奴文化社会之重层阶层化社会之阶段，且此刻正好是匈奴游牧国家集结了北方系诸部族而成立之时”[142]。

---

①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宁夏彭堡于家庄墓地》，《考古学报》1995 年 1 期；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宁夏固原于家庄墓地发掘简报》，《华夏考古》1991 年 3 期 。

② 延世忠：《宁夏固原出土战国青铜器》，《文物》1994 年 9 期。

③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固原博物馆：《宁夏固原杨朗青铜文化墓地》，《考古学报》1993 年 1 期。

④ 罗丰、韩孔乐：《宁夏固原近年发现的北方系青铜器》，《考古》1990 年 5 期。

⑤ 宁城县文化馆、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考古系东北考古专业：《宁城县新发现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及其相关遗物的研究》，《文物资料丛刊》9，1985 年。

⑥ 罗丰、延世忠：《1988 年固原出土的北方系青铜器》，《考古与文物》1993 年 4 期。

⑦ 钟侃、韩孔乐：《宁夏南部春秋战国时期的青铜文化》，《中国考古学会第四次年会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3 年。

⑧ 罗丰：《宁夏固原县石喇村发现一座战国墓》，《考古学集刊》3，1983 年。

⑨ 隆德县文管所王全甲：《隆德县出土的匈奴文物》，《考古与文物》1990 年 2 期。

⑩ 钟侃：《宁夏固原县出土文物》，《文物》1978 年 12 期。

⑪ 固原博物馆：《宁夏固原吕坪村发现一座东周墓》，《考古》1992 年 5 期。

⑫ 杨宁国、祁悦章：《宁夏彭阳县近年出土的北方系青铜器》，《考古》1999 年 12 期。

⑬ 宁夏文物考古所、西吉县文管所：《西吉县陈阳川墓地发掘简报》，《宁夏考古文集》，宁夏人民出版社，1994 年；延世忠、李怀仁：《宁夏西吉发现一座青铜时代墓葬》，《考古》1992 年 6 期。

⑭ 参见阿尔泰地区的巴泽雷克墓葬。M.П. 格里亚兹诺夫：《阿尔泰巴泽雷克的五座古冢》，《考古学报》1957 年 2 期；Ш.И. 鲁金科：《论中国与阿尔泰部落古代关系》，《考古》1960 年 7 期。

⑮ 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彭阳县文物站：《宁夏彭阳县张街村春秋战国墓地》，《考古》2002 年 8 期。

⑯ 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宁夏中宁县青铜器短剑墓清理简报》，《考古》1987 年 9 期。

⑰ 周兴华：《宁夏中卫县狼窝子坑的青铜短剑墓群》，《考古》1989 年 11 期。

⑱ 王仁湘：《带扣略论》，《考古》1986 年 1 期。作者将带扣分为 A、B、C、D 四型，其中 IA 和 IB 两型最早的形制均为单环，环边一个扣舌。IC 型式的带扣属北方系青铜文化。目前发现最早的带扣为双环带扣，据此我们推测它的最早形态也可能为单环。

⑲ 刘得祯、许俊臣：《甘肃庆阳春秋战国墓葬的清理》，《考古》1988 年 5 期。

⑳ 庆阳地区博物馆、庆阳县博物馆：《甘肃庆阳城北发现战国时期葬马坑》，《考古》1988 年 9 期。

㉑ 杨建华：《冀北周代青铜文化初探》，《中原文物》2000 年 5 期。

㉒ 宁城县文化馆、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考古系东北考古专业：《宁城县新发现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及其相关遗物的研究》，《文物资料丛刊》9，1985 年。

㉓ 秦安县文化馆：《秦安县历年出土的北方系青铜器》，《文物》1986 年 2 期。

㉔ 李晓青、南宝生：《甘肃清水县刘坪近年发现的北方系青铜器及金饰片》，《文物》2003 年 7 期。

㉕ 甘肃博物馆文物工作队：《甘肃永登榆树沟的沙井墓葬》，《考古与文物》1981 年 4 期。

㉖ 罗丰：《以陇山为中心甘宁地区春秋战国时期北方青铜文化研究》，《内蒙古文物考古》1993 年 1、2 期。

㉗ 雍城考古队吴镇峰、尚志儒：《陕西凤翔高庄秦墓地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1981 年 1 期。

㉘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上马墓地》，文物出版社，1994 年。

㉙ 滕铭予：《秦文化：从封国到帝国的考古学观察》，学苑出版社，2002 年。

㉚ 内蒙古文物工作队：《毛庆沟墓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6 年。

㉛ 廊坊地区文物管理所、三河县文化馆：《河北三河大唐迴、双村战国墓》，《考古》1987 年 4 期。

㉜ 程长新：《北京顺义县龙湾屯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 年 8 期。

㉝ 陈光：《东周燕文化分期论》，《北京文博》1997 年 4 期、1998 年 1、2 期。

㉞ 河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河北邯郸百家村战国墓》，《考古》1962 年 2 期。

㉟ 陕西雍城考古工作队：《陕西凤翔八旗屯西沟道秦墓发掘简报》，《文博》1986 年 3 期。

㊱ 咸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塔儿坡秦墓》，三秦出版社，1998 年。

㊲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沣西发掘队：《1967 年长安张家坡西周墓葬的发掘》，《考古学报》1980 年 4 期。

㊳ 罗丰：《固原青铜文化初论》，《考古》1990 年 8 期。

㊴ 北京大学考古学系、陕西省考古所商周研究室：《陕西米脂张坪墓地试掘简报》，《考古与文物》1989 年 1 期。

㊵ 刘得桢、朱建唐：《甘肃灵台景家庄春秋墓》，《考古》1981 年 4 期。

㊶ 王然主编：《中国文物大典》，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1 年，221 页。

㊷ 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山西长治分水岭战国墓第二次发掘》，《考古》1964 年 3 期。

㊸ 吐鲁番地区文物保管所：《新疆托克逊县喀格恰克古墓群》，《考古》1987 年 7 期。

㊹ 林沄：《关于中国的对匈奴族源的考古学研究》，《内蒙古文物考古》1993 年 1、2 期。

㊺ 宁夏博物馆、固原县文物工作站：《宁夏境内战国秦汉长城遗迹》，《中国长城遗迹调查集》，文物出版社，1980 年。

㊻ 石蕴宗：《内蒙古农业地理》，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2 年。

㊼ 郑隆：《大青山下发现一批铜器》，《文物》1965 年 2 期。

㊽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包头市文物管理处：《包头西园春秋墓地》，《内蒙古文物考古》1991 年 1 期。

㊾ 塔拉、梁京明：《呼鲁斯太匈奴墓》，《文物》1980 年 7 期。

㊿ 内蒙古博物馆、内蒙古文物工作队：《内蒙古准格尔旗玉隆太的匈奴墓》，《考古》1977 年 2 期。

(51)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内蒙古准格尔旗宝亥社发现青铜器》，《文物》1987 年 12 期。

(52)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内蒙古文物工作队：《西沟畔匈奴墓》，《文物》1980 年 7 期。

(53) 盖山林：《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速机沟出土一批铜器》，《文物》1965 年 2 期。

(54) 田广金、郭素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6 年。

(55) 田广金：《桃红巴拉的匈奴墓》，《考古学报》1976 年 1 期。

(56) 田广金、郭素新：《内蒙古阿鲁柴登发现的匈奴遗物》，《考古》1980 年 4 期。

(57) 田广金：《桃红巴拉的匈奴墓》，《考古学报》1976 年 1 期。

(58)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伊金霍洛旗文物保护管理所：《内蒙古伊金霍洛旗匈奴墓》，《文物》1992 年 5 期。

(59)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伊金霍洛旗石灰沟发现的鄂尔多斯式文物》，《内蒙古文物考古》1992 年 1、2 期。

(60)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内蒙古东胜市碾坊渠发现金银器窖藏》，《考古》1991 年 5 期。

(61) 戴应新、孙家祥：《陕西神木县出土匈奴文物》，《文物》1983 年 12 期。

㊷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年8期。

㊸ 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市延庆县西拨子村窖藏铜器》，《考古》1979年3期。

㊹ 辽宁省昭乌达盟工作站、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东北工作队：《宁城县南山根石椁墓》，《考古学报》1973年2期。

㊺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年8期。

㊻ 贺勇、刘建中：《河北怀来甘子堡发现的青铜墓群》，《文物春秋》1993年2期。

㊼ 朱凤瀚：《古代中国青铜器》，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年，见图五·九：10长治分水岭M12的鉴和图一三·三〇浑源李峪村征集品。

㊽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内蒙古文物工作队：《西沟畔汉代匈奴墓地调查记》，《内蒙古文物考古》（1980年）创刊号。

㊾ 内蒙古文物工作队：《毛庆沟墓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6年。

㊿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工作队：《凉城饮牛沟墓葬清理简报》，《内蒙古文物考古》第3期；岱海地区考察队：《饮牛沟墓地1997年发掘报告》，田广金、秋山进午主编：《岱海考古（二）中日岱海地区考察研究报告集》，科学出版社，2001年。

(71)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凉城崞县窑子墓地》，《考古学报》1989年1期。

(72) 崔利明：《内蒙古和兴县沟里头匈奴墓》，《考古》1994年5期。

(73) 李逸友：《内蒙古和林格尔县出土的铜器》，《文物》1959年6期。

(74) 朱泓：《内蒙古凉城东周时期墓葬人骨研究》，《考古学集刊》7，科学出版社，1991年。

(75) 田广金、郭素新：《鄂尔多斯式青铜器》（图六二，3），文物出版社，1986年。

(76) 田广金：《近年来内蒙古地区匈奴考古》，《考古学报》1983年1期；宫本一夫：《鄂尔多斯青铜文化的地域性及变迁》，田广金、秋山进午主编：《岱海考古（二）中日岱海地区考察研究报告集》，科学出版社，2001年。

(77)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中国考古学中碳十四年代数据集（1965－1981）》，文物出版社，1983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中国考古学中碳十四年代数据集（1965－1991）》，文物出版社，1991年。

(78)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年2期。

(79)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年2期。

(80)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年2期。

(81) 承德地区文物保护管理所、滦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河北滦平县梨树沟门墓群清理发掘简报》，《文物春秋》1994年2期；滦平县博物馆：《河北省滦平县梨树沟门山戎墓地清理简报》，《考古与文物》1995年5期。

(82)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等：《滦平县虎什哈炮台山山戎墓地的发掘》，《文物资料丛刊》7，1983年。

(83)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年8期。

(84)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龙庆峡别墅工程发现的春秋时期墓葬》，《北京文物与考古》第4辑，1994年。

(85) 贺勇、刘建中：《河北怀来甘子堡发现的青铜墓群》，《文物春秋》1993年2期。

(86) 河北省文物局文物工作队：《河北怀来北辛堡战国墓》，《考古》1966年5期。

(87) 张家口市文管所、宣化县文化馆：《河北宣化县小白阳墓地发掘报告》，《文物》1987年5期。

(88) 白庙的资料分两批：一批是1983年张家口文管所对白庙遗址的清理，已发表的简报，见张家口市文物事业管理所：《张家口市白庙遗址清理简报》，《文物》1985年10期；另一批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和吉林大学考古专业1979年对白庙墓地的发掘，资料尚未发表。

(89) 陈信：《河北涿鹿县发现春秋晚期墓葬》，《文物春秋》1999年6期。

⑨⓪ 杨建华：《冀北周代青铜文化初探》，《中原文物》2000年5期。

⑨① 李逸友：《内蒙昭乌达盟出土的铜器调查》，《考古》1959年6期（图二:5，6）。

⑨② 赤峰市博物馆、宁城县文物管理所：《宁城小黑石沟石椁墓调查清理报告》，《文物》1995年5期（图二十三，1）。

⑨③ Von T.J.Arne, Die Funde von Luanping und Huanhua in *BFEA* No5, 1933.

⑨④ 杨绍舜：《山西柳林县高红发现商代铜器》，《考古》1981年3期。

⑨⑤ Von T.J.Arne, Die Funde von Luanping und Huanhua in *BFEA* No5, 1933.

⑨⑥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上村岭虢国墓地》，科学出版社，1959年。

⑨⑦ 孙海波：《新郑彝器》，转引自朱凤翰《古代中国青铜器》，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年（第十二章）。

⑨⑧ 朱凤瀚：《古代中国青铜器》，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年。

⑨⑨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中州路》，科学出版社，1959年。

⑩⓪ 陈光：《东周燕文化分期论》，《北京文博》1997年4期、1998年1、2期。

⑩① 北京大学考古系碳十四实验室原思训等：《碳十四年代测定报告九》，《文物》1994年4期。

⑩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中国考古学中碳十四年代数据集（1965－1981）》，文物出版社，1983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中国考古学中碳十四年代数据集（1965－1991）》，文物出版社，1991年。

⑩③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上马墓地》，文物出版社，1994年；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侯马工作站：《山西侯马上马村东周墓葬》，《考古》1963年5期。

⑩④ 郑州市博物馆：《尉氏出土一批春秋时期铜器》，《中原文物》1982年4期。

⑩⑤ 廊坊地区文物管理所、三河县文化馆：《河北三河大唐迴、双村战国墓》，《考古》1987年4期。

⑩⑥ 程长新：《北京顺义县龙湾屯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年8期。

⑩⑦ 陈光：《东周燕文化分期论》，《北京文博》1997年4期、1998年1、2期。

⑩⑧ 安志敏：《河北省唐山市贾各庄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六册（1953年）。

⑩⑨ 陶宗冶：《銎柄直刃式青铜短剑及相关遗存的初步分析》，《华夏考古》1994年1期。

⑪⓪ 程长新：《北京市通县中赵甫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年8期。

⑪① 靳枫毅、王继红：《山戎文化所含燕与中原文化因素之分析》，《考古学报》2001年1期。

⑪② 靳枫毅：《军都山玉皇庙墓地的特征及其族属问题》，《苏秉琦与当代中国考古学》，科学出版社，2001年。

⑪③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年8期。

⑪④ 张学武、陶宗冶：《河北张家口市泥河村出土一批青铜器》，《文物》1983年7期。

⑪⑤ 钟俊臣、刘得祯：《甘肃宁县宇村出土西周青铜器》，《考古》1985年4期。

⑪⑥ 河北省文物局文物工作队：《行唐县李家庄发现战国铜器》，《文物》1963年4期；河北省文管处：《河北省出土文物选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第96页）；石家庄地区文物研究所：《河北新乐县中同村战国墓》，《考古》1984年11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北省文物管理处：《满城汉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0年。

⑪⑦ 陈光：《东周燕文化分期论》，《北京文博》1997年4期、1998年1、2期。

⑪⑧ 围场县文物管理委员会：《河北围场东台子战国晚期至秦代墓地出土文物》，《文物资料丛刊》10。

⑪⑨ 郑君雷：《战国时期燕墓陶器的初步分析》，《考古学报》2001年3期。

⑫⓪ 靳枫毅：《军都山玉皇庙墓地的特征及其族属问题》，《苏秉琦与当代中国考古学》，科学出版社，2001年；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年8期。

⑫⑪ 林沄：《关于中国的对匈奴族源的考古学研究》，《林沄学术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年；韩嘉谷：《从军都山东周墓谈山戎、胡、东胡的考古学文化归属》，《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年。

⑫⑫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年2期。

⑫⑬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年2期。

⑫⑭ 可参看五道河子的剑，也是受梨树沟门的影响（图81，C）。

⑫⑮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河北平山三汲古城调查与墓葬发掘》，《考古学集刊》五。

⑫⑯ 张天恩：《再论秦式短剑》，《考古》1995年9期；陈平：《试论春秋型秦兵的年代及有关问题》，《考古与文物》1986年5期。

⑫⑰ 宝鸡市考古工作队：《宝鸡市益门村二号春秋墓发掘简报》，《文物》1993年10期。

⑫⑱ 见张天恩：《再论秦式短剑》，《考古》1995年9期。

⑫⑲ 许俊臣、刘得祯：《甘肃宁县出土西周青铜器》，《考古》1985年4期。

⑬⓪ 刘得祯、朱建唐：《甘肃灵台景家庄春秋墓》，《考古》1981年4期。

⑬① 肖琦：《陇县出土的匈奴文物》，《文博》1991年5期。

⑬② 宝鸡市考古工作队：《宝鸡市谭家村春秋、唐代墓葬》，《考古》1991年5期。

⑬③ 陕西雍城考古队吴镇峰、尚志儒：《陕西凤翔八旗屯秦国墓葬发掘简报》，《文物资料丛刊》3，1980年。

⑬④ 西安阎良墓出土，转引自陈平：《试论春秋型秦兵的年代及有关问题》，《考古与文物》1986年5期。

⑬⑤ Jeannine Davis－Kimball ed. *Nomads of the Eurasian Steppes in the Early Iron Age*, Zinet Press 1995（fig.100）.

⑬⑥ 李学勤：《平山墓葬群与中山国的文化》，《文物》1979年1期；刘来成、李晓东：《试论战国时期中山国历史上的几个问题》，《文物》1979年1期。

⑬⑦ 靳枫毅：《军都山玉皇庙墓地的特征及其族属问题》，《苏秉琦与当代中国考古学》，科学出版社，2001年。

⑬⑧ 高去寻：《李峪出土铜器及其相关之问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七十本 第四分。

⑬⑨ 李夏廷：《浑源彝器研究》，《文物》1992年10期；林沄：《从张家口白庙墓地出土的尖首刀谈起》，《中国钱币论文集》，中国金融出版社，2002年。

⑭⓪ 河北省文物管理处：《河北省平山县战国时期中山国墓葬发掘简报》，《文物》1979年1期。

⑭① Nicola Di Cosmo, *Ancient China and Its Enemi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⑭② Nicola Di Cosmo, *Ancient China and Its Enemi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第三章　文化带内部的趋同过程

上文我们对整个北方文化带进行了总的分期，其出发点就是各地之间的共性。但各区之间的特点和差异是很明显的，而且随着时间的发展有逐渐趋同的现象。只有在分期的基础上分清各地区相互间的共性与差异，并探索这些异同的历史意义，才能再现北方各文化区通过文化交往逐渐形成一个共同的文化带的过程。

考古学文化是当时社会生活的物化沉淀。从考古学文化中的不同遗存的功能入手，可以对古代社会生活的技术经济、饮食生活习惯和风俗习惯等不同层面加以探讨①。各地区殉牲的差异应当是当时经济类型的直接反映；考古学文化中的武器工具也间接地反映了当时人们的技术、经济等社会生活；陶器等容器反映了人们的饮食习惯，它一方面受生活习惯的制约，同时又与当地的食物资源有关；人们的装束以及人们的葬俗是当地传统的体现。在葬俗、陶器与装饰和武器工具这三个层面上，最活跃的是武器工具，人们能够有意识地接受那些先进的因素和式样。所以当外来文化影响到来时，武器工具是当地文化居民最容易接受的外来物品。葬俗是一个文化中最保守的部分，一般情况下，人们不会轻易接受外来的埋葬习俗。所以只要葬俗没有发生改变，这里的人类群体的主体就没有发生变换。正因为如此，我们在上文的年代分析中没有涉及到葬俗，在一般情况下，它很少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发生改变，因而不宜作为分期的标准。

下面我们讨论各地的特征以及差异，并从最保守的葬俗谈起。

第一节　各地葬俗的比较

一　冀北地区

这一地区经过科学发掘、对其埋葬习俗了解比较清楚的墓葬有梨树沟门、炮台山、军都山、甘子堡、北辛堡、小白阳、白庙。比较这些地点的墓葬可以发现，它们之间存在着很大的共性。

墓葬形制均为长方形土坑竖穴墓，只有玉皇庙墓地的大型墓有梯形和“凸”字形。竖穴土坑中没有葬具的为大多数，但各地点都有少数木棺葬具。木棺的数量与中原化的

程度成正比。例如炮台山墓地不仅出大量的中原式青铜器，还出中原式陶器，说明其中原化程度很高，这里使用木棺做葬具的也占大多数。在梨树沟门、军都山和白庙还有个别象征性石椁（图 65A:3）。梨树沟门 M8 在墓口距地表深 0.5 米处用不规整的自然石块砌成长 3 米、宽 1.5 米的一层棺盖，下面即是竖穴土坑。玉皇庙 M395 在墓坑底部周围砌成长方形棺室，一般只砌 1～3 层，高度不过 40 厘米，上面无盖石，死者安置其中。玉皇庙 M52 是在木椁外面加砌一圈或数块自然石块。这种象征性石椁很可能是夏家店上层文化葬俗的遗风。

这一地区墓葬的头向以东为主，或者东偏北。但是由于墓地多是分布在一个背山面水的山坡上，受地形的制约，有的墓的头向朝西或北。梨树沟门与炮台山墓地都有属于晚期的墓葬，同时也都有南北向的墓葬，这说明南北向墓葬的多少应当与年代有关系，年代越晚，南北向墓越多。这两个墓地都分布在一个北高南低的山坡上，墓地为东西长、南北窄的长方形地带。炮台山发掘的 35 座墓中，东西向 25 座，南北向 10 座，有木制葬具的数量多。梨树沟门墓地 1988～1989 年发掘和清理的墓主要在“墓地中上部的东西两侧进行了发掘”，墓葬的形制以土坑竖穴为主，一座墓有象征性石椁，头向有北向，有东向。1993 年的清理“主要在南面，地势北高东低”。墓葬形制“为土坑竖穴墓，多数墓葬有棺木灰痕迹，没有发现石椁。头向在半坡以下多为南北向，半坡以上多为东西向”。这两次发掘的情况在墓葬形制和头向方面都有一定的区别，即石椁墓的年代比较早，有木制葬具的年代比较晚；东西向的墓葬年代一般早于南北向的。很可能它的埋葬顺序与毛庆沟的一样，从北面的坡顶向南面的坡下分布，坡上的早，坡下的晚；也就是说东西向的早，南北向的晚；再结合炮台山中原化的程度高、南北向的墓葬多的事实，说明晚期中原文化的影响在增强。

葬式均为单人仰身直肢葬，甘子堡有个别仰身屈肢葬。北辛堡墓葬中附棺中的人均为俯身葬，这说明俯身葬是某种特殊人群的葬式。龙庆峡墓地有一例双人合葬。

随葬品的种类主要有陶器、服饰品和武器工具三类。不同种类的随葬品有特定的摆放位置。

陶器多放在头部，并有少量墓的陶器放在头龛里。

根据服饰品放置的位置可以看出一些器物在死者生前佩带的方式或一些特定的葬俗。它们主要摆放在从头至腰以上的部位。在耳部，饰以弹簧形铜丝耳环；面部经常发现 1～3 枚铜扣，一般在额头、眼窝和鼻子部位，铜扣背面有麻布痕，应当是缀有铜扣的麻布覆面巾；颈下佩有玛瑙或石珠或白骨珠项链，比较常见的是以石珠和白骨珠为主，在胸前部位点缀几个玛瑙等较为贵重的珠子，如梨树沟门 M15，“在颈椎部散落分布小白骨珠若干枚，成串痕迹明显。胸部有玛瑙珠 3 枚，形状不同”。还有的颈下佩戴虎、马等动物形青铜饰牌，这种动物饰牌数量不多。“饰牌长度在 4.5～7 厘米之间，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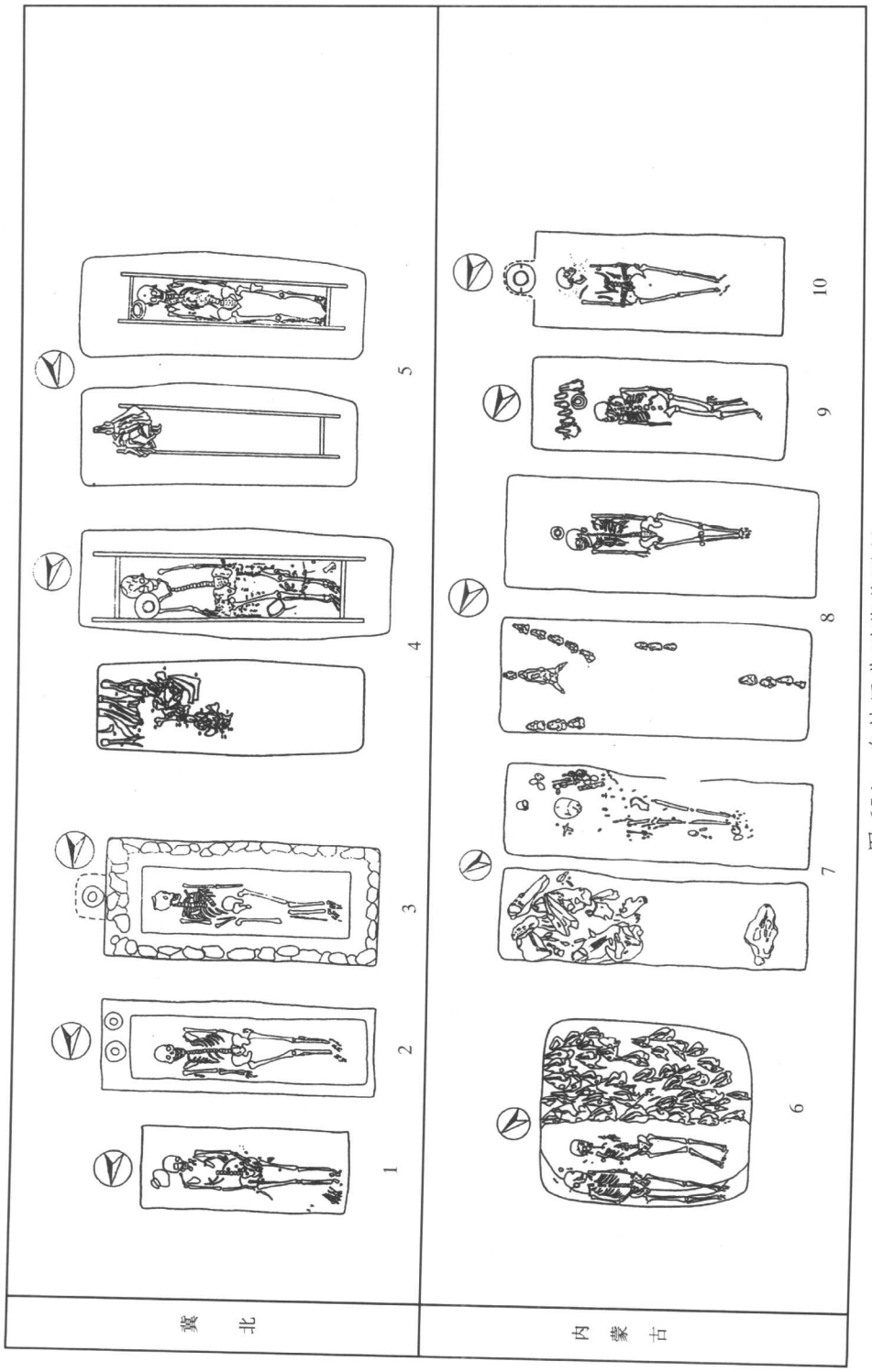

图 65A 各地区典型墓葬形制

1. 小白阳 M37 2、3. 白庙 M14、M25 4、5. 玉皇庙 M156、M75 6. 西园 M3 7. 桃红巴拉 M1
8. 崞县窑子 M19 9. 饮牛沟 M9 10. 毛庆沟 M3

面有两个穿鼻，以麻线缝缀在颈下衣领部位”，还有的墓（如梨树沟门 M1）在人骨的整个前胸有上百枚铜泡，应当是缝缀在上衣或胸前佩带上的饰物。个别墓中发现有青铜饰牌构成的带饰，如报道军都山墓葬的《北京考古》1990 年第 3 期的“兵器与带饰出土部位”的照片可以看出人骨腰围处有一排青铜饰牌（其形状看不清），上面挂有短剑与削刀②。龙庆峡也发现在人骨的盆骨下及股骨两侧有几十枚环孔图案带饰和卧马形带饰。冀北地区墓葬中服饰品的种类和放置的位置说明这一支北方系青铜文化的装束主要在腰以上部位，而且种类比较复杂，反映了这一文化的居民特有的传统与习俗。

第三类随葬品是武器工具，主要放置在腰以下部位。腰部有短剑、削刀、砾石、带扣或带钩，尺骨外有铜锥和针，膝附近有斧锛类工具。龙庆峡 M36 的节约、铜泡和马衔等马具放置在死者的膝部和胫部两侧，骨镞和铜镞放置在腿足一侧。梨树沟门墓葬中的戈位于人骨的胸部。根据工具与武器放置的位置，我们可以大体了解到当时人们佩带的方式：最主要的削刀和短剑是挂在腰间至股骨间的各种带饰上。腰侧至膝下有皮革箭囊，里面装有成束的箭。腿侧还有斧锛凿等工具以及成套的车马器。戈应是放在人的一侧，从戈头位于人的胸部可以推测已经腐烂的柲的长度。从这套装束可以看出，游牧骑射在当时社会生活中所占的重要位置。

值得注意的是，各墓地都报道了墓葬中出土的镞，但对于弓没有给以相应的关注。笔者详细研究了白庙墓地弓的出土情况，M57、M84、M88 和 M99 四个墓出土了弓弭。M57 的弓弭在右腿骨侧。M84 的两片弓弭一个在左大腿外侧，一个在头骨左上方，两个弓弭之间有断断续续的背片，应是弓背两侧所包的骨片。在 M88 中发现了 4 片弓弭（弓的每一端应有两片弓弭），一头发现在“右肢骨关节轴内侧，另一头在股骨关节轴外侧”，在两端的弓弭之间有极薄而扁平以压叉法相连的弓背包片，全长 99 厘米。M99 仅出一件弓弭，在右大腿骨内侧。从白庙墓地我们了解到了弓弭的形状以及在墓中放置的位置。弓弭和弓背包片都是发掘中极容易被忽视或破坏的器物，应当在今后的发掘中给予充分的注意。在白庙的墓葬中，凡是出土弓弭的墓都有较多的镞（尤其是骨镞）出土，所以在镞出土较多的墓葬中应注意是否也出有弓弭。

殉牲是这一地区埋葬习俗的另一个重要的方面。各墓地的殉牲情况都略有不同。见下表③。

遗　址	小白阳	白庙	北辛堡	甘子堡	玉皇庙	西梁垙	葫芦沟	龙庆峡	炮台山	梨树沟门
殉牲墓在墓地中的比例	20%	20%	100%	?	60%	25%	25%	33%	14%	50%
种　类	牛马	牛马狗	狗牛马羊	狗牛马羊	狗多，羊次之，牛马			马牛羊狗	狗 23 牛 1 马 1	依次为牛狗马
殉牲位置	墓内	填土中	填土中	?	填土中				填土中	填土中

从上表中我们首先可以看出，有殉牲的墓葬在整个墓地中所占的比例是不同的。在军都山的玉皇庙、西梁垙和葫芦沟三个地点，殉牲墓的比例各不相同，这种差别与各墓地墓葬形制的大小和随葬品的多寡有联系。如玉皇庙的大墓多，葬有中原青铜礼器和金属制品的多，殉牲墓也多。葫芦沟墓地的青铜器数量最少，未见殉马。在这里还发现几座墓共用一个殉牲堆的现象。《简报》推测这种在墓外堆放祭牲堆的形式“或许表明死者彼此间存在着某种亲缘关系，或许与死者各自身份相同或财产贫乏有关”。从葫芦沟墓地与其他墓地的区别看，当与这里的财产贫乏有关。这些现象都说明殉牲墓葬在整个墓地的比例与该墓地的贫富和级别有关。级别高的墓葬殉牲的就多，殉牲的多少与墓葬形制的大小和随葬品数量的多少都是墓主身份与财富的象征。另一方面殉牲多少也与文化传统有关。例如炮台山墓地有南北向的墓、中原式的青铜器和陶器，在这种中原文化因素多的地方殉牲墓就只有5座，说明中原文化因素的数量与殉牲的数量成反比。

殉牲的种类有狗、牛、羊、马，它们在各墓地所占的比例也有很大不同。一方面与数据的统计方法有很大关系。例如军都山的玉皇庙、西梁垙和葫芦沟三个墓地的殉牲种类是综合得出的，而龙庆峡墓葬没有介绍综合情况，我们是根据介绍的墓例得出的。这个墓例是一个大型墓（M30），所以马的数量就占了很大的比例。另一方面也反映了地方特点，位于东部的炮台山狗的数量最多，梨树沟门牛的数量最多，只有大墓才有马，炮台山和梨树沟门都不见羊。这说明东部地区很少养羊，反映了冀北东西两地经济类型的差别。

殉牲所用牲畜的部位只有头、腿和蹄。用腿或肢骨的部位作殉牲在长城地带的其他地区是少见的。在梨树沟门墓地，腿骨是放在填土内的。玉皇庙是一个牲头带一个牲腿，牲头置于牲腿之上，放置在墓东端死者头上或身上，或木椁盖板以上的填土中。炮台山是用牛头和四肢代表全牛。在小白阳墓地，《简报》报道为“腿骨与头骨均放在墓内”。殉牲放置的位置多在填土中，只有小白阳墓地是把殉牲放在“墓内”。从牲畜放置的位置看，均为有意摆放的。一般按大牲畜（马和牛）在前、小牲畜（羊和狗）在后的顺序，从墓主人的头部向脚部依次摆放。牲畜头的吻部朝向墓主头部的方向。以梨树沟门M3为例，在人骨上方距地表0.5米处的填土中，以马头骨1、牛蹄骨4和狗头骨3，从人骨的头部向脚部摆放。梨树沟门M6则是在填土中用马头、牛头和狗头从人的头部向脚部摆放。大型墓的殉牲一般分两层摆放在填土中，如炮台山M28、玉皇庙M250和龙庆峡M30。炮台山M28填土第一层是4个狗头，第二层是用“牛头骨和四肢表示全牛的骨骼一具”，放置于棺盖之上正中位置，两侧为4个狗头骨。龙庆峡M30为一个被扰乱的大墓，上层殉牲已经被扰乱，残存骨骼可分辨的有：马头7个，牛头6个（有一角），羊头4个，狗头2个，其余为这几类动物的肢骨。头骨与下颌骨分别放置，下层距上层4～6厘米，南北并置4个马头，一个头配两段肢骨。吻部一律朝人骨头向。小

白阳的殉牲放在“墓内”，牲畜的头骨放在人的头部，腿骨放在人的腿部。

通过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冀北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墓葬有很大的共性，应为一个类型。

二　内蒙古地区

在这一地区中，各墓地的葬俗有着较大的差别，可以分为三个类型。

第一个类型是岱海地区的毛庆沟墓地、饮牛沟墓地和崞县窑子墓地（图 65A：10、9、8）。这三处墓地均经过大规模的科学发掘，材料十分理想。墓地均分布在一个靠山面水的阳坡上，范围在一个东西长、南北窄的长条形坡地上，北高南低。毛庆沟与崞县窑子墓地均是从北面的坡顶向南面的坡底排列，北面的墓早于南面的。毛庆沟墓地最南面是晚段的墓。毛庆沟墓地东西向的墓 67 座，南北向的 12 座。晚段墓中南北向的墓占有很大比例。饮牛沟墓地中东西向的墓 9 座，南北向的 6 座。崞县窑子墓地没有南北向的墓，头向均为东偏北，方向在 53°～85°之间。

墓葬形制均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有少数墓在头部有龛和二层台。有头龛的多为东西向的墓，有二层台的多为南北向的墓。一般无葬具，只有饮牛沟个别南北向的中型墓使用木棺。

葬式均为单人仰身直肢葬。崞县窑子的仰身直肢葬有的面向上，有的面向侧面。毛庆沟有一例俯身葬。

随葬品种类与放置的位置与墓向有密切联系。在东西向的墓里，陶器放在头部或龛里，串珠在颈部或胸部，铜管状饰在头颈附近。腰部有环、饰牌、带扣。大型动物纹饰牌在腹前或散落在盆骨附近。短剑多在腰的左侧，刀在腰的右侧。带扣和带钩以及饰件整齐地排列在腰际。矛、戈在肩部。镞在脚下，毛庆沟没有发现弓弭，崞县窑子的骨镞与弓弭放在二层台上（M 21）。鹤嘴斧在头或腹部。南北向墓中多出带钩，一般被砸成头尾两截，分置于死者的头上和足下。这一类型墓葬的装饰物集中到了腰部（图版六）。构成腰带的装饰物有带扣、带钩、环、“S”形饰牌（《报告》称之为双鸟纹饰牌）、鸟形饰牌、联珠状饰、扣饰、兽头饰、迴纹饰牌、多孔饰牌和动物纹长方形饰牌。发掘者根据这些器物在腰部出现的组合将腰部带饰的构成分为以下几种：

第一种是由带扣、“S”形饰牌、鸟形饰牌组合；

第二种是由单独小型饰件（如联珠状铜饰、“S ”形饰牌）构成，不见带扣；

第三种是大型长方形虎纹饰牌与小型铜饰件构成；

第四种是以一件或两件大型长方形铁饰牌与其他小型饰牌构成。

各墓地均有殉牲，只见于东西向的墓中。崞县窑子 25 座墓除了 7 座被破坏不清楚外均有殉牲。毛庆沟殉牲的墓占半数以上。各墓地殉牲放置的地点均在人头部上方的填

土里，排列整齐，吻部向前，下颌在上。殉牲的种类有羊、牛、马、鹿、狗、猪，以羊为主。崞县窑子殉羊的13座墓，殉牛的5座，马和鹿各4座，猪、狗各2座。毛庆沟墓地中殉羊的14座，牛10座，马2座，狗1座。牛在毛庆沟晚段增多，马基本不见于晚段，单独用羊殉葬的只见于早段。殉牲的种类与数量向人们透露出许多信息。与冀北地区相比，羊成为殉牲的主要动物，应当是反映了畜牧业中羊占有重要的位置。这与冀北地区墓葬中以殉狗为主所表现的经济类型是不同的。马的数量仍很有限，说明了游牧业尚不发达。尤其是到了毛庆沟的晚期，随着南北向中原文化因素的墓葬增多，马在晚期已不用于殉牲，而牛在增多。这说明中原文化的到来不仅使文化因素的对比发生了改变，经济类型也在发生变化。不同性别的墓葬在殉牲的种类与数量方面也有一定的关系，这应当是男性与女性各自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和财富的体现。只殉葬羊的一般为女性，殉葬猪、狗的也为女性，男性墓用马或马牛殉葬。

除了在填土中殉牲以外，还流行在墓中放置牲畜的某一个部位。毛庆沟墓地是随葬羊的肩胛骨，放在腰部、胸部或腹部。崞县窑子墓地中男性随葬羊下颌骨、羊矩骨，女性随葬羊肩胛骨。有些肩胛骨放在陶罐旁边。这应是给死者随葬的用以食用的肉。饮牛沟墓地以随葬肩胛骨为主。

第二个类型是河套南北的墓葬，有呼鲁斯太、玉隆太、西沟畔和桃红巴拉。墓葬均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只有桃红巴拉的一座墓有二层台。这一地区墓葬头向朝北，只有最东端的玉隆太仍朝东，与凉城地区的相同（玉隆太墓葬的头向是根据三宅俊彦的《中国古代北方系青铜器文化的研究》一书的结论，见图122中的第9地点）[④]。从人骨保存完好的例子看，葬式为单人仰身直肢葬。随葬品中的车马器和鹤嘴斧的位置一般在人骨架之上、填土中的殉牲之下。呼鲁斯太的殉牲下面发现有马面饰、鹤嘴斧、刀、铃和车马饰。桃红巴拉M1在殉牲下有鹤嘴斧、锥和镞；武器工具和装饰品在人骨架的周围，颈部有串珠，腰部有铜环饰、带扣和刀，腰胸之间有管状饰、“S”形双鸟纹饰牌、兽头饰和扣饰，腿部有联珠状饰。陶器放置的位置比较乱，呼鲁斯太的陶器放在头部，西沟畔的陶器位于足下，桃红巴拉M1的陶器在头上，M2的在脚下。

根据这一地区发现的数量有限的墓葬，殉牲中马的数量上升为第一位，羊次之。呼鲁斯太M2在人骨架上有27个马头，作三行“一”字形排列。桃红巴拉M1（图65A：7）的墓主人是一个35岁左右的男性。在距地表10厘米以下有马头7个，牛头4个，羊头2个。其中的马嘴中尚有马衔，头两侧散有马面饰，这应当是死者生前骑乘的马。M2的墓主人是一个3岁左右的幼儿，墓内有生土二层台。在距地表17厘米以下的二层台上有大量的牲畜头骨，计有羊头42具、马头3具、牛头4具和牛蹄骨若干。桃红巴拉墓葬中的殉牲层层叠压，没有经过有意摆放。M2墓穴边留有二层台应当是为了放置大量殉牲的。这个幼儿的殉牲数量不比M1的成年男性少，但他是以羊为主，而M1

的成年男性是以马为主。从桃红巴拉这两座墓的情况分析，3 岁儿童的殉牲应是从他的家庭继承来的，殉牲的种类也以羊为主，与他的身份是一致的。从他的其他随葬品来看，仅有角器、骨器、环饰、管饰棍棒头和容器，这些都可以看成是他生前的用品，这里不见短剑、刀、斧一类的武器和工具。从这个幼儿墓可以推测，当时作为财产的畜群可能是从家庭中继承来的，武器工具则可能是生前使用的器物，因而这个 3 岁的儿童才会随葬有大量的牲畜而不见短剑、刀斧一类成人使用的器物。

最后一类是西园墓地。这个墓地所表现出来的埋葬习俗与内蒙古地区其他类型有很大区别。西园墓地也坐落在一个北高南低的向阳坡上，头向东偏北，在 62°～75°之间。M3～M7 和祭祀坑 J1、J2 方向一致，成行排列，间隔 3～4 米，很有规律。墓葬形制为竖穴土坑洞室墓，“在坑壁的左侧都挖有一个伸入坑壁的偏穴，顶略呈弧形。墓坑右半部有长度与墓口相等的二层台”，无任何葬具。葬式有仰身直肢葬、仰身屈肢葬和侧身直肢葬。死者的右手均放在腹部，有的双脚交叉。葬法有单人葬与合葬（图 65A:6）。随葬品中以装饰品为主，占随葬品总数的 95%。耳环在头两侧，串珠在颈部周围，腰部有铜铃和联珠泡饰，手臂的内外侧有铜环、扣形饰、管形饰。管孔内都有腐朽的皮屑，估计这些管饰原来是贯串在一起的。武器中有镞和弓弭。镞以骨制为主，只有 1 件铜镞。在 M4 中，1 件骨镞和 1 付骨制弓弭放置在右腿外侧。不见短剑和鹤嘴斧等工具和武器。铜刀均只余刀身的一截，不见刀柄。

在发现的 7 座墓中，均有殉牲。种类只有牛和羊的头骨（个别蹄骨），都整齐地摆在墓坑右半部的二层台上，大牲畜牛头摆在前面，小牲畜羊头放在后面。吻部朝向墓主的头向。有的墓在死者肩部放有羊的肩胛骨。墓葬殉牲中不见马，马只见于祭祀坑中。1 号祭坑的偏穴中摆放 11 具牲畜头骨，牛头 2 具，马头 1 具，羊头 8 具，头骨的吻部均朝前，面向一致。2 号祭坑在右半部的二层台上摆放 11 具马头骨。

西园墓地的洞室墓和葬马坑是很特殊的，洞室墓是甘肃宁夏地区特有的墓葬形制，葬马坑主要见于甘肃的庆阳地区，因此西园墓地的发现说明，这时的北方地区不仅存在着文化的传播，也有可能存在着人口的迁徙。

在内蒙古地区这三种墓葬类型中，东部凉城地区与冀北地区有很大的相似之处：头向均朝东；都有少数有木制葬具的墓；几乎每个墓都有陶器随葬；都有头龛，陶器多放在头部或龛里；刀剑都挂在腰带上；镞均在腿足附近；戈矛在胸部；马具少见，只有马衔与节约放置在腿部（白庙、毛庆沟 M59 ）或头部（毛庆沟 M71）；殉牲大多是按牲畜的大小种类（马牛羊狗等）依次摆放在人骨头部的填土中，只有一排的就横排于头部上方，吻部均朝向墓主头向。但两者仍有区别。在殉牲种类上有所不同。冀北地区殉牲中狗占有重要位置，内蒙古东部是以羊为主，后来牛的数量在增加。内蒙古地区除了填土内的殉牲外，在人骨附近还有羊的肩胛骨、矩骨和下颌骨。殉牲的头骨都是下颌在上。

在人骨上的装饰物与装饰部位上也有所不同。冀北地区流行耳环，内蒙古地区则很少见。冀北地区主要装饰腰部以上的部位，包括耳环、覆面、项链、胸前的动物纹饰牌和衣物上缝缀的扣饰；内蒙古东部地区的装饰大为简单，装饰部位主要集中在腰部，扣饰数量减少，以饰牌为主。

西园墓地与更西边的甘宁地区的相似，都有洞穴式墓，还有合葬墓。头向东偏北。不见木制葬具。使用陶器随葬的情况也比较少见。西园墓地与内蒙古地区其他墓葬的区别可能与它的年代早有关。如果这个推测成立，就说明内蒙古地区的西部在早期受到较多来自西部的影响。

河套与阴山南北的墓葬均朝北，殉牲数量很大，以马为主。由于殉牲数量大，放置的方法为层层叠压，并且用留二层台的做法来增加放置殉牲的空间。很少见木制葬具。很大一部分随葬品，尤其是与车马器有关的器物，放置在殉牲之下、人骨架上。陶器或在头上或在足下。这一地区的呼鲁斯太墓葬位于阴山山脉石兰计山口（又称狼山山口）东北二十公里。这个山口的山谷长达六、七公里。自古以来，它是漠北草原通向漠南的重要通道。从呼鲁斯太墓葬的位置看，很可能它的墓葬形制是与漠北最接近的一种类型。呼鲁斯太 M2 殉葬了 27 具马头，没有殉葬别的家畜，反映了这里游牧经济与骑射的发达。

从内蒙古地区的三种墓葬类型中可以看出，这一地区的墓葬形制最为复杂，说明这一地区在当时居住着不同部族的人群。这些不同的墓葬类型既代表了本地不同的族团（如内蒙古的东部岱海与西部河套类型），又代表了外来的不同族团（如包头的西园类型）。即使是东部的岱海地区还可以再细分为蛮汗山以南的毛庆沟与饮牛沟类型和蛮汗山以北的崞县窑子类型。蛮汗山以南地区与外界的交往、尤其是与中原的交往使得它与山北的崞县窑子类型有很大的区别。

三 甘宁地区

甘宁地区各地的墓葬习俗依照地域的不同，相互之间有很大的区别。我们按照固原地区、银南地区和庆阳地区分别进行考察。

发现墓葬数量最多的是固原地区。经过科学发掘的有杨郎马庄墓地、于家庄墓地和陈阳川墓地。因此对这一地区的墓葬形式有比较清楚和全面的了解。这一地区的墓葬形制非常复杂，分竖穴土坑墓（图 65B:11）和洞室墓两大类，在洞室墓中又分单洞室墓和双洞室墓。单洞室墓中分竖穴土洞墓（图 65B:12）、“凸”字形墓（图 65B:13、15）、斜“凸”字形墓（图 65B:16）、刀把形墓（图 65B:14、17）和偏洞穴墓（只见于陈阳川）。双洞室墓只有“凹”字形和双圆耳形墓各一例（图 65B:18）。

墓葬形制虽然复杂，但均无葬具。头向一般为东北向，墓葬成排分布。在竖穴土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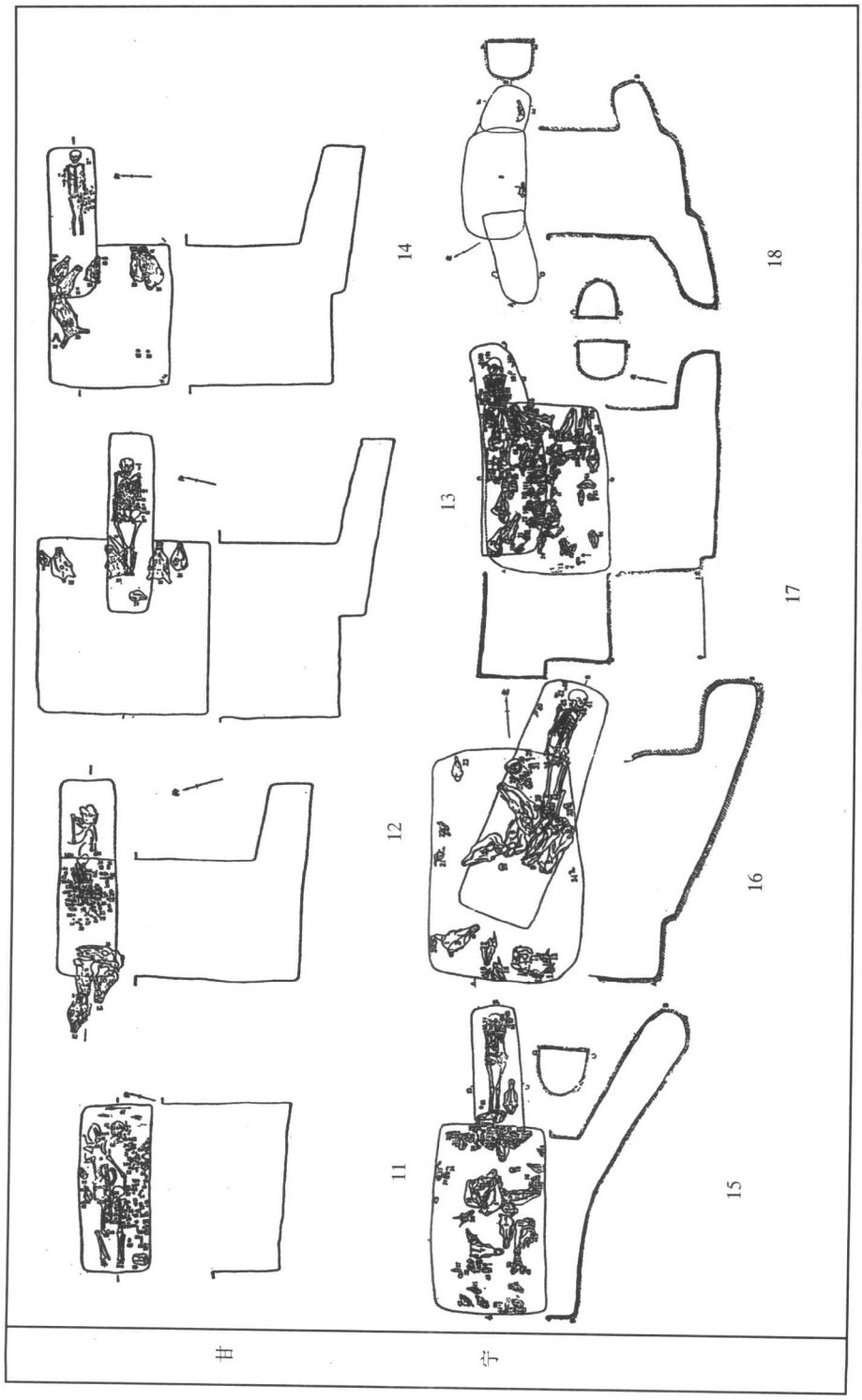

图 65B　各地区典型墓葬形制

11～14. 于家庄 SM4、M12、M15、M20　15～18. 马庄Ⅲ M3、Ⅰ M2、Ⅲ M4、Ⅱ M10

墓中，人骨放置在墓坑底部。在土坑洞室墓中，人骨架放在洞室里，头放在远离墓道的洞室一端。这一端往往比墓底低，因此人骨架放置的位置是头低脚高，最大倾斜角度为32°左右。葬式以单人仰身直肢葬为主，于家庄墓地有两例双人葬。陈阳川墓地有的葬式为仰身直肢侧头葬，还有的双脚作交叉状。在于家庄墓地，洞室不断地向墓道以外扩展、洞室底部逐渐低于墓道底部以及人骨和随身的随葬品逐渐移进洞室这三种现象是同步发展的，因此墓葬形制的发展序列是：竖穴土洞墓—凸字形墓—斜凸字形墓—刀字形墓。

从马庄、于家庄和陈阳川墓地我们了解到，各墓地之间随葬品的摆放情况仍有一些差别。于家庄的随葬品多摆放在人骨的左侧；陈阳川的随葬品数量很少，零星放置在头、脚部位；马庄的随葬品数量多，有时候是堆放在一起的。尽管如此，随葬品的放置还是有一些共同的规律。陶器一般与殉牲放在一起，个别放在头部（马庄 M4）或人骨两侧（于家庄 M17）；车马器中大型车马器，如辕饰、铃、腹中空动物饰多与殉牲在一起。竿头饰多也与殉牲在一起，个别在头部（马庄ⅢM1）；小型车马器，如马面饰、节约和铜泡在人骨的头部或胸部，武器工具的放置位置最为复杂，戈、矛、管銎斧、锥、镞放在头部或肘部；剑、刀、凿、骨镳在盆骨附近。骨弓弭在腿外侧（于家庄 M17，SM4）。装饰品大多在人骨的头部和颈部。三瓣形骨器多发现在头部，可能是束发用具。

殉牲的墓葬几乎达 100%（只有于家庄的少数儿童墓不殉牲）。一般以牲畜的头殉牲，少量配有蹄骨。殉牲的动物中羊头的数量最多，牛或马次之（于家庄完整的羊头骨 166 具，牛头骨 54 具，马头骨 42 具。马庄的所有墓葬都有羊头骨，2 墓没有牛头骨，6 墓没有马头骨）。这一比例反映出一种发达的畜牧经济。马匹的数量没有内蒙古西部的多，很可能游牧的程度和骑射不如那里发达。殉牲的位置在各墓地也有不同。从殉牲放置的高低位置看，马庄和陈阳川是葬在填土中，于家庄是葬在墓葬底部的多于葬在填土中的。从殉牲放置的平面位置看，在竖穴墓中，于家庄的殉牲放在人骨的脚部，马庄放在人骨的中部，陈阳川放在人骨的头部。在洞室墓中，殉牲多放在墓道中靠近洞室的一端。如果殉牲数量多，就把大牲畜（如马、牛）放在墓道靠近洞室的一端或在中部[5]。小牲畜（如羊）放在另一侧（见马庄 IM1）。个别的把大牲畜放在洞室里（马庄ⅢM3）。殉牲数量少的一般经过有意摆放，吻部朝向墓主头向，殉牲多的一般只有意摆放前排的大牲畜的头骨，其后的小牲畜（主要是羊）一般是随意放置。

银南地区发现的中宁倪丁村墓葬和中卫狼窝子坑墓葬，除倪丁村 M 2 为正式发掘外，均是被破坏后进行调查征集的。根据留下的墓坑和当事人回忆，墓葬形制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坑内回填的细纱质地纯净，不易与周围的墓坑边区分。头向东或北偏东。未见葬具。葬式为单人仰身直肢葬，狼窝子坑有个别侧肢葬或屈肢葬。随葬品位置以倪丁村 M2 为例：陶器放在人骨的脚下，头部有陶勺、绿松石饰、管銎斧等，盆骨附近有

铜镞、骨镞、铜环、刀，股骨两侧有短剑。几乎所有的墓都有殉牲。殉牲的位置大多在填土中。中宁倪丁村 M2 填土中有马头 2 具，周围散有马面饰，说明这匹马是墓主人生前使用的。

庆阳地区由于与中原地区最为接近，北方因素不太明显。以对现场调查清理基本清楚并将墓葬与葬马坑分别发表的袁家村墓葬为例。埋人的墓与葬马的坑是分开的。墓葬为土坑竖穴式，有木棺，头向北。葬式为仰身直肢葬，头向侧面。在墓葬 1 米处有一个葬马坑，里面埋葬了整匹的马，并葬有各种车马器。这种葬马的形式与涵义与北方其他地区的殉牲是完全不同的。这里表现了对马的珍视，是将其作为人的伴侣掩埋的。这一地区只是在武器工具中使用一些北方式的器物。

永登榆树沟的墓是清理的，有些情况不太清楚。从墓向等情况看，与内蒙古河套、阴山南北的更为接近。这与墓中随葬品的情况是一致的。殉牲有马牛羊。

甘宁地区墓葬中庆阳地区的葬俗与其他地区有很大的不同，这一点比随葬器物表现得更为清楚。在葬俗中中原文化的因素所占的比例非常大，可排除不议。其余地点的墓向均朝北或东北。陶器的位置在脚下、殉牲处或头部。银南类型是土坑竖穴墓，殉牲多放在人骨架上面的填土中。固原类型墓葬分为土坑竖穴墓和洞室墓。固原地区的洞室墓中，洞室用于放置人骨架，墓道用于放置殉牲。这一地区自新石器时代以来就有洞室墓的传统，如海原县菜园墓地[6]，在更晚的汉代仍然使用这种墓葬形制，如同心县倒墩子墓地[7]。当地传统的保留说明当地居民一直世世代代生于斯、长与斯，文化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以及经济类型的变化都没有改变这一古老的传统。

四　各类型葬俗的比较

以上我们对整个北方地区的墓葬习俗分地区做了考察。通过分析对比可以看出，整个北方地区按葬俗可以分为自东向西的不同类型，它们依次是：冀北类型、内蒙古东部类型（可细分为蛮汗山以南和以北两个亚型）、内蒙古西部河套南北类型、西园类型、固原类型和银南类型。

从墓向的角度看，冀北和凉城地区比较相近，头向朝东；河套南北以正北向为主，只有靠近东部的玉隆太头向朝东；甘宁地区是以头向东北为主。从墓葬形制看，各地都有竖穴土坑墓，唯有固原类型和西园类型有洞室墓。从葬具看，冀北地区早期有象征性石椁，晚期木制葬具增多，有的有头龛；凉城地区有头龛，南北向墓葬有二层台和木棺。只有银南和河套阴山南北是单纯的竖穴土坑墓，表现出两地的一致性。各地的葬式均以仰身直肢葬为主，个别头部或上肢侧身、仰身屈肢。固原地区的洞室墓中人骨架放在洞室里，头低脚高，有的双脚相叠。西园和于家庄墓地各发现一、两例双人葬。

随葬品的位置反映了不同的文化传统。冀北地区墓葬中，人骨架的腰部以上主要是

各种装饰品，有耳环、覆面、项链、颈下的动物饰牌、前胸衣物上的缀饰等。内蒙古东部和西部类型的装饰集中在腰部。甘宁地区各类型的装饰物比较分散。整个北方系青铜文化墓葬中的武器工具类的情况比较复杂。短剑和刀子一般都在腰部附近，镞和弓弭都在腿部。陶器的位置在各地有很大的不同。冀北和内蒙古东部类型随葬陶器普遍，放置在头部或头龛里。河套南北类型和银南类型的墓葬中有陶器的只占半数左右，有的放在头部，有的放在脚下。陶器不太普遍，马庄墓地 49 座墓中，只有 5 座墓各随葬 1 件陶器，于家庄 28 座墓中也只有 4～5 座墓有陶器。陶器多与殉牲放在一起，个别放在头部或脚下。甘宁地区的各类型和内蒙古西部的河套南北类型的车马器位置很有特点，在内蒙古西部是放置在殉牲之下，人骨之上；固原类型的大型车马器一般是与殉牲放在一起的，小型车马器放在人骨两侧。

各类型墓葬的殉牲情况也有所差别：

从殉牲种类看，冀北地区墓葬的殉牲以狗或牛为主，东部的梨树沟门和炮台山不见殉牲羊；岱海地区以羊为主，晚期牛的比例在上升，单纯殉葬羊的不见了。前两个地区的马都比较少见。河套南北类型和银南类型的马在殉牲中占主要位置。甘宁地区以羊为主，马次之。

从殉牲在墓葬中所占比例看，冀北和岱海有殉牲的墓一般在半数左右；河套阴山南北的墓中殉牲达 100%；甘宁地区在 90%～100%之间。由于后两个地区殉牲量大，只摆放大牲畜，小牲畜如羊一般是层层叠放，不再摆放。

从殉牲所使用的牲畜的部位看，各类型均以动物的头骨为主，但冀北地区使用肢骨与头骨相配，其他类型多以蹄骨相配。

殉牲放置的位置各地也有区别。冀北与内蒙古东部类型主要是放在人骨上半部的填土中；内蒙古河套与西园类型的殉牲有的放在填土中，有的放在二层台上；固原类型的殉牲在竖穴土坑墓中放在填土或墓底部，在洞室墓中放在墓道里。

各地葬俗的差别反映出不同亲缘集团之间的联系。内蒙古东部的岱海地区与冀北地区有着较大的一致性，银南地区与内蒙古西部的河套阴山地区具有一定的联系。固原地区是一个有着自身特点的地区。内蒙古西部西园墓地在墓葬形制上表现的与固原地区的相似性，反映出内蒙古西部在早期与固原地区的联系，并呈现出从西向东传播的态势。甘宁地区的永登榆树沟与内蒙古西部的一致性又反映出北方文化带在晚期出现的自东而西的传播现象。庆阳地区从葬俗上看，与北方文化带有着较大的差别。

第二节　各地陶器的比较

陶器在北方系青铜文化考古遗存中所占的比例虽小于青铜器，但是它在确定考古学

文化的属性和区分古代民族文化传统方面有着比青铜器更加重要的意义。各地出土的陶器数量差别较大。这一方面是由于当地生活习惯制约，有的文化中使用陶制容器比较多，有的比较少；另一方面是文化传统的影响，有的文化使用陶器随葬，有的则不然。有些地方陶器少是由于随葬品都是由当地农民发现后被征集的，陶器不像青铜器那样引人注目，有的被毁了，有的被丢弃了。这些情况是我们分析陶器之前必须考虑到的。

在各地葬俗的分析中，我们已经将这个时代的整个北方地区大致分成了若干个类型。由于葬俗和陶器都能够比较敏感地反映不同族团的文化传统习俗，所以它们在很大程度上应该是重合的。下面我们参照葬俗类型的分区对陶器进行分析，并主要从陶质、纹饰和器形三个方面来考察。

一　冀北地区

这一地区中陶器出土情况比较清楚的有小白阳墓地、军都山墓地（包括玉皇庙、西梁垙和葫芦沟）、白庙墓地和梨树沟门墓地。小白阳墓地中的陶器中夹砂陶数量最多，约占全部陶器的96%。夹砂陶质地疏松，火候不高，颜色多为红褐色，也有少量黑色。器表以素面为主，仅一件上饰戳刺纹。皆为手制，有的器物后经慢轮修整。器类以罐为主，壶、钵较少见。泥质陶仅一件壶，质地细腻，火候较高，灰色，素面。

军都山的三处墓地，皆含夹砂陶和泥质陶两大陶系。这两种陶系始终共存于一个墓地是这一地区的一个重要特点。从总的数量看，夹砂陶比重大，在早期占统治地位。夹砂陶颜色多为红陶或褐陶，器类主要是罐，还有三足鼎（图66:19）和单耳杯。手制，器形多不规整，制作粗糙，火候低而不匀，陶质疏松，器表多杂色斑迹，以素面为主，个别戳印指甲纹。泥质陶为灰色，少量黑皮陶。器形较多，有折肩罐（图66:20）、高柄豆（图66:8）和高领罐。泥质陶多采用慢轮加工，器形较规整，火候也较高。虽然泥质陶在总数上不及夹砂陶，但在中晚期逐渐增多，到了晚期已接近主导地位。

白庙第三类遗存属于这阶段。陶器分手制夹砂陶和轮制泥质陶。夹砂陶质地疏松、火候低，以红褐为主，灰褐次之，素面为主，个别印压纹，器形以双耳鼓腹罐和筒形罐为主。泥质陶质地细腻，火候较高，灰色，器表颜色均匀，纹饰有细密的绳纹以及少量附加堆纹、弦断绳纹、兽面纹等，主要器类有豆、盆、折肩罐等。属于第二组的M2、M3中出土的双耳罐与属于第三组的M2、M20（图66:6、18）中出土的双耳罐在形状上有一些区别，肩部逐渐明显向上抬起。第四类遗存全部是泥质陶，并且是典型的燕文化陶器，所以可以看出泥质陶的增多是中原燕文化影响的结果。

梨树沟门墓地的陶器分夹砂、夹细砂和细泥陶，颜色多为红褐色、红色、灰色，少量为黑色。器表以素面为主。制作粗糙，形状不大规整。器形以罐为主，有少量的壶。以梨树沟门为代表的东部地区与上面分析的三个墓地的陶器比较，既有共性，也有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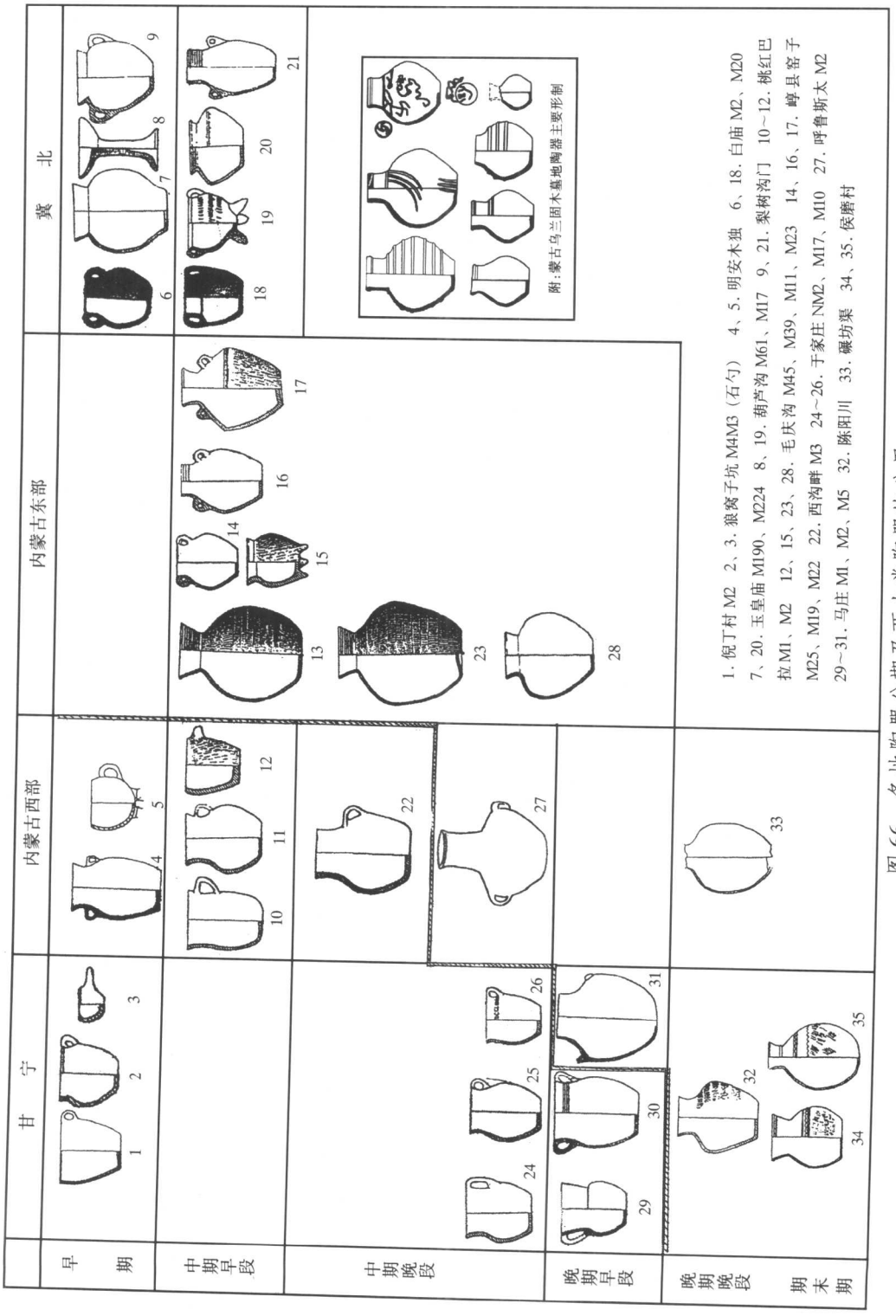

图 66 各地陶器分期及两大类陶器的分界

性。共性方面是各地都有大量的夹砂红褐陶，以罐为主，并都有少量代表当地传统的三足鼎和代表中原文化因素的折肩罐（见图 66:7、8、19、20）。这里的典型器物是双耳位于口沿至肩部的双耳罐（图 66:9、21，这与西区耳部与口沿平齐的大双耳罐是不同的），并有一定数量的小直口圆腹壶。

从以上四处墓地所表现出的陶器特点看，冀北地区有很大的共性。陶质均分为夹砂陶与泥质陶，以前者为主，制作粗糙，代表了当地文化因素；后者制作精细，并有逐渐上升的趋势，代表了中原文化影响。夹砂陶器形简单，以罐为主，并有数量不多但很有特点的三足鼎。器表以素面为主，少量戳印指甲纹。泥质陶的器形复杂，有折肩罐、豆和壶等，纹饰种类也较多，有细绳纹、附加堆纹和弦纹。按照泥质陶逐渐增多的变化规律，西区三处墓地的年代应以小白阳的年代最早，夹砂陶占 96%，军都山的三处墓地次之，从陶质上反映了从早向晚发展的过程，白庙的第二组和第三组则从器形上反映了这样一个变化过程。

二　内蒙古东部地区

这一地区有较多经过科学发掘的墓地，有分析陶器比较理想的资料。毛庆沟墓地共发现陶器 42 件，其中泥质灰陶 27 件，泥质灰褐陶 6 件，泥质红褐陶 7 件，泥质红陶 1 件，夹砂红陶 1 件。泥质灰陶全部为轮制，泥质灰褐陶大部分为轮制，前两者可以归为一大类，火候高，器壁薄，饰有绳纹。后三种质地的陶器均为手制，火候低，器形不规整，器壁厚，颜色不均匀。整个墓地的陶器器形非常简单，42 件陶器中有 40 件是罐，绳纹发达，大约 85% 为无耳器（图 66：13、23），另有 1 件三足罐和 1 件盆。毛庆沟墓地可以分为早、晚两段，陶器腹部最大径有逐渐上移的发展趋势。在晚段和饮牛沟墓地有短直颈素面鼓腹罐，均为泥质灰陶（图 66：28）。少数陶器肩部施波状划纹值得注意。

崞县窑子墓地中的陶器以泥质为主，少量加细砂、器壁较厚的陶器。灰色的 10 件，灰褐色的 8 件，红色的 3 件。前两种多见于墓地的东组，都是轮制，器形规整，器壁薄，火候高。红陶多见于北组，手制，不规整，器表凸凹不平，火候低。按照崞县窑子墓地的分区和年代看，北组多是第 I 期的墓葬，东组多是第 III 期的墓葬，也就是说红陶年代比灰陶和灰褐陶早。整个墓地陶器的器形中有耳器发达，双耳为主，少量单耳和无耳的壶和罐（图 66:16、17）。器表为素面的约占四分之三。

毛庆沟墓地与崞县窑子墓地的共性是都有器耳与口沿平齐或略高的双耳鼓腹罐和三足鼎（图 66:14、15），双耳鼓腹罐是与冀北西区共有的，三足鼎见于整个冀北地区。这些共性仅限于相当于中期早段的崞县窑子墓地和毛庆沟墓地的早期。但是两地也有差别：毛庆沟墓地陶器中以绳纹陶为主，崞县窑子多为素面；毛庆沟墓地陶器中多见无耳

罐，崞县窑子墓地带耳罐普遍。

从凉城地区的几处墓地的陶器分析看，这一地区的陶器均以泥质陶为主，灰色比红色的年代晚。灰色多为轮制，制作水平较高；红色多为手制，制作水平较低。毛庆沟墓地和崞县窑子墓地都是灰陶多于红陶，年代相当；饮牛沟只有灰陶，年代最晚。这个结果与我们以前讨论的分期是一致的。

三 内蒙古西部地区

这一地区最早的墓葬是明安木独。这里只发现了2件陶器，一个是大口双耳罐（图66:4），一个是带足单耳杯（图66:5）。均为夹砂灰褐陶，素面，火候较高，上面有烟痕。桃红巴拉和公苏壕发现了3件完整的陶罐（图66:10、11），1件陶碗，此外还有2件石制杯形器（图66:12）。陶罐的形制为筒状单把或大口单把或凸月牙形器耳。均为夹砂褐陶，素面，火候较低，质地粗，手制。西沟畔战国墓中发现了3件陶器（图66:22），均为口近直的单把罐，夹砂灰褐陶，火候不匀，手制，器壁较薄。呼鲁斯太墓葬共发现7件陶器，只有一件是完整的，为一小口细颈圆腹壶，肩部一对板形耳，肩部饰一周波折纹（图66:27）。陶质为夹砂红褐陶，素面磨光，上面饰有波折纹。最晚的碾坊渠只发现1件小口、溜肩的圆腹壶，底小、近圜形。陶质为泥质灰陶，火候高，经过慢轮加工（图66:33）。

这一地区发现的陶器的特点是，陶器数量少，相互之间差别较大。这些陶器的陶质不尽相同，但以夹砂陶为主。颜色以褐陶为主。碾坊渠的泥质灰陶代表了这里最晚的陶质。这一变化值得注意。从器形可以分为三类：A类为双耳曲腹罐（图66:4），B类是单耳或单把曲腹罐或杯（图66:5、10～12、22），C类为有耳或无耳直颈圆腹壶（图66:27、33）。根据这个分类，桃红巴拉和西沟畔的陶器器形有着很大的一致性，为B类，罐为大口，上口较直，器壁略曲，肩部越来越突出。肩部附近有一个桥形板耳。明安木独有一件也属于这一类（图66:5）。B类的单耳或单把器类应当是来自西部甘宁地区甚至更西的新疆地区的影响。明安木独的另一件为A类的双耳曲腹罐，器身瘦长（图66:4），在这一地区很少见到。到了呼鲁斯太和碾坊渠时期，这一地区的陶器又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器形变成了C类的直颈圆腹壶。这种器形在北方其他地区尚未见到，但是在蒙古国西北部同一时代的乌兰固木墓地[8]有这种陶器（图66中附图）。这里的陶器不仅以直颈圆腹罐为主，而且还流行波浪纹等条带形装饰，这种装饰在中国北方地区晚期也常有发现。呼鲁斯太是整个北方地区位置最靠北的墓葬，很可能最先接受了更北的蒙古地区陶器的影响。总之，这一地区早期的B类大口、带耳（把）曲腹罐是这里陶器的显著特征，这与岱海地区和冀北地区的陶器中以小口鼓腹罐为主的特征完全不同，而与西部有一定的联系。晚期出现的C类直颈圆腹罐反映了与北部的联系。

通过对这一地区的陶器的分析可以看出，这一地区的陶器种类非常复杂，与葬俗的特点是一致的，反映了这一地区文化成分的复杂性，说明这一地区在当时是与外界接触比较广泛和频繁的地区。

四　固原与银南地区

由于银南只有早期遗存，固原没有早期遗存，所以我们把它们放在一起介绍以便相互补充。

早期陶器只见于银南的中宁倪丁村和中卫的狼窝子坑两处墓葬。倪丁村发现了1件单把大口罐（图66:1）和1件小陶勺，陶质为夹砂灰陶。狼窝子坑墓地共发现9件陶器，除1件陶勺为泥质灰陶以外，均为夹砂红褐陶。其中有双耳罐1件，没有发表器物图，从文字介绍了解到，器形为平唇、侈口、鼓腹、平底，肩上附有双耳，在器耳的上下有两条横向平行对称的牛角式附加堆纹。单耳罐4件，两件大口、筒形、斜壁内收，另两件大口、口沿略内收形成口沿和鼓腹之间的交界处的颈部（图66:2）。石勺为单把（图66:3），把手与桃红巴拉的石杯的把手相似。

中期陶器见于于家庄墓地。于家庄墓地发现7件陶器，1件为大口双耳罐，6件为大口单耳罐。陶质除一件单耳罐为夹砂灰陶外均为夹砂红陶，均为手制，素面，个别颈部有锯齿状绳索堆纹（图66:24～26）。

晚期早段陶器发现于马庄墓地，共计6件陶器，器形为大口的双耳或单耳罐，陶质均为夹砂褐陶（图66:29～31）。晚期晚段的陈阳川的陶器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器形以小口鼓腹罐或圆腹为主。陈阳川1件鼓腹罐，器表饰五道细绳纹，陶质为灰陶（图66:32）。由于这一阶段的陶器太少，难以说明它的特征。我们把时间下延至稍晚一些的侯磨村。在这里发现了2件陶器。陶质为细泥红褐陶。器形一个为与陈阳川相同的鼓腹罐，另一件与碾坊渠的陶器相似，为直颈圆腹壶。侯磨村的陶器上多饰有弦纹、波浪纹和细绳纹（图66:34、35）。

这一地区的陶器与其他地区（尤其是内蒙古西部）相比，可以分为四类，第一类是整体近方形的大口单耳罐，见于早期的银南地区和中期早段的于家庄墓地，与内蒙古西部的桃红巴拉和西沟畔的陶器以及明安木独的部分陶器的B类相同。第二类是整体瘦长的单耳或双耳罐，见于晚期早段的马庄墓地，与内蒙古西部的A类相同。第一类和第二类陶器无论是单耳还是双耳，都可归为大口曲腹罐系统。第三类是直颈圆腹罐，同于内蒙古西部的C类，在晚期早段的马庄只见到一件，在更晚的侯磨村有一件。第四类是小口鼓腹罐，只见于晚期晚段的陈阳川和更晚的侯磨村。第三类和第四类可归为小口鼓腹罐（或壶）系统。

把这一地区与内蒙古西部地区作一比较可以看出，两地在早期和中期都流行大口曲

腹罐，以B类单耳陶器为主，同时又都有少量的A类整体瘦长的双耳罐。从中期晚段开始，出现了C类直颈圆腹壶，在内蒙古西部出现的比甘宁地区早，说明内蒙古西部首先接受了更北地区的影响。到了晚期晚段，甘宁地区出现小口鼓腹罐，目前这种器类在内蒙古西部尚未发现。这种器形多见于内蒙古东部。它在甘宁地区的出现应当是来自内蒙古东部地区文化影响的结果。

以上我们分析了各地区的陶器。从整个北方地区陶器的变化看，早期流行带耳罐，晚期器耳消失。从陶质和器形两个角度看，整个北方地区的陶器可以分为两个系统：一个是小口鼓腹罐系统，一个是大口曲腹罐系统。小口鼓腹罐分布在冀北地区和凉城地区。它们有着共同的变化规律：从夹砂陶变为泥质陶，从红陶到灰陶，鼓腹罐的最大腹径由圆弧到外鼓，由腹中部升至上部形成明显的肩部。冀北与凉城还都有一种数量不多但特征明显的三足鼎。大口曲腹罐系统分布在内蒙古西部和甘宁地区。这个系统都以夹砂陶为主，红陶多于灰陶，口部大敞或微曲，流行单耳或双耳。陶器中这两个系统的划分表明了在整个北方地区各地区文化及传统方面的亲疏。这种划分与葬俗表现出来的文化区之间的联系是相吻合的。

当我们把各地出土的陶器按照分期分区的结果排列出来，不仅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两种陶器系统以及它们的发展规律，而且从中看到它们在整个北方地区分布的动态变化：在早期和中期早段，小口鼓腹罐和大口曲腹罐各自分布在北方文化区的东、西两地，它们的分界位于内蒙古的东部和西部之间。由于相互间的交往少，这个分界非常明显。从中期晚段开始，这个分界被打破了。呼鲁斯太出土的陶罐说明内蒙古西部地区已经变成小口鼓腹罐系统，接受了北部文化的影响。到了晚期晚段，甘宁地区也加入进小口鼓腹罐系统，接受了内蒙古东部地区的影响，即整个北方地区都变成了小口鼓腹罐系统了。陶器的这一动态变化（见图66中的阴影线，阴影线以东为小口鼓腹罐系统，以西为大口曲腹罐系统）说明在中期晚段整个文化带开始在陶器方面出现一体化，文化影响来自于北部和东部。

第三节　各地典型青铜器的比较

中国北方地区春秋战国时期典型的文化特征主要表现在墓葬随葬品中的武器工具、车马器和服饰品上，这些器物大都是青铜制品，并都是携带在身上或安置和装饰在车马上。它所表现出来的可携性与中原文化青铜器不同，反映了两种完全不同的社会生活方式。在这一时期各地青铜器遗存呈现出的逐渐的一致性，是整个北方文化带经济类型的趋同和游牧化的发展以及由此产生的不同文化间频繁接触的结果。由于篇幅的关系，以下仅举短剑与饰牌这两类最有代表性的器物进行分析。

一　短剑

青铜短剑是整个文化带最有特点的器物。春秋战国时期是青铜短剑最为发达的时期，短剑的种类和数量都达到了高峰。其中最典型的短剑为双鸟回首剑，它在三个地区都有发现，比较清楚地反映了各区之间的关系。

在甘宁地区，双鸟回首剑最早见于银南地区中宁县倪丁村 M1。与这把剑同出的还有一把空首銎、顶端有箍的斧。与其相近的斧目前仅见于西安张家坡西周遗存中。倪丁村 M1 属于本文的早期（图 6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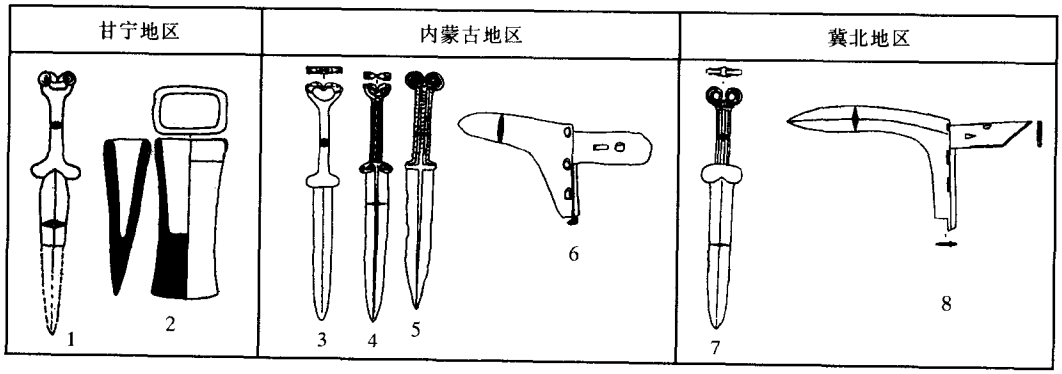

图 67　各地区最早的双鸟回首剑及共存器物

1、2. 倪丁村 M1　3. 公苏壕　4～6. 毛庆沟 M70、M60　7、8. 北辛堡

内蒙古地区最早出现双鸟回首剑的墓葬分别是内蒙古西部的鄂尔多斯公苏壕 M1 和内蒙古东部毛庆沟 M70、M59、M45、M58。毛庆沟这四把剑的剑身中间均为柱脊，其中三把剑的剑柄有条棱装饰。M60 还出土了一把双圆圈剑首，其剑柄、剑身都与冀北地区的剑相同。以上列举的毛庆沟墓葬均属毛庆沟墓地分期的早期。它们常与各种“S”形饰牌相伴生，公苏壕 M1 也有“S”形饰牌。因此内蒙古东、西部最早出现双鸟回首剑的年代大体同时，为本文的中期早段。出短剑的 M58 出土了一把戈（图 67:6），年代可定在春秋晚期。

冀北地区早期流行双圆圈剑首。目前从发表的材料上只见到一把双鸟回首剑，出自北辛堡 M1（张家口也有相似的短剑）。与这把短剑共出的戈的年代比毛庆沟的晚得多，其下限可到战国中期（图 67:7、8）。这个年代代表了冀北地区北方青铜文化的下限，这座墓本身已经是中原化程度很高了。这些北方文化因素只是作为传统而被部分地保留下来。在这一地区已经不见内蒙古与短剑同时共生的大量“S”形饰牌。

以上讨论了三个地区最早出现双鸟回首剑的年代，它反映了自西向东分布的规律：

目前所见的甘宁地区的剑为北方文化带的早期，内蒙古地区的剑约在中期早段，冀北的双鸟回首剑在中、晚期之交。甘宁地区早期出现双鸟回首剑的同时，还出现了小圆形鼓腹铜管、鹤嘴斧和马面饰。它们也是在中期早段出现在内蒙古西部的桃红巴拉和公苏壕。小圆形鼓腹铜管出现在内蒙古东部和冀北地区（白庙）也是在中期早段。鹤嘴斧出现在内蒙古东部时已经变成了铁制品，属于中期晚段。而马面饰只停留在内蒙古西部，东部尚未发现其踪影。各地器物出现的先后虽然受到考古发现的制约，但双鸟回首剑、小圆形鼓腹铜管、鹤嘴斧与马面饰同时表现出的自西向东分布，应当反映了北方文化带初期甘宁地区对它以东的内蒙古地区产生过很大影响。早期的冀北地区也已进入北方青铜文化的繁荣时代，有大量的双环首剑和长方形铜管。这些器物在中期早段出现在内蒙古东部地区的毛庆沟墓地，应当是冀北山地影响的结果。

二 青铜动物饰牌

青铜动物饰牌是北方系青铜文化另一代表性器物，其数量之多应居北方系青铜器之首，而其中采集品占有相当的比例[9]。许多学者曾对这类器物进行过详细的研究，并根据不同的研究目的和出发点进行了不同的分类[10]。本文并不打算对饰牌进行专题研究，而是要在上文已经建立的时间空间框架基础上对它们进行分类，从中讨论它们的发展演变和分布规律，以说明各地区文化关系的发展和变化。因此本文选取的进行研究的饰牌首先是正式发掘或清理以及有明确出土地点的，只有在发现有明显缺环时才选用采集品；其次是在大量饰牌中选取数量比较多、时代特征比较明显、在中国北方地区有比较清晰发展线索的饰牌。

青铜动物纹饰牌根据表现的内容可以分为两大类：

第一类是只表现一个动物的，可称之为单体动物纹饰牌。单体动物饰牌的形式主要有三种：第一种是以一个动物外形为边框的饰牌，又叫做动物形饰牌；第二种是一个动物蜷曲成圆形的饰牌（见龙庆峡 M36 中的卷角羊扣饰和阿鲁柴登的羊纹金扣饰）；第三种是同一个动物作重复性纵向排列（见桃红巴拉 M5:7）或重复性横向排列（见西沟畔战国墓 M2 中的剑鞘上的怪兽纹金饰片）。后两种又叫做动物纹饰牌，这两种饰牌数量较少，尤其是发掘清理得到的数量很少，看不清他们在中国北方地区的发展变化，本文把研究的重点放在第一种，即动物形饰牌。

第二类是表现两个以上动物的，称之为群体动物饰牌。在这类饰牌中，两个动物的占绝大多数，从表现内容上分猛兽咬杀食草动物、猛兽相互搏斗、雌雄动物交媾和两个相同的动物做对称排列四类。

本文研究动物饰牌的目的主要是根据它们的年代了解各地区动物饰牌的形态特点及其相似性，所以本文选择的多是那些有明确出土单位的饰牌。

1. 单体动物饰牌

这一类饰牌依其外轮廓可以分为A、B两型。A型的外轮廓就是动物的形体，即动物形饰牌；B型饰牌的外轮廓有一长方形边框，即动物纹饰牌。

A. 单体动物形饰牌。在这一类饰牌中，依动物的姿态可细分为两个亚型，即四肢屈曲前伸的蹲踞式（Aa）和伫立式（Ab）型。

Aa型　四肢屈曲前伸。

Ⅰ式　以冀北东区的滦平尚子沟M18的饰牌为代表，为身体肥胖的虎，爪和尾端用圆圈纹表示（图68:1）。

Ⅱ式　以冀北西区延庆军都山玉皇庙M129的饰牌为代表。虎的身体变得有些瘦长，除爪和尾端仍用圆圈纹表示外，肢体关节部位还有用于镶嵌绿松石的圆涡纹（图68:2）。

Ⅲ式　以冀北西区宣化小白阳M22为代表，为身体瘦长的马，肢体关节处保留圆涡纹，马鬃和马尾均用斜线条表示，兼作饰牌的外轮廓（图68:3）。

Aa型的三式动物饰牌演变规律清楚，身体由肥胖变瘦长，饰牌上的装饰由只有爪与尾端作圆环状变成身体多处使用圆涡纹，再变成鬃毛与尾巴用斜线表示。其中年代最早的Ⅰ式与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小黑石沟M8501的饰牌十分相似[11]，均不见身体上饰圆涡纹。

Ab型　伫立的单体动物形饰牌。

这类饰牌目前只发现一件，出土于毛庆沟M55。为一猛虎，四肢伫立，右前肢抬起，牙呈锯齿状，爪呈钩状。耳朵突出，前肩部位一个大圆孔，尾巴下垂并用斜线表示（图68:7）。在毛庆沟晚期M31和M27出土过这种形制的铁饰牌。

B型　带边框单体动物纹饰牌。单体动物纹的方框有的不太明显，只在动物的后背和尾部的两条边构成边框，应叫“近边框饰牌”。目前发现的这一亚型的饰牌中不见伫立状的。可分三式。

Ⅰ式　毛庆沟M5出土一对铜牌。整齐地摆放在死者腹部左右，外轮廓为长方形，饰牌正面用阴线刻画出虎的形象，虎呈半蹲踞状，头部近于正方，眼嘴仅具象征意义。牙用锯齿纹表示，爪呈钩状。背上和尾部用阴刻斜线纹表示，构成整个饰牌边框的一半（图68:4）。

Ⅱ式　出土于西沟畔M2，为卧马纹银饰片，方框明显。马为蹲踞状，四肢内屈，后肢做反转状（图68:17）。

Ⅲ式　阿鲁柴登发现的大角羊金饰片与虎饰牌。羊首回顾，前后肢内屈伏卧（图68:19）。虎伏伺，四肢屈曲前伸，牙为锯齿状，尾下垂（图68:23）。羊和虎整体近长方形，羊背和虎尾的斜线纹也构成部分外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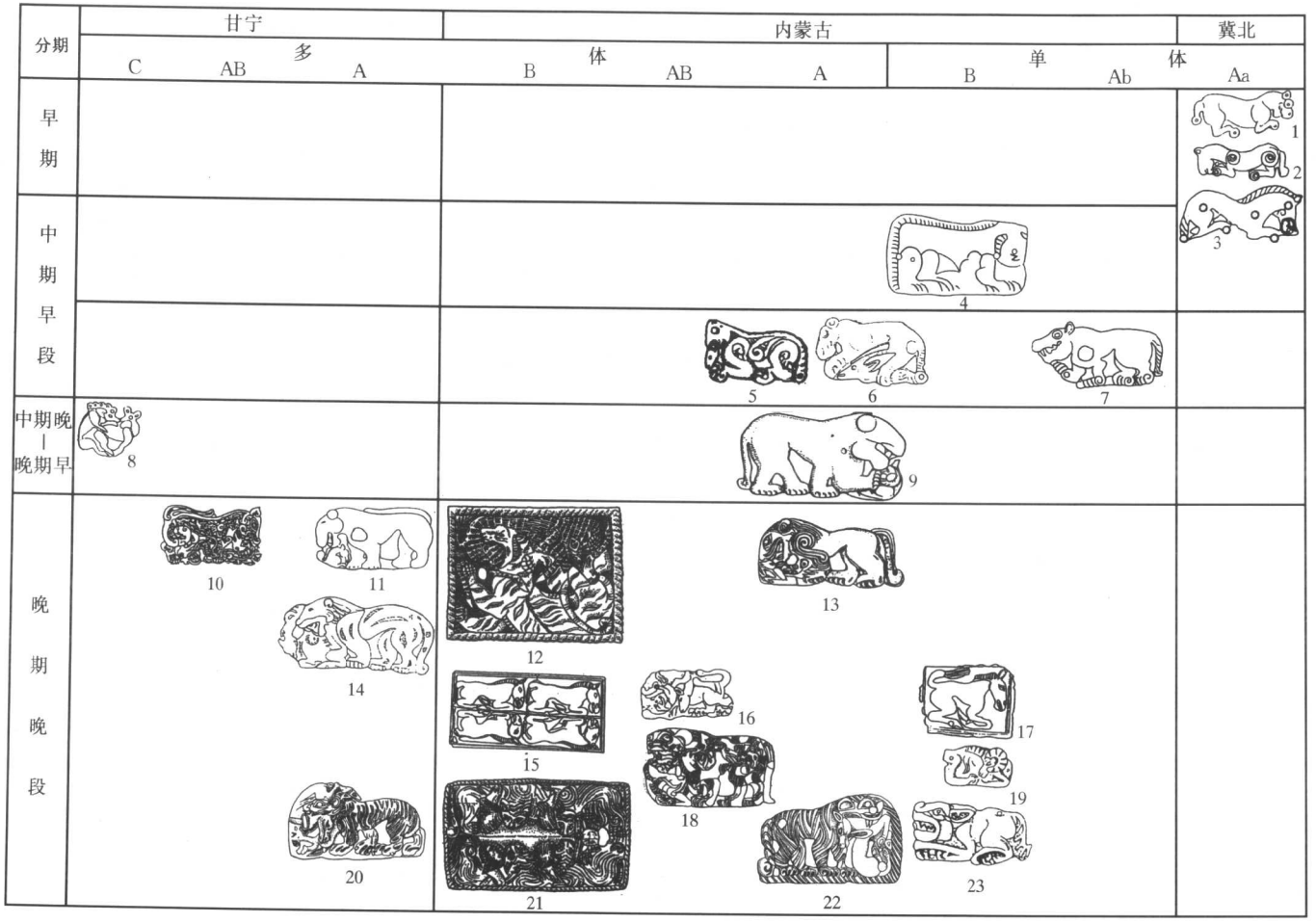

图 68　各地动物纹饰牌分类与年代

1. 茍子沟 M18　2. 玉皇庙 M129　3. 小白阳 M22　4、7. 毛庆沟 M5、M55　5. 范家窑子　6、22. 崞县窑子 M12、采集　8. 于家庄 M12　9. 内蒙古博物馆　10. 塌头　11. 马庄 M12　12、15、17. 西沟畔 M2　13. 石灰沟　14. 陈阳川 M1　16、19、21、23. 阿鲁柴登　18. 碾坊渠　20. 蒋河

2. 群体动物纹饰牌

这一类饰牌依外轮廓的区别可分A、B、C三型。

A型　动物形体即为饰牌的外轮廓的动物形饰牌。主体动物均为虎，被咬杀的动物为食草类动物。

Ⅰ式　呈蹲踞状。范家窑子出土八件，虎为四肢屈曲前伸，爪和尾端呈圆环状。口含的动物头为羊头，被咬杀的动物在整个饰牌中所占的位置很小，很可能代表了单体动物向多体动物的过渡形态。四肢屈曲前伸和爪与尾端的圆环也是年代较早的证据（图68:5）。

Ⅱ式　呈半蹲踞状。崞县窑子M12出土的二件猛虎撕咬山羊饰牌，猛虎低头垂尾，后足踏住山羊，前爪抬起作撕裂状，尾端仍使用圆圈纹表示（图68:6）。

Ⅲ式　呈伫立状。一件是内蒙古博物馆藏品，虎肥胖，作伫立状，张嘴垂尾，左前爪抬起按住一羊头（图68:9）。另一件出土于马庄M12，虎尾甩到后背上，低头撕咬一食草动物（图68:11）。这两件饰牌身体为素面，突出的圆形耳朵和前肩部的圆孔与毛庆沟M55的Ab型饰牌（图68:7）相似。只是马庄的饰牌中食草动物所占的比例更大一些。

Ⅳ式　呈伫立状，虎身有纹饰，束腰比较明显，食草动物所占位置更大，近似P形。一件是石灰沟出土的虎咬鹿纹银饰牌，虎身束腰明显，对鬃毛的夸张描写成为虎身纹饰的一部分，它所撕咬的鹿也作了近乎全身的描写，呈挣扎逃脱状。由于束腰和鬃毛的扩张以及被食动物的全身表现，使饰牌的前半部较大，外轮廓略呈P字形（图68:13）。另一件是西吉新营陈阳川M1的饰牌，虎身也有纹饰，被食动物虽然占了很大部分，但表现得比较模糊，只是弯曲的羊角可以辨认，外轮廓也呈P字形（图68:14）。

Ⅴ式　呈伫立状，虎身瘦长，浑身饰满斑条纹，整体为P字形。一件是在崞县窑子采集到的，虎张口露出两颗利牙叼住马的脖子把马吊起，马的身体蜷曲作半圆状，在饰牌的底部与前部均有斜线纹作边框（图68:22）。另一件出自杨郎蒋河，为两件带扣，猛虎咬住马的颈部，马头下垂，后肢搭在虎的颈部，整个马身在虎的前边形成一个大的半圆形，使整个饰牌呈P字形（图68:20）。

这五式饰牌有着比较清晰的发展演变关系：虎由蹲踞到伫立；被咬杀的动物在饰牌中所占的画面由小变大；虎身由肥胖变成瘦长，束腰明显；整体由近长方形发展为近P字形；由素面到纹饰逐渐增多。这五式饰牌的Ⅰ式和Ⅱ式目前只在内蒙古地区有发现。Ⅲ～Ⅴ式在内蒙古和甘肃宁夏地区平行发展。由于甘宁地区Ⅲ式（马庄M12）与内蒙古Ⅳ式（石灰沟）的年代大体相同，所以Ⅲ式有可能在内蒙古出现的比甘宁地区早。上文已经指出，两地的Ⅲ式均与单体Ab型饰牌（毛庆沟M55）有相似之处，反映了虎纹饰自东向西的发展过程。Ⅴ式的P字饰牌在汉代匈奴饰牌中成为一种常见的形式，只

是主题为鹰与野兽或树下的人、车和马。

B型　外轮廓为十分明显的长方形边框。分为二式。

Ⅰ式　猛兽相斗。以西沟畔M2的饰牌为代表。这里出土了两件金饰牌，上面是虎与野猪咬斗的场面。这种猛兽相互厮杀的场面比虎食兽更加惊心动魄，其表现手法的生动似乎让人感到了搏斗时掀起的烟尘。外框加饰绳索纹（图68:12）。

Ⅱ式　为对称式构图。西沟畔M2出土的金饰牌，长方形，框内有对卧的马，四肢内屈（图68:15）。阿鲁柴登出土了四件猛虎食牛的金饰牌，牛居其中，四肢平伸，四只猛虎两两相对地咬住牛的颈部和腹部，牛角刺穿虎耳（图68:21）。这种对称加边框的构图方法在汉代的匈奴饰牌中极为流行，多为双鹿、双牛或双人角斗。

还有一种介于A型和B型两者之间的形态，暂时称为AB型。如庆阳塌头的龙虎斗饰牌、阿鲁柴登的野狼背鹿的银饰牌和碾坊渠发现的虎狼咬斗金饰牌（图68:10、16、18）。值得注意的是，塌头的龙以及整个风格都有中原因素的影响。

C型　外框呈圆形，由两个动物交媾蜷曲在一起。这类饰牌发现很少，目前主要见于甘宁地区的于家墓地（图68:8）和大北山。

从时空框架的角度看，各类饰牌都有自己相对固定的时空位置：单体蹲踞动物形饰牌Aa型在这一时期仅见于冀北山地，这种饰牌在夏家店上层文化和更北的蒙古也有发现（见下文）；单体伫立动物形饰牌Ab型和群体蹲踞动物A型Ⅰ式、半蹲踞动物A型Ⅱ式主要在内蒙古东部地区的春秋晚期和战国早期；群体伫立动物饰牌A型Ⅲ～Ⅴ式在内蒙古与甘宁地区并行发展，反映了这两地在战国中期以后文化上的一致性，尤其是整体为P字形的A型Ⅴ式在固原和凉城两地（崞县窑子采集的饰牌）的相似性以及它们在进入汉代成为匈奴的一种主要饰牌是很有意义的。群体带边框的动物纹B型多为贵金属制成。目前仅见于鄂尔多斯地区战国晚期至秦汉之际，反映了这一地区在这时期北方文化带中所占的重要地位，而且这一种饰牌也成为汉代匈奴饰牌的另一个主要形式。

从饰牌自身的发展变化来看，在春秋时期，主要是单体动物饰牌，均呈蹲踞式；从战国早期开始，出现猛兽捕杀牲畜场面的群体动物饰牌，但牲畜只占很小的位置，并开始以伫立状为主；从战国中期开始，猛兽身上纹饰逐渐增多，被捕杀的动物的形体逐渐增大，最后演变为P字形，并开始流行加边框、对称布局的新表现手法。从春秋晚期的单体蹲踞动物到战国中期以后的群体动物纹，春秋战国之际的内蒙古东部是一个转变点。在这里发现了很早的单体伫立状动物形饰牌（毛庆沟M55）、单体带边框的动物纹饰牌（毛庆沟M5）和群体猛兽咬杀牲畜饰牌（范家窑子和崞县窑子），开创了战国中期以后发达的伫立状群体动物饰牌的先河。战国中期以后流行的群体、边框的形态受到单体蹲踞状动物饰牌的影响：早期的猛兽搏噬动物采用了蹲踞或半蹲踞的形态，最早期

的带边框的饰牌也为蹲踞状，虎背和虎尾也用斜线纹装饰。因此内蒙古东部地区的春秋战国之交，很可能是这种动物纹饰牌的发源地。这里有形态原始的单体伫立形态、原始的猛兽搏噬动物群体饰牌和带边框的动物纹饰牌。从这里，这些饰牌逐渐发展演变，并向内蒙古西部、甘宁地区传播。这一发展过程与上文的小口鼓腹罐的传播过程几乎是同步的，可以作为这种推论的佐证。需要说明的是，冀北地区的单体蹲踞状马饰牌（图68:3）并没有完全消失，后来出现的鲜卑文化的马饰牌应当是它的延续。

第四节　各地经济类型以及与欧亚经济类型的比较

在欧亚草原的考古研究中，对其经济类型的研究是近年来才得到重视的。长期以来，人们一提到中国北方或欧亚地带便会联想到游牧和草原。现在人们已经逐渐意识到，这一地区并不是一开始就是从事游牧经济的。在新石器时代，这里也有过农业经济。随着气候的干冷化，这里的人们为了适应环境，才逐渐发展为农牧业混合经济和游牧业经济的。

科林·伦福儒（Colin Renfrew）教授撰写的《游牧与社会问题：引入的问题》一文[12]总结了欧亚草原经济类型的发展过程，并将其划分为四个大阶段：

第一阶段：全新世的渔猎采集经济。这是农业经济出现以前一个非常漫长的时期。这时人们的生活方式与西欧的中石器时代非常相似。属于这一阶段的遗址有乌克兰的德瑞夫卡（Dereivka）遗址的早期，发现了有上百匹马骨的大坑。马莎·列文（Marsha Levine）经过研究认为，这时的人们已经掌握了专门的猎马技术，把野马作为肉食的来源。

第二阶段：畜牧农耕经济的传播时期。农业从土耳其的安那托利亚高原，经巴尔干半岛传到了乌克兰。在这里发现了著名的特里波里耶（Tripolye）文化。农业经济从这里继续向东部草原传播，形成了牧业—农业或农业—牧业的混合经济文化。这些地区逐渐把马作为一种畜养的牲畜，它与上一个阶段德瑞夫卡（Dereivka）以及波太（Botai）发现的作为狩猎对象的马是不同的。这时在乌克兰形成了斯列德尼·斯铎格（Sredny stog）文化和颜那亚（Yamnaya）文化，在东部草原形成了阿法纳羡沃（Afanasevo）文化。他们主要过着定居的生活。

第三阶段：草原的青铜时代，仍然是畜牧业—农业的混合经济。在公元前2千纪的东部草原以及安德罗诺沃（Andronovo）文化的发展中，出现了一种新的通过马拉的车进行交往的方式。在安德罗诺沃文化前身的辛塔施塔（Sintashita）文化中已经发现了完好的马车。而更早在西部草原有牛拉的四轮车。在这一阶段，青铜制造业在欧亚草原的东、西部都得到了充分的发展，但是牧业与农业的混合经济在东部发展缓慢（有人把这

种经济叫做半游牧经济是不妥的)。但是这个阶段游动性在增强。人们夏季在几个草场之间迁徙，冬季住在一个营地中。

第四阶段：铁器时代发达的游牧经济阶段。公元前1千纪的金麦里人、斯基太人、萨尔马泰人和萨卡人在古代文献的记载中都有着发达的游牧经济。马和青铜的马具都被用于军事。这时发现大量的武器，斯基太人已经发展到国家社会阶段，他们被看成是罗马骑兵的前身。

对照欧亚草原经济类型的发展过程，我们更清晰地看到了中国北方地区与中原农业文化区之间的差别，而且发现中国长城地带在先秦时期也走过了与欧亚草原大体相似的道路。

第一阶段：相当于欧亚草原第一阶段的北方地区有着发达的细石器文化传统，而且这一传统延续了相当长的时期。通过对石刃骨器的研究[12]可以发现，它的分布地区恰好就是后来发达的游牧文化地区。这种石刃就是细石片。石刃骨器在中国的分布主要分东北、河套与西北三大区域。东北地区有昂昂溪、新开流、新乐、富河沟门、兴隆洼、小河沿等文化，河套地区有阿善、包头西园和白泥窑子遗址等，西部有马家窑文化的东乡林家、马厂的柳湾、齐家的黄娘娘台以及西藏的卡若遗址等。这些出有石刃骨器的遗址在年代、地域、文化面貌、经济类型与发展阶段等方面都有很大差别，所以人们认为“细石器”这个概念是不科学的。可是当我们从游牧的起源与分布的角度重新审视这个问题就会发现，石刃骨器的分布区都是渔猎经济延续时间比较长的地区，或者是农业从外边传入的地区，而且它们后来又都是游牧文化的分布区。这一分布区的气候等环境因素都不大适宜农业发展，只是在气候稍微湿暖的时期才有从外面传入的短暂的农业经济。所以对细石器这个概念的认识，也需经过否定之否定的过程。骨柄石刃的器物与朱开沟第五期发现的青铜短剑在形制上的相似，似乎暗示了不同质地的相似的器物形制与经济形态的内在联系。

第二阶段：相当于欧亚草原第二阶段的北方地区也进入了农业发展阶段。欧亚草原的农业都是从外边传来的。这一点与中国北方地区相同。中国北方地区可以大致分为西部、中部和东部三个亚区，它们进入农业经济的道路不尽相同。西部的甘青地区的农业是从老官台文化起，不断向西发展的结果[14]。中部内蒙古的农业最早是后冈一期文化的居民从冀北、晋北进入岱海地区、随后半坡文化居民又溯黄河北上到达河套地区以及庙底沟文化居民继续北上的结果。从而在那里形成了阿善一期与庙子沟文化等地方类型。东部的燕山南北的农业文化的出现略有不同。兴隆洼文化的经济是狩猎采集的定居生活，因为从这一系统分离出来的富河文化具有狩猎经济的特点[15]。到了赵宝沟文化时期已经有了农业的萌芽。但是最后使这一地区进入发达农业阶段的红山文化的重要原因是后冈一期文化的传入。

中国北方地区的农业经济除了是从中原传入的以外，另一个特点是在食物结构方面更多地依赖于动物来源。在生产工具中仍然可以看到发达的细石器，这种石器应当是获取或加工肉食时使用的。有学者研究表明，内蒙古中南部新石器时代遗址中细石器占有一定比例。其中河套地区北部和西部的细石器最发达[16]。

在北方地区的东北部的松花江、嫩江流域，渔猎经济一直保持到整个新石器时代。这一点是和乌拉尔山以东的部分地区是一样的，直到青铜时代这里才发现农作物。从这个意义上讲，新石器的含义是不同的，它不以农业作为标志。这一点我国的学者曾经提到，通过对主营渔猎经济的考古学文化谱系的分析，“可推知它们的祖先都在经营采集－渔猎经济的情况下，独立地发明了陶器、磨光石器而实现了向新石器时代的转化”[17]。

第三阶段：相当于欧亚草原的青铜时代。目前中外考古学界的一个共识是，青铜时代的经济是一种农牧混合经济，并没有进入游牧阶段，只是各个地区农业与牧业所占的比重有所不同[18]。对于这个阶段的研究是从三个方面同时入手的，即环境变化、金属制造业以及生业类型，三者交织在一起，向人们展现着由畜牧转变为游牧的动因及过程。

长城沿线的葫芦河流域[19]、朱开沟遗址[20]以及镇江营与塔照遗址[21]的研究，揭示了西部、中部、东部从龙山时代晚期到青铜时代在环境与生业方面的变化过程：

位于甘肃宁夏的葫芦河流域，在距今4200～2100年间一直是气温与降雨量匀速下降的时期（只是在距今4200～4000年间有一个短暂的骤降时期），所以这一地区的生业变化也是一个缓慢的过程。从齐家文化开始，人们经常用于占卜的肩胛骨由猪骨逐渐变为羊骨。从相当于夏代的四坝文化开始，羊已经成为西部最主要的畜养动物，同时种植麦类作物。这与北方其他地区不同，而与西亚与中亚地区的农业类型相似。

中部的内蒙古地区在距今4300年左右也有一个突然降温事件，导致龙山时代的老虎山文化的衰落。河套地区的朱开沟遗址各层位孢粉分析表明，在相当于龙山时期的I段仍属森林草原景观，温度也适宜农业；到了III段（距今4000年左右），已变为灌木草原景观，气候向干冷发展；到了相当于早商的V段，已接近于草原景观。畜养的动物种类也相应发生变化：第I段的猪、牛、羊比例为1:0.45:0.36，到了第IV段为1:1.15:1.15，说明这一地区在夏代晚期牛羊的比例才超过了猪，有了畜牧经济。

东部地区的镇江营与塔照遗址各层位孢粉分析表明，从新石器到商周时期，气候从温润向干冷方向发展，在商末的塔照II期是最低谷，属于这一时期的遗存的数量也明显减少，从这以后到东周时期气候又在回升。

从这三个地点的资料以及与相关现象的综合，我们可以看出以下几点：

首先，长城沿线各地区青铜时代的农牧混合经济中，气候向干冷变化、农业比重逐渐减少以及畜牧成分逐渐增多的发展趋势是一致的。

第二，各地区也存在一定的差别：西部畜牧取代农业的过程连续性比较强，在夏代

羊就已经成为最主要的畜种；中部在夏代晚期有了畜牧经济，到了商代早期出现了草原景观；东部干冷化的低谷和遗存的减少发生在商代晚期。长城沿线的北方地带的干冷化似乎有一个从西向东逐渐发生的过程，也许这就是我们看到的在整个夏至战国时代长城沿线考古学文化以及各种文化因素一波又一波地由西向东传播的主要原因（例如夏代齐家文化传入河套地区[22]，商代花边鬲从河套向燕山南麓的传播[23]以及东周时期双鸟回首剑与鹤嘴斧等从甘宁地区向内蒙古东部以及冀北地区的传播）。

第三，在干冷化低谷的商代晚期至西周时代，文化的格局向着两个方向发展：一是长城地带各地区内部的考古学文化普遍处于一种非稳定状态，其表现为文化遗存发现得很少，东边是介于夏家店下层文化与夏家店上层文化之间的魏营子类型和围坊三期文化，它们的时空范围和发展阶段都无法与其前身的夏家店下层文化和后来的夏家店上层文化相比[24]；河套地区是在朱开沟文化与新发现的西岔文化之际的李家崖文化；西边有零散的卡约、辛店等文化。二是长城地带各地区之间流行着花边鬲和北方青铜器[25]。这种现象表明，一方面各地的北方文化与它们各自的南部中原文化的联系在减弱，另一方面北方文化带内部西、中、东各区的联系在加强。这种局面大约持续到了春秋的早期。从这以后，北方地区进入了真正的游牧阶段。

第四阶段：相当于欧亚草原的游牧阶段。春秋中期以来的游牧文化阶段，很少发现居住遗址，以墓地为主。这并不是说中国北方的游牧经济是一种单纯的游牧。实际上，世界范围内真正的纯游牧经济是很少见的。专门研究畜牧与游牧经济的卡扎诺夫（Kazanov）提出畜牧方式可以分为没有农业的纯游牧[26]、以农业为补充并有全年季节性草场的半游牧、半定居游牧（大多数人定居，少数牧人在外放牧，他们或常年在外，或利用夏季草场）、定居饲养（它只是定居农业的一种补充形式）。纯游牧只见于某些地区，如欧亚北部、亚洲腹地高原、沙特阿拉伯和撒哈拉沙漠。即使在这些地区，游牧也多是与另一些畜牧形式共存。

在中国北方的游牧阶段，马的广泛使用、腰带与挂置在上面的短剑、鹤嘴斧以及弓箭再现了文献中的“胡服骑射”。从各地墓葬的殉牲情况我们可以了解到各地游牧经济的差异[27]。

总之，从大的发展阶段上看，中国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的经济类型的发展是一致的。

东周时期的北方文化带已经进入游牧经济时代。但是如果仔细考察各地墓葬的殉牲情况，会发现各地的游牧经济存在着一定的差异。冀北以狗或牛为主，东部的梨树沟门和炮台山不见殉牲羊。岱海以羊为主，晚期牛的比例在上升，单纯殉葬羊的不见了。冀北和岱海的马都比较少见。岱海应是纯粹的畜牧业了，晚期农业的比例有所增加。河套

阴山类型和银南类型的马在殉牲中占主要位置。甘宁地区以羊为主，马次之。从殉牲在墓葬中所占比例看，冀北和岱海有殉牲的墓一般在半数左右。殉牲的数量以毛庆沟为例，一般每个墓葬3具动物头骨，个别的达10具左右。由于殉牲数量少，头骨摆放的十分规整，一律下颌在上，吻部朝前。河套南北的墓中殉牲达100%，甘宁地区在90%～100%之间。河套南北与甘宁地区的每座墓殉牲多为几十具头骨，大牲畜如马或牛摆放在前排，小牲畜如羊一般是放在后面，层层叠放，不再摆放。从殉牲所使用的牲畜的部位看，各类型均以动物的头骨为主，但冀北地区使用肢骨与头骨相配，其他类型多以蹄骨相配。殉牲放置的位置各地也有区别。冀北与内蒙古东部类型主要是放在人骨上半部的填土中。内蒙古河套与西园类型的殉牲有的放在填土中，有的放在二层台上，固原类型的殉牲在竖穴土坑墓中放在填土或墓底部，在洞室墓中放在墓道里。各地殉牲种类的区别是河套阴山以马骨为主；甘宁地区以羊为主，马、牛次之；岱海地区以羊牛为主，马比较少见；冀北地区以狗和牛为主。

根据各地殉牲方面表现出来的差别来推测各地的经济类型的一个前提是，墓葬中的殉牲是否是当时经济生活的直接反映。《史记》中对于匈奴的游牧经济有一段概括性的叙述："匈奴……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其畜之所多则马、牛、羊"，在《史记》、《汉书》和《后汉书》的《匈奴传》或《南匈奴传》中记载的汉军与匈奴战争中虏获匈奴牲畜记录也是以马、牛、羊为主[28]。中国历史文献中记载的匈奴与我们研究的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在时间和空间上比较接近，因此根据这些记载我们基本可以把墓葬中见到的殉牲比例看成是当时现实经济类型的反映。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社会人类学对当代游牧社会的研究积累了相当的成果，有助于我们对这些畜牧种类的认识[29]。羊在游牧经济中所占比例最大，是主要的肉食来源。这是因为它有迅速再繁殖的能力和强韧的环境适应能力，可减低自然灾害带来的损失，或保证在损失后迅速恢复。而马和牛的繁殖力和对环境的适应力都远不如羊。所以发达的游牧经济应当是羊的数量占大多数。它提供主要的肉、乳、毛的来源，同时也是最需要人力来照顾的牲畜。大多数墓葬报告中没有指出羊是山羊还是绵羊，只有崞县窑子的《简报》指出两种羊的数量大致相等。山羊和绵羊混合放牧的好处是，绵羊吃草时不喜欢移动，而山羊在这时可以成为领头羊，使羊群能一边就食一边移动。因此我们相信大多数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居民都畜养山羊和绵羊。马的移动性较强，可以在远一点的牧场放牧，无须与牛、羊争食。牛能在较短的时间内获得所需草食，不需太多照料。因此在许多游牧民族中，牛都是由留在营地中的女人照料，而马由男人驱到较远的地区就草。这就可以解释我们在墓葬中见到的性别与牲畜种类之间的关系，即男人多随葬马，而女人多随葬牛或羊。马和羊的生活习性表明，它们适合在一起放牧。马在冬季能踢破冰层以得到牧草，而羊吃草较马更接近草根，能啃食冰层下马吃过的草[30]。马更重要的

的作用是在放牧时用为坐骑以利于控制和保护羊群。一项研究表明，在内蒙古地区一个徒步的牧人可牧150～200只羊，如果他骑在马上就能控制约500只羊，若两个骑马的牧人就可管理约2000只羊[31]。马还担负着游牧中的载运工作，并且是战争和劫掠的工具。牛虽然没有马的速度，但它强韧的体力可能更适合牵引车辆。所以畜牧经济中的马、牛、羊是互补的。在内蒙古东部的崞县窑子和饮牛沟发现了个别的猪骨骼。一般认为猪的移动能力弱，与游牧经济不相容。民族志表明猪也是可以放养的，只是迁徙距离短。猪在出生后不能像牛羊一样马上行走。猪与草原游牧不能相容的主要原因在于，由于它消化纤维性植物的能力差，所以在放牧时所搜寻的食物为坚果、菌类植物、植物根茎和小虫或小啮齿类动物，这些都是人类在采集中可以食用的。因此在食物匮乏的情况下养猪不能为人增加食物，而食草类动物才能扩大人类对自然资源利用的范围。

畜群的规模可以分为最大量和最小量。最大量主要是由牧人的控制能力决定的。在内蒙古，一个牧人徒步可以放养150～200只绵羊，骑马可以放牧500只绵羊或150匹马。如果两个牧人骑马可以放牧2000只绵羊。畜群的最小量是能够维持一个家庭基本生活的数量。对欧亚草原的民族学调查的几个数字反映了最小的畜群：1776年的数字是一个五口之家有母马8匹，公马1匹，母牛10头，公牛1头；1881年在一个哈萨克家庭有马5～6匹，公羊10只，母牛6头；1892年的数字是一家平均50～100头牲畜[32]；2002年笔者在呼伦贝尔草原调查的一个七口之家养绵羊100多只，山羊20多只，马12匹，牛40多头，这户牧民食用的谷物是用货币买来的。这户牧民说他们家饲养的牲畜是比较少的。多的饲养绵羊可以达到2000多只。

通过社会人类学对游牧社会的研究和墓葬中殉牲实际情况的分析我们可以了解到，羊应当是畜群中数量最多也是最主要的牲畜。因此，从各地畜牧的数量和种类看，整个北方地区的西部，即内蒙古西部和甘宁地区（庆阳除外）的游牧化程度最高；北方地区的东部游牧化程度不大发达。由于牛的移动性差，所以岱海地区牛的增多和少量猪的饲养都说明畜牧的游动性较小，冀北地区羊很少，不是发达畜牧经济的特点，尤其是冀北东部未见殉牲的羊。而且根据民族学调查我们可以理解在上述墓葬中见到的性别与牲畜种类之间的关系，即男人多随葬马，女人多随葬牛或羊。这反映了在半游牧社会中男人的游动性比女人强。

如果结合上面分析的各地出土陶器的数量看，游牧化程度与陶器的数量是成反比的，即游牧化程度越高，陶器的数量就越少。冀北与内蒙古东部地区墓葬随葬陶器的数量要远远多于内蒙古西部和甘宁地区。游牧化程度不仅与陶器的多少有关，而且可能与墓地的规模有一定关系。冀北地区的墓地数量多，规模大，凉城地区次之，固原地区再次之。内蒙古西部至今尚未见到大规模的墓地，恐怕不完全是考古发现的偶然性。这个推测还有待将来的考古发现证实。

第五节　各地文化关系的发展过程

通过对整个北方青铜文化的阶段划分以及各地区之间的比较，它们之间的文化联系的发展过程逐渐清晰地展现在我们面前：

在早期，各地共有的器物主要有带扣和双环首马衔。最西部的银南地区、甘宁其他地区、内蒙古地区和东部的冀北地区表现出明显的差异性。西部银南地区特有的双鸟回首剑与不规则小孔刀不见于其他地区。东部的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銎柄剑、东北系曲刃剑的影响和本地双圆环首剑为其他地区所不见。介于银南与冀北之间的中间地区没有剑，流行大环首刀。甘宁地区流行马面饰，这是一种像盾一样的防御性马具。冀北地区则是以扣饰和单体动物纹饰牌为代表。这说明西部文化的居民重视对马的装饰，马可能已经开始用于骑射。东部居民重视对人的装饰，扣和饰牌多放在人身体的头、颈和胸部，并多是缝缀在织物上，如覆面。从以上这些器物的比较上可以看出，这时中国北方各地的青铜文化，无论是用具还是装束都表现出明显的区域性。带扣是骑马民族装束中一个很重要的器物。有了带扣扎系的腰带，才可能在上面挂置各种征战和劳动用的刀、剑、战斧。各地出现的带扣说明这一阶段各地都进入了骑射的萌芽期，西部的骑射和游牧化比东部发达。

在中期，北方系青铜文化进入了鼎盛阶段，各地都有大量的各式短剑和装饰在腰部的“S”形饰牌。这在内蒙古地区的东、西部表现的最为明显，出现了上一阶段甘宁地区就已经有的双鸟回首剑、鹤嘴斧、小圆形鼓腹铜管和不规则小孔刀，并流行各种“S”形饰牌。从墓葬中随葬品放置的位置可知，这种饰牌与带扣在一起构成了当时流行的腰带，各种武器工具就是挂在腰带上随主人骑马征战的。与内蒙古地区相比，东部的冀北地区由于燕国向北扩展势力的强劲，北方系青铜文化受到很大的抑制，只有少量双鸟回首剑和涡纹饰牌。西部的甘宁地区与内蒙古地区同步发展。但甘宁地区在短剑、鹤嘴斧、饰牌发展的同时，车马具也在不断增多。到了这一阶段的末期，已经超过了短剑、鹤嘴斧和饰牌的数量。这一阶段应是骑射最为发达的阶段。这说明北方各地文化的交往部分地是以战争这种最残酷的形式进行的。这种尚武的习性在墓葬的随葬品中表现得最清楚。富有的墓就是随葬大量的死者生前征战时使用的物品。这说明当时最富有的人就是这种依靠戎马战绩成为军事贵族的人。

这个阶段马在社会生活中扮演了空前绝后的重要角色。马用于运输使得运输的总量和速度都产生了质的飞跃，由此导致专门化的贸易中介人的出现，使交换的范围、数量和种类都有很大的增加，加强了族团内部与族团之间的联系。马用于畜牧，使草场的范围有很大的拓展，提高了草原生业的效率，同时使社会规模随之增大。在游牧业中，马成为重要

的私有财产，加速贫富分化。由于人们生产所需的空间范围逐渐扩大，地域间为资源而产生的冲突也必然日益增加。马在这种冲突中起到了关键的作用，而马上的骑士在最初社会分化中构成了最早的社会上层。从这些分析可以看出，马与骑射是这个阶段各地文化联系加强的根本原因，匈奴联盟的建立就是在这种经济基础和社会环境中形成的。

进入北方东周青铜文化的晚期，冀北以及内蒙古东南部已被纳入中原文化的范围之内。内蒙古大部分地区和甘宁地区均先后以立体动物和浮雕动物饰牌为代表，表现出文化高度的一致性。甘宁地区的立体动物造型简单，腹中空以插入竿头；内蒙古地区的立体动物造型逼真，下面是有銎方座。这些应是一种车具上的装饰物。动物饰牌是在人的腰带饰上的一种装饰，有的本身就是一种带扣，两地都为多体动物饰牌。内蒙古地区带边框的饰牌目前在甘宁地区尚未见到。上一阶段广泛流行的短剑、战斧和“S”形饰牌这时不再成为墓葬随葬品中的主要器物。这说明在匈奴联盟建立后靠武力获得地位的“军事贵族”已不再显赫，人们把更多的精力用来装饰车和人。战马的作用不如以前那样突出了。车成为了人们财富和地位的象征。个人装饰品是更直接的财富与地位的象征，因而被人们作为随葬品以便来世享用。

在整个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发展中，甘宁的固原地区和内蒙古的河套南北的发展序列最连贯，两地在各个时期都有许多相同或相似的器物，说明它们之间一直有文化交往。但如果仔细分析，会发现它们有很多不同之处，代表了两种不同的社会发展模式和社会发展水平。首先，从发展的阶段性看，甘宁地区从早到晚车马器连续不断，只是在种类、数量和形态上随时间而发生变化，并且伴随着刀剑等武器工具的减少而递增。固原地区的分期研究表明，即使我们把这一地区分成了三期五段，许多同一阶段的墓仍有偏早偏晚之分（如庆阳后庄为晚期早段中年代较早的）。这些现象都说明甘宁地区的发展变化连续性强，阶段性差。与此相反，内蒙古地区的阶段性明显（这与发现数量少也有关系），早期为前短剑时期，中期为发达的短剑、战斧时期，晚期为立体动物与饰牌时期。这三期的器物组合明显不同，代表了内蒙古地区在东周时期经历的两次飞跃，当时社会应当发生了较大的变革。这种跳跃式的发展模式是后来内蒙古地区能在北方地区成为最发达的中心的一个重要原因，其次，从两地的车马器看，固原车马器的种类多是实用性较强的马面饰、带柄圆牌、弯管和辕饰。内蒙古西部地区的车马器出现较晚，除中期有马面饰外，大部分都是在晚期突然大量出现的（尽管不能排除发现的偶然性），多以装饰性的车马器为主，如各种有銎座的立体动物。从这种装饰性较强的车马器中我们可以推测，内蒙古地区肯定会有像甘宁地区那样的实用性车马器，只不过是不用它随葬。这个差别反映了甘宁地区与内蒙古地区人们不同的价值观。一个随葬生前使用过并珍爱的实用器，一个随葬车马器中华贵的装饰性部件。这说明前者社会中人的观念还比较朴实，后者社会中的人重视与渴望财富与地位。这种观念的差别与两地社会分

化程度的高低有关，反映了内蒙古地区社会的发达程度。最后，从装饰品的种类与质量看，内蒙古地区发现了几批金银质地的饰牌、冠带等，这在甘宁地区至今尚未见到，表现了内蒙古在频繁的战争之后社会财富聚敛的程度，像纳林高兔、石灰沟、阿鲁柴登和碾坊渠那样的金银制品应是联盟中的王族才能够拥有的。

从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到整个北方系青铜文化各区之间联系的发展过程：早期各地文化的差别较大，中期各地常见的武器工具等实用性器物出现了极大的相似性，晚期各地的装饰风格达到高度的一致。整个文化带的联系是一个逐渐加强的过程。

在这个文化联系的发展过程中，出现过两次大的文化融合：第一次融合发生在早期至中期，各地区在马面饰、以双鸟回首剑为代表的短剑、不规则孔刀和鹤嘴斧等与实用性很强的武器工具类出现了极大的一致性，反映了各地经济类型和社会发展程度的相似性。这些器物由于它的实用性，很容易被接受。从传播的方向看，这些器物都是西边的早于东边的，因此应当是从西向东传入的。马面饰这种车马器目前只见于中国境内的北方地区而不见于北方草原，是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所特有的，所以毫无疑问应当是从甘宁地区传入内蒙古地区的。但它只见于内蒙古的西部地区，没有继续向东部传播。短剑、刀子和鹤嘴斧在中国北方和北方草原都有发现，是从中国北方的西部向东部传播、还是从北方草原传入的，还要作进一步的分析。目前见到中国境内的双鸟回首剑在各地出现的年代（当然不排除我们没有发现各地最早的短剑的可能）为银南—固原—内蒙古—冀北。它到冀北的年代已经大约是战国中期了，这时燕国对北方的拓展已经形成了明显的北上趋势，使草原文化不可能从外部顶着这股趋势向这里传播短剑了，加之我们在张家口白庙提到的来自内蒙古地区的影响（如小圆形鼓腹铜管）。所以至少冀北地区的双鸟回首剑应是从它的西部即内蒙古东部传入的。不规则小孔刀和鹤嘴斧在中国境内的北方地区的分布是西部发达、东部少见。冀北地区以削刀为主，并且未见鹤嘴斧。内蒙古东部有大量的不规则小孔刀，但鹤嘴斧只有少量几件形制很晚的铁制品。既然这些地区是它们分布的东端，它们应当是从西边传入的。但究竟是来自中国境内的西边还是西部的草原目前尚无法判断。这些实用性器物的传播过程见下表：

	银南地区	固原地区	内蒙古西部	内蒙古东部	冀北西部
早　期	双鸟回首剑、不规则小孔刀、小铜管、马面饰				
中期早段	鹤嘴斧	双鸟回首剑、不规则小孔刀、小铜管、马面饰、鹤嘴斧	双鸟回首剑、不规则小孔刀、小铜管、马面饰、鹤嘴斧	双鸟回首剑、不规则小孔刀、小铜管	
中期晚段				鹤嘴斧	双鸟回首剑、小铜管

第二次融合发生在中期至晚期。各地区在陶器和饰牌这些不仅具有使用功能而且反映文化传统与审美观念的器物上表现出明显的相似性。从大口曲腹罐系统和小口鼓腹罐系统边界的西移，说明陶器传播的过程是很缓慢的，不像武器工具那样风行一时。陶器作为一种不便携带的器物很少通过中介人专门传播，而应当是使用者在文化发展上的优势而逐渐被相邻文化的居民所接受，因而传播速度慢。蒙古地区的直颈圆腹罐在内蒙古西部晚期的出现和内蒙古东部地区的小口鼓腹罐在固原地区晚期的出现，反映了这种文化传播的方向。装饰有动物纹的饰牌是整个北方草原最具代表性的器物之一。上文所分析的饰牌是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中发现数量比较多的一种，尤其群体动物饰牌的早期主要见于中国境内。从上文的分析中可以看出，这种单体或多体动物饰牌有从东向西的发展趋势。饰件是人们装束的一种反映。装束反映了人们的审美情趣，是精神文化和思想观念的一部分。因而对外来陶器与饰件的接受是对外来文化在思想观念上的一种认同，是更深一层意义上的文化融合。杨郎蒋河与凉城崞县窑子的横 P 字形虎饰牌反映了北方文化带的高度的一致。

在分期基础上对葬俗、陶器与动物饰牌、武器工具三个层面的比较分析表明，在整个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分布区内，各类型的葬俗基本没有发生大的变化，整个文化区内出现了两次大的文化融合，第一次是以青铜武器工具为代表的融合，第二次是以陶器和饰牌为代表的融合。这种考古现象背后的历史意义是：东周时期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带的形成是由以各自葬俗为代表的不同族团（或历史文化区）融合成一个大的社会文化区的过程。这种融合经历了对外来文化的武器工具在功能上的认同和对外来文化的陶器与饰牌在文化上的认同两个阶段。这种文化的融合是由浅入深的，最终使整个文化带的人们不仅具有建立在相同经济基础上的生活方式，而且具有大体相同的风俗习惯与价值观念。这正是匈奴联盟能延续几百年的基础。

---

① 赵辉：《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的形成》，《文物》2000 年 1 期。

② 靳枫毅：《历经五年艰苦调查与发掘——北京军都山东周山戎文化考古取得重要成果》，《北京考古》1990 年 3 期。

③ 表中统计情况说明：

小白阳墓地共发掘 48 座墓，其中有殉牲的 9 座。殉牲位置文中只说“在墓内”，没有详指是在人骨旁还是在墓内的填土中。但根据“其中头骨都放在死者头向的位置，腿骨往往置于墓主小腿一侧，仅有个别放在胸前”推测应是在人骨旁。

白庙墓地的墓号共 110 个，其中有被扰乱的。记录中有殉牲的有 21 座。

北辛堡只发掘两座墓，均有殉牲。但殉牲的头骨都是上下劈成两半的。

甘子堡墓地的 21 座墓均是当地农民挖的，考古人员后来到此调查征集的。墓地上仍可以见到马、牛、羊和狗的骨骼。但具体数字不详。

龙庆峡共发掘12座这一时期的墓葬。其中大型墓3座，“有繁缛的殉牲现象”；中型墓2座，介绍的1座墓有殉牲；小型墓7座，均无殉牲。所以12座墓中至少有4座有殉牲，殉牲种类与数量是根据大型墓中介绍的情况。

炮台山共发现35座墓葬，有殉牲的有5座：M3（狗4），M13（狗3），M20（狗4，马1），M23（狗3），M28（狗9，牛1）。殉牲位置在填土中，大墓分两层放置。

梨树沟门根据1993年发掘的简报“在发掘的30多座墓葬中，有近半数墓葬有殉牲，种类为牛狗马等。”

④ 三宅俊彦：《中国古代北方系青铜器文化的研究》，国学院大学大学院研究丛书1999年（见图122中的第9地点）。

⑤ 固原地区其他地点的墓葬均未见有洞室的报道。造成这种情况的有两种可能。一种可能是由于固原其他地点的墓葬均是清理或调查征集的，这些非专业人员在发现时没有注意有无洞室或洞室已塌陷；另一种可能是固原地区的北部流行这种洞室墓，因为已发现洞室墓的都在北部，如杨郎、于家和陈阳川。究竟是那一种情况还有待将来考古发现的证实。

⑥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宁夏海原县菜园村遗址墓地发掘简报》，《文物》1988年9期。

⑦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同心县文物管理所：《宁夏同心倒墩子匈奴墓地》，《考古学报》1988年3期。

⑧ Э.А.новгородова：Древняя Монголя наука 1989.

⑨ 例如水野清一、江上波夫的《内蒙古长城地带》等书收录的。

⑩ 乌恩：《我国北方古代动物纹饰》，《考古学报》1981年1期；乌恩：《中国北方青铜透雕带饰》，《考古学报》1983年1期；乔梁：《中国北方动物饰牌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2年。

⑪ 赤峰市博物馆、宁城文物管理所：《宁城小黑石沟石椁墓调查清理报告》，《文物》1995年5期。

⑫ Colin Renfrew：Pastoralism and Interaction：Some Introductory Questions，in Ancient interactions：east and west in Eurasia ed. Katie Boyle，Colin Renfrew & Marsha Levine McDonald Institute Monographs Cambridge 2002.

⑬ 云翔：《试论石刃骨器》，《考古》1988年9期。

⑭ 李水城：《公元前2千纪中国西北与中亚的交往》，in *Ancient interactions*：*east and west in Eurasia* ed. Katie Boyle，Colin Renfrew & Marsha Levine McDonald Institute Monographs Cambridge 2002.

⑮ 韩嘉谷：《论前长城文化带及其形成》，《北方考古研究》四，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年。

⑯ 王明珂：《鄂尔多斯及其邻近地区专化游牧业的起源》，《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五本第二分。

⑰ 张忠培：《史前考古中几个被淡漠的问题》，《中国文物报》1999年12月1日第三版；张忠培：《20世纪后半期中国新时期时代考古的历程》，《文物季刊》1999年3期。

⑱ 林沄：《夏至战国中国北方长城地带游牧文化带的形成过程》，《燕京学报》新14期。

⑲ 李飞、李水城、水涛：《葫芦河流域的古文化与古环境》，《考古》1993年9期。

⑳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等：《朱开沟》，文物出版社，2000年。

㉑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镇江营与塔照》，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9年。

㉒ 张忠培：《内蒙古西部地区原始文化座谈会发言辑录》，《内蒙古文物考古》第4期。

㉓ 韩嘉谷：《花边鬲寻踪—谈我国北方长城文化带的形成》，《北方考古研究》四，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年。

㉔ 杨建华：《燕山南北商周之际青铜器遗存的分群研究》，《考古学报》2002年2期。

㉕ 这时的北方青铜器集中见于陕西与山西的黄河两岸和燕山南北地区，它们之间存在着很大的相似性。前者参见

吕智荣：《试论陕晋北部黄河两岸地区出土的商代青铜器及相关问题》，《中国考古学研究论集》，三秦出版社，1987年；后者参见杨建华：《燕山南北商周时期青铜器的分群研究》，《考古学报》2002年3期。

㉖ Kazanov, *Nomads and outside World* Cambridge 1984.

㉗ 杨建华：《东周时期北方系青铜文化墓葬习俗比较》，《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2年。

㉘ 王明珂：《匈奴的游牧经济：兼论游牧经济与游牧社会政治组织的关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一分（表一：汉军与匈奴战争中掳获匈奴畜牲记录）。

㉙ Kazanov, *Nomads and outside World* Cambridge 1984.

㉚ Vainshtein, *Nomads of South Siberia*: *The Pastoral Economies of Tuv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㉛ Vainshtein, *Nomads of South Siberia*: *The Pastoral Economies of Tuv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㉜ Wolfgary Weissleder, *Nomadic Alternative* Cambridge 1978.

第四章　文化带与周邻文化的关系及其对文化带形成的影响

上一章我们分析了中国北方各地区之间出现的文化融合，它在北方文化带的形成过程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中国北方地处中原农业文明与欧亚草原游牧文明之间（图69），又与新疆和东北地区相邻，在这种融合过程中，必然会与周边文化产生交往，这种交往对于北方文化带的形成具有不同程度的影响。

第一节　与中原地区的关系

中原文化对中国北方文化区的影响来自政治、经济和文化各个方面。从考古上比较容易识别的主要是墓葬随葬品中反映的文化影响。我们把与中原文化相同或相近的器物看作是中原文化因素影响的结果。至于它们是中原制作的，还是在北方地区的中原工匠制作的，还是当地人仿造的，尚无法定论。这些中原文化因素的器物主要是青铜器，可以分为礼器、车马器、武器和饰牌等。各地墓葬中的中原文化遗物在种类、数量和延续时间方面都有很大差异，反映了当地与中原文化关系的亲疏与影响的方式。

一　与中原地区的文化关系

1. 各地发现的中原文化影响

(1) 甘宁地区

整个甘宁地区只有固原地区和庆阳地区的北方系青铜文化延续时间最长。庆阳地区在葬俗等方面与甘宁地区有很大的不同。因此下文讨论的固原地区基本代表了甘宁地区的大部分地区。

A　固原地区

固原地区发现的中原文化遗物种类少。只有车舌、戈和带钩（图70:6、10、11、22)。其中车舌与带钩只有一件。戈有近十把，在马庄和于家庄这样的普通墓地也都有一、二把。

B　庆阳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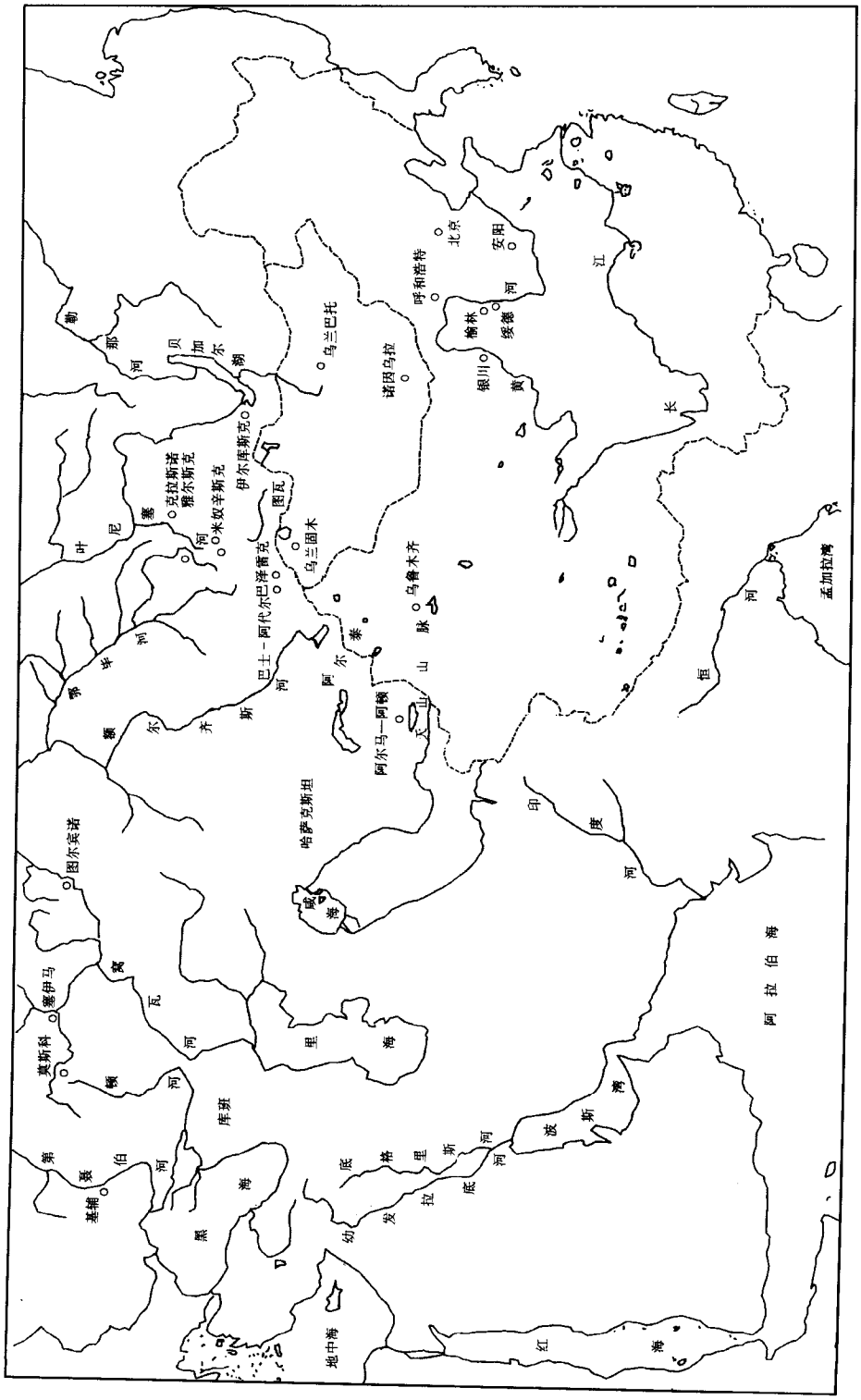

图69 中国、南西伯利亚、阿尔泰、中亚与南俄形势图（选自第一章注释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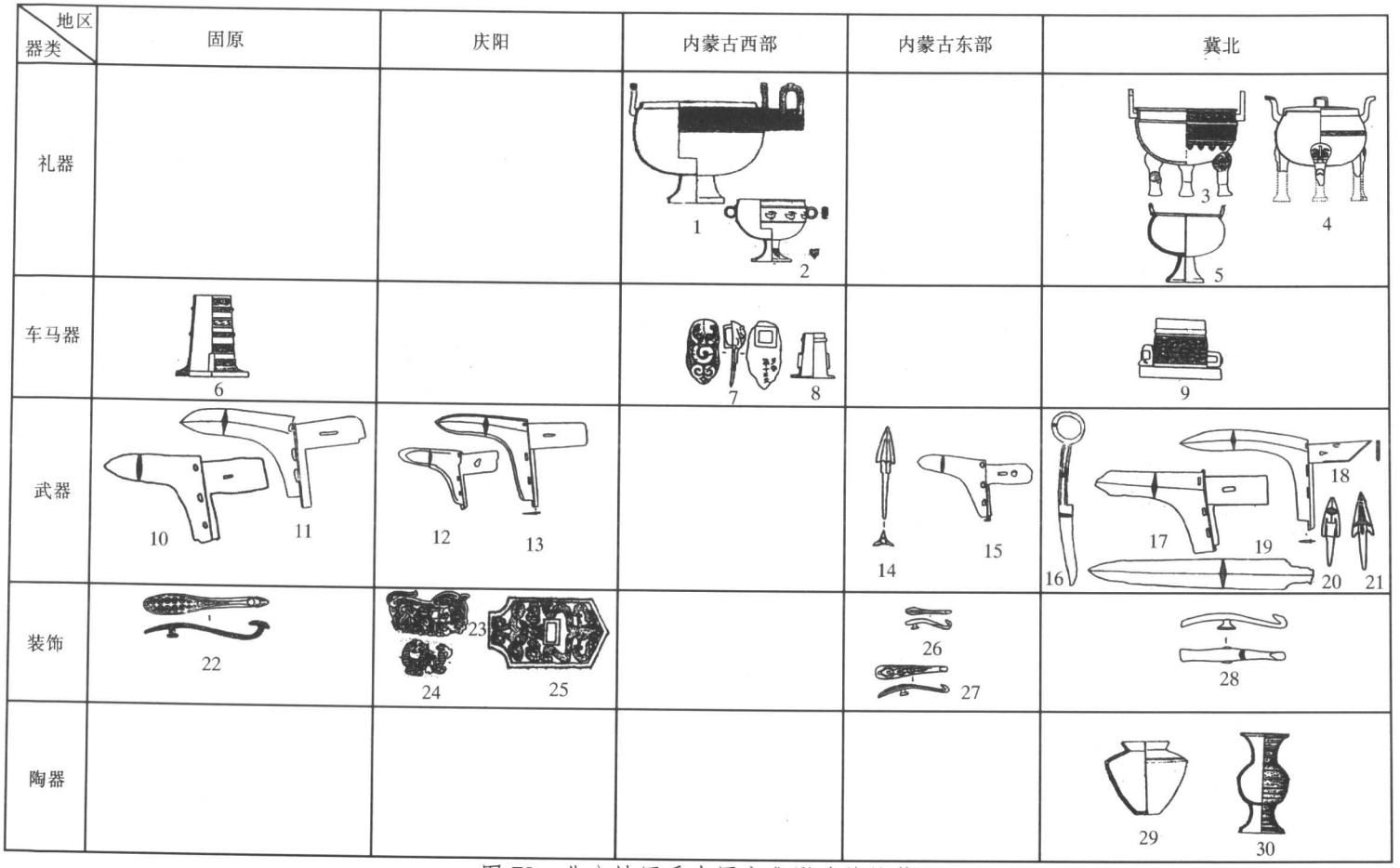

图 70　北方地区受中原文化影响的器物

1、2. 宝亥社　3、5. 甘子堡 M1、M8　6、11、22. 马庄 M11、M1、M5　7. 西沟畔 M2　8. 玉隆太　9. 西梁垯 M1　10. 石喇　12、23～25. 庆阳采集　13. 袁家村　14、15、26、27. 毛庆沟 M59、M58、M58、M81　16. 龙庆峡 M32　17、20、21. 玉皇庙 M32、M52、M17　19、29. 梨树沟门　28、30. 白庙 M14、M1

这一地区是整个甘宁地区中受中原影响最大的地区。除了具有实用功能的戈（图70:12、13）以外，还有龙纹饰等反映中原文化成分的饰牌（图70:23～25）。这三件饰牌均为庆阳采集品。图70:23饰牌的图案主题是虎噬兽，这是北方系青铜文化中常见的题材，但所食的动物不是北方常见的食草动物，而是五条蛟龙。其中一条蛟龙被虎口咬住，其余四条盘卷在虎身上。饰牌上的虎身和龙身都使用了中原地区春秋晚期常见的粟点纹表示。图70:24饰牌上刻有“三条蟠虺纹”，其中一条作回首状，身上饰有粟点纹，与上一个饰牌上的蛟龙很相似。蛟龙与蟠虺纹不见于北方系青铜文化中，是中原文化的装饰题材。图70:25为“凸”字形长方形饰牌，凸出的部分上面刻的图案为一兽首。其表现手法是中间为鼻与双眼，身体部位从中间向两面展开（参见《简报》图四的照片）[①]，这种构图方式与中原文化的饕餮纹的构图方式相同，不见于北方系青铜文化中。这些具有中原文化因素的饰牌说明这一地区对中原文化的认同，与简单地采用那些功能性强的武器工具的意义是不同的。这些饰牌的纹饰反映的是中原文化成分与北方系青铜文化成分的融合，而不是简单的借用或模仿。这些都说明这一地区受中原文化影响的程度。

（2）内蒙古西部地区

这里只发现个别中原文化遗物。其中有两件是属于早期的宝亥社出土的豆和釜形豆（图70:1、2）。豆是东周时期中原文化常见的一种器物。釜形豆的造型与北方文化因素有联系。但上面的纹饰仍然是中原流行的勾连雷纹和云雷纹。这件器物应当看作是中原文化与北方青铜文化结合的作品。值得注意的是，宝亥社的这件釜形豆见于山西北部的原平县刘庄塔岗梁东周墓[②]（M3:2）和山西浑源县李峪村的征集品中[③]。《简报》将塔岗梁M3的年代定为春秋晚期。宝亥社位于河套的准格尔旗，原平县和浑源县位于晋北，三地相距不远，都有釜形豆，还流行铜铲。这两类器物也是冀北地区常见的青铜容器。所以釜形豆和铜铲的分布似乎暗示了当时与中原文化最为接近的一种北方民族的文化分布。这一事实还有待更多的资料来揭示。内蒙古另一种中原器物是车害（图70:8）。这一地区的战国晚期，发现了少量战国文字。一件是西沟畔M2虎猪搏斗的饰牌，是典型的北方器物。背面刻有战国文字。另一件是西沟畔M2出土的节约（图70:7），背面也刻有战国文字。这些刻有战国文字的器物多是金银制品，是上层人物使用的。这些现象表明，这一地区虽然很少见到中原文化的工具、武器和饰件，但是在贵金属的制作工艺上模仿中原的工匠在自己的作品上刻有文字记录（其中以重量记录为主），很可能这些工匠就是从中原到北方的。这似乎表明这一地区多是上层人物在接受或模仿中原文化。

（3）内蒙古东部地区

在这一地区的蛮汗山以南，发现的中原文物有少量的戈和镞（图70:15、14）和逐

渐增多的带钩（图 70:26、27）。还有一件铜印章出自毛庆沟墓地一座东西向的晚期墓（M67）中，正面印文不识。陶器中虽然没有典型的中原文化的器形，但泥质灰陶的增多是随着中原化程度的增加而变多的。这一地区除了中原器物外，还有中原居民的到来。在毛庆沟和饮牛沟墓地的中期晚段，中原居民逐渐增多，他们的墓葬不同于当地的墓葬，其特点是南北向、无殉牲、多随葬带钩、并有木制葬具。

蛮汗山以北尚未见到中原文化的器物。

（4）冀北地区

这一地区受中原文化的影响最重。发现的相关器物种类多、数量大，而且从早到晚没有间断[④]。青铜礼器早期在甘子堡和军都山（图 54）、晚期在龙庆峡晚期（图 51:20、21）、末期在北辛堡（图 70:4）都有发现。从发现的地点看，中原文化礼器主要见于冀北的中部地区。车马器有车害（图 70:9）和车架。武器中的戈从早到晚都有（图 70:17、18）。柳叶形有铤镞多见于早期（图 70:20、21）。剑主要见于晚期（图 70:20）。削刀这种中原式器物在冀北地区刀类逐渐占据了主要位置（图 70:16）。中原式带钩和陶器从早到晚都在逐渐增多（图 70:28～30）。

2. 中原文化对北方地区影响的过程、方式及作用

就目前所见到的各地区中原文化遗物的发现情况看，各地在受中原文化影响的强弱、接受的对象等方面有很大的区别。

冀北地区受中原文化影响最大。这一地区历来是中原文化影响很强的地区[⑤]。在东周时期的中部地区，富有的墓中常出有中原青铜礼器，这说明上层人物接受了中原王朝的等级观念，并且努力效仿。但是青铜礼器的组合与中原不同。已有的对冀北地区中原青铜器的全面研究表明，他们“格外崇尚和喜爱水器和酒器，而对于鼎、豆、壶、钟等一套代表周代中原礼制的礼器似乎并非十分热衷”[⑥]。这里的釜形豆、带盖豆和铜所占比例很大，而且这类器物同时也多见于其他具有北方文化特点的东周时期墓葬，如上文提到的原平县和浑源县墓葬中。这应当与北方民族的生活习惯有关，说明出有这些青铜文化的居民在生活方式上的相似性。武器与车马器中也采用了中原的一些形制。北方系青铜文化中常见短剑和刀子也受到中原文化的影响。刀子以中原的削刀为主，短剑中的直刃圆饼首或无首剑是与中原文化融合的产物。代表普通居民日常用具的陶器和带钩都在晚期逐渐增多，应该是随着燕国对北方的开发，越来越多的中原居民迁徙到此的结果。总之，冀北地区各阶层人都接受了中原文化的影响，因此这里逐渐归入燕文化的版图。

受中原文化影响仅次于冀北地区的是甘肃庆阳地区。它除了甘宁地区普通见到的戈以外，在纹饰风格方面受中原文化的影响较多。从葬俗看，这一地区与整个北方文化带有很大的不同。这里未见殉牲，马是完整单独埋葬的。根据葬俗的不同，我们已经把庆

阳和甘宁其他地区划分为不同历史文化区，代表了不同的亲缘集团。从两地中原文化遗物的发现情况看，庆阳与甘宁其他地区与中原文化的关系也是不同的。庆阳地区与中原文化有密切的联系，出现了中原文化与当地文化融合的饰牌，这比仅使用戈、车马器等实用性很强的器物有更深一层的文化上的认同。

以固原为代表的甘宁其他地区和内蒙古东部蛮汗山以南地区的情况有较大的相似性。主要的中原器物为戈和带钩。但是固原地区只发现了一、二件带钩，而且出土带钩的墓与不出带钩的墓在形制和随葬品组合上没有什么区别。而内蒙古东部蛮汗山以南出土带钩的墓从早到晚逐渐增多。在早段出现带钩的墓同固原地区的墓一样，与其他墓葬在墓葬形制、殉牲和随葬品组合上没有区别，晚段出现带钩的墓从墓向、殉牲到随葬品的组合都与其他墓有很大不同，应是中原居民的墓葬。所以内蒙古东部地区的中原文化因素比固原的大，是中原文化居民迁徙到此的结果。

内蒙古河套与阴山南北所见到的中原文化因素最少。除玉隆太出土的车舌外，基本不见实用器。但宝亥社出土的釜形豆和西沟畔出土的刻有战国文字的金饰牌和节约都是中原文化与北方文化结合的产物。而且都是上层人物使用的器物。这构成了与其他北方地区的差别。

各地接受中原文化影响的强弱、接受主体以及接受方式，反映出北方文化带各历史文化区与中原文化关系的亲疏有很大差别。冀北山地从早到晚，从贵族到平民，都在受到中原文化的影响。这里很有特点的虎饰牌与中山国遗存有承袭关系，只不过中山国的虎饰牌上圆涡纹数量更多，虎身瘦长，并由单体变成一只大虎带几只小虎（见新乐中同村 M1⑦），而不是北方草原上常见的动物搏斗纹。中山国是北方土著民族白狄建立的国家。它的中原化程度很高。只是在民族标识性器物上保留了原有传统，其余基本与战国文化相同。结合历史文献和考古资料来看，中山国的上层居民应当是脱离了北方地带南下到农业地区的人，他们与当地的下层结合在一起，所以中山国的上层与下层居民的成分是不同的。

从中国北方各历史文化区中的中原文化因素增多的证据看，它们的中原化道路是不同的。在冀北山地北方系青铜文化中，上层人物仰慕中原先进文化，在青铜礼器、车马器和武器方面吸收中原文化的器物，普通居民只使用少量如削刀一类的器物。由于下层居民较顽固地保持当地文化传统，在冀北地区中原化的过程中上层人物的推动作用是有限的，最后燕国的北扩起了决定作用。另一种情况是内蒙古东部蛮汗山以南的中原化，完全是由于中原普通居民的到来，但并没有影响文化的主体面貌，最后只是一种文化的取代。不同的中原化过程与当地社会发展水平密切相关。

中原文化对北方各地区的影响，无论是表现在上层人物还是平民百姓使用的器物上，都可以看成是一种民间行为，一种文化上的往来。而战国秦、赵、燕三国的长城的

修建则是国家向北拓展的结果，这对北方各地区的影响是巨大的。这种来自外部的压力使得北方各地的联系更加紧密了，加速了文化带的形成与巩固。

二　与中原地区的政治军事关系——长城的建立及影响

从战国中晚期开始，燕、赵、秦开始修筑长城。它们均位于中原的北部。七雄称霸的局势要求每一个国家都要有强大的国力才能立于不败之地。燕、赵、秦三国也需要更多的土地、人力与财力。它们一方面与其他国家竞争，另一方面向北拓展，先后吞并了戎、狄建立的小国和部族。这样，中原诸国开始面对更北的、它们以前并不了解的“胡”。战国时期中原能够向北发展的一个前提是，战国时期北方的环境又进入相对温暖的时期[8]。为了对付北面的胡人，燕、赵、秦建立了长城。这是一种新的防御手段。这个变化的原因是防御对象的改变。我们在上文已经分析，春秋中期以来的北方文化带的物质文化中最有代表性的遗物是车马器、短兵器以及带饰，即古文献所概括的“胡服骑射”。这与春秋中期以前中原各国所面对的戎和狄是不同的。战国以来中原各国要面对的是北方文化带“胡人”的骑射，中原各国用筑“墙”来御“马”，双方对峙的手段都改变了。

司马迁的《史记》清楚地记载了燕、赵、秦筑长城的情况。《匈奴列传》中说，“燕有贤将秦开，为质于胡，胡甚信之。归而袭破走东胡，东胡却千余里……燕亦筑长城，自造阳至襄平，置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郡以拒胡。”《匈奴列传》同样记载了赵长城的建立：“赵武王亦变俗胡服，习骑射，北破林胡、楼烦。筑长城，自代并阴山下，至高阙为塞。”秦长城的建立也可见于《匈奴列传》：“秦昭王时，义渠戎王与宣太后乱，有二子。宣太后诈而杀义渠戎王于甘泉，遂起兵伐残义渠。于是秦有陇西、北地、上郡，筑长城以拒胡。”

从上述记载中我们可以了解到：燕赵秦三国筑长城分别是在燕昭王（秦开破东胡是在燕昭王时期）、赵武灵王和秦昭襄王时期。这三个王的在位年代分别为公元前 311～279 年、325～299 年和 306～251 年。所以这三国长城建立的年代是，赵国和燕国在前，大约为战国的中、晚期之交，秦国是在秦昭襄王三十五年（公元前 272 年）灭义渠之后，筑长城较晚，在战国晚期。

目前对战国长城的考古调查与研究，主要有对河北省[9]以及辽西地区[10]战国、秦、汉长城的调查，对阴山南麓赵长城的调查[11]，以及对鄂尔多斯高原[12]和宁夏固原地区的秦长城的调查[13]，最近陆续出版的各省文物地图集中也有这方面的最新成果。

我们已经尝试着把以上发表的调查出来的战国长城的走向与北方文化带中发现的遗址的地点放在一张地图中（图 71），从而可以发现二者之间的关系：东边的燕长城远远超过了北方文化带的分布范围，把冀北地区的北方文化地区包在其中；内蒙古的赵长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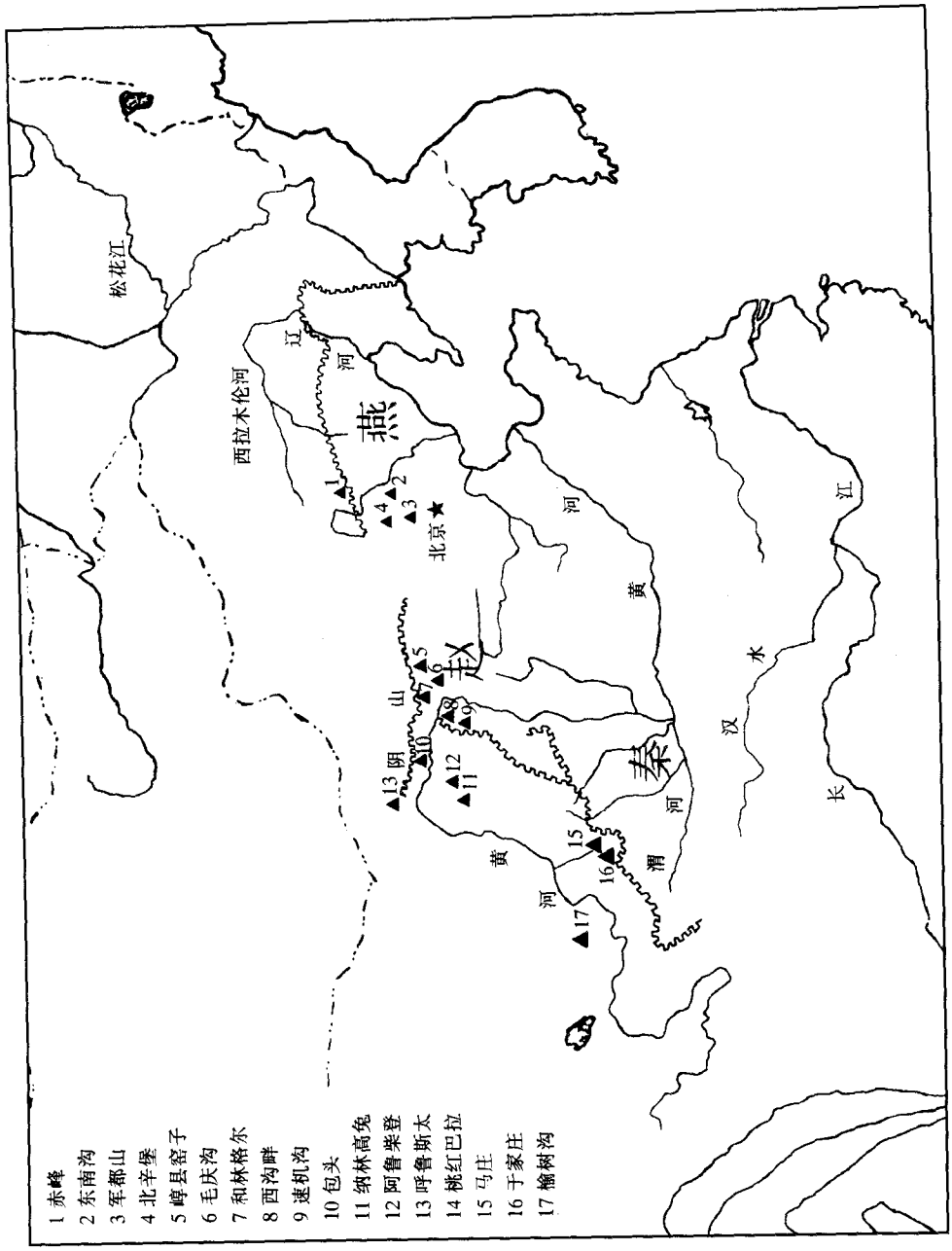

图 71 战国长城与北方文化分布位置示意图

绝大多数都在北方文化带之外，内蒙古东部地区的长城分布距离遗址较远，而内蒙古西部地区的长城分布基本上就在遗址的北侧，距离北方文化带的分布非常近，最西侧的呼鲁斯太遗址还在长城的外面；秦长城就在北方文化带中间穿过，这从固原地区的秦长城看得很清楚，其中的杨郎乡和西吉县明显在长城以外。从长城分布的走向与北方文化带的分布之间的关系中，我们可以发现这样一个现象：越向东，长城的位置越靠北，把原有的北方文化带深深地囊括其中；越向西，长城的位置越靠南，逐渐在北方文化带之中穿行。这种现象与北方文化带结束的年代以及长城建立的年代相吻合。从北方文化带结束的年代看，冀北地区的北方文化带普遍结束在战国早、中期之交，残留到战国中期；内蒙古东部地区基本结束在战国中期；内蒙古西部延续到秦汉时期；甘宁地区由南向北结束的时间逐渐后移，最北面的杨郎乡马庄墓地和西吉县的陈阳川可到秦代。长城建立的年代我们上文已经分析过，也是从东向西。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北方文化带的结束与长城的建立是有关的，即长城建立的越早，北方文化带截止的年代也越早，到了西边的内蒙古西部与甘宁地区的北部，长城的建立在北方文化带之中，处于长城以外的遗址继续发展，并受到更深的来自欧亚草原的影响。

既然北方文化带结束的时间由东向西是与长城的建立有关，那么是什么因素使得长城的建立也是一个由东向西的过程？上文分析的北方文化带受到中原文化的影响的强度是由东向西、由南向北。冀北地区的影响最大。中原文化的影响为燕国建立长城向北做了必要的准备。所以燕昭王时秦开破东胡能使其却地千里，从而使燕的长城在原来北方文化带以北很远的地方。中原文化对燕山以南的冀北地区的影响由来已久，从商代的平谷刘家河墓葬到西周昌平白浮墓中的中原与北方文化因素都可以见证[14]。中原对燕山南北开发得这样早，除了政治军事上的原因以外，一个根本的原因在于这里的生态环境和生业类型与中原最为接近，是中原地区最能接受的。上文我们分析的墓葬中的殉牲所反映的经济类型也可以证明这一点。这里的牛和狗的数量都是其他地区所不见的，而且羊的数量并不多，说明冀北地区的牧业是整个文化带中最不发达的，反过来看也就是与中原的农业经济类型最为接近的，这应当是中原能够很早开发这里的一个根本原因，对冀北地区长城最早建立的原因的分析也从反面说明了为什么西部地区长城建立晚的原因。中原文化影响小的地区都是游牧业最发达的地区，那里的生态环境自然不适合从事农业的中原人。所以我们看不到赵国和秦国把长城推进到北方文化带更北的地方，而只把长城就建立在文化带的附近或中间。还有一个有趣的现象是：秦长城与赵长城是呈“丁”字形相交的，也就是说秦把长城建在了赵长城以内。由于赵长城建立在前，秦长城建立时已经有赵长城了。秦把长城建成这样的走向，有两种可能：一是秦建立的长城既要防御北方文化带，又要防御东边的赵国；第二种可能是秦建长城时，赵国西段的长城已经弃之不用了，赵国无力长期控制赵长城西段的游牧经济非常发达的北方文化带，所以秦

国才接着赵国的长城继续修建的。从位于赵长城西段、秦长城以外的鄂尔多斯高原，发现了相当于战国晚期至秦的阿鲁柴登等遗址的现象看，也不无这种可能。

长城的建立一方面确立了北方文化带，成为北方文化带的标志，另一方面它也在消解北方文化带，使其由一条“带”成为一条“线”，使以当地土著文化为特征的文化带一分为二：长城以南的逐渐成为中原文化一部分，长城以北地区则加入到更北的欧亚草原文化中，形成更大的联盟，以应对更强大的、统一的秦帝国。

在中原文化影响中，尽管各地的情况不同，但有一点是相同的，即各地都有中原的武器——戈。在对中原文化影响的吸收中，当地文化是有选择的，是主动的。而北方各地区都选择了中原的武器，这说明在中原与北方之间的交往中，军事战争是一种非常重要的交往手段。

第二节 与北方草原文化的联系

春秋战国时代的欧亚草原正值铁器时代的早期。这时在欧亚草原广泛分布着游牧人。其中被史学家记载得最为清楚的是斯基太人（scythian）。他们最典型的物质文化遗存是一种动物纹。斯基太人的艺术主要表现的是单个的风格化的动物。在他们看来，这些动物纹拥有超自然的能力，具有象征的意义，而不仅仅是一种装饰。斯基太人的动物纹在结构、姿态与表现手法上都是独特的。这种动物纹在斯基太人中代代相传，在当时斯基太人的价值体系中代表着人们的地位和等级。我们发现的斯基太动物纹，都装饰在那些可以携带的物品上，例如武器、服饰、马具以及容器上。

斯基太人是欧亚草原上游牧性很强的部族，并且是游牧人中的统治阶层。斯基太人和伊特鲁利亚人（Etruscan）是希腊人到地中海殖民所接触到的两种人。在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的笔下，记载了斯基太人的传说，从中我们可以了解到斯基太人的起源[15]。他们最早在里海的东部，由于其他民族的迁徙迫使他们向西移动。他们在伏尔加河流域遇到了金麦里人（Cimmerians），并在那里侵占了金麦里人的草场，随后驱赶金麦里人越过高加索到达了小亚细亚。金麦里人与斯基太人都到达了近东。根据同时期的其他文献可知，金麦里人在公元前8世纪末入侵过乌拉尔图，而斯基太人在四十年后出现在近东的战争中。斯基太人非常善于骑射，因而它不断地为当时近东的帝国，如亚述、巴比伦和乌拉尔图效力。米底亚人（Media）的兴起，击败了这些原有的帝国，并且迫使斯基太人迁徙到黑海北岸，那里便成为了斯基太人的第二个故乡。他们征服了那里的土著。从斯基太人的起源中我们可以了解到，最初的斯基太艺术中，一定会有里海到黑海之间的欧亚草原、近东和希腊文化的影响。

从斯基太人居住的黑海沿岸向东一直到外贝加尔地区，是我们所称的广义的欧亚草

原。它以乌拉尔山为界，可以分为西部和东部，还有南部的中亚地区。在这样一个广大地区，不仅仅只有斯基太人。与他们同时的还有中亚地区的萨卡（Saka）人，东欧的萨夫罗马泰（Sauromatian）和萨尔马泰（Sarmatian）人[16]，阿尔泰地区有不见于文献记载的阿尔泰文化，西伯利亚有塔加尔文化。它们的年代与空间分布见附表四[17]。

与中国北方文化带关系较为密切的是乌拉尔以东地区。它又可以分为米努辛斯克盆地、图瓦、阿尔泰、中亚的哈萨克斯坦、蒙古国以及外贝加尔等地区。中国北方地区与这些地区自青铜时代以来就有着文化联系。在春秋战国时代，随着欧亚大草原上游牧化程度的加深，这种联系更加广泛。中国北方与北方草原相同或相近的器物大致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中国北方原来没有而后从北方草原传入的，本文称之为“来自北方草原的影响”；第二种是由于中国北方与北方草原的文化联系而形成了风格相似的器物，或是由于资料所限无法判断其来源地的器物，本文均称之为“两地相似的器物”。

一　来自北方草原的影响

1. 双鸟回首剑

上文分析已经揭示了双鸟回首剑在中国北方自西向东的发展过程。就目前掌握的情况看，这种剑在北方草原分布得很广，从黑海沿岸到欧洲与西伯利亚交界的乌拉尔地区[18]、南西伯利亚[19]及米努辛斯克盆地（图 72A:1～3）[20]、北部的克拉斯诺亚尔斯克[21]和蒙古（图 72A:4）[22]都有发现，而且数量是从西向东呈递减之势。在南西伯利亚发现的双鸟回首剑最为精致，剑柄和剑格上都有精美的纹饰，代表了这种剑最发达的时期。因此我国北方的双鸟回首剑只是这种剑分布的东南端，应是受其影响的结果。在这种短剑流行的时代，双鸟回首剑在米努辛斯克盆地、蒙古和中国北方所占的比例并不是很大。除了双鸟回首剑以外，各地均有许多其他形制的短剑。只不过双鸟回首剑传布的范围大，穿透力强，所以成为了这个时代短剑的代表形式，反映了横亘于欧亚大陆的马上民族普遍采用的一种武器和进入了相同的征战与联盟的时代。

2. 柄形镜

带柄形镜的上端分为钮柄和立兽柄两种（图 72B:16、17）。它们的分布从南西伯利亚的米努辛斯克盆地[23]到图瓦[24]以及蒙古[25]，其中钮柄镜主要见于图瓦和蒙古西部，立兽柄镜见于西伯利亚的米奴辛斯克盆地。这种器物在中国北方偶有发现。立兽柄镜见于呼鲁斯太，钮柄镜见于甘宁地区的于家庄墓地和内蒙古东部的崞县窑子墓地。乌拉尔山以西的欧亚草原西部流行的长柄镜以及中亚地区常见的边缘起棱的折缘桥形钮镜在中国北方地区很少发现，这两种镜在新疆都有发现（详见下文），而长柄镜还见于四川、云南和西藏[26]。北方文化带与新疆铜镜的差别反映了它们与欧亚草原不同地区之间的联系，其中北方地区的铜镜式样说明了它与图瓦和米奴辛斯克的文化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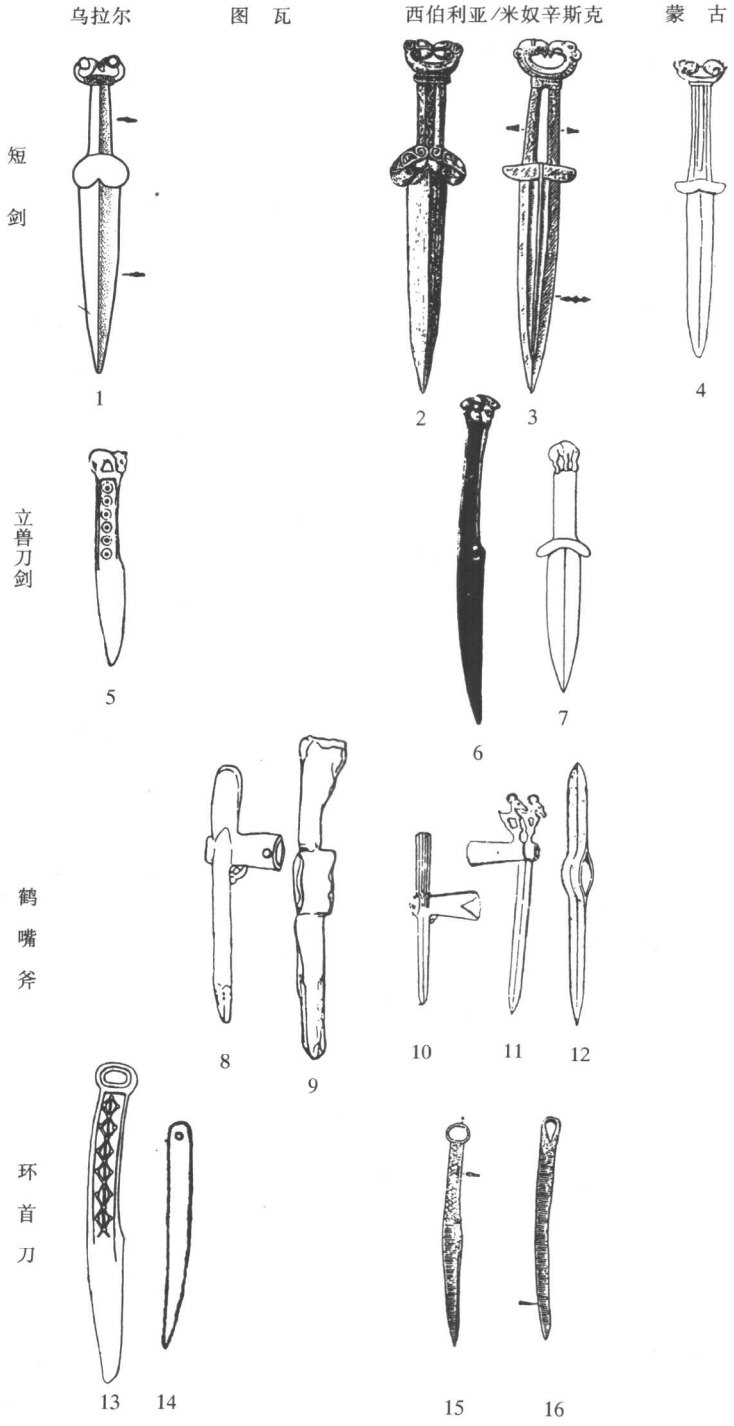

图 72A 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文化的联系（工具武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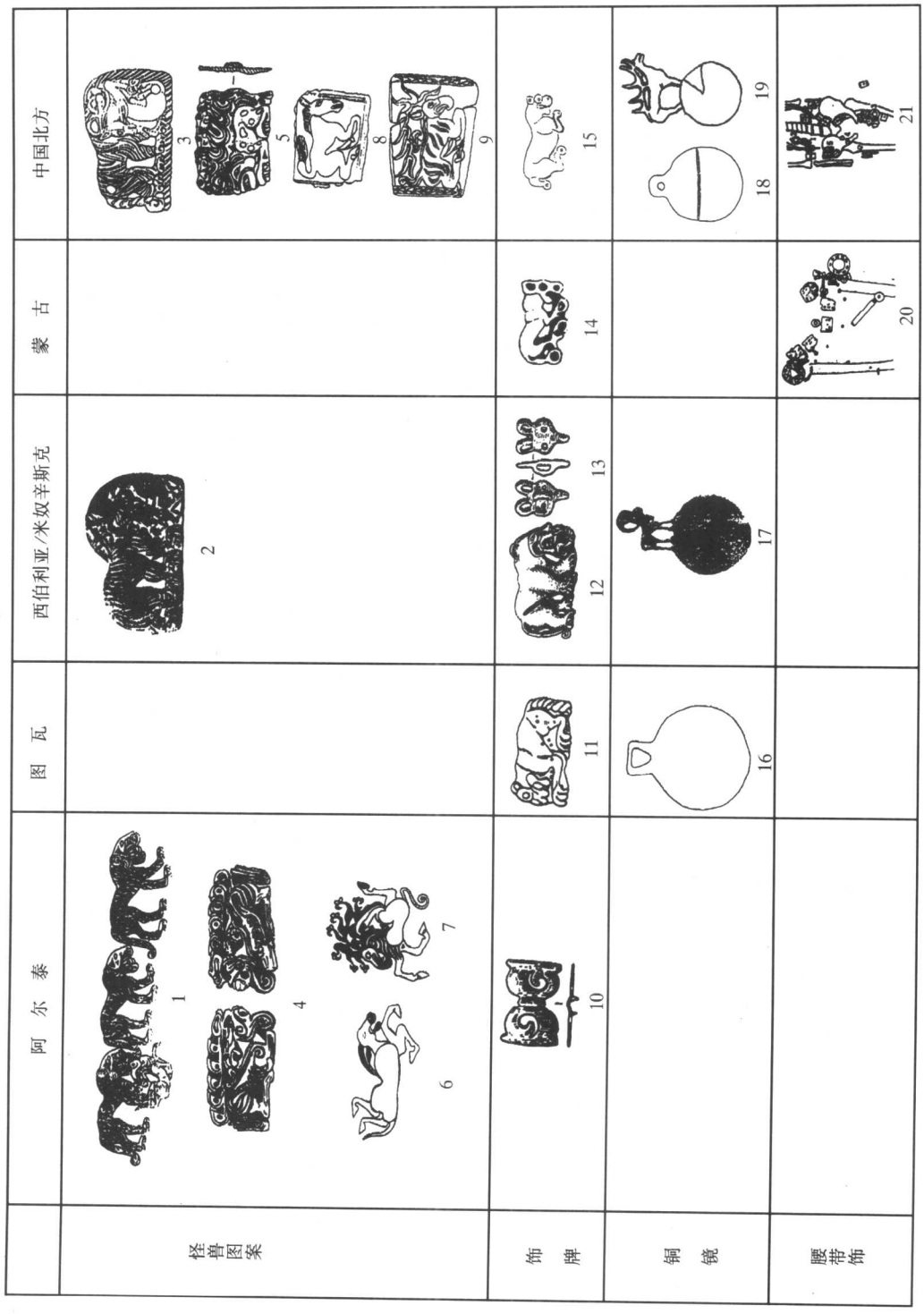

图 72B　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的文化联系（纹饰和服饰）

3. 饰牌风格

在各地典型青铜器比较中，我们已经分析过在中国境内出现数量比较多的饰牌种类的形制与演变。内蒙古东部地区是从单体饰牌向群体饰牌（虎噬兽饰牌）转变的一个重要地区，并由此逐渐向西传布到整个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分布区。群体动物饰牌在战国晚期以后出现了一些风格上的变化。这些风格与以巴泽雷克为代表的阿尔泰风格十分相似，主要表现为以下三点：

A. 紧密有力的斑条纹虎

虎变得瘦长、束腰，通体饰紧密有力的斑条纹。这种纹饰见于巴泽雷克墓群巴士—阿代尔（Bash－Adar）的棺木[27]上的纹饰（图 72B:1）。装饰在棺木上的纹饰应是阿尔泰当地的装饰传统。饰有这种纹饰的虎饰牌也见于西伯利亚（图 72B:2）[28]。这与在我国北方多体动物饰牌的 AV 式相同。

B. 后肢翻转的造型

这种构图是动物的后肢往往和前身的角度反转 180 度，形成不自然的体位。

这种构图在巴泽雷克墓葬[29]墓主人的文身[30]（图 73）上表现得最清楚（图 72B:6、7）。在中国北方见于西沟畔 M2 的马饰牌（图 72B:8）和虎豕相斗饰牌（图 68:12）上，其中后者翻转的角度比前者大。

C. 怪兽母题

这种怪兽的角、嘴（喙）和头是由几种动物合成的。比较常见的有两种：一种是夸张的鹿，鹿角上生出许多鸟头，见于阿鲁柴登的虎鸟纹金饰牌（图 72B:5）和阿尔泰地区 Issyk 的阿尔马—阿塔的斯基泰墓中（图 72B:4）[31]，它们的动物形状、构图方式和整体轮廓都极为相似；另一种是鹿身鹰喙，中国北方目前的发现物反映了从写实到写意的过程。最精致写实的是纳邻高兔的立体伫立式怪兽动物饰（图版十八），最简化写意的是西沟畔 M2 的蹲踞怪兽的浮雕饰牌（图 72B:9），同墓中的另一件饰牌虽然也是浮雕装饰，但形体仍为伫立式（图 31:20），介于两者之间。这种鹿身鹰喙的怪兽形象也见于巴泽雷克 M2 的左臂的刺青（图 72B:7）。

二 两地相似的器物

A. 刀

中国北方的刀与北方草原的刀基本相同（图 72A:13～16）。通过对中国北方的分期研究可以了解到这种刀的发展演变：刀顶端由大环首变成不规则小孔；刀柄与身的界限由明显变为不明显；由于刀身不再宽于刀柄，所以刀身变得窄了；刀柄从有纹饰到素面。总体说是制作越来越简化了。早期刀的特点为大环首、柄部有纹饰、刀身较宽（图 72A:13、15）。这种刀与卡拉苏克式的刀有联系。只是卡拉苏克刀的环首常常有一个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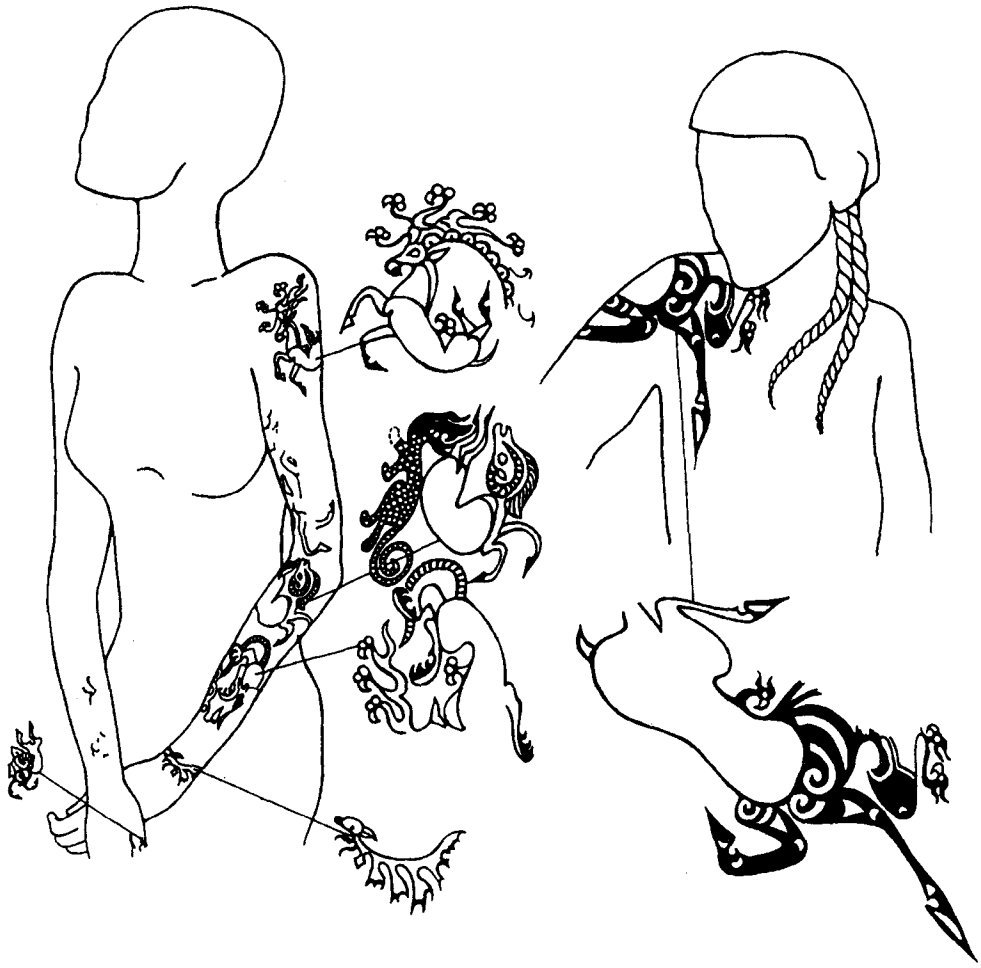

图 73　巴泽雷克墓葬的文身图案

三个凸钮[32]。早晚两种刀在米努辛斯克盆地[33]和蒙古[34]都有，但蒙古的早期形态的刀占大多数，如年代为公元前 5～3 世纪的乌兰固木墓葬中就广泛流行大环首刀，并且许多刀柄上有纹饰，很少见到不规则小孔刀，说明蒙古地区的卡拉苏克青铜器的传统延续时间较长。

B. 立兽首刀剑

刀或剑的柄端为立兽的形制在中国北方春秋战国时期比较少。目前发表的仅见于冀北地区东部的隆化骆驼梁 M8 和下甸墓葬中（图 46:21）[35]，但剑身都受到东北系曲刃剑的影响。这种立兽在夏家店上层文化中也有，如宁城南山根（图 47:2）。这种形制的刀

和剑在北方草原也有发现。蒙古出土的立兽刀（图 72A:5）的刀柄上的重环纹与固原单北的刀柄纹饰（图 9:5）相同。米努辛斯克盆地流行柄端为立兽的刀、剑（图 72A:6、7）。这种柄端立兽刀的柄与身的分界明显，刀身宽，为早期刀的形制，说明了立兽刀的年代为早期。在中国北方它也出在文化带的早期和更早的夏家店上层文化中。柄端为立兽的刀和剑是在兽首刀剑之后兴起的，两者之间的关系尚有待进一步研究。

C. 鹤嘴斧

鹤嘴斧在中国北方经历了一个自西向东的传布过程，最东见于内蒙古东部地区。它在北方草原主要在图瓦（图 72A:8、9）、米努辛斯克盆地（图 72A:10～12）和蒙古地区西部的乌兰固木文化中。从它的分布看，它的东传范围与双鸟回首剑大体相同，都见于蒙古西部的乌兰固木。对米努辛斯克盆地的鹤嘴斧的研究表明，它是从有管銎向无管銎发展的[36]，在管銎与斧身交界处一般有一个小环钮。中国北方的鹤嘴斧大多为无管銎、无环钮的（仅在甘肃秦安发现过有管銎的，但无环钮，其形制与北方草原的差别很大）。中国北方甘宁地区的鹤嘴斧中有较多两端均为扁斧形的，这似乎与当地更早的有銎斧和有銎戈有关（见图 14:2、18、26）。有可能甘宁地区的鹤嘴斧受到了当地传统的影响。

D. 动物饰牌

在北方草原广泛流行一种单体虎饰牌，在蒙古地区的数量最多。它的爪与尾端均用圆环表示（图 72B:14），这种饰牌也见于夏家店上层文化和冀北地区的东周遗存中。冀北大多数的虎饰牌的关节部位有圆涡纹，已形成自己的特点。

在北方草原目前见到的年代最早的群体动物饰牌相当于本文的 AⅢ式，如冬宫博物馆藏品，被食动物所占的面积很有限，耳朵用一个凸起的圆饼表示，与中国北方 AIII 式非常相似（图 72B:12）[37]。

E. 腰带

从北方文化带的中期开始，广泛流行各种装饰于腰部的饰牌。饰牌的外轮廓呈 S 形。它们与带扣或圆环一起构成腰带，上面挂有各种便于骑马携带的工具和武器。墓葬中发现的这些器物的位置正是人们生前使用情况的反映。毛庆沟墓地经过科学发掘，这方面的情况了解得比较多。饰牌、带扣、腰铃、圆环以及铜管都发现在死者的腰部（图 72B:21，图版六）。这种埋葬习俗也见于北方草原文化中。在蒙古与俄罗斯交界处的得列斯顿墓葬（дырестуй）[38]中发现的随葬品的位置（图 72B:20）与毛庆沟的是一样的。但是这座墓葬的头向朝北，有葬具，为一整块木头挖空而成的木棺葬。这种情况与后来匈奴时期的墓葬是相同的：各地葬俗复杂而器物与放置方式相似[39]。这与本文分析所得“北方文化带是由不同的历史文化区构成的联盟”的结论是相符的。

从这些来自北方草原的器物和与北方草原共有的器物在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中所占

的地位来看，他们都是很有特色的器物，但所占比例不足二分之一。大量的车马器仍是中国北方所特有的，陶器和葬俗更是与其他地区有很大的不同。这些构成了中国北方不同于北方草原的独特的文化面貌。

根据东周时期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的分期，可以大致描述它与北方草原文化联系的发展过程：

在早期，从北方传入双鸟回首剑，并与北方草原都出现了鹤嘴斧、立兽刀剑、环首刀、圆环饰单体动物饰牌。从它们在中国北方最早出现的地点看，双鸟回首剑是最早传入甘宁地区，并逐渐向其东部的中国北方传播的。内蒙古东部地区的鹤嘴斧应是从内蒙古西部传入的。立兽刀剑和单体动物饰牌主要见于冀北地区，而且这些器物在蒙古地区比较多，有可能是从蒙古地区进入中国北方地区的。这些器物在更早的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就已经从北方草原传入中国北方文化区，主要集中在冀北地区而没有传播开。环首刀在早期除银南以外流行于整个北方文化区，是商末周初北方式刀的继续发展。

中期的双鸟回首剑和鹤嘴斧，仍在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中继续发展。这时北方草原的影响只有零星传入的柄形镜，数量比较少。这一时期正值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之间的频繁交往时期，来自北方草原的影响相对较弱。值得一提的是，鹤嘴斧传到内蒙古东部地区已经是铁制品了，而且这个传播没有到达更东部的冀北地区。在欧亚草原鹤嘴斧也只见于蒙古西部的乌兰固木，不见于蒙古的东部地区。这说明中国北方文化带与欧亚草原之间存在着南北向的通道，尤其是冀北地区和内蒙古东部地区与蒙古草原东部与贝加尔地区联系密切，在文化上表现出一定的相似性。短剑的特点也可以说明这一点。内蒙古东部与冀北地区的短剑中柱脊剑占有相当的比例，剑柄呈凸棱条形的在早期也在半数以上（图 34:1、2，图 46:5、20、22），这种特征见于欧亚草原的蒙古东部地区（参见图 72A:4）。

在晚期，出现了大量的北方草原的装饰风格，其年代主要在晚期晚段，应当是在秦、赵、燕三国建立长城之后。正是在长城建立之后，北方草原的影响又一次南下。除虎身饰紧密有力线条的风格见于甘宁和内蒙古东部外，其余域外风格均在内蒙古西部，而且多是在金银器上。这说明这时的内蒙古西部是最为发达的地区，不仅用贵金属表示财富和地位，而且有能力模仿远方的北方草原的贵族的装饰风格。

第三节　与新疆地区的文化联系

新疆地区位于中国北方文化带的西面。从地理位置看，它恰好界于中国北方地区与欧亚大草原以及与中亚的过渡地带。新疆地区的考古发现与研究尚处在刚刚起步的阶

段，但我们还是能够从这些零星的发现中看出北方文化带对它的影响以及它在中国北方文化带与欧亚草原的联系中所起的作用。

新疆地区，是一个与“北方地带”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一个地区。一方面，该地区陶器有其自身的特色，墓葬的形制与中国北方地区有很大的差别。这种墓葬形制、青铜器等遗物表现出更强的与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联系，而且在人种上出现了欧罗巴人种。另一方面，它的青铜器与铁器的组合与中国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地带都是以工具武器、车马器与动物纹为特征的服饰品为主，具有一定的共性。因此，我们在讨论北方文化带与新疆的联系时，只对新疆的金属器进行分析。

新疆地区的金属器物可以分为车马器、工具武器、服饰品和容器这几大类。从文化分析的角度考虑，这些金属器可以分为本地特色的、北方文化带影响的、欧亚草原影响的以及三个地区共有的四大类。欧亚草原的影响还可以细分为西伯利亚至黑海沿岸和中亚两个地区。

一 新疆地区与欧亚草原的文化联系

我们首先讨论新疆地区与欧亚草原共有的器物。车马器中数量最多的是马衔。新疆地区的马衔两端分三种形式：一是环加马镫形（图 74:1），二是马镫形（图 74:2），三是单圆环形。根据塔加尔文化的研究，这三种形式有着从早到晚的年代变化意义[40]。新疆地区与北方地区都有环加马镫形的，但是新疆地区的环加马镫形，外环明显大于内环，并且呈马镫状；北方地区的正好相反，外环小于内环，外环为圆形，整体形状似当地的带扣（参见图 14:7、8，图 64:4），所以两地是不同的。新疆地区呈马镫形的马衔数量很多，顶部为直的，这种形制的马衔在北方地区数量很少，只见于个别地点，如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南山根 M101[41]和冀北地区的龙庆峡墓地（参见图 51:11）[42]。单圆环形的马衔两地区是一致的。新疆地区的马衔在形状上与中国北方地区有较大的差异，却与欧亚草原的马衔相同，而且在某些细部特征上也是相似的。如新疆的马衔中有一件马镫式马衔的柄部似有纹饰[43]，其实它很可能是由于马衔柄部凸凹不平的表面所形成的，这种马衔见于咸海[44]与天山等广大中亚地区，马衔上的凸凹不平使对马的控制更加有力（图 74:3）。

新疆地区圆角方形的节约比较常见（图 74:4、5），这种器物是中亚地区很有特点的车马器，在中亚的塔吉克斯坦南部墓地发现了很多这种节约（图 74:6～9）。在和静县察吾乎沟口一号墓地发现的一件骨器原报告叫作羊形器（图 74:10），在后来出版的《新疆文物古迹大观》中已经认识到它实际是一件骨镳[45]，相同形制的骨镳可以在远在黑海沿岸的斯基太文化遗物中见到（图 74:11、12）[46]。

新疆地区的生产工具中金属制品的种类比北方地区多。收割工具镰刀是由青铜或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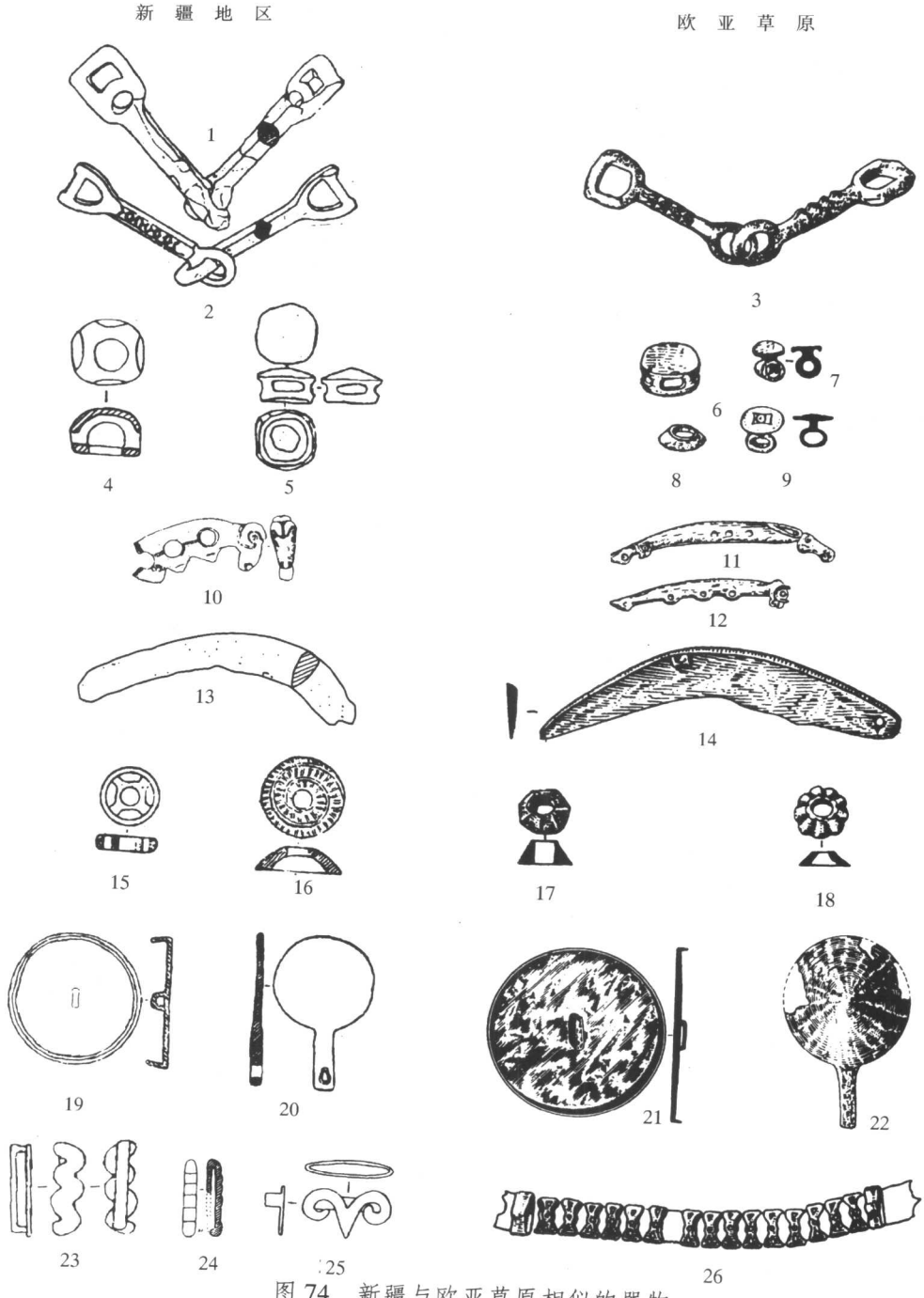

图 74　新疆与欧亚草原相似的器物

1、4、10、13、17、24. 察吾乎　2、5、15、16、19、20. 群巴克　3、6～9、17、18、26. 中亚　11、12、22. 黑海　14、21. 西伯利亚　23. 板房沟　25. 香宝宝

制作的（图 74:13），这种青铜镰见于西西伯利亚的塔加尔文化（图 74:14）[47]。新疆地区的青铜纺轮和纺轮状的器物（图 74:15、16）广泛见于中亚地区的哈萨克斯坦（图 74:17、18）[48]。

车马器与工具和武器是功能性很强的实用器，这些器物在不同地区的相似性主要是由于相同的经济类型和社会发展水平而形成的。服饰品的选择具有较大的自由度，它们之间在不同地区的相似更多地体现了一种文化上的认同。服饰品的种类最多。

新疆地区的铜镜中与欧亚草原相似的有折缘桥形钮镜（图 74:19）和长柄镜（图 74:20）。折缘镜在欧亚草原的西伯利亚和中亚广泛流行（图 74:21）[49]。长柄镜主要见于斯基太时代的欧洲[50]（图 74：22）。长柄镜中长柄的年代为公元前 6～5 世纪，到了公元前 4～2 世纪就变成柄部较短或背部有纹饰的形态了。值得注意的是，长柄镜虽然不见于中国北方地区，但是在云南与四川却有少量发现[51]。可能这种镜传入新疆后就直接进入四川与云南，而没有传播到北方长城沿线。

带扣的数量不多，其中下端略向外凸接近心形（图 75:25）的带扣[52]在中国北方地区少见，而多见于中亚和蒙古地区（图 75:22）。

腰饰牌比较少，形状与北方地区的不同，其背钮与饰牌的宽度相同，可以把皮带全部套进去（图 74:23～25）。这种形制的饰牌多见于中亚地区（图 74:26）[53]。

二 新疆地区与中国北方及欧亚草原的文化联系

车马器中属于新疆、北方和欧亚共有的器物，有表现动物头部的立体动物饰。它们可能是垂直插在竿上的竿头饰和横向插在轴头或车辕上的车辕饰（见于石河子[54]与吐鲁番交河故城[55]）。竿头饰上面所装饰的动物种类与形状与中国北方地区（参见图 9:18，图 31:7、8）和欧亚草原都是一致的。车辕饰在北方地区的内蒙古西部和宁夏也很常见（参见图 8B：24，图 31:5、6）。

工具武器类中带孔刀的数量与种类最多。根据上文对北方地区和欧亚草原的研究可知，这些刀的年代差别比较大。最早的刀是以焉不拉克墓葬出土的柄部内凹的带孔刀（图 75:7）[56]以及和静县察吾呼沟一号墓地出土的翘首刀为代表[57]，这种形制仍具有卡拉苏克文化刀的特点；再晚一些是刀身较长的环手刀（图 75:8）；最晚的是数量比较少的小孔直柄刀。（图 75:9）。直柄刀中有相当一部分是铁制品。环手刀有少量延续到这时，但刀身变得很短。新疆地区的刀的变化与整个北方地区的刀是一致的。但是数量最多的刀是当地特有的无孔直柄刀。

武器中最有特点的是剑与战斧。剑的数量比较少。有些剑已经是铁制品，或者只在剑首与剑格用铜或铜包铁[58]。在天山北路墓地发现了一把三叉护手剑，整体均为青铜制作。剑柄为素面，剑身宽短，上端为圆弧形，下端内收（图 75:2）[59]。这个墓地一共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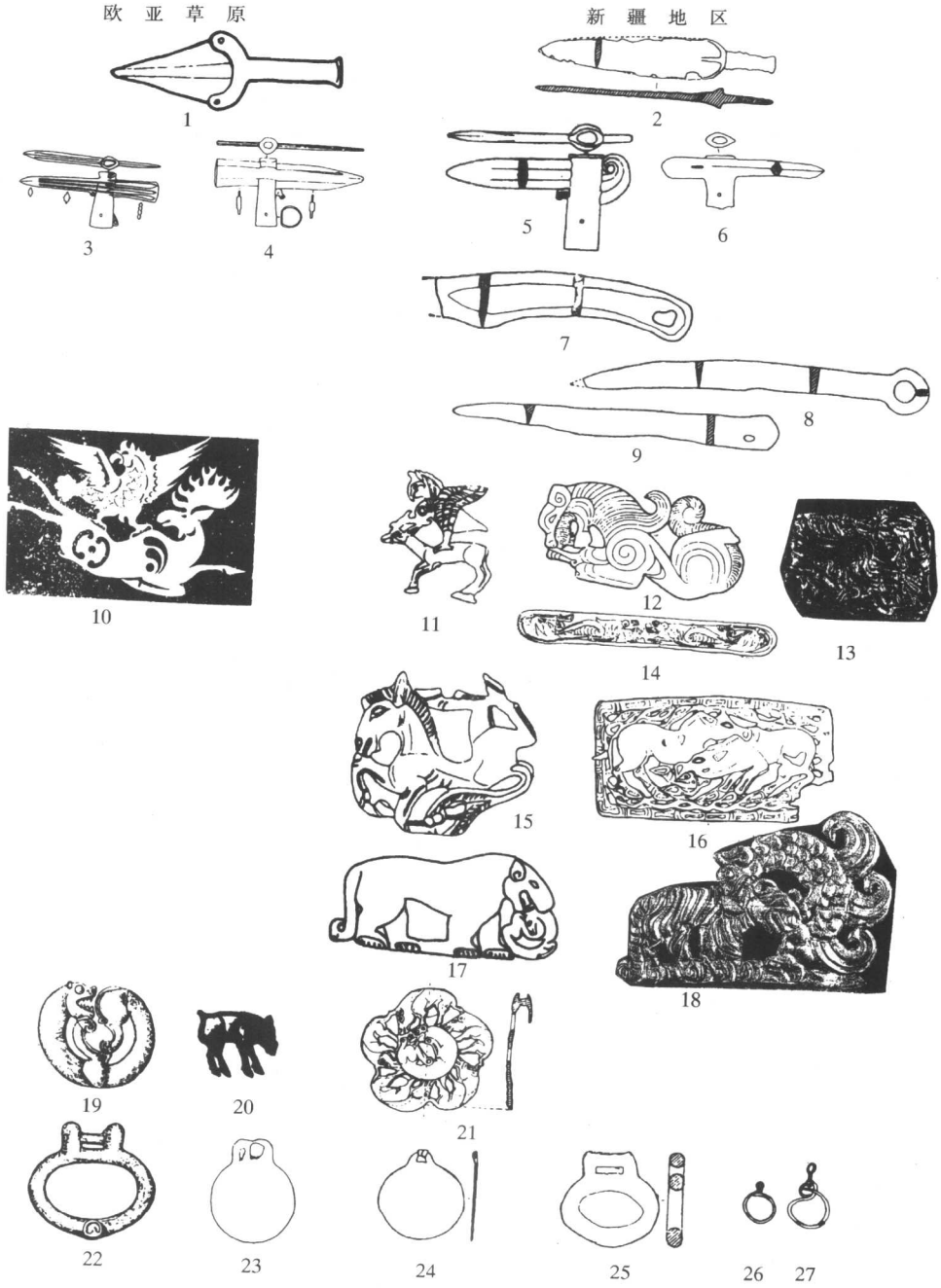

图 75　新疆与中国北方及欧亚草原相似的器物

1、3、4. 西伯利亚　2. 天山北路　5、25. 群巴克　6. 板房沟　7. 焉不拉克　8、9、24. 察吾乎　10. 阿尔泰　11、15. 阿合齐　12、14. 阿拉沟　13、18. 交河故城　16、21. 木垒县东城　17. 艾丁湖　19. 阿尔然王陵　20. 哈萨克　22. 锡尔河下游　23. 蒙古　26、27. 库尔勒土户

现了700多座墓。根据陶器类型学比较研究和墓葬的打破关系判断，墓地的年代大约为公元前2000年至1000年。所以这把剑的年代要早于宁夏目前发现的年代最早的三叉护手剑（参见图14:24）[60]。根据新疆与宁夏的比较我们还可以发现，这种剑的变化是由剑身上端较宽向下内收演变为剑身上下垂直。按照这种变化规律，我们可以在米奴辛斯克盆地和克拉斯诺亚尔斯克找到它更早的祖型。学者把这种剑叫做组合剑或仿组合剑（图75:1）[61]。这种剑最初是由剑身插入剑柄并由两个铆钉固定而成的，后来成为一种短剑的式样。由于这种合成的剑非常适合两种金属合成，所以在宁夏发现的这种剑大多为青铜柄铁剑身的合成剑。

新疆地区发现的战斧形制非常一致，均为长管銎，两端接近扁平状，斧身起脊，刃部为尖首，在斧身与管銎的转角处多有一个小环（图75:5、6）。其中有一把战斧为红铜制品（图75:6），说明这种形制的战斧年代可能比较早。这种长管、带钮的战斧在中国的其他地区很少见到，但在欧亚草原是比较常见的。米奴辛斯克盆地从卡拉苏克文化到塔加尔文化以及图瓦地区从乌尤克文化早期到典型的乌尤克文化中都有战斧，并且都说明了有长管銎带钮的战斧是年代比较早的形态[62]。其中与新疆地区战斧最为接近的是米奴辛斯克盆地和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地区出土的器物（图75:3、4）[63]。

耳饰以坠饰为主（图75:26、27），这种形制在欧亚草原与中国北方地区出现都比较晚。铜镜中的钮柄镜是新疆地区（图75:24）与中国北方和欧亚地区共有的。欧亚草原的钮柄镜主要分布于蒙古地区（图75:23），俄国学者又把这种镜叫做“奖牌”式镜[64]。

服饰品中数量最多的是动物饰牌。新疆出土的饰牌中青铜铸造的数量比较少，有虎噬羊牌和外轮廓呈横P字形牌（图75:17、18），这与北方和草原都是一致的（参见图68:9、11、13），而且也说明新疆地区的青铜饰牌也可以划分早晚。金箔压制饰牌数量多，这种工艺在北方地区出现是在战国晚期（例如内蒙古西沟畔M2，图版十六、十七[65]），说明它们的年代比较晚。金银器出土最丰富的墓葬是天山山脉中部的阿拉沟30号竖穴木椁墓[66]。这里有常见的具有阿尔泰风格的动物后体转体180度和神话主题（图75:12、14）。这个墓葬的规模大，形制复杂，出土物丰富，金银器多，各种文化因素交织在一起。这种现象与内蒙古地区出土金银器的墓葬非常相似（例如西沟畔墓葬，参见图31:21、22，图版十五～十七）。这说明新疆地区的社会发展与北方地区基本相同，出现了明显的贫富分化，墓葬中形成了不同的等级。高等级的墓与外界的联系要比普通人的多。

同样的情况见于阿合齐县库兰萨日克墓地M5[67]（图75:11、15）。这个墓是整个墓地中墓葬形制最复杂的——唯一一座具有三个墓室的墓葬，随葬品也极为丰富，墓里集中出土了一批金器。其中的金箔模压成型的马形饰牌和金铸的鹰鹿饰不仅是具有阿尔泰

风格的动物后体转体180度和神话主题，而且鹰站在另一个动物身上的造型也是阿尔泰地区常见的[68]（图75:10）。

这种情况还见于吐鲁番交河故城沟北1号台地墓葬中的M16。这里出土的金对鸟纹饰片（图75:13）与内蒙古阿鲁柴登和阿尔泰的巴泽雷克墓出土的怪兽十分相似（参见图72B:4、5），头上的角很长、很夸张。所以新疆地区的大型墓以及大型墓中出土的金器具有更多的欧亚草原的文化因素。

阿拉沟竖穴木椁墓中出土的花瓣形饰牌不见于周邻地区，很可能是新疆地区本地的文化因素，但是发现了用外来文化的装饰母体与花瓣形构图因素结合的饰牌（图75:21）[69]。花瓣的中心是一个蜷曲成环的虎，这种蜷曲纹在欧亚草原十分流行，最早见于图瓦的公元前9～8世纪的阿尔然王陵[70]（图75:19），花瓣的周围是一圈野猪纹，这种纹饰也流行于黑海北岸公元前7世纪的斯基太文化早期[71]（图75:20）。这件饰牌反映了外来文化因素与本地文化的融合。

新疆地区也有少量匈奴时代的透雕动物纹饰牌（图75:16），说明汉代的匈奴文化因素对新疆地区的影响。

三　新疆地区与中国北方的文化联系

新疆地区出土金属器中只与中国北方相同的数量不多，有下端为圆形的带扣（图76:1）。数量不多的圆牌饰（图76:10）与中国北方地区的十分相似（参见图14:9），新疆出土的这一件圆牌的形制在中国北方地区是年代比较早的器物[72]。

服饰品中比较碎小的联珠饰、小铜管、变形的S形饰牌和动物饰牌等（图76:7～9、2～4、5、6）与中国北方地区的非常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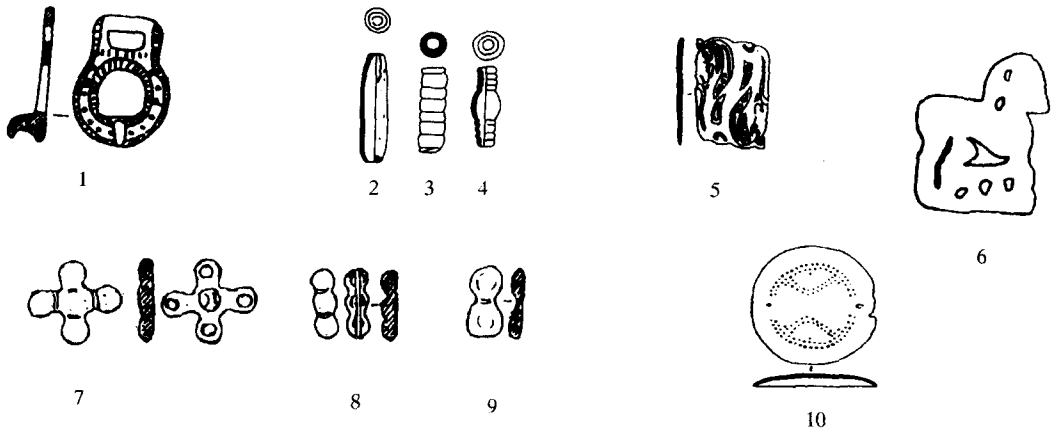

图76　新疆与中国北方文化带相似的器物

1. 察吾乎沟西　2～4、7～9. 察吾乎　5. 艾丁湖　6. 寒气沟　19. 焉不拉克

四 新疆地区的自身特点

还有些器物是周围地区很少见到的，它们应当代表了新疆地区文化的自身特色。这种器物主要集中在日常使用的刀和装饰物上。无孔的直柄刀占大多数（图 77:6）。大量的无孔直柄刀代表了这个地区的地方特点。这种刀的形状不甚规整，有很大的随意性。这也见于我国北方地区银川南部的中宁与中卫县[73]。

阿拉沟 30 号竖穴木椁墓还有许多非常奇特的花的纹饰（图 77:2、4、8、9）。此外在洋海和艾丁湖以及阿合齐也发现了这种花饰（图 77:1、5、7）。这种装饰多为金箔制品，是装饰在衣物或物品上的。香宝宝发现一种很少见的镂空花纹饰（图 7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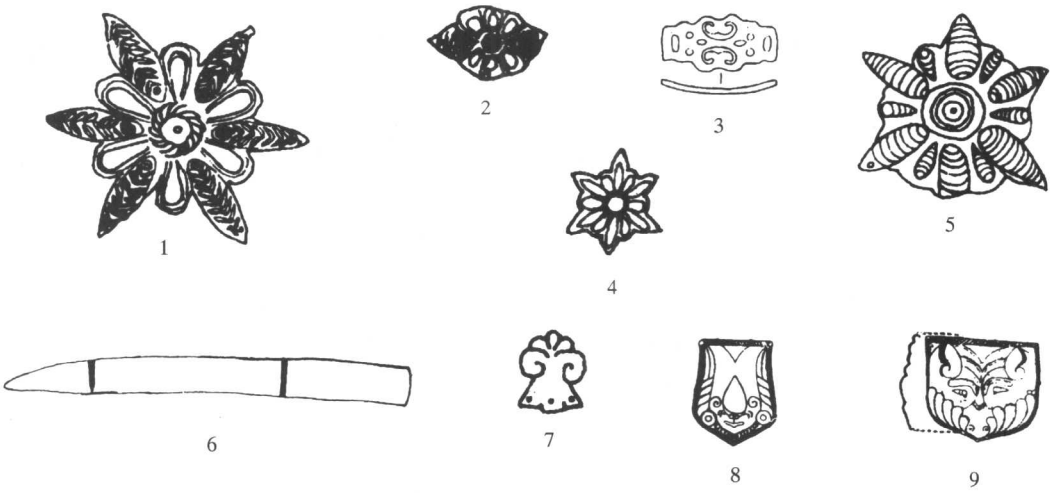

图 77 新疆自身特点的器物

1. 洋海 2、4、8、9. 阿拉沟 3. 香宝宝 5. 艾丁湖 6. 苏巴什 7. 阿合齐

五 铜镬

新疆地区的容器以大型铜镬为主，这与欧亚草原很相似。中国北方地区也发现一些铜镬[74]，但形制有很大不同。

中国北方地区的铜镬与欧亚草原的器物可以从以下几个角度比较：从整体形状来看，欧亚草原出土的铜镬器座与镬底接触面比较小，铜镬比较深，或口部微敛（图 78:16、17、20～22），有些镬的中部有凸弦纹。中国北方地区铜镬的器座与镬底接触面较大，镬的直径多大于它的高度。从器耳看，欧亚地区的镬耳早期是一个圆环，附在器口（图 78:16），后来发展为大半个圆环形，也是附在器口（图 78:17、21）或斜立在器口

上（图 78:22）。还有些器耳的上部有蘑菇状凸钮（图 78:16、17），有的器耳为方形，上有三个蘑菇形突起，而且在器耳两端的口沿上还各铸一个突起（图 78:20）。中国北方地区铜镬的器耳与中原青铜容器是一致的，为半环耳，直立于器口之上。

中国北方地区目前见到的年代最早的铜镬应当是北京延庆西拨子窖藏[75]和岐山王家村的青铜器群[76]（图 78:18、19）。这两件器物形制接近，均为圜底、圈足，口沿有两个环形立耳，耳顶部有一突起。它们的年代为西周后期至春秋初期。其中腹较深这一点与欧亚草原有些相似。春秋时期的铜镬变浅，圈足与镬底的接触面增大，如陕西凤翔东社采集的（78:23）[77]。这说明中国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在发展过程中差异增大，很可能是由于中国北方地区在发展过程中受到了中原青铜器的影响。

新疆地区铜镬（图 78:1～4、7～14）的整体形状是器座与底部接触面比较小，镬比较深，或口部微敛，有些铜镬的中部有凸弦纹。器耳在器物图上表现的不是十分清楚，可以看出来的有圆环的（图 78:1、7、9）、半圆环的斜立于器口的（图 78:11）或带突起的（图 78:2、8），这些特点均见于广大草原地区。新疆地区也发现了一件方形器耳，深腹、圜底、无圈足，在器耳上也有三个突起，器口也有突起的（图 78:4），这种镬与南乌拉尔的镬十分相似（图 78:20），它是在匈奴人的洞穴墓中发现的。这种铜镬还见于俄罗斯顿河河口以及罗马尼亚和匈牙利等地。罗马尼亚的这件可晚到公元 5 世纪。根据这种铜镬的分布与年代，有学者认为这种铜镬应当是北匈奴西迁的遗物[78]。所以新疆地区的铜镬基本上属于欧亚草原系统。

新疆伊犁地区特有的方盘不见于中国北方地区（图 78:5）。出土于阿拉沟的方盘（图 78:6）的墓椁的^{14}C年代为距今 2345±75 和 2040±95。这种形制的器物见于前苏联天山地区的萨卡（Saka）文化中。前苏联考古学家认为是公元前 5～3 世纪拜火教用来祭祀的器物[79]（图 78:15）。

根据新疆地区出土物所表现出与周邻文化关系的四种情况，我们可以看出新疆地区与周邻地区的联系。首先新疆地区与中国北方地区和广大的欧亚草原一样，都具有相似的游牧经济。这主要反映在第二种情况。这种情况数量比较大，并较多的体现在器类方面，而在具体的器物形态方面并不明显。

其次可以看出新疆与欧亚草原的联系，这主要体现在上面总结的第一种情况。如果我们再把墓葬的形制与人种的情况考虑进去，可以说明新疆地区与欧亚草原的联系是十分密切的。从骨镳与带柄镜可以看出，新疆地区与欧亚草原的联系可以一直远到黑海沿岸。而且新疆地区对欧亚草原的文化因素不仅仅是简单的吸收，在卷曲的虎纹和野猪纹构成的花瓣形饰我们能够看出二者的结合。另一方面，它又有相当一部分器物是与中亚地区相似。这说明新疆地区与欧亚草原的联系是来自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来自西北方的黑海沿岸到西伯利亚的影响，另一方面是来自它的近邻——中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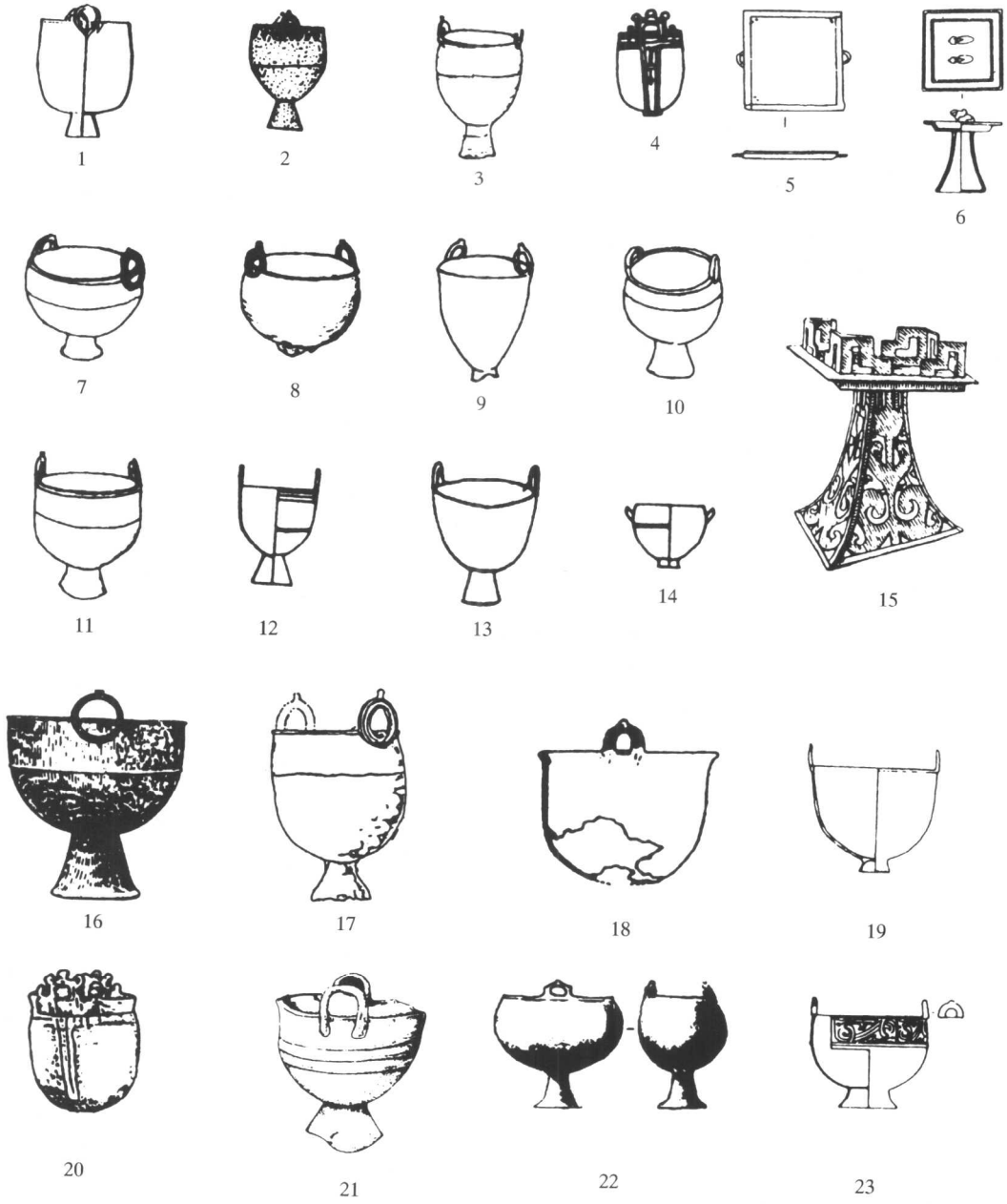

图 78 铜镬

1. 霍城县 2、5. 巩留 3. 新源肖尔布拉克 4. 乌鲁木齐县南山 5. 阿拉沟 M30（红铜） 7. 哈巴河铁热克提 8. 乌鲁木齐 9. 巴里坤红山农场 10. 伊犁尼勒克 11. 奇台 12. 兰州湾子 13. 巴里坤 14. 巴里坤南湾 15. 天山 16. 北高加索别什塔乌采 17. 东哈萨克斯坦 18. 延庆西拨子 19. 岐山王家村 20. 南乌拉尔 21. 西伯利亚 22. 黑海北岸 23. 凤翔东社

第三，新疆地区与中国北方地区具有相互的影响。从第二和第三种情况中可以发现一些两地之间联系的线索。在新疆发现的三叉护手剑和管銎战斧在形态都比北方地区的早，并且与欧亚草原的早期形态相似，这反映出新疆在中国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之间起着一种桥梁的作用。宁夏银南地区墓葬中出土的陶器与石容器的器形多为大口、单把的形态，与新疆地区的非常相似，也可以印证这种文化传播的态势（这种西部对东部的影响我们在宁夏银南地区的陶器中已经讨论过）。新疆还出土了与北方地区完全相同的器物，如联珠泡饰、小铜管、小兽头饰以及虎噬羊饰牌，这些器物在北方地区广泛流行。而在新疆出土的同类器物数量不多，应是北方地区对新疆影响的产物。

以上分析的各种情况在新疆地区的分布虽然不能截然区分，但有些特点是值得注意的。靠近新疆北界和西界的阿勒泰、塔城、新源、巩留、拜城、阿合奇等地点多出土与欧亚草原有联系的器物。这种组合最东可到达轮台县，群巴克墓地出土的器物组合具有浓郁的欧亚草原的风格；伊犁河谷出土较多的与中亚相似的器物；从和静县和库尔勒向东的大部分地点都是各种因素共存，其中的交河沟北墓地与阿拉沟木椁墓是级别较高的墓葬，因而既有大量的草原文化的器物，也有与中国北方地区相似的物品。与中国北方地区相似的器物多出在新疆的东部地区，如艾丁湖、察吾乎墓地等。

另一个值得注意的情况是，在新疆与欧亚草原相同的这一类器物中，它们在域外的分布有如下特点：一是向西最远可达黑海北岸，二是有一部分出自距离新疆很近的中亚地区，而不见于蒙古地区。在新疆与欧亚和中国北方三地共有的这一类器物中，它们在域外的分布的特点是，向西远不到黑海沿岸，基本不过乌拉尔山，主要在西伯利亚、图瓦、阿尔泰和蒙古，在距离新疆很近的中亚地区不见这种器物。这些现象说明新疆可能存在与欧亚与中亚文化联系的文化圈和与欧亚与中国北方文化联系的文化圈，当然它们之间在地理上很难截然分开，而是交织在一起。

第四节　与东北地区的文化联系

北方文化带中与东北地区最为接近的当属玉皇庙文化。两者之间的联系可以分为东北地区对玉皇庙文化的影响和玉皇庙文化对东北地区的影响。

一　东北地区对玉皇庙文化的影响

在玉皇庙文化早期的文化遗物中，我们可以发现一些来自东北地区的文化影响。其中最重要的是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影响。例如齿柄刀（图 46:15、25）和銎柄剑（图 46:20）都是夏家店上层文化中最典型的青铜器。

另一种情况是，玉皇庙文化中有与夏家店上层文化相同或相似的器物，但是这种器

物并不仅限于这两个文化中，它们有很大的分布地域。最典型的器物是平首的刀和剑以及刀剑柄上成排的动物纹饰。这类器物最早发现在河北省平泉县东南沟墓地[80]。平泉东南沟遗存剑和刀（图 79:6、14）的柄端是一个长条形平顶（有的侧面有一个凸钮或凹窝），有的柄端略宽于茎部。我们把这种剑和刀暂时称之为“平首剑或平首刀”。在这种剑和刀的茎部通常流行纵向成排的动物纹，剑格下多有凹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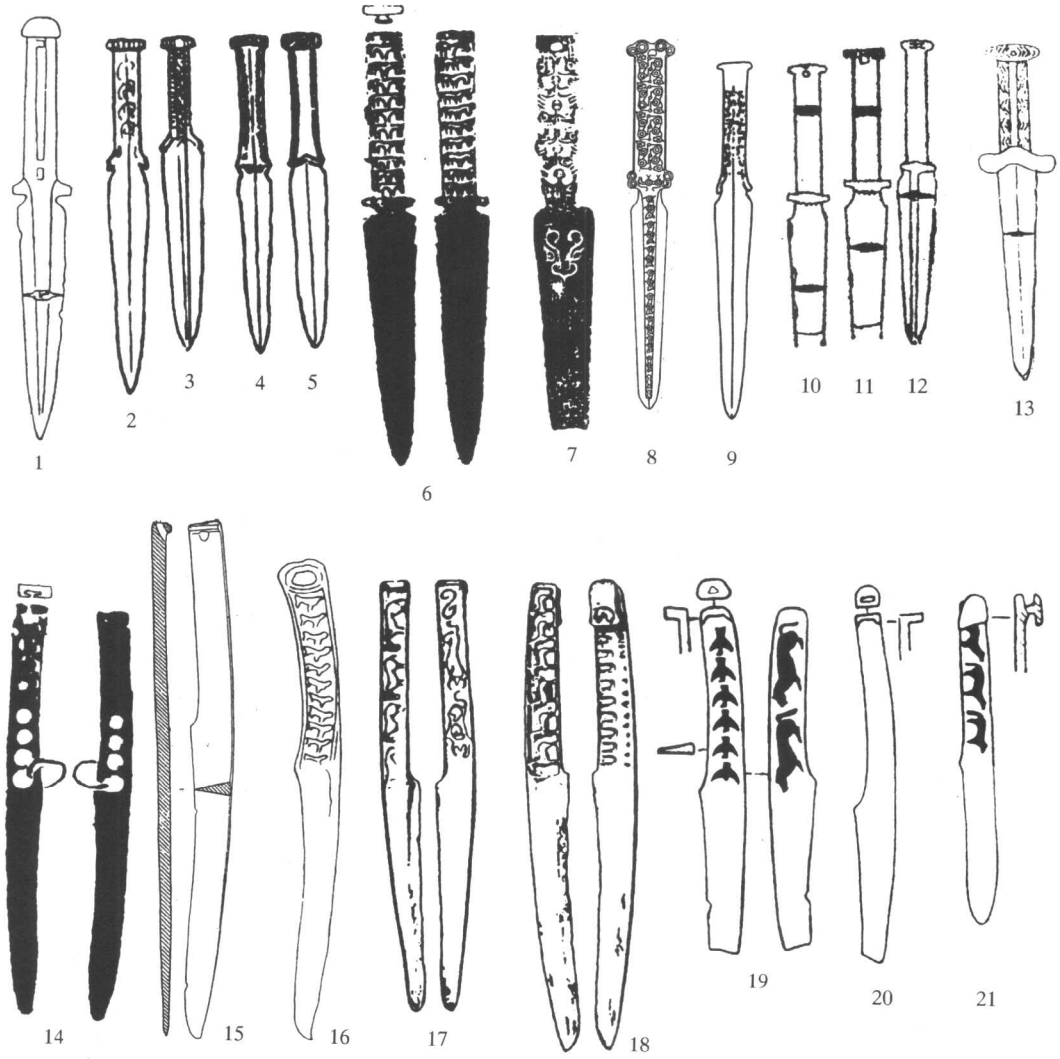

图 79 平首刀剑

1. 白浮 2、3、8、9、15. 南山根 4、5、16、19、20. 欧亚草原
6、14. 东南沟 7. 西高泉 10～12. 热河山地 17、18. 著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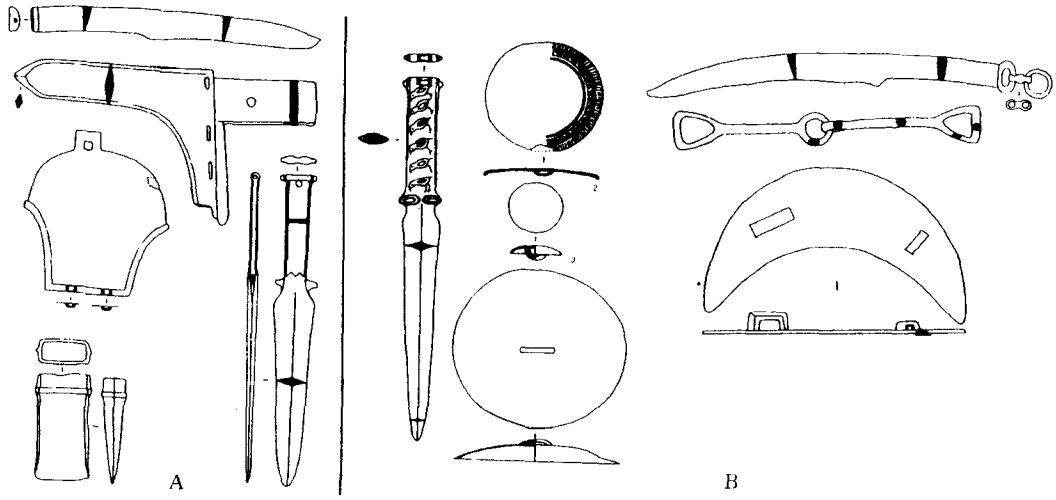

图 80　东南沟类型典型器物

瓦房中 M791（A）和天巨泉（B）

这种剑和刀最早见于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南山根类型[81]（图 79:2、3、8、9、15），但它只是夏家店上层文化众多类型的一种。与銎柄剑、兽首剑和齿柄刀等共存。到了东南沟遗存时期，这种剑和刀才成为了主要的形式。按照这一标准，宁城的天巨泉 M7301 和瓦房中 M791[82]等遗存也属于这一类型，并且有与东南沟一样的组合（图 80）。平首刀和剑多分布于内蒙古东南部的宁城县和河北北部与之相接壤的旧热河山地（图 79:10～12）[83]，如平泉、承德、青龙等地，应当是从本地发展起来的。从冀北更早的青铜时代遗存中可以发现它们的祖先。昌平白浮剑的剑格下有凹槽[84]（图 79:1），这与平首剑是相同的，所不同的是菌首变成了平首、茎部的凹槽纹变成了夏家店上层文化流行的成排动物纹。这种动物纹不仅见于平首剑，还见于其他剑和刀的柄部，而且也不限于这一地区。它西至陕西宝鸡[85]（图 79:7）、北到欧亚草原[86]（图 79:4、5、16、19～21），并见于很早的青铜器著录中[87]（图 79:17、18）。因此柄部饰有成排的动物纹应当是一个分布范围很大的时代风格。在玉皇庙文化中，仅发现个别平首剑[88]，但它的剑格与东南沟类型的有很大区别（图 79:13）。玉皇庙文化中的刀是以兽首和环首为主，目前尚未发现平首刀。

东南沟遗址作为夏家店上层文化的一个南部地方类型。它与其他类型的区别在于它受到了当地的更早的昌平白浮类型的影响。它和中部的南山根类型、北部的龙头山类型[89]的差别随着距离的增加和年代的推移而逐渐递增，反映了夏家店上层文化从北向南的发展过程。东南沟类型是夏家店上层文化最南、年代最晚的地方类型[90]。在这个时

期，夏家店上层文化的欧亚草原的文化影响更加强烈了。根据它所出土的重环纹的残铜鼎，它的年代可以定为西周晚期到春秋早期。

由于东南沟类型多分布于内蒙古东南部的宁城县和河北北部与之相接壤的旧热河山地，与冀北的玉皇庙文化部分重合，而且年代相近，所以仍然需要认真地辨认。目前发现的两者最接近的当属隆化县三道营子村骆驼梁墓地和滦平县茴子沟墓地[91]。它们是玉皇庙文化年代最早的，仍然有夏家店上层常见的齿柄刀，但是它特有的长方形铜管是玉皇庙文化的器物，不见于夏家店上层文化。

玉皇庙文化受到的东北地区的文化影响主要来自与夏家店上层文化，但是也有来自曲刃剑的影响（如图 46:21 的剑），它的剑首为立兽首，而剑身为曲刃状。这把剑可以看成是北方系与东北系结合的产物。

玉皇庙文化中接受东北地区的文化影响的遗存主要是早期，而且主要是东部地区。

二 玉皇庙文化对东北地区的文化影响

在玉皇庙文化成熟以后，它开始影响东北地区的文化。这时的东北地区，夏家店上层文化已经消失，但以曲刃剑为代表的诸文化尚存在。玉皇庙文化向这些地区传播它的文化影响，其中发展线索最为清晰的是位于奴鲁儿虎山以东的凌河流域。这一地区在春秋中期到战国时代，是使用东北系曲刃剑的多种考古学文化的发达时期。这一地区的东北系曲刃剑系统有很长的传统。我们选择了年代为春秋战国之交的喀左南洞沟[92]、战国中期的凌源三官甸[93]以及战国中晚期的凌源县五道河子墓地[94]（喀左南洞沟的年代是根据曲刃剑定的，凌源三官甸和五道河子墓地都是根据戈断代的）来说明曲刃剑文化因素逐渐减少、玉皇庙文化在这一地区的出现与增多的过程。

在春秋战国之际的喀左南洞沟时期，玉皇庙文化尚未向这里传播，只有曲刃剑文化因素的剑、鳐鱼形当卢与节约和地方类型的青铜器，还有少量中原文化因素的戈与削刀（图 81 南洞沟 A、B）。

到了战国中期的凌源三官甸，曲刃剑文化因素有剑、蛙形饰或节约；中原文化因素有戈、削刀和铜鼎；这时出现了以虎饰牌、虎形节约和金鹿形饰为代表的玉皇庙文化因素（图 81 三官甸 A、B、C）。这时的玉皇庙文化因素从整体组合与器物的形制看，都与涿鹿县倒拉嘴村的春秋晚期墓葬最为接近（图 52）。

战国中晚期的五道河子墓地中曲刃剑因素已经很少了，能够识别出来的只有简化的鳐鱼形当卢和山字形铜轭（见于十二台营子）；中原文化的因素有戈、削刀和剑；玉皇庙文化因素增多，有马饰牌、金牛饰牌（实际是野猪）以及小型饰物如铜人形饰、铜垂坠和不规则形饰等。这些小型饰物在甘子堡等地发现数量很多（图 81 五道河子 A、B、C）。这里削刀的形制与玉皇庙文化晚期的十分相似，都是受中原文化影响的结果。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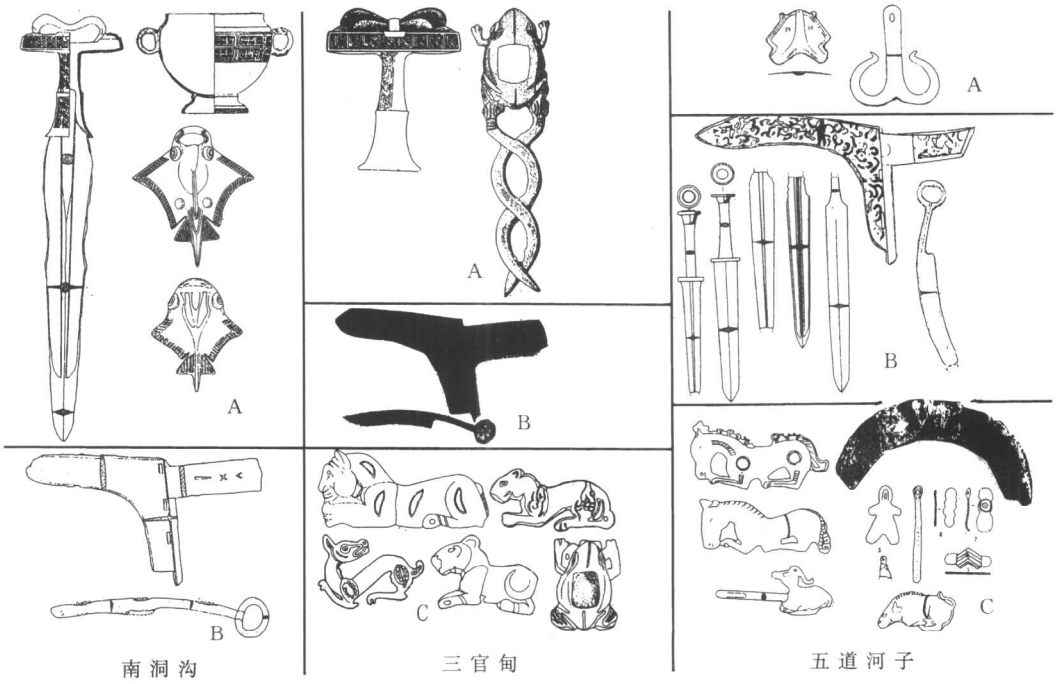

图 81　曲刃剑文化遗址的文化因素分类

A. 曲刃剑文化因素　B. 中原文化因素　C. 北方文化因素

五道河子的剑与目前已经发表的玉皇庙墓地出土的剑不同，更接近梨树沟门的剑（图46:29～31、34）。这从另一角度说明了梨树沟门的年代要相对晚于玉皇庙墓地。另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是，玉皇庙文化因素在东北地区的出现，虎饰牌在前，马饰牌在后，这与我们对冀北地区玉皇庙文化的分期结果是一致的。

从玉皇庙文化向奴鲁儿虎山以东传播的过程看，它有一个逐渐增多的发展趋势，这与燕文化逐渐占据玉皇庙文化分布区有关。冀北玉皇庙文化末期的怀来北辛堡和滦平炮台山均为战国中期，中原文化因素已经占主体，不仅有大量的中原青铜器，还有燕文化的陶豆等器物。燕文化的北扩，迫使玉皇庙文化的居民向东北迁徙。在五道河子墓地为代表的时期，玉皇庙文化本土的冀北地区已经完全被燕文化所取代。所以五道河子的玉皇庙文化是这个文化在冀北地区基本消失后残留下来的居民向最晚的曲刃剑文化地区迁徙的结果。如果简单地把五道河子遗存归入玉皇庙文化，就会把玉皇庙文化的下限定的很晚，这是不符合事实的。还应当注意的是，五道河子的葬俗与玉皇庙文化以及当地的曲刃剑文化都有所不同。一是在墓底或填土中发现数量不等的成堆或成排的马牙，二是清理的 1 1 座墓的墓底均铺桦树皮。这些特点都见于东胡族的葬俗中，随葬马牙的习俗

见于西岔沟墓葬[98]，桦树的使用见于鲜卑墓葬，例如扎赉诺尔遗址的鲜卑墓葬用2厘米厚的桦木板做棺木，各墓都有桦树皮做的奁。榆树老河深遗址的墓葬有的铺一层桦树皮[99]。所以在五道河子的遗存中，文化因素是十分复杂的，除了玉皇庙文化和中原文化因素外，还有北部的东胡文化的传入，这是当地文化衰退时经常出现的情况。

以上我们讨论了玉皇庙文化与东北地区的文化关系，一是廓清了玉皇庙文化的内涵，即把平泉东南沟和凌源五道河子从玉皇庙文化中区分开来，二是在辨析玉皇庙文化与夏家店上层文化以及与曲刃剑系统诸文化的关系可以看出，夏家店上层文化与曲刃剑为代表的东北系文化是完全不同的。尽管它们在某一时段共存，而且共出在像宁城南山根和小黑石沟这样的大墓中，但是它们各自的下限是完全不同的：夏家店上层文化结束于玉皇庙文化开始之前，曲刃剑结束于玉皇庙文化的末期。

第五节 小结

如果我们把中原文化影响与北方草原文化影响结合起来，就可以更准确地评价外来因素在中国北方文化带形成中所起的作用。中原文化与北方草原文化对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影响是因不同地区和不同时间而有所差异。

冀北地区在早期受到中原文化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上层人物使用的青铜礼器上，并继续受到自夏家店上层文化以来的蒙古地区草原文化的影响。从中期以后，中原文化影响越来越浓，直至晚期中原文化陶器的出现，说明这一地区基本归入中原文化的版图。

庆阳地区是以本地的车马器为代表的青铜文化。从中期开始中原文化因素日益强烈，主要是中原文化的龙纹因素和较多的戈等。

内蒙古东部地区的蛮汗山以南有零星的中原戈，到了晚期带钩和南北向墓葬以及农业的比重的增多反映了中原的普通居民到这里来开发的过程。蛮汗山以北尚未发现中原文化因素。这里有北方草原的柄形镜等器物的传入。晚期的斑条纹虎饰牌说明北方草原的影响仍在继续。

内蒙古西部在早期有个别中原文化因素的流入。中期这里形成了整个中国北方青铜文化带的核心地区，并受到草原文化的影响，如立兽形柄形镜。到了晚期，高等级的墓都发现在这一地区。在金银饰物的装饰风格上，一方面广泛使用北方草原的所谓阿尔泰风格，如后肢翻转、怪兽和斑条纹虎饰牌，另一方面又采用中原制作中在制品背后刻有汉字的做法，说明这里在中后期是与北方草原联系密切的地区，并吸收了中原文化的一些制作技术。

宁夏的银南地区在早期是与北方草原联系的前沿地带，双鸟回首剑最早见于这里。

当它的东部地区在早期还在广泛使用大环首、柄部有纹饰、柄与身有明显分界的刀子时，这里已经使用后来广泛流行的不规则小孔、刀身与柄无分界的刀了。银南地区的这种特殊性，我们从更为广大的欧亚草原文化的背景中可以找到答案。

对北方草原出土物的研究表明：在蒙古东部和外贝加尔地区，卡拉索克青铜器的部分传统一直延续到石板墓中；而这时的南西伯利亚已经进入了与黑海沿岸的斯基太文化有着密切联系的塔加尔时代。塔加尔文化没有分布到蒙古东部和外贝加尔地区。所以，在乌拉尔以东地区的欧亚草原以蒙古中部为界，分为西部与东部两大文化区。蒙古和外贝加尔地区以及我国北方的大部分地区在早期仍广泛使用大环首刀。与此同时，双鸟回首剑与不规则孔刀在南西伯利亚的塔加尔时代和更西的斯基泰时代广泛流行，并逐渐向东传播。中国北方系青铜文化分布区只有银南地区在早期出现了双鸟回首剑和不规则孔刀，是与其西部的南西伯利亚或中亚联系的结果。与新疆相似的陶器可以作为这种联系的佐证。双鸟回首剑与不规则孔刀在中国北方文化带的中期开始流行，正是以欧亚草原斯基泰文化与塔加尔文化的东传为背景的。

固原地区既受到中原文化的影响，如车舍、戈、带钩等器物，又受到北方草原如柄形镜的零星影响。这些外来的器物多属于普通用品，反映了这一地区社会发展的水平。代表这一地区青铜器传统的是自始至终的车马器，外来影响多是零星的。

总之，中原文化与北方草原文化对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影响主要集中在早期和晚期。草原地区在早期的影响分为对东部冀北的影响和对西北银南地区的影响，这些影响对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具有启动的作用。中期是中国北方各地之间文化带相互交融的时期，外来影响减弱。晚期中原与草原对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影响又在加强，分解了原有的北方文化带。对比中原与北方草原的影响可以看出，在文化上接受中原影响的只有冀北与庆阳地区，这些地区后来都归入了中原文化的版图。其他地区的中原文化多没有与当地文化产生文化之间的融合，只是一种简单的借用。北方草原文化则对广大的北方系青铜文化区产生了文化上的交融。当中原文化建立长城之后，北方系青铜文化带中长城以外地区又一次受到阿尔泰风格的影响，与北方草原的联系更加密切了。

北方文化带与周围地区的文化关系主要体现在与新疆地区和东北地区的文化联系上。这两个地区都是非中原文化地区。北方文化带对这两个地区都有影响与被影响的过程，而且具有一定的相似性。首先，北方文化带接受这两个地区的文化影响都是在文化带形成的初期，文化带向这两个地区传播自己的影响都是在它们文化相对成熟之后；其次，新疆地区和东北地区对北方文化带的影响分别体现了欧亚、中亚草原与蒙古、外贝加尔对北方地区影响的桥梁的作用，因此这两个地区起着北方地区与欧亚草原的通道作用，对它们的研究是很有意义的。

① 刘得祯、许俊臣：《甘肃庆阳春秋战国墓葬的清理》，《考古》1988年5期。

② 山西忻州地区文物管理处：《原平县刘庄塔岗梁东周墓》，《文物》1986年11期。

③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山西浑源县李峪村东周墓》，《考古》1983年8期。

④ 靳枫毅、王继红：《山戎文化所含燕与中原文化因素之分析》，《考古学报》2001年1期。

⑤ 杨建华：《冀北周代青铜文化初探》，《中原文物》2000年5期。

⑥ 靳枫毅、王继红：《山戎文化所含燕与中原文化因素之分析》，《考古学报》2001年1期。

⑦ 石家庄地区文物研究所：《河北新乐县中同村战国墓》，《考古》1984年11期；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河北新乐中同村发现战国墓》，《文物》1985年6期。

⑧ 汤卓伟：《中国北方草原地带青铜时代以来气候、植被变化研究综述》，《边疆考古研究》1，科学出版社，2002年。

⑨ 郑绍宗：《河北省战国、秦、汉时期古长城和城障遗址》，《中国长城遗迹调查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1年。

⑩ 项春松：《昭乌达盟燕秦长城遗址的调查》，《中国长城遗迹调查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1年。

⑪ 盖山林 陆思贤：《阴山南麓的赵长城》，《中国长城遗迹调查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1年；李逸友：《中国北方长城考述》，《内蒙古文物考古》2001年1期。

⑫ 史念海：《鄂尔多斯高原东部战国时期秦长城遗迹探索记》，《中国长城遗迹调查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1年。

⑬ 罗丰：《固原青铜文化初论》，《考古》1990年8期；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 固原县文物工作站：《宁夏境内战国、秦汉长城遗迹》，《中国长城遗迹调查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1年。

⑭ 杨建华：《燕山南北商周之际青铜器的分群研究》，《考古学报》2002年3期。

⑮ Georg Kossack: On the Qrigins of the Scytho－Iranian Animal Style, in *Towards Translating the Past* 1998.

⑯ 关于Sauromatian人和Sarmatian人，新近发表的Bryan K.Hanks, The Eurasian Steppe ' Nomadic World' of the First Millennium BC: Inherent Problems within the Study of Iron Age Nomadic Groups (in *Ancient Interations: East and West in Eurasia*, Edited By Katie Boyle etc. McDonald Institute for Archaeological Research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2002) 认为，这两种人是不同时代的作家，即希腊与罗马时代作家，对同一种人的先后两种不同称呼。

⑰ Joan Aruz: *The Golden Deer of Eurasia-Scythian and Sarmatian Treasures from the Russian Steppe* Yale University 2000.

⑱ Р.Б.ИСМАГИЛОВ; ПРИУРАЛЪСКИЕ АКИНАКИ С НАВЕРШИЕМ В ВИДЕ УШАСТОГО ГРИФОНА И ХИЩНОГО *Российская Археология* 1980, 1.

⑲ E.H.Minns, *Scythians and Greek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19. 转引自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

⑳ Jeannine Davis-Kimball, *Nomads of the Eurasian Steppes in the Early Iron Age* Zinat Press Berkeley, CA 1995.

㉑ SGH 转引自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332页图四八:5、6）。

㉒ Jeannine Davis-Kimball, *Nomads of the Eurasian Steppes in the Early Iron Age* Zinat Press Berkeley, CA 1995.

㉓ 吉谢列夫著、莫润先译：《南西伯利亚古代史》，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1981年。

㉔ V.A. 谢苗诺夫：《图瓦的早期游牧民族时代（V.B.Semyonov: Culture of the Period of Early Nomads in Tuva)》，《中国北方古代民族考古学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文集》，1992年。

㉕ Н.Л.ЧЛЕНОВА: ЗНАЧЕНИЕ НАНОДОК БРОНЗОВЫХ ШЛЕМОВ И МЕДАЛЕВИДНОГО ИЗ МОНГОЛИИ *Российская Археология* 2000, 2.

㉖ 张文立:《平山三汲出土铜镜初识——兼谈北方系钮柄镜》,《边疆考古研究》1, 科学出版社, 2002 年。

㉗ Sergei I.Rudenko, *Frozen Tombs of Siberia in the Pazyryk Burials of Iron Age Horseme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

㉘ Gregory Borovka, *Scythian Art* London, Bouverie House 1928. 转引自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

㉙ Sergei I.Rudenko, *Frozen Tombs of Siberia in the Pazyryk Burials of Iron Age Horseme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

㉚ РОССИЙСКАЯ АКАДЕМИЯ НАУК СИБИРСКОЕ ОТДЕЛЕНИЕ ИНСТИТУТ АРХЕОЛОГИИ И ЭТНОГРАФИИ *ФЕНОМЕН АЛТАЙСКИХ МУМИЙ* Новосибирск 2000 (pp169 Рис197).

㉛ 见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插图五九:3)。

㉜ 卡拉索克的刀子见 Н.Л.Членова, *Хронология Памятников Кар－асукской Эпоки* 1972.

㉝ 米努辛斯克盆地的刀见 Jeannine Davis-Kimball, *Nomads of the Eurasian Steppes in the Early Iron Age* Zinat Press Berkeley, CA 1995; 吉谢列夫著、莫润先译:《南西伯利亚古代史》, 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81 年。

㉞ 蒙古刀见 Э.А.НОВГОРОДОВА, *ДРЕВНЯЯ МОНГОЛИЯ* Москва 1989; ВолковэВ.В. Бронзный и ранний железный век саверн0й Монголии УБ., 1967; Jeannine Davis-Kimball, *Nomads of the Eurasian Steppes in the Early Iron Age* Zinat Press Berkeley, CA 1995.

㉟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 年 2 期。

㊱ 吉谢列夫著、莫润先译:《南西伯利亚古代史》, 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81 年。

㊲ M.A. 戴甫列特:《西伯利亚的腰饰牌》（俄文）1980, 莫斯科。转引自田广金、郭素新:《鄂尔多斯青铜器》, 文物出版社, 1986（图六六)。

㊳ А.В.ДАВЫДОВА: ПОЯС С БРОНЗОВЫМИ ИЗ ДЫРЕСТУЙСКОГО МОГИЛЬНИКА *Советская археология* 1988, 4.

㊴ 乌恩:《论匈奴考古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考古学报》1990 年 4 期。

㊵ Н.Л.Членова: *Тагаская культура*（塔加尔文化）, *Степная полоса Азиат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табл.85, 1－12）.

㊶ 辽宁省昭乌达盟文物工作站、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东北工作队《宁城南山根的石椁墓》,《考古学报》1973 年 2 期。

㊷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龙庆峡别墅工程发现的春秋时期墓葬》,《北京文物与考古》第 4 辑, 1994 年。

㊸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工作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轮台县群巴克墓葬第二次、第三次发掘简报》,《考古》1991 年 8 期。

㊹ Tabaldiev, K., Neue Funde der Sakenzeit aus dem Tien Shan, in *Eurasia Antiqua* zeits chrift Fur Archaologie Eurasieur Band 2, 1996 (pp355－362, Fig.3－1).

㊺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和静县察吾乎沟口一号墓地》,《考古学报》1988 年 1 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事业管理局等:《新疆文物古迹大观》,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1999 年。

㊻ Anna I. Melyukova: Scythians of Southaestern Europe *Nomads of the Eurasian Steppes in the Early Iron Age* ed.

Jeannine Davis－Kimball etc. Zinat Press 1995（p40, Fig.16）.

㊼ Н.Л.Членова: *Тагаская культура*（塔加尔文化）, *Степная полоса Азиат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 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 1992（табл.86）.

㊽ О.А.Вишневская: *Централъный и ВосточныйКазахстан*（中部与东部哈萨克）, *Степная полоса Азиат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 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 1992（табл.52）.

㊾ Н.Л.Членова: *Тагаская культура*（塔加尔文化）, *Степная полоса Азиат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 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 1992（табл.86, Табл.87）.

㊿ А.Е.Мелюкова *Степи европей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 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 Наука* 1989（Табл.69）.

51 参见张文立:《平山三汲出土铜镜初识——兼谈北方钮柄镜》,《边疆考古研究》1, 科学出版社, 2002年。

52 ЧЛЕНОВА: ОЛЕНИ, КОНИ И КОПЫТА *Российская Археология* 2000, 1.

53 О.А.Вишневская: *Централъный и Восточный Казахстан*（中部与东部哈萨克）, *Степная полоса Азиат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 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 табл.52.1992（табл.53）.

5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事业管理局等:《新疆文物古迹大观》,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1999年。

55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吐鲁番交河故城沟北1号台地墓葬发掘简报》,《文物》1999年6期。

5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文物处 新疆大学历史系文博干部专修班:《新疆哈密焉不拉克墓地》,《考古学报》1989年3期。

57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和静县博物馆:《和静县察吾乎沟一号墓地》,《新疆文物》1999年4期。

58 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工作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轮台县群巴克墓葬第二次、第三次发掘简报》,《考古》1991年8期（轮台县群巴克一号墓地M17的剑）。

59 北京科技大学冶金与材料史研究所、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哈密地区文物管理所:《新疆哈密天山北路墓地出土铜器的初步分析》,《文物》2001年6期。

60 参见周兴华:《宁夏中卫县狼窝子坑的青铜短剑墓群》,《考古》1989年11期。

61 A.N.МАРТЫНОВ *ЛЕСОСТЕПНАЯ ТАГАРСКАЯ КУЛЬТУРА* НАУКА 1979（Табл.4 :8）.

62 参见乌恩:《欧亚大陆草原早期游牧文化的几点思考》,《考古学报》2002年4期。

（卡拉苏克文化到塔加尔文化变化见图四和图十二; 乌尤克文化早期到典型的乌尤克文化变化见图五和图十五）。

63 N.L.Chelenova: Was gold minged in the East Siberian Taiga in the Scythian Epoch? *Archaeology, Ethnology & Anthropology of Eurasia* 2002 N.1（Табл.4 :7～10）.

64 Н.Л.ЧЛЕНОВА: ЗНАЧЕНИЕ НАХОДОК БРОНЗОВЫХ ШЛЕМОВ И МЕДАЛЕВИДНОГО ЗЕРКАЛА ИЗ МОНГОЛИИ *Российская Археология* 2000, 2.

65 伊克昭盟文物工作站、内蒙古文物工作队:《西沟畔匈奴墓》,《文物》1980年7期。

66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阿拉沟竖穴木椁墓发掘简报》,《文物》1981年1期。

67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阿合齐县库兰萨日克墓地发掘简报》,《新疆文物》1995年2期。

68 М.П.Грязнов: Алтай и приалтайская *степъ Степная полоса Азиатской части СССР в скифо－сарматское время*, 1992（табл.67）.

69 王炳华:《新疆东部发现的几批铜器》,《考古》1986年10期。

70 М.П.Грязнов, *Аржан－Царский курган ранне－скифского времени* Ленинград, 1980.

71 Georg Kossack: On the Origins of the Scytho-Iranian Animal Style *Towards Translating the past* Ed.Bernhard Hansel etc. Berlin 1998（fig.22:5）.

⑫ 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宁夏中宁县青铜器短剑墓清理简报》，《考古》1987年9期。

⑬ 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宁夏中宁县青铜器短剑墓清理简报》，《考古》1987年9期；周兴华：《宁夏中卫县狼窝子坑的青铜短剑墓群》，《考古》1989年11期。

⑭ 滕铭予：《中国北方地区两周时期铜鍑的再探讨》，《边疆考古研究》1，科学出版社2002；张玉忠、赵德荣：《伊犁河谷新发现的大型铜器及相关问题》，《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续）》，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7；高滨秀：《中国の鍑》，《草原考古通信》1994，4；乌恩：《欧亚大陆草原早期游牧文化的几点思考》，《考古学报》2002年7期。

⑮ 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市延庆西拨子村窖藏铜器》，《考古》1979年3期。

⑯ 庞文龙、崔玫英：《岐山王家村出土青铜器》，《文博》1989年1期。

⑰ 陕西省雍城考古队：《一九八二年凤翔雍城秦汉遗址调查简报》，《考古与文物》1984年2期。

⑱ 张玉忠、赵德荣：《伊犁河谷新发现的大型铜器及相关问题》，《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续）》，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7年。

⑲ 张玉忠、赵德荣：《伊犁河谷新发现的大型铜器及相关问题》，《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续）》，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7年。

⑳ 河北省博物馆、河北省文物管理处：《河北平泉东南沟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考古》1977年1期。

㉑ 辽宁省昭乌达盟文物工作站、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东北工作队：《宁城县南山根石椁墓》，《考古学报》1973年2期；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东北工作队：《内蒙古宁城县南山根102号石椁墓》，《考古》1981年4期；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内蒙古工作队：《宁城县南山根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5年1期。

㉒ 宁城县文化馆、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考古系东北考古专业：《宁城县新发现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及其相关遗物的研究》，《文物资料丛刊》9。

㉓ 郑绍宗：《中国北方青铜短剑的分期及形制研究》，《文物》1984年2期。

㉔ 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地区的又一重要考古收获——昌平白浮西周木椁墓的新启示》，《考古》1976年4期。

㉕ 宝鸡县博物馆、宝鸡县图博馆：《宝鸡县西高泉村春秋秦墓发掘记》，《文物》1980年9期。

㉖ В.В.Волков: *Бронзовый и ранный железный век северной монголии Улан－батор* 1967（табл.3：20、31，出自всанурский 省）；*ЭАНовгородовДревняя Монголия НАУКА* 1989（табл8，出自外贝加尔的方形墓中）；Ю.С.Гришын: *Памятники Неолима，Бронзового и Раннего Железного Веков Лесостеиного Забайкалья* Москва 1981；林沄：《中国东北和北亚草原早期文化交流的一些现象》，《博物馆纪要》1997年2期。

㉗ Max Loehr 著录，转引自杜正胜：《欧亚草原动物文饰与中国古代北方民族之考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四本第二分（插图二十一）。

㉘ 贺勇、刘建中：《河北怀来甘子堡发现的青铜墓群》，《文物春秋》1993年2期。

㉙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克什克腾旗博物馆：《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遗址第一、二次发掘简报》，《考古》1991年8期。

㉚ 杨建华：《冀北周代青铜文化初探》，《中原文物》2000年5期。

㉛ 杨建华：《冀北周代青铜文化初探》，《中原文物》2000年5期。

㉜ 辽宁省博物馆、朝阳地区博物馆：《辽宁喀左南洞沟石椁墓》，《考古》1977年6期。

㉝ 辽宁省博物馆：《辽宁凌源县三官甸子青铜短剑墓》，《考古》1985年2期。

㉞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辽宁凌源县五道河子战国墓发掘简报》，《文物》1989年2期。

㉟ 孙守道：《匈奴西岔沟文化古墓群的发现》，《文物》1960年8、9期。

㊱ 郑隆：《内蒙古扎赉诺尔古墓群调查记》，《文物》1961年9期；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榆树老河深》，文物出版社1987年。

第五章　结语：中国北方文化带最终形成过程的重构

上文通过对北方系青铜文化考古遗存—墓葬的研究，对整个文化区进行了阶段划分，指出了各阶段文化的特征以及反映出的社会发展水平；在此基础上讨论了各地区文化的特点、相互之间的差异与联系，从技术、生活习惯与传统习俗三个层面讨论了这个联系的发展过程，从历史文化区与社会经济文化区的不同视角分析了这种联系的性质；最后把中国北方文化带放在欧亚草原牧业文明与中原农业文明的文化背景中看待中国北方的自身特点，与南北文化的交往以及这种交往对北方文化带形成的作用。

这些基于物质文化的分析以及从不同角度、不同途径对文化表象背后的历史意义的探讨，都是为了揭示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形成的过程：

第一阶段：东周时期北方文化带形成于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鼎盛阶段之后，北方草原的卡拉索克文化结束之后。受黑海沿岸斯基泰文化的影响，塔加尔时代在南西伯利亚兴起。但蒙古东部与外贝加尔地区仍保留着部分卡拉索克青铜器的传统。这时的中国北方进入了一个转折时期。在早期（至少在春秋晚期），西部的甘宁、中部的内蒙古和东部的冀北都有上一阶段流行的用于缝缀的扣饰，但各地普遍出现了上一阶段不见的带扣。这是下一阶段骑射广泛流行的关键性器物。这时三个地区之间的文化面貌差别比较大。西部流行马面饰，东部流行单体动物饰牌，说明西部注重对马的装饰，马已经用于战争。东部重视对人的装饰，马匹的数量少。

东、西部差别部分是由于外部影响的不同造成的：西部以银南为代表，出现了双鸟回首剑、不规则小孔刀，是塔加尔文化影响中国最早的地区。银南以东的广大北方地区仍在使用与蒙古、外贝加尔相同的大环首刀。东部的冀北地区在夏家店上层文化和蒙古外贝加尔地区遗留的卡拉索克青铜器的影响下，在早期保留了少量銎柄剑、立兽首剑等别处不见的器物。另一个原因是东、西部地区在生业类型上的差别，东部地区对马的畜养远不如西部，游动性也不及西部，因此马具数量比较少。

第二阶段：北方系青铜文化的中期（春秋晚期～战国中期），是北方文化进入继商周之际以后的第二个鼎盛期，以发达的短剑和饰牌为代表的骑射为特征。游牧化的发展，马广泛用于骑射，使得各区之间的文化联系加强了。各地文化面貌出现了前所未有

的一致性。北方文化带的形成过程就是从诸多的血缘族团逐渐融合为一个大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相对统一的联盟的过程。我们可以从代表各地传统习俗、文化与生活习惯和技术水平的三个层面的葬俗、饰牌、陶器以及武器工具的变化中重构这一融合的过程。它经历了功能认同与文化认同两个阶段：先是反映技术水平的双鸟回首剑、鹤嘴斧、马面饰的东传，继而是反映生活习惯与文化的小口鼓腹罐与动物纹饰牌的西传。这一东一西的传播使各地的文化面貌逐渐趋向一致了，北方文化带初具规模。但各地都有自己独特的青铜武器和工具。甘宁地区以三叉形护手剑、矛及发达的车马器为特点。东部冀北地区在中原文化的影响下这时已经逐步纳入中原文化的版图。各地的墓葬形制保持不变，墓葬中的殉牲在牲畜的种类和数量上的差别反映了各地畜牧业类型的不同。各地的技术水平与文化生活习惯经过两次文化传播后已逐渐统一了。这说明北方文化带是由不同的历史文化区的人们构成的，在不断的交往过程中逐渐达到技术与文化生活上的一致性。

随着骑射的发展，一方面北方系青铜文化区逐渐形成一个大的文化带，另一方面一部分马背上的武士聚集了大量的财富，形成了最早的上层阶级——武士贵族。这一阶段富有的墓都是以随葬大量工具与武器来炫耀其财富的。

第三个阶段：进入晚期（战国晚期～汉初），各种用于骑射的武器工具很少出现在墓主人身边，反映出当时人们注意力的转移。由此可以推断，这时代表人们身份地位的不再是这些武器，社会中的上层人物的地位也不仅仅是依靠战功来获取，这时流行的贵金属制品说明，社会中的上层人物很大一部分是依靠贸易等经济活动而获取的贵族地位。因此，社会地位的标识物也随之发生改变。先是用于车马的立体动物形饰，然后是佩戴在身上的金银动物纹饰牌。各地区之间文化的认同在陶器和饰牌上表现得十分明显。各地共同经历了立体动物与浮雕动物装饰这两个阶段，反映了各地发展的同步性。但甘宁地区连续性强，内蒙古西部地区阶段性明显，反映了不同的社会发展模式。内蒙古西部地区跳跃式的发展使它在这一阶段处于文化领先地位：大量的金银制品和精美的动物纹饰以及大量欧亚草原文化的舶来品，都是其社会发展水平的物质文化表现。上一阶段富有墓葬中的刀剑等戎马生活用具被大量的装饰车与人的金银饰品所取代，说明这时的财富集中的程度要比上一个阶段更加明显，很可能是世袭继承的结果。最初依靠个人能力所获取的贵族地位已经被世袭贵族所取代，奢靡风气开始盛行。随着战国晚期燕、赵、秦三国长城的建立，中国北方文化带受到了很大的外部压力。中原七雄将变成秦帝国的一统天下；在它的北边，斯基泰和塔加尔文化也在不断的东扩。因此这一时期外来文化的影响又在加强。庆阳地区已基本中原化，内蒙古东部蛮汗山以南基本归入中原文化版图，北部文化因素最强的内蒙古西部也出现了中原工匠打造的饰牌并在背面刻有汉字。北方草原所谓的阿尔泰风格不断出现在内蒙古西部以及固原地区的长城以北。这些外来压力可能加速了中国北方文化带在政治上的统一。在这一时空范围内应当是匈

奴联盟的建立。战国晚期流行的带边框的对称动物饰牌与横 P 字饰牌在汉代匈奴中的广泛流行也可以证明文化上的继承性。因此最终形成的中国北方文化带加入进匈奴联盟。从有关汉代的历史文献和考古资料也可以证明这一点。汉代匈奴墓葬的特点就是墓葬形制非常复杂，大概包括的八种类型[①]，说明匈奴联盟是由不同的族团，即不同的历史文化区的人们构成的。大漠南北的情况与中国北方文化带的情况是相似的。墓葬中人骨所反映的人种特征也证明了这一点。外贝加尔和蒙古的匈奴墓中具有古西伯利亚类型特点，外贝加尔地区还有欧罗巴人的成分[②]。中国北方的毛庆沟墓地为东亚与北亚人种的混合特征，崞县窑子则以北亚人种特征为主。各地墓葬形制与人种的不同说明它们原来是不同的历史文化区。

中国北方文化带是在东周时期逐渐形成的横亘于中原农业地区和欧亚草原游牧地区之间的一条狭长地区，即英文中的“frontier”。根据考古资料，我们主要讨论了这个文化带中各个地区的物质文化是怎样一步步地趋同的。但是从历史的角度看，这个文化带除物质文化外，还应当包括地理、政治、经济和人口方面。

北方文化带的地理与环境有一个变化的过程。与此相适应，这一地区在经济类型也有一个变化过程。在新石器时代，是与中原地区大体相同的农业经济。进入青铜时代以来，从西部到东部有一个逐渐向草原环境变化的过程。西部甘宁地区的葫芦河流域，在距今 4200～2100 年间是一个气温与降雨量匀速下降的时期（只是在 4200～4000 年有一个短暂的骤降时期），所以这一地区的生业变化也是一个缓慢的过程。中部内蒙古地区是在距今 4300 年左右发生突然降温的，朱开沟遗址各层位孢粉分析表明，到了早商时期已接近于草原景观。东部地区气候从温润向干冷方向发展，在商末的塔照 II 期是最低谷，而以后到东周时期气候又在回升。到了春秋中期以来，整个北方地区很少发现居住遗址，以墓地为主。环境决定了生业类型，这一地区环境的变化使得这个地区的生业由农业向畜牧、游牧转变。从夏代到东周时期，环境的逐渐转变使这一地区形成了农业与畜牧的混合经济，并且后者的比例不断增大，春秋中期以来的北方地区开始了游牧经济。文化带的形成就是在这样的地理环境与经济类型的条件下实现的。

虽然墓葬的殉牲情况所反映的各地经济类型均以畜牧为主，但是各地畜牧业的发达程度和游动程度是有差异的。总的趋势是西部比东部发达，北部比南部发达。生业类型的差别可以使我们反过来推测各个地区环境的不同。例如，东部的冀北与内蒙古东部的牛的比例大于西部，牛是水源相对充沛的地区畜养的家畜，这说明东部地区的降雨量大于西部。

能够反映北方地区与中原政治关系的遗存是长城。它使北方文化带以物化的形式永久地保留了下来，同时又开始改变着北方文化带的性质，即由一个狭长地带变成了一条线。文化带的居民是当地的土著，他们的文化是既不属于中原文化、也非欧亚草原文化

的土著文化，同时它也是中原与草原之间的缓冲地带（buffer）[3]。长城把这一地带的土著居民分解了：长城以内的居民融于中原文化中，长城以外的人们大多归于游牧文化中。随后中原秦帝国的统一，迫使长城以外的草原居民很快形成了一个大的军事联盟——匈奴，以统一的形式应对中原的统一。但是，长城建立之后游牧与农业的分界线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它在随着环境的变化以及双方实力的盛衰而变化：在秦朝国力强盛的时候，大将军蒙恬率领30万大军北击匈奴，夺取“河南地”，迫使匈奴向北退却。在中原无暇顾及北方的楚汉战争之时，匈奴联盟南下，才有汉初刘邦的“白登之围”。汉代经过六七十年的休养生息，至武帝时国力已很充实，大败匈奴，使其退出河套及其以西一带，从此“漠南无王庭”。

对文化带的人种研究可以从两个角度出发，一是对墓葬中人骨的鉴定，二是代表着不同人群的信仰与习惯的葬俗。在东周初期，内蒙古地区与冀北地区墓葬中的人骨鉴定显示，这一地区是以古华北类型为主，最典型的是毛庆沟、饮牛沟和白庙 I 组的人骨[4]。古华北类型在内蒙古地区可以上溯到商代的朱开沟文化以及更早的新石器时代的庙子沟文化。白庙 II 组则接近北区类型。与毛庆沟仅一山之隔的崞县窑子墓地，人骨也带有较多北亚蒙古人种的特征。如果再联想到汉代以来这一地区大量的北亚蒙古人种这一事实，可以得出这样的推论：北亚人种的南下至少是从战国早期开始的，与当地的古华北类型共存，并且有逐渐增多的趋势。这一现象也发生在文化带的西部。在甘宁地区，目前见到的明确的人骨鉴定资料来自于于家庄墓地，带有与现代北亚蒙古人种接近的体质因素[5]。这一地区在东周以前的火烧沟文化、辛店文化和卡约文化的人骨鉴定资料都是古西北类型[6]。考虑到文化带中内蒙古与冀北地区的情况，春秋中期以来的甘宁地区也应该以古西北类型为主。

根据以上有限的人骨鉴定资料分析，并把它们放在更大的时空中进行推测，可以这样认为，东周时代的北方文化带主要是由古西北类型与古华北类型构成。至少从战国早期开始，北方草原的北亚人种开始南下进入这个地区。但是有些墓地没有及时进行人骨鉴定给我们留下了许多疑问。例如位于长城以北的银川南部的中宁、中卫以及阴山山口的呼鲁斯太的墓葬人骨会是什么人种？是古西北或华北类型还是北亚蒙古人种？内蒙古西部只有桃红巴拉有一例残破的头骨，鉴定数据很不完整。而内蒙古东、西部的物质文化有较大的差别，它们在体质特征方面是否也有差别？

葬俗的差异可以揭示更小的人群—部族之间的区别。根据各地葬俗的分析，我们已经了解到各地葬俗是具有传统的。但是甘宁地区的洞室墓出现在内蒙古地区应当说明了文化带内部人口的流动。但这种流动在文化融合的过程中占有多大比例？

以上从地理、政治、经济和人种方面讨论了中国北方文化带。这些方面在文化带中的变化程度各不相同。长城的建立使文化带成为政治实体的边界。这种情况与西亚地区

亚述帝国和安纳托利亚高原之间的边界最为相近。关于这个边界的研究⑦（见下面的示意图）对我们有一定的参考意义。

	边界（Boundaries）			
	边界线（border）		边界地带（frontier）	
	静态的	缓慢变化的	可渗透的	流动的
环境		✓		
政治	✓			
人种			✓	
文化			✓	
经济				✓

把中原与北方文化带之间的关系与亚述帝国和安纳托利亚高原之间的关系进行比较，从中可以发现中国北方文化带的特点。中国与西亚的两个边界的差异大于共性。它们的相同之处在于，人种与文化都处于逐渐的渗透状态；不同之处是西亚边界在政治上是比较固定的，而经济是边界两边流通最快捷的。中国北方文化带在政治上作为边界是处于相对的动态之中，而经济方面的流通并不普遍，只有精美动物纹饰制品的传入。造成这种差别的原因是，亚述的国力要远远大于安纳托利亚高原，从而保持了政治上的相对稳定；另外安纳托利亚高原有非常丰富的矿产资源，亚述帝国在冶金业方面很大程度上依赖这里的资源，导致经济流通的普遍性。在文化与人种方面，两地有一定的相似性，但是中国北方文化带在战国至秦汉之际的人种的流动要远远大于西亚地区。

以上总结的东周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形成的过程，在中国和世界历史上都具有重要的意义。首先，它是世界古代史中农业文明与牧业文明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且开启了中国与欧亚大陆联系的通道。其次，文化带的形成是中国历史中游牧文明国家的开始，对于理解后来中国古代几次北部游牧民族南下的历史有深刻的意义。虽然本书的目的是通过考古现象的剖析来展现这个过程，但因为本人的能力有限，其研究结果或许与初衷还有很大距离。如果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本人也感到欣慰了。

---

① 乌恩：《论匈奴考古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考古学报》1990 年 4 期。

② 潘其风、韩康信：《内蒙古桃红巴拉和青海大通匈奴墓人骨的研究》，《考古》1984 年 4 期。

③ Di Cosmo：The Northern Frontier in Pre-imperial China《剑桥中国先秦史》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99.

④ 朱泓：《内蒙古长城地带的古代种族》，《边疆考古研究》，科学出版社，2002 年。

⑤ 韩康信：《宁夏彭堡于家庄墓地人骨种系特点之研究》，《考古学报》1995 年 1 期。

⑥ 韩康信：《宁夏彭堡于家庄墓地人骨种系特点之研究》，《考古学报》1995 年 1 期。

⑦ Bradley J，Parker：At the edge of Empire：conceptualizing Assyria's Anatolia Frontier ca. 700BC，in *Journal of Anthrological Archaeology* Vol.21（2002）.

附表一：宁夏、甘肃地区墓葬统计表

序号	名　称	所　在　地	墓葬数量	发现情况	资料来源
1	倪丁村墓	宁夏中宁县关帝乡倪丁村	2	调查 发掘	第二章⑯
2	狼窝子坑墓地	宁夏中卫县西台乡狼窝子坑	11	调查 征集 M5－11不清，归入M5	第二章⑰
3	马庄墓地	宁夏固原县杨郎乡马庄村	49	发掘	第二章③
4	于家庄墓地	宁夏固原县彭堡乡撒门村	28	发掘	第二章①
5	撒门村墓地	宁夏固原县彭堡乡撒门村	10	M1－3发掘其余7座征集	第二章④
6	撒门村墓	宁夏固原县彭堡乡撒门村	1	征集	第二章⑥、⑦
7	侯磨村	宁夏固原县彭堡乡侯磨村，	1	征集	第二章④
8	大北山	宁夏固原县杨郎乡		征集	第二章④
9	蒋河	宁夏固原县杨郎乡	1	征集	第二章⑩
10	王家坪	宁夏固原县头营乡	1	征集	第二章⑦
11	鸦儿沟	宁夏固原西郊鸦儿沟		征集	第二章⑩
12	西郊乡	宁夏固原县西郊乡		征集	第二章④
13	石喇村（河川阳洼）	宁夏固原县河川乡石喇村	1	清理	第二章⑦、⑧
14	三营村	宁夏固原县三营乡三营村		征集	第二章④
15	卢子沟遗址	宁夏固原县河川乡上台村卢子沟		征集	第二章④
16	卢子沟嘴墓	宁夏固原县河川乡上台村卢子沟嘴	1	征集	第二章④
17	吕坪村	宁夏固原县河川乡吕坪村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⑪

序号	名称	所在地	墓葬数量	发现情况	资料来源
18	田洼村	宁夏固原县南郊乡田洼村	1	征集	第二章④
19	孟塬乡墓	宁夏彭阳县孟塬乡	1	征集	第二章④
20	白杨林墓	宁夏彭阳县新集乡白杨林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④
21	店洼村	宁夏彭阳县古城乡店洼村		征集	第二章④
22	古城村墓	宁夏彭阳县古城乡古城村		征集	第二章④
23	郑庄村墓	宁夏彭阳县川口乡郑庄村		征集	第二章④
24	张街村	宁夏彭阳县草庙乡张街村		征集	第二章⑫
25	张街村	宁夏彭阳县草庙乡张街村	6	发掘	第二章⑮
26	张街村	宁夏彭阳县草庙乡张街村	1（葬坑）	发掘	第二章⑮
27	米塬村墓	宁夏彭阳县刘塬乡米源村	1	征集	第二章⑫
28	姚河村墓	宁夏彭阳县沟口乡姚河村		征集	第二章④
29	白草洼村	宁夏彭阳县沟口乡白草洼村		征集	第二章④
30	白岔村	宁夏彭阳县沟口乡白岔村		征集	第二章④
31	苋麻村	宁夏彭阳县交岔乡苋麻村	1	征集	第二章⑫
32	官台村	宁夏彭阳县交岔乡拐区村官台村	1	征集	第二章⑥
33	玉桥乡	宁夏西吉县玉桥乡		征集 人骑马	第二章④
34	陈阳川	宁夏西吉县新营乡陈阳川村	7	发掘 征集	第二章④、⑬
35	单北	宁夏西吉县兴隆乡单北村	1	征集	第二章④
36	机砖厂	宁夏隆德县沙塘乡机砖厂	1?	征集	第二章⑨

序号	名称	所在地	墓葬数量	发现情况	资料来源
37	吴沟村	宁夏隆德县温堡乡吴沟村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⑨
38	袁家村墓	甘肃宁县平子乡袁家村	1	清理	第二章⑲
39	袁家村马坑	甘肃宁县平子乡袁家村	1	清理	第二章⑲
40	后庄村	甘肃正宁县山河乡后庄村	1墓 1马坑	调查 征集	第二章⑲
41	庙渠村	甘肃镇原县庙渠村M1	1	征集	第二章⑲
42	红岩村	甘肃镇原县太平乡红岩村	1墓 1马坑	征集	第二章⑲
43	吴家沟圈	甘肃镇原县孟坝乡吴家沟圈村		征集	第二章⑲
44	马寨	甘肃庆阳县后官寨乡马寨村		征集	第二章⑲
45	李沟	甘肃庆阳县赤城乡李沟		征集	第二章⑲
46	塌头	甘肃庆阳县什社乡塌头村		征集	第二章⑲
47	庆阳县	甘肃庆阳县博物馆		征集	第二章⑲
48	城北葬马坑	甘肃庆阳县平子乡城北	1	发掘	第二章㉑
49	山王家城关公社	甘肃省秦安县		馆藏	第二章㉓
50	刘坪	甘肃省清水县刘坪村	1	清理与征集	第二章㉔
51	榆树沟	甘肃永登县榆树沟	1	发掘	第二章㉕

附表二：内蒙古地区墓葬统计表

序号	名　称	所　在　地	墓葬数量	发现情况	资料来源
1	沟里头墓	内蒙古乌兰查布盟兴和县石湾乡刘家村沟里头	1	清理	第二章⑫
2	崞县窑子墓地	内蒙古乌兰查布盟凉城县崞县窑子乡	31	发掘 19，清理 6，征集 6	第二章⑪
3	饮牛沟墓地	内蒙古乌兰查布盟凉城县永兴公社毛庆沟村	82 年 15，97 年 23	发掘清理	第二章⑩
4	毛庆沟墓地、遗址	内蒙古乌兰查布盟凉城县永兴公社毛庆沟村	79	发掘	第二章⑨
5	范家窑子墓	内蒙古乌兰查布盟和林格尔县范家窑子乡西窑子村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⑬
6	水涧沟门墓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旗水涧沟门村		调查 征集	第二章㊼
7	西园墓地	内蒙古包头市西园村	7	发掘	第二章㊽
8	呼鲁斯太墓地	内蒙古巴彦卓尔盟乌拉特中后联合旗杭盖戈壁公社	3	调查 发掘	第二章㊾
9	玉隆太墓	内蒙古准格尔旗玉隆太村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㊿
10	宝亥社墓	内蒙古纳林乡家渠村宝亥社			第二章51
11	西沟畔墓地	内蒙古准格尔旗布尔陶亥公社	3	调查 清理	第二章52
12	速机沟墓	内蒙古准格尔旗速机沟村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53
13	瓦尔吐沟	内蒙古大路乡瓦尔吐沟		征集	第二章54
14	碾坊渠窖藏	内蒙古东胜市塔拉壕乡碾坊渠社	1	清理	第二章60
15	明安木独墓	内蒙古伊金霍洛旗布尔台格乡明安木独村	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58
16	石灰沟墓	内蒙古伊金霍洛旗补连乡石灰沟		调查 征集	第二章59
17	阿鲁柴登墓地	内蒙古杭锦旗阿门其日格公社	2	调查 征集	第二章56

序号	名称	所在地	墓葬数量	发现情况	资料来源
18	桃红巴拉墓地	内蒙古杭锦旗阿门其日格公社	6	发掘	第二章㊺
19	公苏壕墓	内蒙古伊金霍洛旗	1	发掘	第二章㊺
20	李家畔大队	陕西省神木县中鸡公社李家畔大队		征集	第二章㊶
21	老龙池大队	陕西省神木县麻家塔公社老龙池大队		征集	第二章㊶
22	中沟大队	陕西省神木县瑶镇公社中沟大队		征集	第二章㊶
23	纳林高兔村	陕西省神木县纳林高兔村	1	调查 清理	第二章㊶

附表三：冀北地区墓葬统计表

序号	名　称	所　在　地	墓葬数量	发现情况	资料来源
1	三道营 M1	隆化县三道营	1	普查 征集	第二章⑦⑧
2	骆驼梁 M8、M3、M5、M2	隆化县骆驼梁	3	普查 征集	第二章⑦⑧
3	茼子沟 M18、M16	滦平县茼子沟	2	普查 征集	第二章⑦⑧
4	西山墓	滦平县窑上营房西山墓	1	普查 征集	第二章⑦⑧
5	下甸子	滦平县下甸子	1	普查 征集	第二章⑦⑧
6	梨树沟门墓地	滦平县虎什哈镇营坊村	8+18 30 多	88～89 年发掘+清理，93 年清理	第二章⑧①
7	炮台山墓地	滦平县虎什哈公社	35	发掘	第二章⑧②
8	韩家坟	滦平县上板城		征集	第二章⑨③
9	玉皇庙墓地	北京市延庆县靳家堡乡玉皇庙村	408	发掘	第一章㉕
10	葫芦沟墓地	北京市延庆县靳家堡乡古城村	150 多	发掘	第一章㉕
11	西梁垛墓地	北京市延庆县靳家堡乡古城村	18	发掘	第一章㉕
12	龙庆峡墓地	北京市延庆县靳家堡乡古城村	12	发掘	第二章⑧④
13	甘子堡墓地	河北省怀来县甘子堡村	21	调查 征集	第二章⑧⑤
14	北辛堡墓地	河北省怀来县北辛堡村	2	发掘	第二章⑧⑥
15	小白阳墓地	河北省宣化县李家堡乡小白阳村	48	发掘	第二章⑧⑦
16	白庙墓地	河北省张家口市庞家堡区白庙乡白庙村	4	发掘	第二章⑧⑧
17	泥河子村墓	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泥河子村	1	征集	第二章⑪④
18	倒拉嘴	河北省怀来县涿鹿乡倒拉嘴村	1	征集	第二章⑧⑨
19	黄土坡	河北省宣化县黄土坡		征集	第二章⑨③

安纳托利亚	两河流域	克里米亚/乌克兰	北高加索 顿河/伏尔加河/乌拉尔	哈萨克	阿克泰 西伯利亚/米奴辛斯克	中国/蒙古	中原王朝	绝对年代
								公元前 1000
		克利米亚人	北高加索（公元前 10—8 世纪）					公元前 900
赫梯帝国（公元前 800—公元前 640）	亚述（公元前 883—公元前 612）			早期斯基太文化	早期斯基太/阿尔泰/西伯利亚文化	山戎等		公元前 800
新巴比伦（公元前 625—公元前 534）		早期斯基太文化					春秋（公元前 770—公元前 481）	公元前 700
			萨夫罗马泰		阿尔泰文化	塔加尔文化		公元前 600
波斯帝国（公元前 559—公元前 330）		斯基太文化		萨卡				公元前 500
马其顿（公元前 336—公元前 323）			早期萨尔马泰文化				战国（公元前 480—公元前 221）	公元前 400
						月氏		公元前 300
						匈奴	秦（公元前 220—公元前 205）	公元前 200
帕提亚帝国（公元前 250—公元 226）		晚期萨尔马提亚文化					西汉（公元前 206—公元 9）	公元前 100
								公元 0
				图例 定居文化 游牧文化				公元 100
							东汉（公元 25—公元 220）	公元 200

附表四　欧亚大陆青铜—铁器时代年表(选自第四章注释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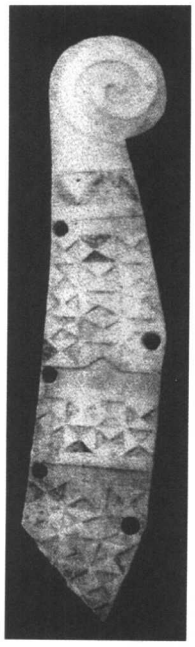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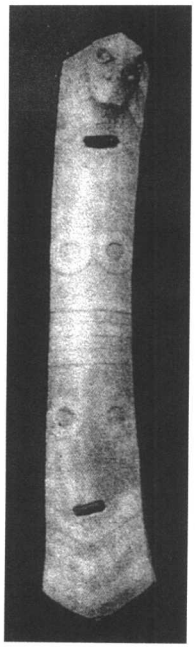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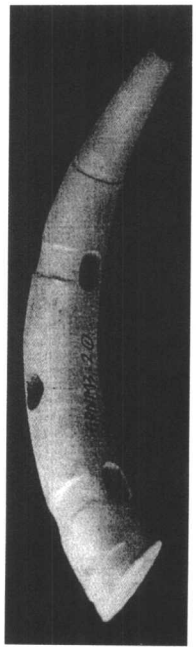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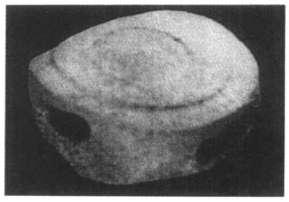

4

5

6

7

8

9

图版一　于家庄墓地骨器与铜带扣（选自第二章注释①）

1、2、5~7.NM2　3.NM3　4.M7　8.SM2　9.IM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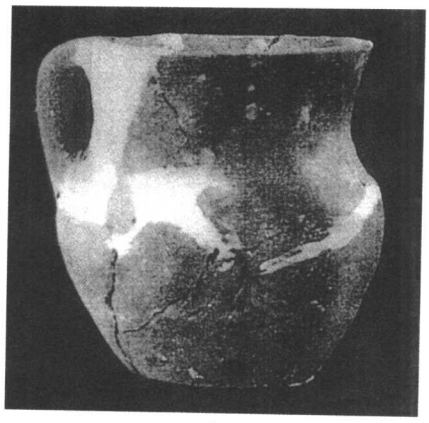

1

2

3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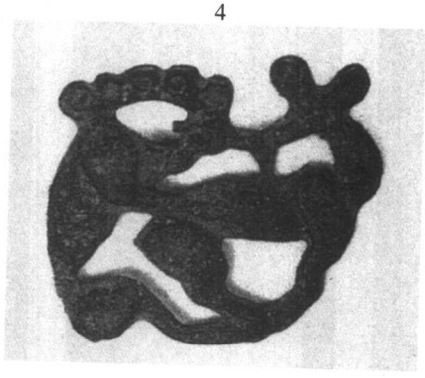

6

图版二　于家庄墓地、马庄墓地和彭阳陶器、青铜器

（选自第二章注释①、③、⑫）

1、2.于家庄NM2、M10　3、4.马庄IIIM8、IM5　5.彭阳铲形饰
6.于家庄双鹿饰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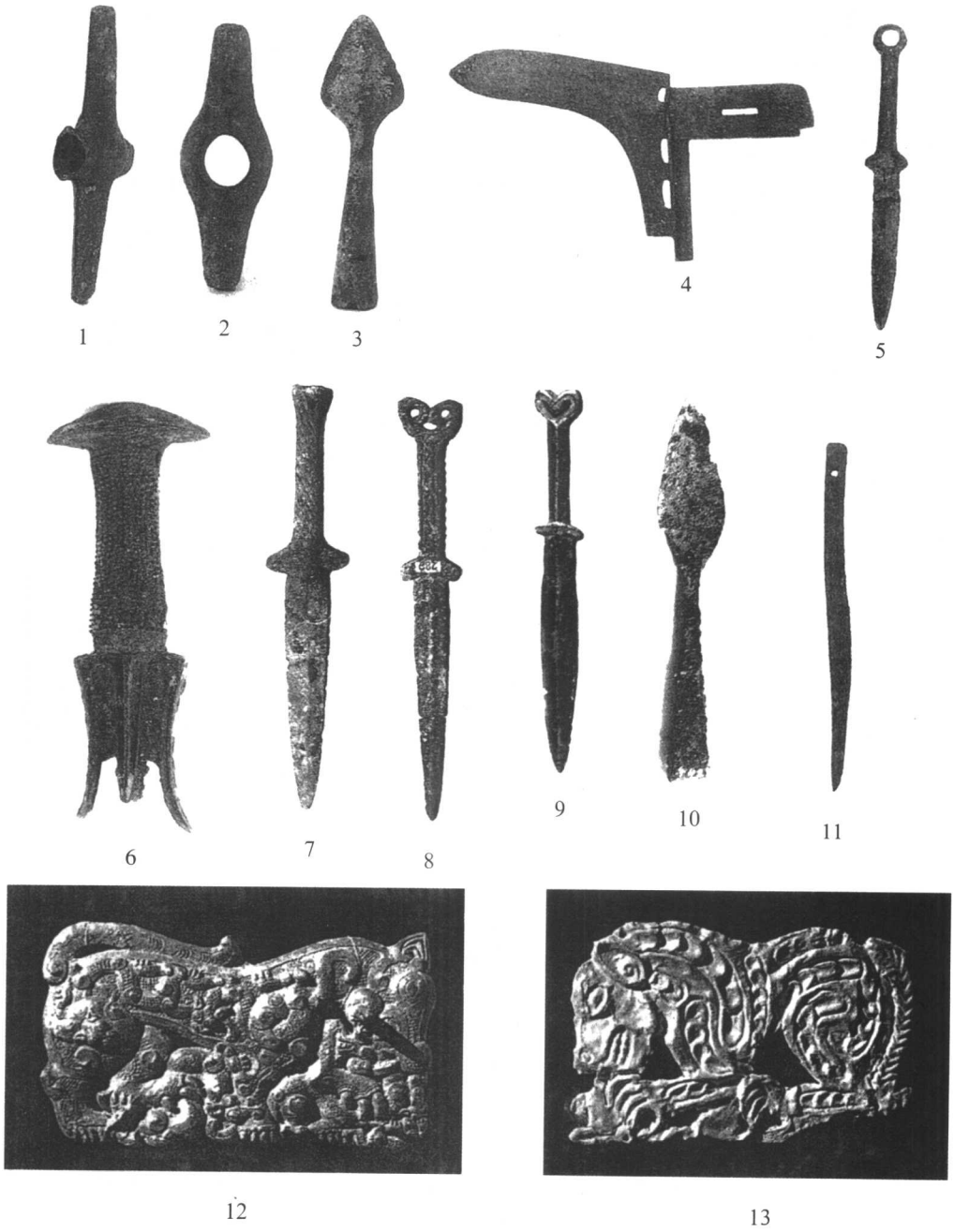

图版三　马庄、庆阳与清水青铜器、金器（选自第二章注释③、⑲、㉔）

1～6、11.马庄IM2、IM6、IIM18、IM1、IIM18、IM12、IM6　7～10、12.庆阳马寨、李沟、袁家村、袁家村、塌头　13.清水刘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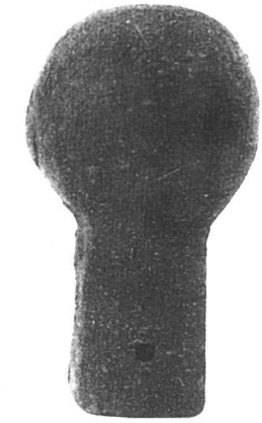

1

2

3

4

5

6

7

8

9

10

图版四　马庄青铜器、骨器（选自第二章注释③）

1、3.IM14　2、7.IIIM4　4.IIIM5　5.IIIM1　6.IM7　8.IIM17　9.IM2　10.IM1

图版五　张街 98M2M3 青铜器（选自第二章注释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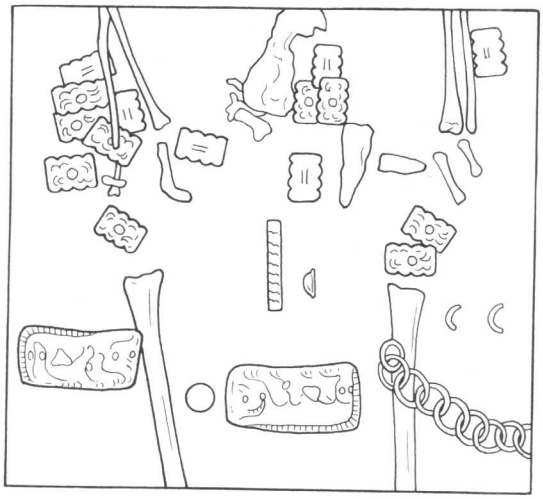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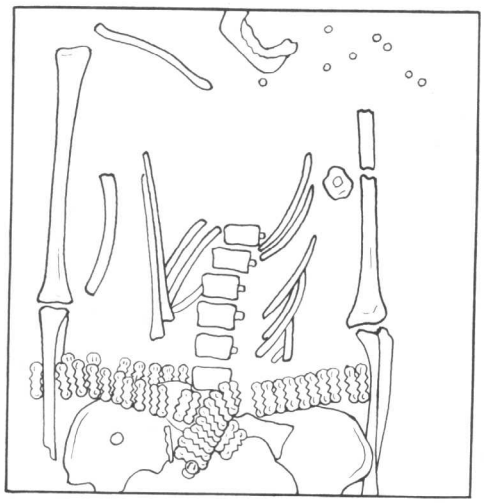

2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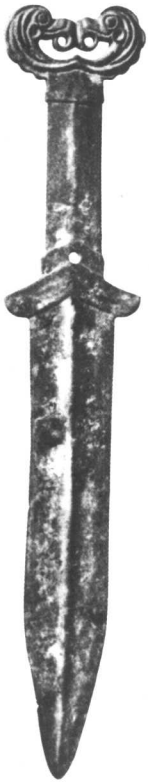

5

6

图版六　毛庆沟带饰出土位置及毛庆沟、呼鲁斯太短剑（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2、4、5.毛庆沟M5、M3、M79、M59　3.公苏壕M1　6.呼鲁斯太M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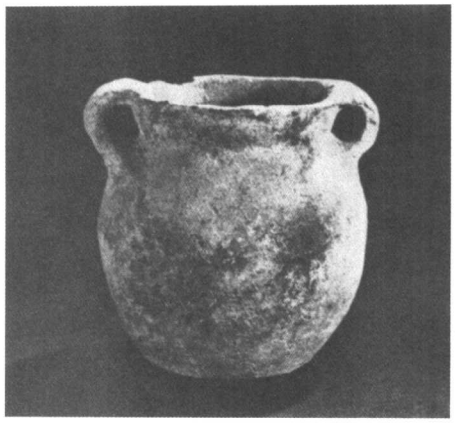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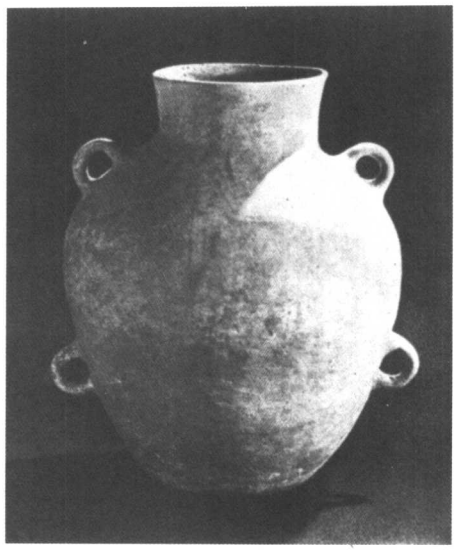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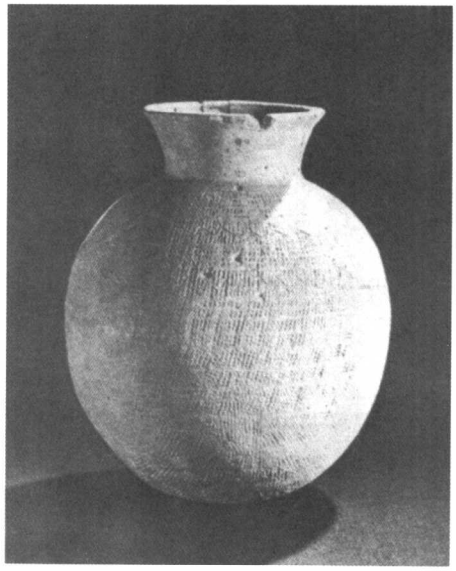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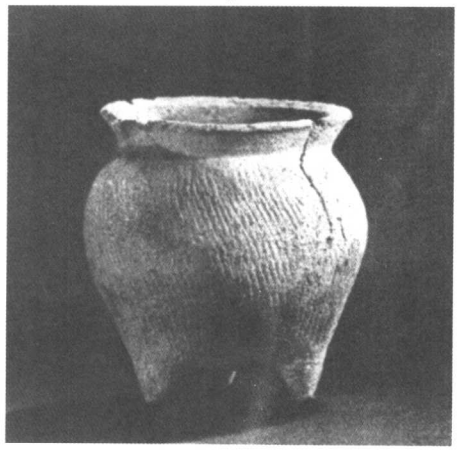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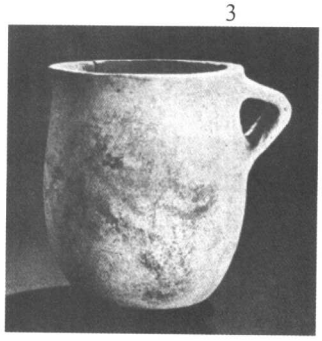

5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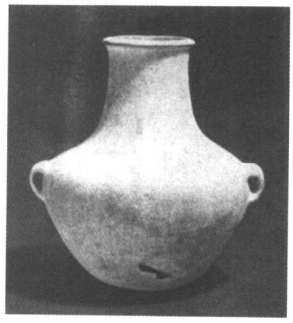

7

图版七　内蒙古陶器（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4.毛庆沟M42、3、62、39　5、6.桃红巴拉M1、M2　7.呼鲁斯太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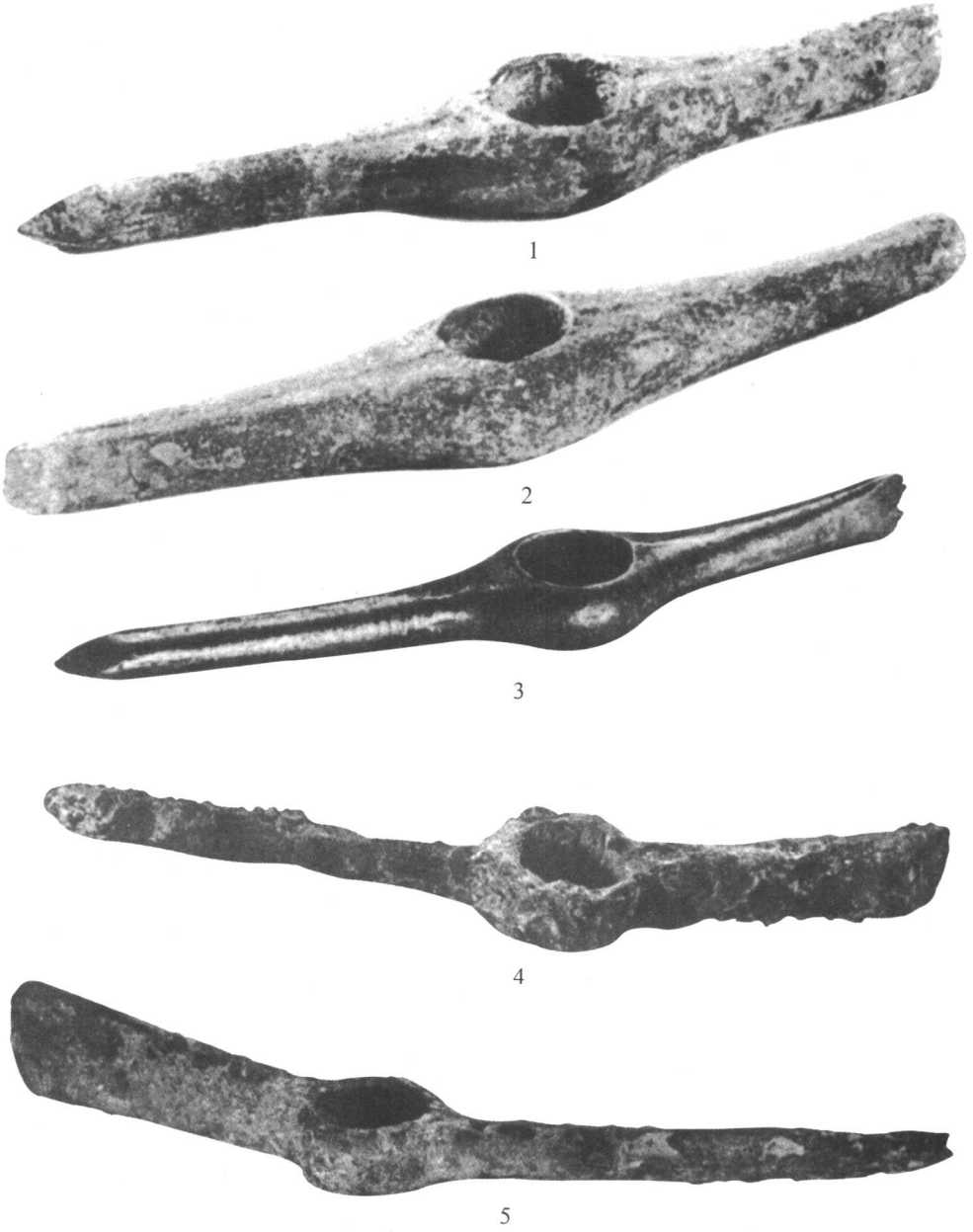

图版八　内蒙古鹤嘴斧（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公苏壕M1　2.桃红巴拉M1　3.呼鲁斯太M2　4.毛庆沟M38
5.玉隆太（1～3为青铜器 4、5为铁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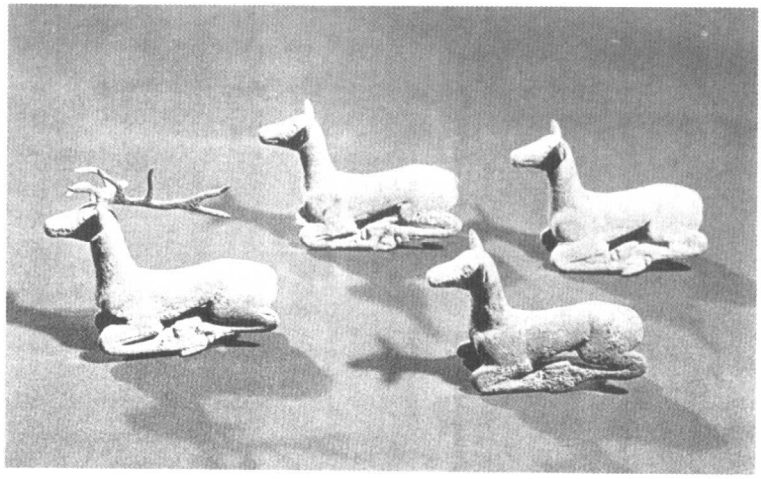

2

图版九　玉隆太立体动物饰（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盘角羊形车辖饰　2.蹲踞形铜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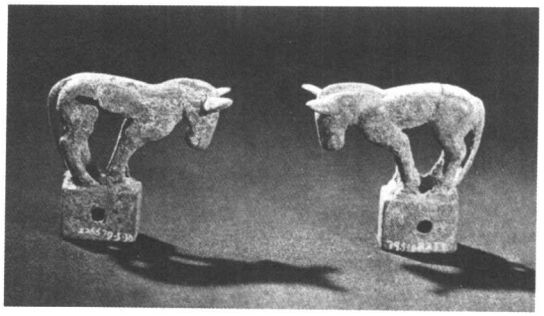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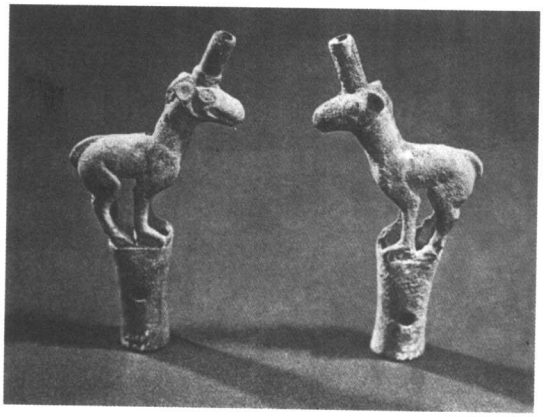

2

3

图版十　玉隆太立体动物饰（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伫立马形饰件　2.伫立兽形饰件　3.伫立羚羊形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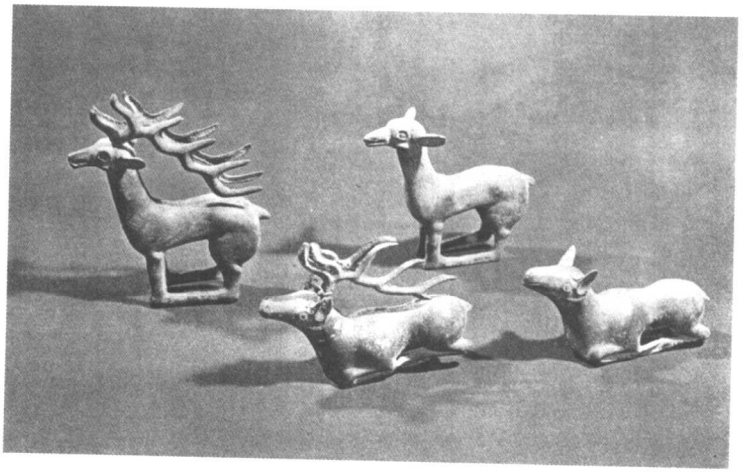

图版十一　速机沟伫立、蹲踞形鹿铜饰件（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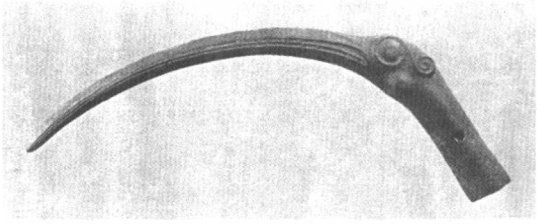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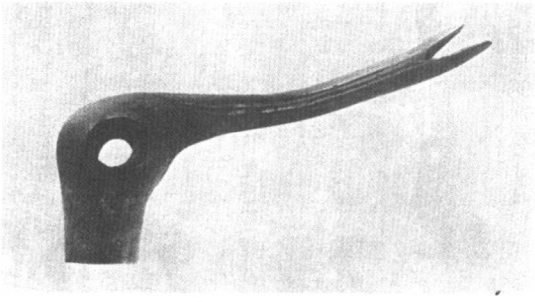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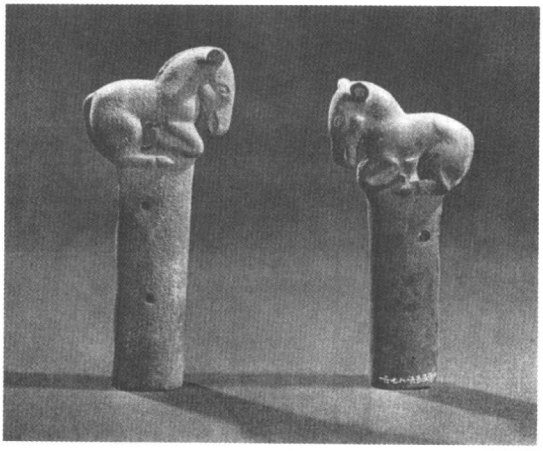

4

图版十二　速机沟立体动物饰（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2.鹤头形铜饰件　3.刺猬形铜饰件　4.蹲踞形马形铜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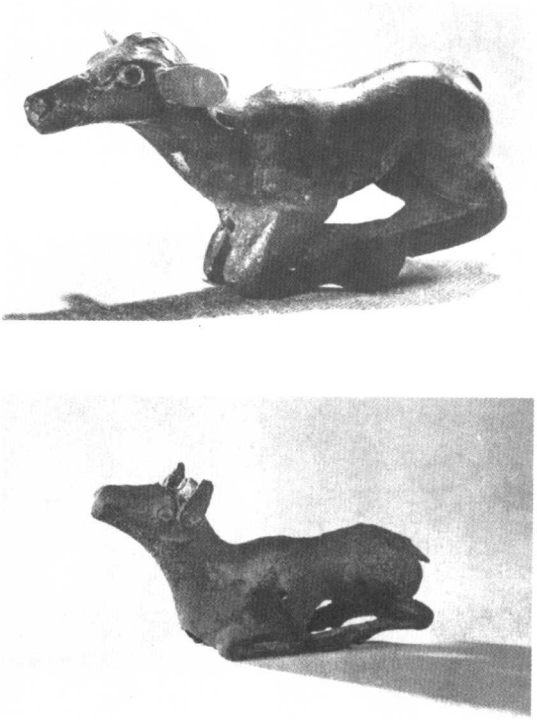

图版十三　瓦尔吐沟蹲踞形鹿铜饰件（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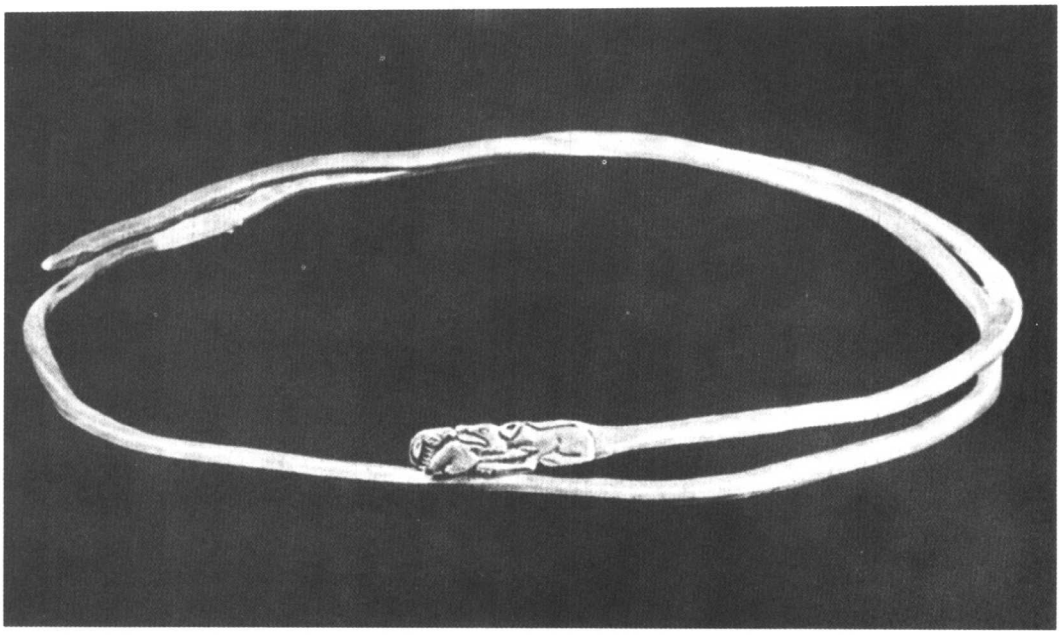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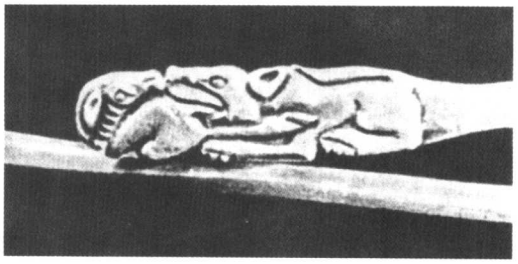

2

3

图版十四 瓦尔吐沟项圈与立体动物饰（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银项圈 2.蹲踞形盘角羊铜饰件 3.伫立形鹿铜饰件

图版十五　西沟畔M2金饰牌（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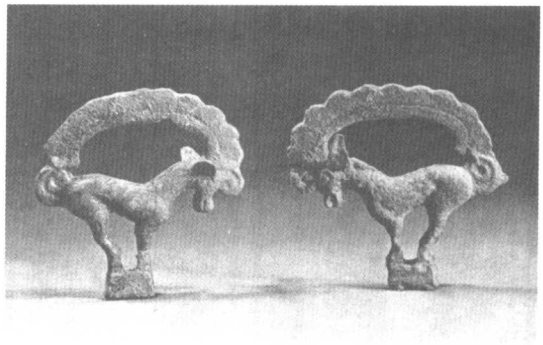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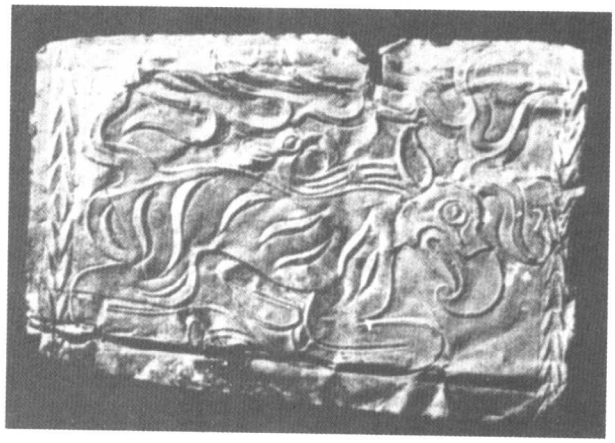

3

图版十六　西沟畔 M2 动物形铜饰件与金饰片（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动物形铜饰件　2.鹤头形铜饰件　3.怪兽纹金饰片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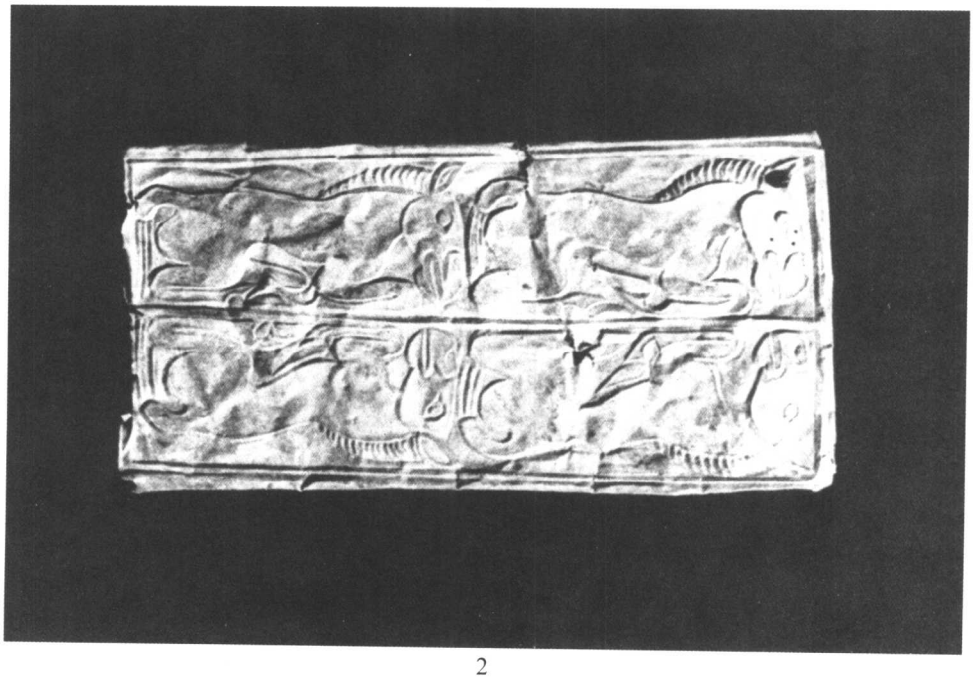

2

图版十七　西沟畔M2金饰片（选自第二章注释㊹）

1.立式怪兽纹片　2.卧马纹饰片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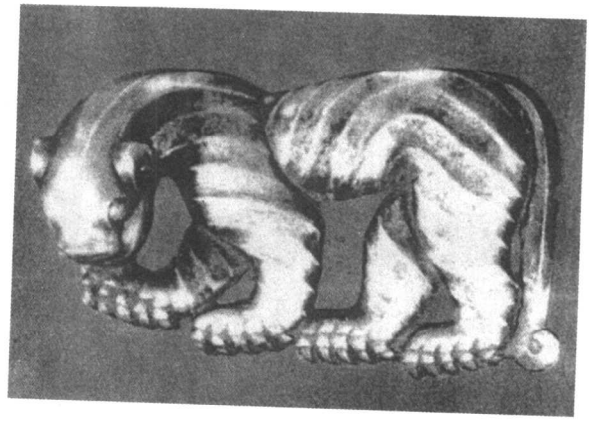

3

图版十八　纳林高兔金银器（选自第二章注释⑥1）

1.圆雕金鹿形怪兽　2.圆浮雕银盘羊扣饰　3.二号圆浮雕金虎

图版十九　军都山墓地青铜器（选自第二章注释㊷）

1.虎形牌饰（YYM129）　2.马形牌饰（YYM226）　3～6.短剑（YYM22、57、95、129）
7.削刀（YYM168）　8.刀币（YHM44）

后记

望着即将寄到文物出版社的这个书稿，我必须说些什么。我经常想的一个问题是，在中国青铜时代考古研究中，我为什么在东周时期的长城地带和燕山南北地区投入了六年多的时间。这要从我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方向说起。我的硕士研究方向是西亚史前考古。在我攻读硕士学位从事西亚考古研究时，我的导师张忠培教授曾鼓励我从西亚向中亚和欧亚草原扩展，研究中国与外界的文化联系。当时觉得这个目标太遥远了。

在硕士毕业后的第十四年，我通过攻读博士学位将研究方向从国外转到了国内，从新石器时代扩展到了青铜时代。一是想在先秦考古方面有一个比较全面的学习，二是想了解先秦文献。在学习中，我对中国北部边疆地区的考古产生了兴趣，这大概与我的导师以及吉林大学长期研究的方向有关。我的博士论文的选题完全是源于一摞陈放在考古系资料室卷柜中二十多年的张家口白庙墓地的卡片。这是 1979 年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内蒙古考古队主持、吉林大学考古专业参加的一次发掘。有趣的是，当年也曾参加资料整理的我在二十年后才认识到这批资料的价值。我的视野从白庙墓地扩展到整个冀北地区，又向西扩展到内蒙古、甘肃和宁夏，由此看到了这条文化带的形成过程。

从 1997 年到 2001 年，我完成了博士论文的写作。我首先应当感谢我的导师林沄教授这四年来对我的教诲和对论文的指导，林先生既在学习上对我严格要求，又在学术观点上尊重我的看法。其次是那些帮助过我的师长、外国同行和同事：乌恩老师为我提供了一些重要的外文资料，林嘉琳教授、关玉琳女士、梅建军博士和水涛教授为我查找并复印了国内缺乏的重要外文资料，我的同事滕铭予和郑君雷在我对秦文化与燕文化的了解中给予了很大的帮助。另外我还要感谢在我论文写作过程中成立的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从资料、科研设备到服务都提供了很大的便利。

在论文答辩过程中，答辩委员会主席李伯谦先生、答辩委员方起东先生和魏存成先生都对论文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在论文外审中，杨宝成先生还通过我的导师寄来了对我的论文很详细的“勘误”表。老师们的严谨学风令我非常钦佩并由衷感激。

2002 年我得到英国学术院的王宽城奖学金，又一次到英国剑桥大学做两河流域史前时代的合作研究，麦克唐纳考古研究所为我提供了理想的研究环境。在这里我收集到更多的欧亚草原青铜至早期铁器时代的考古资料，使我能以更开阔的视角审视中国北方

文化带，而且更加关注畜牧与游牧经济形态的研究。2003 年下半年我对中国北方地区进行了全面的调研，核实和了解到更多的相关资料，我得到了河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和张家口地区文物部门、内蒙古地区文物考古研究所以及宁夏自治区考古研究所和固原博物馆的大力帮助，使我的调研更加便利。在呼伦贝尔草原我还对当地的牧民进行了民族学的调查。这些都使我的论文得到很大的充实和提高。这是我在这里特别要感谢的。

最后感谢北京大学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为我提供的出版机会，文物出版社对本书的编辑、审校付出了大量的心血。

这本书即将出版了，可是我对这一问题的思考并没有结束。现在萦绕在我脑海中的问题是怎样通过考古资料了解东周时期北方文化带中“戎狄”和“胡”的关系。我希望经过进一步的研究找到一些线索。

杨建华

2003 年 12 月 11 日

Abstract

The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was an epoch of* dramatic changes in china's history. Economically and technologically, China was shifting from the Bronze Age to the Iron Age, and politically, the Seven Warring States had been united by the *Qin Empire*. At this time, a forceful pastoral nomadic society was on the rise in the greater northern region of the mainland — The Great *Xiong Nu* Confederation (匈奴联盟). As there has been no mentioning about this process either in historical records or in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this book aims at trying to understand this very process.

Located in the north, both sides of the Great Wall and the Yanshan Region formed an area that had its own specific characteristics in environment, economic structure, life style, as well as in its ideas on value. The archaeological sites found there are usually defined as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 Complex", which differed from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s and was connected in some way with the Eurasia Nomadic Cultures.

Chapter 1 Introduction

The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on this subject were initially started from the collection of the artifacts from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 mainly artifacts with animal motifs. Scientific excavations of burial sites had begun during the 70's in the Ordos region. These burial sites have made people understand the relation of these Northern Bronze artifacts and their location in burial sites, thus broaden the research subject of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 Since the excavations of graveyards started in 1979, people have begun to know more about the social structure behind these bronze artifacts. These burial sites are not only limited in the Ordos region. During the excavations of these burial sites, archeologists have enlarged their work from the study of the bronze artifacts to the collection and analysis of the bones of sacrificed animals, thus enriched the contents of archeological study.

All the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based on these excavations can be sub-divided into four categories. First, a specific research based on the study of certain kind of artifacts, such as

the studies of animal plaques or animal motifs. This type of study focuses on the evolution of the artifacts in different periods, and it also covers all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in or from outside the country. However, it is difficult for us to see the correlation of this type of artifacts with other artifacts in the same burial, neither can we see its importance and function in an area or an archaeological culture. The second study uses a local area as a unit. It concentrates on the division of different stages of a whole period, as well as on the relations of coexistence and the combination of remains within the archaeological culture. But, rarely has any of such study inspected the local cultures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entire Northern China or the whole Eurasia steppe, therefore it fails to see the cultures from a larger background. The third type is the research of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Xiong Nu* culture. This type of study combines the researches about the *Xiong Nu* mentioned in written records with other forms of historic records, comparing it with related foreign artifacts. Nevertheless, the researchers still need to understand the makeup of the *Xiong Nu* tribes—— the central authority of the Confederation established by *Mo Du* (冒顿) ——and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all those groups which were once separated before they joined together. To do this, we need more researches on the correlations among different archaeological cultures during the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in the Northern Culture Zone of China and the Steppe cultures further north. The last type of studies is an overall research of the entire culture zone (see footnotes [34] [35] [36] in Chapter 1). This type of studies enables us to view all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s as a whole. However, the lack of division of different stages within the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for the entire northern region has deprived us of the possibility to understand the dynamic development and the relationship of different cultures in this region.

There are three research goals which this book tries to establish: First, clarifying the forming process of the Northern Cultural Zone through chronological studies. Second, explaining the correlations and assimilations between cultures in different areas based on chronological stages;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functions of the artifacts, describing the two-stage process from the assimilation of functional objects to cultural recognition; and pointing out the history of the fusing of several small tribes into one great Confederation in the Northern Frontier Belt. And finally, putting northern China in a greater geologic perspective to understand the cultural impacts which the southern Central Plain culture and the northern steppe culture have brought to the Northern Frontier.

Chapter 2 Periodization and Formation Process of the Northern Frontier Belt

The artifacts from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 are mainly burial goods which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major categories: weaponry and tools, horse and cart gears, personal ornaments, and pottery. During the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s could be divided into three regions: the Gansu and Ningxia Region, the Inner Mongolia Region, and the Northern Hebei Region.

I Gansn and Ningxia Region

This Region can be further divided into Guyuan Area and South Yinchuang Area of Ningxia Province, and Qingyang Area, Qin' an Area, and Yongdeng Area of Gansu Province.

1. Guyuan Area

We will start by looking at larger cemeteries which have been scientifically excavated. There are two cemeteries, one is Yujiazhuang cemeteries in Pengbao Village (which contained 28 burials), the other is Mazhuang cemeteries in Yanglang Village (which contained 49 burials), both in Guyuan County. Not only had there been large scale excavations in the sites, but also there have been some official reports published. Both cemeteries are located to the north of the Great Wall built by the *Qin* State during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re are many similarities between these two cemeteries: both of them had "catacombs" (洞室墓) as the main part and "pit burials" (土坑墓) as the subsidiary. The weaponry and tools, horse and cart gears and ornaments found in the graves were basically the same. Nevertheless, there were still some differences: more bone artifacts were found in Yujiazhuang site while more iron artifacts were discovered in Mazhuang. Animal plaques were found only in Mazhuang; the *ge* (戈) style of Mazhuang is later than that of Yujiazhuang, therefore Yujiazhuang was an earlier site compared with Mazhuang. Basically, all other cemeteries in Guyuan County can be included within the time frame of Yujiazhuang and Mazhuang, with the exception of three others: Danbeihuaiwan burials, Monyuan burials, and Samen Burial 2. For example, arced horse-headed decorations (fig. 9: 2, 3), single-ring pommel (fig.9: 4), knives with decorated hilt (fig. 9: 5) and bubble shaped buttons (fig.9: 7) were never seen neither in Yujiazhuang nor in Mazhuang cemeteries. Artifacts mentioned above such as bubble shaped buttons were similar to those from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of *Western Zhou*. Therefore these three burial sites can be dated earlier than Yujiazhuang, and we will classify them as Group A; Yujiazhuang represents Group B and Mazhuang repre-

sents Group C. These three groups represented the Early, Middle, and Late stages of Guyuan Area respectively.

2. South Yinchuan Area

Arced horse-headed decorations were found in two graves discovered in the cemetery near Niding Village, Zhongning County and Langwozikeng cemetery (except M1) in Zhongwei County, therefore the time frame should be equal to that of Guyuan Group A; along with the decorations, there were also socketed battle-axes. In the burial 1 in Niding Village, there is a dagger with opposing Griffins-shaped pommel with a realistic style, a socketed battle-axe, and a slim celt. This type of short swords was not found in Group A stage of other areas.

Horse and cart gears found in Burial 1 from Langwozikeng Cemetery were pole finals with eagle head as well as belt plaques with animal style, which could be put in Group C.

3. Qingyang Area

There is a relatively large number of horse and cart gears in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cemeteries in Qingyang Prefecture. The separated horse burial pits here help us to learn the complex of horse and cart gears. They clearly reflect the development of the increase both in number and in kinds of horse and cart gears: at the beginning there were only horse accoutrements (fig. 15: 1) and horse accoutrements with handle (fig. 15: 5); later there appeared bulb-shaped pole top finals, and then there emerged animal-shaped pole top finals without pedal and horse-headed decorations with a knob (fig. 15: 10, 12, 11). Most burials belonged to Group B, with the exception of horse burial pits in Yuanjia Village where a rectangular animal-figure plaque (fig. 15: 23) and a ge were found; they belonged to Group C.

4. Other sites in Gansu and Ningxia Areas

The most important found was a burial in Yushugou village, Yongdeng County (fig. 10B: 6)。According to the pole top final with an eagle head found, this site could be categorized as group C. What is worth noticing is the animal-shaped pole top finals with pedal which were commonly seen in the Ordos Region.

II. Inner Mongolia Region

The Inner Mongolia Region includes Eastern Area and Western Area.

1. Western Area

Burials found in the Western Area can also be categorized into Group A, B, C mentioned above. Bronze assemblages from the burials in Baohaishe, Xiyuan, Shuijiangoumen

and Minanmudu villages all belonged to GroupA. As for weaponry and tools, only socketed battle-axes and large ring-pommel knives with decorated hilts were found. Bronze spoons were similar to the objects of the same type found in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Ornaments were only bubble shaped buttons and appliqués of the connected beads (fig.27: 17, 18, 22, 23).

Group B included Taohongbala and Gongsuhao Cemeteries, Grave 3 from Xigoupan Cemetery of Zhunger Banner and Hulusitai Burials of Middle and Back Wulate Banner. Dagger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fig. 30: 19, 28), crane-beaked battle-axes (fig.30: 21, 30), and knives with small irregular hole (fig.30: 3, 20, 29) were new in weaponry and tools. Headdresses for horses and axle decoration pieces represented cart-and-horse gears in these sites. As for ornaments, for the first time, we observed a large number of "S-shaped" decorative plaques with Double-bird pattern, S-shaped decorative waist plaques with simplified "Clouds" pattern (fig.30: 10, 25), and etc. (fig.30: 15, 16, 12, 13). The abundance of decorative waist plaques implied that this was the period of "the Hu people clothing and horse riding and shooting".

Sites belonging to Group C were Yulongtai, Sujigou and Waertugou in Zhunger Banner, and Nalingoutu in Shenmu County, Shaanxi Province and etc.. Their main characteristics were three-dimensional animal figures, which fell into two main styles: crunching and standing positions. Basically, animal figures crunching on the pedal with hole (fig. 31: 8) were not seen in Gansu and Ningxia Regions. These 3D animal figures are mainly decoration for finals. the widespread of them suggested that carts were extremely important at the time. Weaponry and tools and S-shaped decorative plaques were less frequently seen in these tombs. Crane-beak axes had become much slimmer in style, the two edges were not on the same level plane but were slightly bent inwards; and most of them were made of iron. The heads of a pair of gold tigers and a pair of silver tigers found in Nalingoutu were carved three-dimensionally, but the bodies were carved as embossment (fig. 31: 12); the technique combined tri-dimensional carving with surface embossment carving. Tomb M2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in Xigoupan, Aluchaideng, Nianfangqu and Shihuigou were sites with artifacts made with emboss-carving technique. The concentration of wealth was represented in the highly developed social hierarchical structure and the luxurious life style of the upper class, and all these were reflected in the widespread of different earrings and ornaments made of gold and silver with elaborate decorations. From the observations made in the Inner Mongolia Region, Group C could be further divided into two stages according to animal carving tech-

niques: tri-dimensional and embossment. In Group C, especially during the embossment stage, there appeared newly developed animal styles and decoration techniques (for example, new species such as deer-like creatures, goats with enormous horns, hedge hogs, swans, and etc.), new scene plot planning such as two beasts struggling (different from tiger attacking herd animals on decorative plaques of earlier period) which was more balanced in plot design (fig. 31: 23, 24), and also, more complicated and contained more detailed strokes (fig.68: 21, 12).

2. Eastern Area

Numerous burial sites were discovered here, but they all belonged to Group B in chronological order. On the basis of the rich information gathered, we are able to divide Group B further into early stage and Late stage. Pommels of short swords in the early stage had a realistic scene of opposing birds with guard shaped butterfly or animal heads. Knives and crane-beak axes were absent in this area. Ornaments mainly contained twin birds decorative plaques (fig. 34: 1-18). The number of swords decreased during the Late Stage. There were single-ringed pommels swords and new shape of long swords with bar-shaped pommel and bar-shaped guard (like the Chinese character "干") were similar to Scythian swords of 4th-3rd centuries B. C.; generally the swords in the Late Stage were made of iron. Iron crane-beak axes began to appear, slim and elongated in shape, both edges bending inwards. Material for decorative plaques was usually iron, patterns were simplified, and the number decreased. There was an increasing number of belt-buckles from the Central Plain (fig. 34: 19-29). However, cultural elements from the Central Plain such as belt-buckles were not seen in Guoxianyaozi Cemetery in the northern part.

III.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This region can be subdivided into the East Zone represented by Luanping County and Longhua County, and the West Zone represented by Huailai County, Yanqing County and Zhangjiaguo City.

1. West Zone

Xiaobaiyang Cemetery and Ganzibao Cemetery could be put into Group A, and Baimiao Cemetery belonged to Group B, while Jundushan Cemetery had assemblages from both groups. In Group A were knives of two kinds: those with notches on the lower edge near the hilt coming from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and those large ring-pommel knives with patterned hilt (fig. 46: 15, 17, 8, 16, 9). Decorative tiger-plaques with vertex patterns and decorative horse-plaques (fig. 46: 12, 13) also belonged to Group A. As for short swords,

there were swords with animal-headed pommel, with round hilt, with bar-pommel, and single- or double-ringed pommel with complicated patterns (fig.46: 2, 5, 1, 6, 7). Also, those with complicated pattern on guard were found here (fig. 46: 3, 4). Other findings included a socketed Ge (fig. 46: 10). Bronze ceremonial vessels of the Central Plain style were unearthed in some of those burials (fig. 54). According to studies of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we know that these bronze vessels could be dated to the middle of the *Spring-Autumn* Period. Knives in Group B mainly consisted of *xiao* knives; also, there were knife-shaped coins unearthed. Most of the short swords in this area were those with rounded hilt or without hilt, with bar guard or without guard. There were also some simplified double-ringed pommel and single-ringed pommel short swords. As to clothing ornaments there were only single-bodied horse-plaques found. Results of chronological seriations from Jundushan Cemetery and Longqingxia Cemetery have further supported the sorting of Group A and B (fig. 51).

2. East Zone

Those belonging to Group A are mainly the scattered burials found in Longhua County and Luanping County. Short swords found in this area included swords with hollow-hilt from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with animal-pommel, with double-ringed pommel, and with carved outlines on blades (fig. 46: 20, 21, 22, 23). For knives, there were those with notches on the lower edge near the hilt and double-ringed pommel knives (fig.46: 24, 25). Artifacts found in this area which were related to clothing were rectangular tubes, single-bodied tiger-plaques, and round-buckle decorations (fig. 46: 26-28). The hollow-hilt swords and knives with notches were the continua of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Group B was represented by most burials in Lisugoumen village. At this point, influences from the Upper Xiajiadian Culture had basically disappeared and artifacts were principally the same as those from the middle region of the West Zone. Nevertheless, many Central Plain traits had been added to it. Objects which were popular at the time such as short swords with pancake-shaped pommel or with no pommel at all and scraping knives which were short and broad (fig. 46: 29-31, 34) shared many similarities with objects in the Central Plain. Among clothing ornaments, horse-shaped plaques and "connected bead" decorations found in Lisugoumen Village were very different from the tiger-plaques and the round buckles in the earlier stage.

The Local culture in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was gradually replaced by the Yan State Cultur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The burials from Beixinbao Village of Huailai County in the

West Zone can prove this process. Knives unearthed here were the same as those of the late stage of Jundushan Cemetery, and the *ge* was dated to the mid-*Warring States* Period (fig. 46: 42-44). Both tombs followed the coffin system of the Central Plain; their grave goods consisted of a large number of ceremonial vessels, horse and cart gears, belt-buckles, and *ge*, all with the Central Plain influences. However, the specific characteristics in Beixinbao burials, such as the east orientation, animal sacrifice, earrings and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 pommel, showed their affiliation to the Northern Frontier Belt. Burials from Paotaishan Cemetery in the East shared the same situation of Beixinbao. A total of 35 burials were excavated from Paotaishan, in which 25 of them were oriented east-westward (characteristic of Northern culture), and the rest lied north-south (characterstic of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Most of them contained wooden coffins (characteristic of the Central Plain). Sacrificed animals were found in a few burials (characteristic of the Northern culture). Ceramic *dou* vessels of the *Yan State* culture were unearthed here as well, the number of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traits was greater than that of the Northern culture traits (fig.49). People who were using this graveyard should have been a population of the Northern Bronze culture who had basically accepted the *Yan* State culture, and they only kept their own tradition on burial customs, which was probably the most difficult thing to change.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was the area which showed most influences from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throughout its history, such as a large number of bronze ritual vessels and *ge* (fig. 54, fig. 41). Some of the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of this region shared similarities with artifacts unearthed in Hunyuan County of Northern Shanxi Province which belonged to the *Chungshan Kingdom* established by the *Di* people or at least related to the *Di* tribe, such as horse-bit, tripod vessels, tiger decorations, and swords with patterned hilt; all these implied that the culture in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was linked with the *Di* tribe. According to geographic location and time period, it is very possible that this was the *Dai State* founded by the *Di* tribe. The conquest of the *Dai State* in 457 B. C. mentioned in *Shiji* 《史记》 basically matches the fact that the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Culture was put to an end during the early *Warring States* Period.

IV. Chronological study of the entire culture zone

So far we have described the chronological orders of Gansu and Ningxia in the west, Inner Mongolia in the middle, and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in the east seperately. They can all be summarized into 3 groups: Group A, B, and C, which we set up while describing the Western area. In this way, we can divide the entire Northern Frontier Belt into three

stages: Group A being the early stage, Group B in the middle, and Group C as the late stage. Group B and C can be further subdivided into Upper Period and Lower Period. This can be shown in the following table:

Stage		Gansu and Ningxia Provinces				Inner Mongolia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Guyuan	South Yinchuan	Qing-yang	Others	Western area	Eastern area	West zone	East zone
Early Stage		Huaiwan mengyuan Grave2 in Samen	Grave1, 2 In Niding Grave3 in Langwozi keng		Lianhua	baohaishe Xiyuan Shuijiangou-men Ming'anmu-du		Xiaobai-yang Ganzibao early Jundushan Grave36in Longqing-xia	Longhua Luanping
Middle Stagge	Lower	Yujia A Grave3& Grave88-1 In Samen Shila Xianma	Grave5 in Langwozi -keng	Chen-gbei Miao-qu Hong-yan	Qianhu	Taohongbala Hongsuhao	Eraly Maoqinggou Guoxianyao -zi Fangjiayaozi Goulitou	Late Jundushan Grave30, 32 in Longqina-xia Biamiao	Lishugou-men
	Upper	YujiaB Grave1 inSamen Guantai Miyuan				Hulusitai Grave3 in Xigoupan	Late Maoqinggou Yinniugou	Beixinbao Paotaishan	
Late Stage	Lower	Mazhuag A Wugou Zhangjie	Grave 1 in Langwozi-keng	Hou-z huang	Yushu-gou	Yulongtai Waertugou Sujigou Nalingaotu			
	Upper	Mazhuang B Chenyang -chuan Jianghe		Yuan-jiacun		Grave2 in Xigoupan Aluchaideng Nianfangqu Shihuigou	?		

Artifacts representing the early stage were: arced horse-headed decorations, single-ring

pommel knives with plain or pattern decoration hilt, socketed battle-axes, bubble-shaped decorations, etc.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various locations were, short sword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with realistic style and knives with small hole in pommel were only found in the South Yinchuan region during this stage. The findings in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included single-bodied tiger figures with vertex pattern and horse plaques. This explained that local characteristics were more obvious at the west end and the east end of the culture zone. Short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were rarely seen during this stage, and crane-beak axes and waist plaques were absent.

A large number of short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crane-beak axes, knives with small hole in pommel, and waist decorative plaques were found in these places, they all belonged to the middle stage. Horse-headed decorations with a knob were also found in Gansu and Ningxia Provinces and the western area of Inner Mongolia.

The Lower Late stage collection consisted of a large number of three-dimensional objects with animal style, while in the Upper Late Stage plaques with grouped-animal patterns started to appear. Gold and silver products increased during this stage. At that time,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had become part of the Yan State. And the eastern area of Inner Mongolia was under the cultural influences of the Zhao State (*one of the Warring States*).

According to the analysis of the ge and the bronze vessels unearthed in different locations, the early stage began to appear around the mid-*Spring-Autumn* Period, the middle stage being the period between the end of the *Spring-Autumn* and the mid-*Warring States*, and the late stage started from the mid-*Warring States* Period and ended in the years between *Qin* and the *Han* dynasty. In the early stage the habit of horse-riding and the use of bow and arrows while riding began to develop. Basically, none of the arms with the Scythian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such as short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and crane-beak axes were found during the early stage, and the belt-buckle was the only item for tightening waist-belt which was easy for riding. The collected artifacts showed that during the middle stage, riding and shoot on the horse had further developed; it was represented by well developed arms such as swords and crane-beak axes which came in large number, and different kinds of decorated waist plaques which represented the clothing style of the Hu people (the horse-riding culture). During this stage, the wealthiest burials were those tombs with numerous arms as burial goods, therefore it could have been the time during which the warrior class became the elite. The artifacts from the late stage, in the early years, were horse and cart gears represented by 3D animal figures, and gold or silver animal plaques in the later

years. All these items were less practical than swords and daggers, they rather served as a symbol of power and authority, this implied that the upper class no longer belonged to those who were great in battles and wars, but to those who were superior in doing economic activities. And, during this stage, it is very possible that social hierarchy structure had been formed, and the practice of prestige and luxury items was more wild-spread. This should be the result of the Nomad Confederation having being created in the steppe. For example, the gold and silver wears from Aluchaideng should belong only to the royal class. And those Altai Pazyryk style patterns suggest that exchange between cultures, expansion, establishment of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social classes, and centralization of authorities were happening at the same time.

Chapter 3 - Assimilation Process Within Culture Zone

The forming of the Frontier Belt can be broken into early, middle, and late stages. Within this process, we discover that all regions were gradually becoming alike, and therefore we call this phenomenon " assimilation". Arms and tools reflected the technology, economy, and social life of that time; pottery and decorated plaques were the indicators of their cultures, and the burial custom was the demonstration of the local traditions. Comparing all these three things, we can see that arms and tools were the most active, and thus the easiest to accept influence from others. Pottery and decoration plaques represented a deeper level of integration, while burial custom was the most conservative part of a culture; the change of it usually means a change in ethnic groups.

1. Burial custom

The entire northern frontier can be divided into different groups according to their burial custom, namely (from east to west),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East Inner Mongolia group (which can be further categorized into Manhan Mountain north and south), Great Bend of the Yellow River of west Inner Mongolia, Xiyuan group, Guyuan group, and South Yinchuan group.

From the orientation of the burials,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and East Inner Mongolia were both oriented towards the east; burials in the Great Bend of the Yellow River were mainly oriented towards the right north, the only exception was the burials from Yulongtai which is oriented towards the east; most burials in Gansu and Ningxia Provinces were oriented towards the north-east. In terms of burial structures, all locations had pit-grave, only Guyuan group and Xiyuan group had catacombs. As for coffins, in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flagstone was used as a symbolic coffin in the earlier time, the use of wooden coffins increased later in time, some with head niche; burials in East Inner Mongolia had head niche, and those oriented north-south had coffin platform and used wooden coffins. Only in South Yinchuan and the Great Bend there were plain pit-graves, which showed the unity between these two locations. Skeleton position of these locations was mainly stretched position on the back, a few single burials were supine on the side or supine position on the back with legs flexed. In the catacombs of the Guyuan region, the skeletons were set up inside of the cave with head lower than feet, some with two feet crossed. A couple of two-person burials were found in Xiyuan and Yujiazhuang graveyards.

As for the setting of the burial goods, in Northern Hebei Province, goods above the waist of the skeleton were mainly decorative items of all sorts. Decorative items concentrated around waist of the skeleton in both West and East Inner Mongolia groups. Decorative items in Gansu and Ningxia were more scattered. Short swords and knives were usually located near the waist, arrowheads and bows were near the legs. In both Northern Hebei and East Inner Mongolia groups people often used pottery as burial goods; they were placed around the head or inside the head niche. Only about half of the burials in the Great Bend of the Yellow River group and South Yinchuan group had ceramic burial goods, some of which were placed around the head, and some others were placed near the feet. Pottery was less commonly seen in Gansu and Ningxia, most of them were buried with sacrificed animals, and a few were placed near the heads or the feet. Horse and cart gears were the most characteristic burial goods in all groups in Gansu and Ningxia and the Great Bend group of West Inner Mongolia. In West Inner Mongolia, they were placed under the sacrificed animals and above the human skeletons; large cart gears in Guyuan group were usually placed with sacrificed animals, and the smaller gears were placed along the human skeletons.

As for sacrificed animals, burials in Northern Hebei contained mainly dogs and cattle, and there was no sheep sacrifice observed in the eastern part. Sheep were the main sacrificial animals in the Eastern Region of Inner Mongolia, in later period, the number of sacrificed cattle had risen. Horse sacrifice was a rare find in both Hebei and the Eastern Inner Mongolia. However, horses played a major role in sacrificed animals in the Great Bend and south Yinchuan group. Horse sacrifices were also important in Gansu and Ningxia; the major sacrificial animals in this region were sheep.

2. Comparison of Pottery in Different Locations

Pots with handles were more wild-spread in the early stage, but the handles disappeared

in the later stage. Judging from the material and the shape of the pottery, the pottery of the entire North Frontier could be divided into two taxonomies: hole-mouthed pots with rounded belly , and wider-mouthed pots with curve-profile-belly. Hole-mouthed pots with rounded belly were mainly distributed around Hebei and East Inner Mongolia. They had the same evolving progression: from sand-tempered ceramic to merely clay ceramic, from terracotta to grey pottery. The maximum width of rounded belly was moving upper and more carinated. There was also a type of tripod vessels (*ding*) found in Hebei and East Inner Mongolia, but they were only small in number. The pots with wider-mouthed and curve-profile-belly were distributed around west part of Inner Mongolia and Gansu and Ningxia. This taxonomy contained mainly sand-tempered ceramics, terracotta out numbered grey pottery, the rims were flaring and widely opened, single-handled or double-handled jars were commonly seen.

If we arrange all the pottery unearthed according to the location and chronology, the result will show that in the early stage and the upper middle stage, hole-mouthed pots with rounded belly and wider-mouthed pots with curve-profile-belly were distributed separately in the west and the east of the Frontier; their boundary lied between the border of the east and the west of Inner Mongolia. Because there was very littl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m in the early stage, this boundary was exceptionally evident. Starting from the upper middle stage, this boundary began to be crossed. Hole-mouthed pots with rounded belly were presented in the west area of Inner Mongolia. During the upper late stage, they were used in Gansu and Ningxia ; thus the entire Frontier was dominated by Hole-mouthed pots taxonomy ever since. (fig. 66)

Short swords made of bronze represented the most characteristic arms in the entire frontier, the most typical short sword among them being the sword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In Gansu and Ningxia,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were first seen in burial 1 of Niding in southern Yinchuan. The bronze celt from the same burial can be dated near the Zhou Dynasty (Fig. 67).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found in Inner Mongolia were the products made in the period between the end of Spring-Autumn Period and the beginning of the Warring States, and they arrived in Hebei in the middle of the Warring States. Horse-headed decorations and crane-beaked axes also showed the spread from the west to the east.

4. Bronze Plaques

During the *Spring-Autumn* Period, single-bodied animal plaques dominated the plaque collection (Fig. 68), and the animal figures were all in the position of crouching; starting

from the early *Warring States* Period, multi-animal plaques with beast-killing-herd scenes began to appeare, but herd animals only took a small space, and the positions had changed into standing; and starting from the mid-*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decorative patterns on the beasts started to increase, and the animals which were being killed started to take more space, and finally they evolved into a P-shaped plaque, and new art expressions such as adding frame and balanced plotting also began to be more popular. From single-bodied crunching animals of the *Spring-Autumn* Period to multi-animal patterns of the post-mid-*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east part of Inner Mongolia during the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was at the point of transformation. Here we discovered single-animal standing plaque (Maoqingou Grave55) very early in time, framed single-animal pattern plaques (Maoqingou Grave5), and plaques with multi-beasts killing herd scenes (Fangjiayaozi and Guoxianyaozi). They represented the beginning of multi-animals standing pattern plaques which were highly developed during the post-mid-*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wild-spread styles of multi-animals and frame-adding during the post-mid-*Warring States* Period were influenced by single-animal crouching pattern plaques: in the scenes of beast killing herd at the early stage, the beast took the position of crouching or half-crouching and the earliest framed plaque also contained animals in crouching position, the back and the tail of the beast were also decorated by using oblique-line (slash) patterns. Therefore, the east part of Inner Mongolia during the *Spring-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could have been the origin for such animal pattern plaques. Here, we found primitive single-bodied standing patterns, primitive multi-animals plaques with beast-killing-herd scenes, and framed animal-pattern plaques. Starting from this area, these styles gradually developed, and spread into the west part of Inner Mongolia and Gansu and Ningxia. This diffusion route of plaques from the east to the west was supported by the hypothesis from pottery above.

In conclusion, there was no radical change in burial custom among different groups in the entire frontier, which shows that the frontier was made up by small local groups. There were two stages of cultural assimilation between them. The first stage was the assimilation represented by bronze weaponry and tools, and the second stage was represented by pottery and decorated plaques. From the approving of the functions of foreign weaponry and tool to the acceptance of foreign pottery and decoration plaque style, the culture assimilation was a gradual procedure. This was a smaller version of how the *Xiong Nu* Confederation (匈奴联盟) was formed. Only on the basis of deep assimilation was it possible for this procedure to go on for centuries.

Chapter 4 Connections with Neighbouring Cultures and Their Effects on the Formation of the Northern Frontier

A. Association with the Central Plain Region

The cultural and political associations between these two regions can be recognized from archaeological evidences.

1. Cultural Association (fig. 70)

A large number of Central Plain style vessels were found in Northern Hebei, this was rarely seen in other regions. There were also cart gears, tools and arms such as *ge*, arrowheads, swords, knives, and ornaments such as belt-buckles. And it had a sign of increase in numbers. It was mainly the "Central Plainized" (中原化) elites of Hebei who simulated rituals of Central Plain and used their ritual vessels. On the other hand, the peasants also started to be influenced by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s, and the effects increased gradually. And as a result, the Yan culture replaced the Northern Culture in this area.

The Gansu and Ningxia region which was represented by Guyuan was similar with the Eastern Area of Inner Mongolia. Artifacts of the Central Plain styles mainly were ge and belt-buckle. But the number of belt-buckles increased in the Eastern Area of Inner Mongolia. And as for pottery the ratio of grey pottery (灰陶) and wheel-made pottery was also found to be increasing. This could have been the result of the peopl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migrating into this region.

The Qingyang area of Gansu Province is the most southern region of the west. The Central Plan traits were observed here, excepted ge which was commonly seen in all locations. On the plaques we can see a mergence of the Central Plain pattern with animal-design; and the kind of animal sacrifices which was quite wide-spread in the frontier was not found here; instead, they buried the entire horse. All these imply that the traditions in this region were somehow connected with those of the Central Plain.

The west part of Inner Mongolia was the place where the Northern Culture Complex was most developed. In this area, except one example of Central Plain bronze vessel in the earlier stage, other influences from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were rarely seen. Ge from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was not found here, but there were Chinese characters engraved on its gold or silver art works. Engraving Chinese characters on bronze artifacts was a practice of the artisans during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for recording its maker or the weight etc.). It is possible that these objects could have been the art works made by the artisans from the

Central Plain who were captured by the Northern tribes. Such phenomena could be found in many historical records.

Each region might optionally adapt different traits of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nevertheless the wide-spread of ge suggested that the interactions between the frontier and the Central Plain were mainly through warfare. The Great Wall was the best evidence for that.

2. Political Interaction

Political interactions between the frontier and the Central Plain were reflected by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Great Wall. This showed that the states in the Central Plain used the "Wall" to defend themselves from the "horses" of the Northern tribes. From historical records, we know that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Great Wall by *Yan*, *Zhao*, and *Qin*, took place during the rule of Lord *Zhao of* the *Yan* State (燕昭王), and the rule of Lord *Wulin* of the *Zhao* State (赵武灵王) and Lord *Zhaoxiang* (秦昭襄王) of the Qin State. Therefore, the Great Wall of the *Zhao* and the *Yan* State were built during the mid- and late-*Warring States* Period, and the Great Wall of *Qin* was built in the late *Warring States* Period.

If we mark the orientation of the Great Wall constructed during the Warring States mentioned above and the geographic locations of sites discovered in the Frontier on the same map (see Fig. 71), we will be able to observe the association between them: towards the east end, the Great Wall is located further north; towards the west end, the Great Wall is located further south, and the Great Wall in the Guyuan Region had already cut through the middle of the Frontier. The Great Wall showed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influence of the Central Pla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Great Wall, on the one hand, established the north Frontier and became the landmark of the Frontier Belt; but on the other hand, it also was devouring the Frontier Belt, making it gradually decrease from a "belt" to a "line", forcing the Frontier which was dominated by the local ethnic cultures to split into two groups: cultures located on the south side of the Great Wall progressively became part of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and those in the north gradually attached themselves into the Eurasia Steppe Cultures which were located further north, and formed a greater tribe confederacy in order to deal with the united *Qin Empire*.

B. Association with the Northern Steppe Culture

The Frontier Belt during the Eastern Zhou Period was contemporary with the early Iron Age in the Eurasia Steppe region. The Eurasia cultures at this time included: the Scythian on the north shore of the Black Sea, the Tagar culture in Minusinsk Basin of south Siberia,

the Saka culture of Central Asia, the Pazyryk culture of Altai and Tuva, and Stone-slab Tomb culture of Trans-Baikal and etc.. There were great similarities between these cultures and the Frontier Culture. The fact that material cultures can be divided into arms and tools, horse and cart gears, and ornaments suggested the resemblances of the developments on nomad economic structure with horse-riding military society.

From those artifacts unearthed in the Frontier which shared similarities with those from the Eurasia Steppe, we can see that some of them were from the Steppe (fig.72), and some of them we can only say that they were co-existing, but we cannot be sure of their origin.

In the early stage of the Frontier, the cultural traits of Scythian and Tagarian represented by the short swords with opposing Griffin-shaped pommel brought in from southern Yinchuan which was the west end of Frontier. During the middle stage, these cultural traits began to spread eastwards within the Frontier. By the late stage, when the Great Wall had been well established, another culture represented by Altai style animal pattern arrived from the west, it had made the region north of the Great Wall merge with the world of Eurasia Steppe much faster.

What's worth noticing is that the east part of Hebei in the Frontier had great similarities to the Stone-slab Tomb culture, for example, the crane-beak axes were absent there, and knives with small hole at pommel were also rarely seen. This suggested that there was a close connection within the east part of Eurasia, where there were fewer influences from the Scythian culture. When we analyse the local differences of the Frontier, we really should also put the entire Eurasia Steppe into consideration.

The Northern culture Zone in China was a "Frontier". But it had a very different meaning when compared with the frontier between the Assyrian Empire and Anatolia Plateau. The Frontier in China was a belt with different local cultures right in between the steppe and the Central Plain, it belonged neither to the Central Plain culture, nor the steppe culture; while the frontier in the Near East was either the Assyrian or the Anatolia culture. But, by the time when the Great Wall had separated this frontier and turned it into a border line, the situation had also become similar to that in the Near East. The formation of the frontier was a smaller version of the building of the *Xiong Nu* Confederation, also it was the beginning of the nomad civilization recorded in Chinese history. It had great historical meaning in understanding the history of the southward developments of the nomad civilization in ancient China.

(庄家铭译　杨镇雄校)